



MG

1246.7

432

2098

文藝創作

現代中國小說選 第一集

東京密店發行



3 1764 8051 9

現代中國小說選 第一集 目次

一、老 舍

略傳	二
老年的浪漫	三
陽光	一四
歪毛兒	四四
犧牲	五二

二、巴 金

略傳	八四
初戀	八五
心底懺悔	一〇〇
化雪的日子	一一五
人	一三四

三、張 資 平

略傳……………一六四

梅嶺之春……………一六五

約伯之淚……………一八六

饑悔……………二一五

#### 四、郁達夫

略傳……………二四〇

采石磯……………二四一

春潮……………二六二

考試……………二七〇

#### 五、魯迅

略傳……………二九〇

故鄉……………二九一

社戲……………三〇一

阿Q正傳……………三三三



# 老舍

略傳·····	二
老年的浪漫·····	三
陽光·····	一四
歪毛兒·····	四四
犧牲·····	五二

## 老舍略傳

老舍，原名舒慶春，字舍予，北京人，現代中國幽默作家，善以京話用諷諧的筆法，描寫北京的風俗人物。曾在英國倫敦大學任漢文講師，歸國後，爲齊魯大學及青島大學教授。著作小說長篇有老張的哲學，趙子曰，二馬，貓城記，離婚，牛天賜傳，駱駝祥子，短篇有趕集，蛤藻集，櫻海集，近作有火車集，文博士等。



## 老年的浪漫

自慰的話是苦的，外面包了層糖皮。劉興仁不再說這種話。失敗有的是因爲自己沒用，劉興仁不是沒用的人，他自己知道，所以用不着那種示弱自慰。他得努力，和一切的事與一切的人硬幹。不必客氣。他的失敗是受了外方的欺侮，他得報仇。他已經六十了，還得活着，至少還得活上幾十年，叫社會看看他到底是個人物。社會對不起他，他也犯不上對得起社會；他只要對得起自己，對得起這一生，六十歲看明白了這個還不算晚。沒有自慰；他對人人事事敷衍。

在他作過的事情上。那一件不是他的經營與設計。他有才有眼睛，可是事情辦得有了眉目，因着他的計畫大家看出甜頭來；好，大家把他犧牲了。六十以前，對這種犧牲，他還爲自己開路兒，附帶着也原諒了朋友：「凡事是我打開道鑼，我開的道，別人得了便宜，也好！」到了六十上，他不能再這麼想，他不甘於躺在棺材裏，抱着一團委屈與犧牲。他得爲自己弄點油水。

那件事他對不起人？借了力？走在後頭？手段不漂亮？沒有！沒有！那件有甜頭的善事，不是他發起的？對人，那個有出息的，他不先去拉攏？惡良心說，他永遠沒落在後頭過；可是始終也沒走到前邊去。命！不，不是命，是自己太老實，太好說話，太容易欺侮了。到六十歲，他明白了，不揀到底，不狠到家，是不能成功的。

對家人，他也盡到了心。在四十歲上喪了妻，他不打算再娶；對得起死鬼，對得起活着的。他不能爲自己的舒服而委屈了兒女。兒女！兒子是傻子，女兒——已經給她說好了人家，頂好的人家——會跟個窮畫畫的偷跑了！他不能再管她叫他去受罪；他對得起她，她不要臉。兒子，無論怎麼傻，得養着，也必定給娶個媳婦；凡是應該辦的，他都得辦。誰叫他有個傻兒子呢！

天非常的冷，一夜的北風把屋裏的水缸都蓋上層冰。劉興仁得早早的起，一出被窩，一陣涼風把一身老骨頭吹得揪成一團。他咳嗽了一陣。還得起！風是故意的欺侮他，他不怕。他一邊咳嗽，一邊咒罵，一邊穿衣服。

下了地，火爐還沒升上；張媽大概還沒有起來，他是太好說話了，連個老媽子都縱容得沒個樣子。他得罵她一頓，和平是講不通的。

他到院中走走溜兒。風勢已殺了點，尖溜溜的可刺骨。太陽還沒出來，東方有些冷淡的紅色。天上的藍色含着夜裏吹來的黃沙，使他覺得無聊，慘淡。他喊張媽。她已經起來，在廚房裏熬粥呢。他沒罵出來，可是又乾又爛的要洗臉水。南屋裏，他的傻兒子還睡呢，他在窗外聽了聽，更使他茫然。他不信什麼天理報應，不信；設若老天有知，怎能叫他有個傻兒子？比他最蠢的人多極了，他的兒子倒是個傻子，沒理可講！他只能依着自己的傻兒辦。兒子道也得娶個媳婦；老天既跟他過不去，他也跟別人過不去。他有個傻小子，反正得有個姑婆養他；丈夫；……

不公道。

洗了臉，他對着鏡子發楞。他確是不難看，雖然上了歲數。他想到劉仁的事來。二十，三十，四十，五十，他總是體面的。現在六十了，還不難看。瘦瘦的長臉，長黑鬍子，高鼻樑眼睛有神，憑這樣體面一弘臉，斷了絃都不想續，不用說走別的花道兒了。審子是逛的，只爲是陪朋友；對別的婦女敬而遠之，不能爲娘們就誤了自己的事；可是自己的事在那裏呢？爲別人說過媒，買過人兒，總是爲別人，可是自己沒佔了便宜，連應得的好處也得不到，自己是幹甚麼的呢？

張媽拿來早飯，他拚命的吃。往常他是只喝一碗粥，和一個燒餅的。今天他吃了雙份，而且叫她煮兩個鷄子。他得吃，得充實自己；東西吃在自己肚裏纔不寬。吃過飯，用溼手巾擦順了鬍子，他預備出去，風又大起來，不怕；奔走了一輩子，還怕風麼？他盤算這一天該辦的事，不該打的仗。他不能再把自己作好的飯叫別人端了去，拼着這一身老骨頭跟他們幹！

他得先到賑災會去。他是發起人，爲什麼錢，米，衣服，都是費子春拿着，而且獨用着會裏的汽車，先和費子春幹一通，不能再那麼傻。賑了多少回災了，自己可剩下了什麼，這回他不能再讓！他穿起水獺領子大衣，長到脚面，戴上三塊瓦的皮帽，提起手杖，他知道他自己體面，在世六十年，不記得自己寒饑過一回，他不老，他的前途還遠得很呢；只要他狠，辣，他總會有對得起自己的一天。太陽已經出來，一些薄軟的陽光似乎在風中哆嗦。劉仁推開了門。他不覺得很冷，肚子裏有食，身上衣厚，心中冒着熱氣。他無須感謝上天，他的飽暖是自己賣力氣掙來的；假如他能把費子春打

倒，登時他便更舒服好多。他高興，先和北風反抗，而後打倒費子春。他看見了他的兒子，在南屋門口立著呢，披著床被子。他的兒子不難看，有他的個兒，他的長臉，他的高鼻子，就是缺個心眼。他疼愛這個傻小子。女兒雖然聰明，可是偷著跟個窮畫兒的跑了，還不如缺心眼的兒子。況且爸爸有本事，兒子傻一點也沒多大關係，雖然不缺心眼自然更好。

「進去，凍著！」他命令著，聲音硬，可是一心的愛意。

「爸。」傻小子的熱臉紅撲撲的，兩眼挺亮，可是直著；委委屈屈的叫。「你幾兒個給我娶媳婦呀？說了不算哪？看我不揍你的！」

「什麼話！進去！」劉老頭子用手杖叱畫著，往屋裏趕傻小子。他心中軟了！只有這麼一個兒子！雖然傻一點，安知不比油滑鬼兒更保險呢？他幾乎忘了他是要出門，呆呆的看看傻小子的後影——背上披著紅藍條兒的被子。傻小子忘了關屋門，他趕過去，輕輕把開對上。

出了街門，又想起費子春來。不僅是去找費子春，今天還得到市參議會去呢。把他們捧上了台，沒老劉的事，行！老劉給他們一手瞧瞧！還有商會的孫老西兒呢，饒不了他。老劉不再那麼好說話。不過，給兒子張羅媳婦也得辦著；找完孫老西兒就找馮二去。想著這些事，他已走出了胡同口，街上的北風吹斷了他的思路。馬路旁的柳樹幾乎被吹得對頭彎，空中颼颼的吹著哨子，雷線顫動著扔扔的響，他得向北走。把頭低下去，用力拄著手杖，往北走。他的高鼻子，插入風中，不入會，流出清水。

往轎子上滴。他上邊緩不過氣來，下邊大衣裹着他的腿。他不肯回頭喘口氣，不能服軟；喉中咕咕地響。他往前走，頭向左偏一會兒，又向右偏一會兒，好像是在游泳，他走。老背上出了汗。街上沒有幾輛車；問他，他也不雇；知道這樣的天氣會被車夫敲一下的，他不肯被敲，有能力把費了春的汽車弄過來，那是本事，在沒弄過汽車來的時候，不能先受洋車夫的敲，他走。他的手已有些發顫！還走。他是有過包車的，車夫欺侮他。他不能花錢找氣受。下等人沒一個懂得好歹，沒有。他走，誰的氣也不受。可是風野得厲害，他已喘上了。想找個地方避一避。路旁有小茶館，但是他不能進去，他不能和下等人一塊擠着去。他走。不遠就該進胡同了，風當然可以小一些，風不會永遠擋着他的去路的。他拿出最後的力量，手杖敲在凍地上，唧唧兒的響；可是風也頂得他更加了勁，他的腿在大衣裏裏得找不着地方，步兒亂了，他不由的要打轉。他的心中發熱，眼中起了金光。他拄住了手杖，不敢再動；可是用力的鎮定，渺渺茫茫的把生命最後的勇氣喚出來，好像母親對受了驚的小兒那樣說：「不怕！不怕！」他知道他的心力是足的，站住不動，一會兒就會好的。聽着耳旁的風聲，閉着眼，糊塗一會兒，可是心裏還知道事兒，任憑風從身上過去，他就是不撒手手杖。像風前的燭光，將要被吹滅而又亮起來。他心中一迷忽，混身下了汗，緊跟着清醒了，他又確定的抓住了生命，可不敢馬上就睜眼。臉上滿是汗，被風一吹，他顫起來。他軟了許多，無可奈何的睜開了眼，一切都隨着風搖動呢。他本能的轉過身來，倚住了牆；背着風，他長嘆了口氣。

還找費子春去嗎？他沒精神想，可又不能不打了主意，不能老在牆根兒下站着——蹲一蹲才舒服。他得去，不能輸給這點北風。後悔沒坐個車來，但後悔是沒用的。他相信他精力很足，從河上就獨身，修道的人也不過如是。腿可是沒了力量。去不去呢？就這樣儲了費子春錢？又是一陣狂風，掀他的腳跟，推他的脖子，好像連他帶那條街都要捲了走。他飄飄的沒想走而走了幾步，迷迷糊糊的，隨着沙土向前去，彷彿他自己也不過是片雞毛；風一點也不尊重他。走開了，不用他費力，鬻子和他一齊隨着風往南飄飄。找費子春是向北去。可是他收不住腳，往南就往南吧；不是他軟弱，是費子春運氣好簡直沒法不信運氣。多多少少事情是這麼着，一陣風，一陣雨，都能使這個人登天，那個人入地，劉興仁長嘆一口氣，誰都欺侮他，連風算上。

又回到自己的胡同口，他沒思索的進了胡同。胡同裏的風好像只是大江的小支流，沒有多大的浪。順着牆走。簡直覺不到什麼，而且似乎暖和了許多。他的鬻子不在前面引路了，大衣也寬鬆了，他可以自由的端端肩膀，自由的呼吸了。他又活了，到底風沒治服了他。他放慢了步，想回家喝杯茶去。不，他還得走。假如風幫助費子春成功，他不能也儲了馮二到了門口，不進去。像兒子作什麼呢？不進去。去找馮二。午後風小了——假如能小了——再找費子春；先解決馮二。

走過自己的門口。是有點累得慌，他把背彎下去一點，稍微彎下去一點，拄着手杖，慢慢的，不

大力氣的。



想氣馮二，立刻又放下馮二，而想起馮二的女兒。馮二不算什麼東西。馮二只是舖子的區，貨物是在舖子裏面呢。馮姑娘是貨物，可是事情並不這樣簡單，他的背更低了些。每一起馮姑娘，他就心裏發軟，就想起他年輕時候的事來，不由的。他不願這麼想，使他為難，可是不由的就這麼想了。他是為兒子說親事，而想到了自己，怎好意思呢？這個丫頭不是東西。叫他這麼別扭！誰都欺侮他，這個馮丫頭也不是例外，她叫他別扭。

往南一拐就是馮二的住處，隨着風一飄就到了，彷彿是。馮二在家呢。劉興仁不由的掛了氣。憑馮二這塊料，會舒舒服服的在家裏蹲着，而他自己倒差點被風刮碎了！馮二的小屋非常的暖和，佞老劉的臉上刺鬧的慌，心裏暴躁。馮二安安靜靜的抱着爐子烤手，可惡的東西。

「劉大哥，這麼大風還出來？」馮二笑着問。

「命苦嗎，該受罪！」劉興仁對馮二這種人是向來不留情的。

「得了吧，大哥的命還苦；看我，連件整衣裳都沒有！」馮二扯了扯自己的衣襟，一件小棉襖，好幾處露着棉花。

劉興仁沒工夫去看那件破棉襖，更沒功夫去同情馮二，馮二是他最看不起的人，該着他的錢，不要強，大風的天在屋裏烤手，不想點事情作，他脫了大衣，坐在離火最遠的一把破椅子上，他不冷；馮二是越活越抽抽。

馮二，五十多歲，瘦，和善，窮，細長的白手被火烤得似乎透明。

劉老頭子越看馮二越生氣。爲減少他的怒氣。他問了聲「姑娘呢？」

「上衙了，去當點當；沒有米了。」馮二的眼釘着自己的手。

「這麼冷的天，你自己不會去，單叫他去？」劉老頭子簡直沒法子不和馮二拌嘴，雖然不屑於和他這樣。

「姑娘還有件長袍，她自己願意去，我怕我出去受不了；老是這麼孝順，她。」馮二慢慢的說，每個字都帶着憐愛女兒的意思。

這幾句話的味兒使劉與仁找不到合適的回答。駁這幾句話的話是很多很多；可是這點味兒，這點味兒，使他心裏的硬勁忽然軟了一些，好像忽然聞到一股花香，給心裏的感情另開了一條道兒，要放下怒氣而追那股香味去。

可是緊跟着他又硬起來。他想出來了：他自己對家中的傻小子便常有這種味兒，對。可是親族朋友，連傻小子，對「他」可會有過這種味兒沒有呢？沒有！誰都欺侮他！馮二倒有個姑娘替他去作事，孝順，憑什麼呢？憑哪點呢？

他也想倒：馮二是個無能之輩。可是怎會有個孝順女兒的呢？噫！馮二並不老實，馮二是有手段的，至少是有治服了女兒的手段！連馮二這無用的人也有相當的本事，會治服了女兒。劉與仁想到這

裏，幾乎坐不住了。他一輩子沒把任何人治服。自己的女兒跟個窮畫畫的跑了，兒子是個傻子。費子春、孫老西兒……都欺說他，而他沒把任何人拿下去。馮二倒在家中烤着手，有姑娘給他去當當。連馮二都不如，怎麼活來着。他得收拾馮二。拿馮二開刀，證明他也能治服了人。

馮二烤着手，連大氣也不敢出。他一輩子沒得罪過人，沒說過錯話。和善使他軟弱，使他沒有抵抗的力量。穿着飛棉花的短襖，他還怕得罪人。他愛他的女兒，也怕她。設若不是怕她，他決不肯叫她在這麼冷的天出去。「怕」使「愛」有了邊界，要不然他簡直可以成佛成仙了。他可憐劉興仁，可是不敢這麼說，雖然他倆是老朋友，他怕他不敢言語。

兩個人正正這麼一聲不出，門兒開了，進來一股冷風，他們都哆嗦了一下。馮姑娘進來。

「快烤烤來！」馮二看着女兒的臉叫。

女兒沒注意父親說了什麼，去招呼客人：「劉伯伯？這麼冷還出來哪？身體可真是硬朗！」

劉興仁沒答出話來。不曉得爲什麼，他一見馮姑娘，心中就發亂。他看着她。她的臉凍得通紅，鼻窪擱着些土，青棉袍的摺兒裏也有些黃沙。她的個兒不高，圓臉，大眼睛，頭髮多得蓋上了耳朵。全身都圓圓的，有力氣，活潑。手指凍得鮮紅，戴着一夾着個小藍布包。她不甚好看，不甚乾淨，可是有一種活力，叫劉老頭子心亂。她簡單，靈便，說話好聽。她把藍布包放在爸的身旁，立在爐前烤手，烤一烤，往耳上鼻上搗一搗：「真冷！我叫你出去，好不好！」她笑着問爸——不像是問爸，像問小孩

呢？馮二點了點頭。

「沏了茶沒有？」姑娘問，看了客人一眼。

「沒有茶葉吧？」爸的手離火更近了些。

「可說呢，忘了買。劉伯伯喝碗開水吧？」她臉對臉的問客人。劉興仁愛這對大眼睛，可又有點怕，他搖了搖頭。他心中亂。父女這種說話法，屋裏那種暖和勁兒，這種誠爽親愛，使他木在那裏。他羨慕，忌恨馮二。有這個女兒，他簡直治服不了馮二，除非先把這個女兒擒住。怎麼擒她呢？叫她作兒媳婦呢？還是作……他的傻兒子鬧着要老婆，不是一天了。只有馮姑娘合適。她身體好，她的爸在姓劉的手心裏擲着。娶了她，一定會生個孫子；兒子傻，孫子可未必傻，劉家有了根。可是，一見馮姑娘，他不知怎的多了點生力，使他想起年輕的事兒來。他要對得起兒子，可是他相信還會得個——或不止一個——小兒子，不傻的兒子。他自己不老，必能再得兒子。他自己要是娶了她。他自己的屋中也會有旺旺的火，也會這樣暖和，也會這樣彼此親愛的談話。他恨張媽，張媽生的火沒有暖氣。要她當兒媳婦，或是自己娶了她，都沒困難。只是，自己就愛那麼個傻小子，肯……他心中發亂。

可是，他受了一輩子欺侮，難道還得受傻兒子的氣麼？馮二以治服了女兒，姓劉的就不能治服了個傻小子麼？他想起許多心事，沒有一件痛快的。他一輩子沒抖起來過，雖然也弄個不缺吃不缺穿。衣食不就是享受，他六十五了，應當趕緊打主意，叫生命多些油水。不，還不是油水，他得有個知心的，

肉挨着肉的，一切都服從他的，一點什麼東西；也許就是個女人，像馮姑娘這樣的。他還不老，打倒費子春們是必要的，可是也應當在家裏，在床上，把生命充實起來。他還不老，他覺得他的血脈流動得很快，能聽到聲兒似的，像雨後的高梁拔節兒，吱吱的響。傻小子可以等着。傻小子大不過去爸爸。爸爸應當先顧自己，一輩子沒走在別人前面，雖然是費盡了心機；難道還叫傻小子再佔去這點便宜麼？他看着馮姑娘，紅紅的臉，大眼睛，黑亮的頭髮，是塊肉！憑什麼自己不可以吃一口呢？爲馮姑娘打算也是有便宜的；自己有倆錢，雖然不多；一過門，她便是有吃有喝的太太；假如他先死，假如，她的後半輩子有了落兒。是的，他辦事不能只爲自己想，他公道。馮姑娘的福氣不小，胖胖大大的，有福氣——劉興仁給他的。

姑娘進了裏屋。他得說了，就是這麼辦了。他的血流到臉上來，自己覺出腮上有點發癢，他倒退了一三十年。怎麼想怎麼對，怎麼使自己年輕。血是年輕的，而計劃是老人的，他知道自己厲害。只要說出來，事情就算行了。馮二還有什麼難兒麼？這件小事還辦不動，這成個人麼？

可是他沒說出來。楞着是沒關係的；反正他不發言，馮二可以一輩子不出聲的。那個傻兒子甩不開，他恨那個傻小子了。怎麼安置這塊遲呆呢？傻小子要媳婦，已經在街上向姑娘們解下來過褲子！自己娶，叫傻哥兒瞧着？大概不行，跟他講理是沒有用的，他傻。嘿！劉興仁咬住幾根鬚子。上天，假如還有這麼個上天，會欺侮人到底！給劉興仁預備下一羣精明的對頭也還罷了；他的對頭並不比他聰

明；臨完還來個無法處置的傻小子！嘿！聰明的會欺侮人，傻蛋也會欺侮人，都叫劉興仁遇見了！他誰也不怕；誰也得怕，連傻兒子在內。

「劉伯伯，」姑娘覺得爸招待客人方法太僵得慌，在屋裏叫，「吃點什麼呀？我會作，說吧。」

「我還得找費子春去呢，跟他沒完！」劉興仁立起來。

「這麼大的風？」

「我不怕！不怕！」劉老頭子拿起大衣。

馮二沒主意，手還在火上，立起來。送客出去會叫他着涼，不送又不好意思。

「爸，別動，我送劉伯伯」姑娘已在屋裏把臉上的土擦去，更光潤了些。

「不用送！」看了她一眼，劉老頭子喊了這麼一句。

馮姑娘趕出來。劉興仁幾乎是跑着往外奔。姑娘的腿快，趕上了他。

「劉伯伯慢着點，風大！回家問傻兄弟好！」

一陣冷風把劉老頭子——一片鷄毛似的——褻了走。

陽 光

想起幼年來，我便想到一株細條而開着朵大花的牡丹，在春晴的陽光下，放着明艷的紅瓣兒與黃金蕊的蕊。我便是那朵牡丹。偶爾有一點愁惱，不過像一片早霞，雖然沒言陽光那樣鮮亮，到底還是紅的。我不大記得幼時有過陰天；不錯，有的時候確是落了雨可是我對於雨的印象是那美的缸，積水上飛來飛去的蜻蜓，與帶着水珠的花。自幼我就曉得我的嬌貴與美麗。自幼我便比別的小孩精明，因為我有機會學事兒。要說我比別人多會着什麼，倒未必；我並不須學習什麼。可是我精明，這大概是因為有許多人替我作事；我一張嘴，事情便作成了。這樣，我的聰明是在怎樣支配人，和判斷別人作的怎樣好，還是不好。所以我精明，別人比我低，所以纔受我的支配；別人比我笨，所以纔不能老滿我的心意。地位的優越使我精明。可是我不願承認地位的優越，而永遠自信我很精明，因此不但我是在陽光中，而且我自居是個明燿光暖的小太陽；我自己發着光。

## 二

我的父母兄弟，要是比起別人的，都很精明體面。可是跟我一比，他們還不算頂精明，和體面。父母只有我這麼一個女兒，兄弟只有我這麼一個姊妹，我天生來的可貴。連父母都得聽我的話。我永遠是對的。我要在平地上跌倒，他們便爭着去責打那塊地。我要是說蘋果咬了我的唇，他們便齊聲的罵蘋果。我並不感謝他們，他們應當服從我，世上的一切都應當服從我。

## 三

記憶中的幼年是一片陽光，照着沒有經過排列顏色，像風中的一片各色的花，搖動複雜而濃豔。我也記得我會害過小小的病，但是病更使我嬌貴。添上許多甜美的細小的悲哀，與意外的被人憐愛。我現在還記得那透明的冰糖塊兒，把藥汁的苦味減到幾乎是可愛的。在病中我是溫室裏的早花，雖然稍微細弱一些，是更秀麗可喜。

#### 四

到學校去讀書是較大的變動，可是父母的疼愛與教師的保護使我只得我的勝人，而忘了那一點點痛苦。在低級裏。我已經覺出我自己的優越。我不怕生人，對着生的來敢唱歌，跳舞。我的裝束永遠是最漂亮的。我的成績也是最好的；假若我有作不上來的回到家中自有人替我作成，而最高的分數是我的。因為這些學校中的訓練，我也在親友中得到美譽與光榮，我常去給新娘子拉紗，或提着花籃。我會眼看着我的脚尖慢慢的走，覺出我的腮上必是紅得像兩瓣兒海棠花。我的玩具，我的學校用品，都證明我的闊綽。我很驕傲，可也有時候很大方，我愛誰就給誰一件東西。在我生氣的時候，我隨便撕碎壞我的東西，使大家知道我的脾氣。

#### 五

入了高小，我開始覺出我的價值。我厲害，我美麗，我會說話，我背地裏聽見有人講究我，說我聰明外露，說我的鼻孔有點向上翹着。我對着鏡子細看，是的，他們說對了，但是那並不減少我的美



麗。至於聰明外露，我喜歡這樣。我的鼻孔向上翻着點，不但是件事實而且我自傲有這件事實。我覺得我的鼻孔可愛，牠向上翻點，好像是藐視一切，和一切挑戰；我心中的我厲害的話先由鼻孔透出一點來；當我說過了那樣的話，我的嘴唇向下撇一些，把鼻尖墜下來，像花朵在晚間自己併上那樣甜美的自愛。對於功課，我不大注意；我的學校裏本來不大注意功課。況且功課與我沒多關係，我和我的同學們都是闊家的女兒，我們願衣裳與打扮還顧不來，那有工夫去管功課呢。學校裏的窮人是先生與工友們；我們不能聽工友的管轄，正像不能受先生們的指揮。先生們也知道她們不應當管學生。況且我們的名譽並不因此而受損失；講跳舞，講唱歌，講演劇，都是我們的最好，每次賽會都是我們第一。就是手工圖畫也是我們相最好，我們買得起的材料，別的學校的學生買不起。我們說不上愛學校與先生們來，可也不恨她與她們，我們的光榮常常與校學分不開。

## 六

在高小時，我的生活不盡是陽光了，有時候我與同學們爭吵得很厲害。雖然勝利多半是我的，可是在戰鬪的期間到底是費心勞神的。我們常因服裝與頭髮的式樣，或別種的小事，發生意見，分成多少黨，我總是作首領的。我得細心的計劃，因為我是首領。我天生來是該作首領的，多數的同學好像是本頭作的，只能服從，沒有一點主意；我是她們的腦子。

## 七

在畢業的那一年，我與班友們都自居爲大姑娘了。我們非常的愛上學。不是對功課有興趣，而是我們愛學校中的自由，我們三個一羣，兩個一夥，擠着樓着，充分自由的講究那些我們並不十分明白而願意明白的事。我們不能來另一個地方找到這種談話與歡喜，我們不再和小學生們來往，我們所知道的和我們以爲已經知道的這些事使我們覺得像小說中的女子。我們什麼也不知道，也不願意知道什麼：我們只喜愛小說中的人與事我們交換着知識，使大家都走入一種夢幻境界。我們知道許多女俠，許多烈女，許多不守規矩的女郎。可是我們所最喜歡的是那種多心眼的，癡情的女子，像林黛玉那樣的。我們都願意聰明，能說出些尖酸而傷感的話。我們管我們的課室叫「大觀園」。是的，我們也看電影，但是電影中的動作太粗野，不像我們理想中的那麼纏綿，我們既都是闊家的女兒，在談話中也低聲報告着在家中各人所看到的事，關於男女的事。這些事正如電影中的，能滿足我們的一時的好奇心，而沒有多少味道。我們不希望幹那些姨太太們所幹的事，我們都自居爲真正的愛人，有理想，有癡情：雖然我們並不懂得什麼。無論怎說吧，我們的一半純潔一半污濁的心使我們願意聽那些壞事，而希望自己保持住嬌貴與聰明。我們是一群十四五歲的鮮花。

## 八

在初入中學的時候，我與班友們由大姑娘又變成了小姑娘：高年級的同學看不起我們。她們不但看不起我們。也故意的戲弄我們，她們常把我們捉了去，作她們的 girl，大學生自居爲男子。這個，

使我們害羞，可是並非沒有趣味。這使我覺到一些假裝的，同時又有點味道的，愛戀情味。我們彷彿是由盆中移到地上的花，雖然環境的改變使我們感覺不安，可是我們也正在吸收新的更有力的滋養；我們覺出我們是女子，覺出女子的滋味，而自惜自憐。

## 九

到了二三年級，我們不這麼老實了。我簡直可以這麼說，這二年是我的黃金時代。高年級的學生沒有我們的膽量大，低年級的有我們在前面擋着也鬧不起來；只有我們，既然和高年級的同學學到了許多壞招數，又不像新學生。我們要幹什麼便幹什麼。高年級的學生會思索，我們不必思索；我們的臉一紅，動作就跟着來了。像一口血似的吐出來，我們粗暴，小氣，使人難堪，一天到晚唧唧咕咕，笑不正經笑，哭也不好生哭，我非常好動怒，看誰也不順眼。我愛作的不好好作，我不愛作的就乾脆不去作，實有理由，也不屑於解釋。這樣，我的脾氣越大，膽子也越大。我不怕男學生追我了。我與班友們都有了追逐的男學生，而且以此爲榮。可是男學生並追不上我們，他們只使我們心跳。使我們彼此有的談論，使我們成了電影狂。及至有機會與男人——親戚或家中的朋友——見面，我反到吐吐舌頭或端端肩膀，說不出什麼。更談不到交際。在事後我覺得洩氣，不成體統，可是沒有辦法。人是要慢慢長起來的，我現在明白了。但是，無論怎麼說吧，這是個黃金時代；一天一天胡胡塗塗的過去，完全沒有憂愁，像棵偃大的熱帶的樹，常開着花，一年四季是春天。

提到我的聰明，啊，我的鼻尖還是向上翹着點；功課呢，雖然不能算是最壞的，可至好也不過將得個丙等，作小孩的時候，我願意人家說我聰明；入了中學，特別是在二三年級的時候，我討厭人家誇獎我。自然我還沒完全丟掉爭強好勝的心，可是不在功課上；因此，對於先生的誇獎我覺得討厭；有的同學在功課上處處求好，得到榮譽，我恨這樣的人。在我的心裏，我還覺得我聰明；我以為我是不屑於表現我的聰明，所以得的分數不高；那能在功課上表現出才力來的不過是多用點工夫而已，算不了什麼。我纔不那麼呆笨工夫，多演幾道題，多作一些文章，幹什麼用呢？我的父母並沒仗着我的學問纔有飯吃。況且我的美已經是出名的，報紙上常有看我的像片，稱我為高材生，大家鬪秀。用功與否有什麼關係呢？我是個風箏，高高的在春雲裏，大家都企着頭看我，我只須幌動着，在春風裏游戲便够。我的上下左右都是陽光。

## 一

可是到了高年級，我不這麼野調無腔的了。我好像開始覺到我有了一個固定的人格，雖然不似我想像的那麼固定，可是我覺得自己穩重了一些，身中彷彿有點沈重的氣兒。我想，這一方面是由於我的家庭，一方面是由於我自己的發育而成的。我的家庭是個有錢而自傲的，不允許我老淘氣精似的；我自己呢？從身體上與心靈上都發展着一些精微的，使我自儉的什麼東西。我自然的應當自重。因為自

重，我甚至於有時候循着身體或精神上的小小病痛，而顯出點可憐的病態與嬌羞。我好像正在培養着一種美，叫別人可憐我而又得尊敬我的美。我覺出我的尊嚴，而顯露出自己的嬌弱。其實我的身體很好，因為身體好，所以纔想像到那些我所沒有的姿態與秀弱。我彷彿要把女性所有的一切動人的情態全吸收到身體上來。女子對於美的要求，至少是我這麼想，是得到一切，要不然便什麼也沒有好。因為這個絕對的要求，我們能把自己的一點美好擴展得像一個美的世界。我們醉心的搜索發現這一點美所包含的力量與可愛。不用說，這樣發現自己，欣賞自己，不知不覺的有個目的，爲別人看。在這個時節我對於男人是老設法躲避的。我知道自己的美，而不能輕易給誰，我是有價值的。我非常自傲，理想很高。影影抄抄的我想假如我要屬於那個男人，他必是世間罕有的美男子，把我帶到天上去。

## 一一

因為家裏有錢，所以我得加倍的自尊自傲。有錢，自然得驕傲；因為錢多而發生的不體面的事，使我得加倍驕傲，我這時候有許多看不上眼的事都發生在家裏，我得裝出我們是清白的；錢買不來道德，我得裝成好人。我家裏的人用錢把別人家的女子買來，而希望我給他們轉過臉來。別人家的女兒可以糟蹋在他們的手裏，他們的女子——我——可得純潔，給他們爭臉面。我父親，哥哥，都弄來女人，他們的亂七八糟都在我眼裏。這個使我輕看他們，也使他們更重看我，他們可以胡鬧，我必須貞

潔。我是他們的希望。這個，使我清醒了一些，不能以先前那麼歡跳亂跳的了。

### 一三

可是在清醒之中，我也有時候因身體上的刺激，與心裏對父兄的反感，使我想去浪漫。我憑什麼為他們而守身如玉呢？我的臉好看，我的身體美好，我有青春，我應當在個愛人的懷裏。我還沒想到結婚與別的大問題，我只想把青春放出一點去，像花不自己老包着香味，而是隨着風傳到遠處去。在這麼想的時節，我心中的天是藍得近乎翠綠，我是藍綠空中的一片桃紅的霞。可是一回到家中，我看到的却是黑暗，我不能不承認我是比他們優越，於是我也就更難處置自己，即使我要肉體上的快樂，我也比他們更理想一些。因此，我既不能完全與他們一致，又恨我不能實際的得到什麼。我好像是在黃昏中，不像白天也不像黑夜。我失了我自幼所有的陽光。

### 一四

我很想用功，可是安不下心去。偶爾想到將來，我有點害怕；我會什麼呢？假若我有朝一日和家庭鬧了齟，我仗着什麼活着呢？把自己細細的分析一下，除下美麗，我什麼也沒有。可是再一想呢，我不會和家中決裂；即使是不可避免的，現在也無須那樣想。現在呢，我是富家的女兒；將來我總不至於陷在窮苦中吧。我慶幸我的命運，以過去的幸福預測將來的一帆風順。在我的手裏，不會有惡劣的將來，因為目前我有一切的幸福，何必多慮呢。憂慮是軟弱的表示。我的前途是征服，正像我自幼便

立在陽光裏，我的美永遠能把陽光吸收了來。在這個時候，我聽見一點使我不安的消息：家中已給我議婚了。

## 一五

我纔十九歲！結婚，這並沒吓住我；因為我老以為我是個足以保護自己的大姑娘。可是及至這儂真事似的要來到頭上，我想起我的歲數來，我有點怕了。我不應這麼早結婚。即使非結婚不可，也得容我自己去找到理想的英雄；我的同學們那個不是抱著這樣的主張，很有錢，有勢力；我又痛快了點。並不是我想隨便的被家裏把我聘出去，我是覺出我的價值——不論怎說，我要是出嫁，必嫁個闊公子，跟我的兄弟一樣。我過慣了舒服的日子，不能嫁個窮漢。我必繼續着在陽光裏。這麼一想，我好像着我已成了個少奶奶，什麼都有，金錢，地位，服飾，僕人，這也許有趣的。這使我有點害羞，可也另有點味道，一種渺茫而並非不甜美的味道。

## 一六

這可說是一時的想像。及至我細一想，我決定我不能這麼斷送了自己；我必須先嘗着一點愛的味道。我是個小姐，但是在愛的裏面我滿可以把「小姐」放在一邊。假如我愛誰，即使他是個叫花子也好。這是個理想；非常的高尚，我覺得。可是我能不能愛個叫花子呢？不能！先不用說乞丐，就是每個平常人說吧，一個小官，或一個當教員的，他能養得起我嗎？別的我不知道，我知道我不會受苦。

我生來是朵花，花不會工作，也不應當工作，花願嫁給美麗的春天。我是朵花，就得有花的香美，我必須穿的華麗，打扮得動人，有隨便花的錢，還有愛。這不是野心，我天生的是這樣的人，應當享受。假若有愛而願有別的，我沒法想到愛有什麼好處。我自幼便聰明，這時候只需要精明的思索一番了。我真用思索，願思索的甚至於有點頭疼。

## 一七

我的不安使我想動動作。我不能像鄉下姑娘那樣安安頓頓的被人家娶了走。我不能可是從另一方面想，我似乎應當安頓着。父母這麼早給我提婚，大概就是怕我不老實而丟了他們的臉。他們想乘我還全鬚全尾送了出去。成全了他們的體面，免去了累贅。爲作父母的想，這或者是很不錯的辦法，但是我不能忍受這個；我自己是個人，自幼兒嬌貴；我還是得作點驚人的，浪漫的，而又不吃虧的事。說到歸齊，我是個「新」女子呀，我有我的價值呀！

## 一八

機會來了！我去給個同學作伴娘，同時覺得那個伴郎似乎可愛。即使他不可愛，在這幾個場面下，也自可愛。看着別人結婚是最受刺激的事：新夫婦，伴郎伴娘，都在一團喜氣裏，都拿出生命中最像玫瑰的顏色，都在花的雲味裏。愛，在這種時候，像風似的刮出去刮回來，大家都蕩漾着。我覺得我應當落在愛戀裏，假如這個場面是在愛的風裏。我，說真的，比全場的女子都美麗。設若在這裏發



生了愛而遇合，而沒有我的事，那是個羞辱。全場中的男子就是那個伴郎長的漂亮，我雖狂傲，就得到他，這自然只是環境使我這麼想，我還不肯有什麼舉動：一位小姐到底是小姐。雖然我應當要什麼便過去拿來，可是愛情這種事頂好得維持住點小姐的身分。及至他看我了，我可是沒了主意也就不必再想主意，他先看我的，我總算沒丟了身分。況且我早就想他應當看我呢。他或者是早已明白了我的心意，而不能不照辦；他既是照我的意思辦；那就不必再否認自己了。

## 一九

事過之後，我走路都特別的爽利。我的胸脯向來沒這樣挺出來過，我不曉得爲什麼我老要笑；身上輕得像根羽毛似的。在我要笑的時節，我渺茫的看到一片綠海，被春風吹起些小小的浪。我是這綠波上的一隻小船，掛着雪白的帆，在陽光下緩緩的飄浮，一直飄到那滿是桃花的島上。我想不到什麼更具體的境界與事實。只感到我是在春海上游戲。我倒不十分的想他，他不過是個靈感。我還不會想到他有什麼好處，我只覺到我的初次的勝利，我開始能把我的香味送出去，我開始看見一個新的境界，認識了個更大的宇宙，山水花木都由得到鮮豔的顏色與會笑的小風。我有了力量，四肢有了彈力。我忘了我的聰明與厲害，我溫柔得像一團柳絮。我設若不能再見到他，我想我不會惦記着他，可是我將永久忘不了這點快樂，好像頭一次春雨那樣不易被忘掉。有了這次春雨，一切便有了主張，我會去創造一個頂完美的春天。我的心展開了一條花徑，桃花開後還有紫荊呢。

可是，他找我來了。這個破壞了我的夢境，我落在塵土上，像隻傷了翅的蝴蝶。我不能不拿出我在地上的手段來了。我不答理他，我有我的身分。我毫不遲疑的拒絕了他，等他羞慚的還勉強笑着走去之後，我低着頭慢慢的走，我的心中看清楚我全身的美，甚至我的後影。我是這樣的美，我覺得我是立在高處的一個女神刻像，只准人崇拜，不許動手來摸，我有女神的美，也有女神的智慧與尊嚴。

## 二

過了一會兒，我又盼他再回來了；不是我盼望他，情記他；他應當回來，好表示出他的虔誠，女神有時候也可以接收凡人的愛，只要他虔誠。果然在不久之後，他又來了，這使我心裏軟了點。可是我還不能就這麼輕易給他什麼，我自幼便精明，不能隨便任着衝動行事。我必須把他採摸得像塊皮糖；能纏在我的小手指上，我纔能給他所要求的百分之一二。愛是一種遊戲，可由得我出主意。我真有點愛他了，因為他供給了我作遊戲的材料。我總讓他聞見我的香味，而這個香味像一層厚霧隔開他與我，我像霧後的一個小太陽，微微的發着光，能把四圍射成一圈紅暈，但是他覺不到我的熱力，也看不清我。我非常的高興，我覺出我青春的老練，像座小春山似的，享受着春的雨露，而穩固不能移動。我自信對男人已有了經驗，似乎把我放在什麼地方，我也可以有辦法。我沒有可怕的了，我不再想林黛玉，黛玉那種女子已經死絕了。

### 三三

因此我越來越胆大了。我的理想是變成電影中那個紅髮女郎，多情而厲害，可以叫人握着手，我不稀罕他請我看電影。請我吃飯，或送給我些禮物。我自己有錢。我要的是香火，我是女神，自然我有時候也希望一個吻，可是我的愛應當是另一種，一種沒有吻的愛，我不是普通的女子。他給我開了愛的端，我只感激他這點；我的腳底下應有一羣像他的青年男子；我的腳是多麼好看呢！

### 三三

家中還進行着我的婚事。我暗中笑他們，一聲兒不出。我等著。等到有了定局再說，我會給他們一手兒看着。是的，我得多預備人，萬一和家中鬧翻的時候，好挑選一個捉住不放。我在同學中成了頂可羨慕的人，因為我敢和許多男子交際。那些只有一個愛人的同學，時常的哭，把眼哭得挑兒似的。她們只有一個愛人，而且任着他的性兒欺侮，怎能不哭呢。我不哭，因為我有準備。我看不起她們，她們把小姐的身分作丟了。她們管哭哭啼啼叫作愛的甘蔗，我纔不吃這樣的甘蔗；我和她們說不到一塊。她們沒有腦子，她們常受男人的騙。回到宿舍哭一整天，她們引不起我的同情，她們該受騙！我在愛的海邊游泳，她們閉着眼往裏跳。這羣可憐的東西。

### 三四

中學畢了業，我要求家中允許我入大學。我沒心思讀書，只為多在外面玩玩，本來嗎，洗衣有老

媽，作衣裳有裁縫，作飯有廚子，教書有先生，出門有汽車，我學本事幹什麼呢？我得入學，因為別的女子有入大學的，我不能落後；我還想出洋呢。學校並不給我什麼印象，我只記得我的高跟鞋在洋灰路上或地板上的響聲，咯噔咯噔的，怪好聽我的宿舍頂闕氣，床下堆着十來雙鞋，我永遠不去整理牠們，就那麼堆着。屋中越亂越顯出闕氣。我打扮好了出來，像個青蛙從水中跳出，誰也想不到水底下是泥，我的眉須畫半點多鐘。那有工夫去收拾屋子呢？趕到下雨的天，鞋上沾了點泥，我纔去訪好清潔的同學，把泥留在她的屋裏。她們不敢惹我，入學不久我便被舉為學校的校花。與我長的同樣美的都失敗了，她們？有腦子，沒有手段；我有。在中學交的朋友全斷絕了關係連那件郎。我的身分更高了，我的閱歷更高了，我既是校花，至少有個愛人。被我拒絕了的那些男子還有時候給我來信，都說他們常常因想我而落淚：落吧，我有什麼法子呢他們說我狼心，我何常狼心呢？我有我的身分，理想，與美麗。愛和生命一樣，經驗越多便越高明，聰明的愛是理智的，多替愛把心迷住——我由別人的遭遇看出來——便是悲劇。我不能這麼辦。作了校花以後，我的新朋友很多很多了。我戲耍他們，嘲弄他們，他們都羊的似馴順老實。這幾乎使我絕望了，我找不到可征服的。他們永遠投降，沒有一點戰鬥的心思與力量。誰說男子強硬呢？我還沒看見一個。

## 二五

我的辦法使我自傲，但是和別人的一比較，我又有點嫉妬：我覺得空虛。別的女同學們每每因為

戀愛的波折而極傷心的哭泣，或因戀愛的成功而得意，她們有哭有笑，我沒有。在一方面呢，我自信比她們高明，在另一方面呢，我又希望我也應表示出點真的感情。可是我表示不出，我只會裝假，我的一切舉動都被那個「小姐」管束着，我沒了自己。說話。我圍着舌頭；行路，我扭着身兒；笑，只有聲音。我作小姐作慣了，凡事都有一定的程式，我找不到自己在哪兒。因此，我也想熱烈一點，愚笨一點，也使我真笑真哭。可是不成功。我沒有可哭的事，我有一切我所需要的；我也不會狂喜，我不是三歲的小孩兒能被一件玩藝兒哄得跳着兒笑。我看父母，他們的悲喜也多半是假的，只在說話中用幾個適當的字表示他們的情感，並不真動感情。有錢，天下已沒有可悲的事慾望容易滿足，也就無從狂喜；他們微笑着表示出氣度不凡與雍容大雅。可是我自己到底是個青年女郎，似乎至少也應當偶然愚一次，我太平淡無奇了。這樣，我開始和同學們搗亂了，誰叫她們有哭有笑而我沒有呢？我設法引誘她們的「朋友」，和她們爭鬪希望因失敗或成功而使我的感情運動運動。結果，女同學們真恨我了，而我還是覺不到什麼重大的刺激。我太聰明了，開通了，一定是這樣：可是幾時我纔能把心打開，覺到一點真的滋味呢。

## 二六

我幾乎有點着急了，我想我得閉上眼往水裏跳一下，不再細細的思索，跳下去再說，哼，到了這個時節，也不知怎麼了，男子不上我的套兒了。他們跟我敷衍，不更進一步使我嘗着真的滋味，他們

怕我。我真急了，我想哭一場；可是無緣無故的怎好哭呢？女同學們的哭都是有理由的。我怎麼白白的不爲什麼而哭呢？況且，我要是真哭起來，恐怕也得不到同情，而只招她們暗笑。我不能丟這個臉。我真想不再讀書了，不再和這羣破破同學們周旋了。

## 二七

正在這個期間，家中已給我定了婚。我可真得細細思索一番了。我是個小姐——我開始想——小姐的將來是什麼？這麼一問我把許多男朋友從心中註銷了。這些男朋友都不能維持住我——小姐——所希望的將來。我的將來必須與現在差不多，最好是比現在還好上一些。家中給我的人有這個能力；我的將來，假如我願嫁他，可很保險的。可是愛呢？這可有點不好辦，那羣破女同學在許多事上不如我，可是在愛上或者足以向我誇口；我怎能在一點上輸給她們呢？假若她們知道我婚姻是家中給定的，她們得怎樣輕看我呢？這倒真不好辦了！既無頂好的辦法，我得退一步想了；倘若有男子，既然可以給我愛，而且對將來的保障也還下得去，雖不能十分滿意，我是不是該當下嫁他呢？這把小姐的身分與應有的享受犧牲了些，可是有愛足以抵補；說到歸齊，我是位新式小姐呀。是的，可以這麼辦。可是，這麼辦，怎樣對付家裏呢？奮鬥，對，奮鬥！

## 二八

我開始奮鬥了，我是何等的強硬呢，強硬得使我自己可憐我自己了。家中的人也很強硬呀，我真

沒想到他們會能這樣。他們的態度使我懷疑我的身分了，他們一向是怕我的，爲什麼單在這件事上這麼堅決呢？大概他們是並沒有把我看在眼裏，小事由着我，大事可得他們拿主意。這可使我真動了氣。啊，我明白了點什麼，我並不是像我所想的那麼貴重。我沒了光，忽然天昏地暗了。

## 二九

怎麼辦呢！我既是位小姐，又是個「新」小姐，這太難安排了。我好像被關在個夾壁牆裏了，沒法兒轉身。身分地位是必要的，愛也是必要的，沒有哪樣也不行。即使我肯捨去一樣，我應當捨去哪個呢？我活了這麼大，向來沒有着過這樣的急。我不能只爲我打算，我得爲「小姐」打算，我不是平常的女子。拋棄了我的身分，是對不起自己。我得勇敢，可不能裝瘋賣傻，我不能把自己放在危險的地方。那些男朋友都說愛我可是那一個能滿足我所應當要的，必得要的呢？他們多數是學生，他們自己也不準知道他們的將來怎樣；有一個怪漂亮的助教也跟我不錯，我能不能要個小小的助教？即使他們是教授，教授還不是一羣窮酸？我應當，對得起自己，把自己放在最高最美麗的地點。

## 三〇

奮鬥了許多日子，我自動的停戰了。家中給提的人家到底是合乎我的高尚的自尊的理想。除了欠着一點愛別的都合適。愛，說回來，值多少錢一斤呢？我爽性不上學了，恐怕同學們暗笑我，就躲開她們好了。她們有愛，愛把她們拉到泥塘裏去！我纔不那麼傻，在家裏，我很快樂，父母們對我也特

別的好。我開始預備嫁衣。作好了我偷偷的穿上看一看，戴上鑽石的戒指與胸珠，確是足以壓倒一切！我自歡幸而我機警，能見風轉舵，使自己能成爲最可羨慕的新娘子，能把一切女人壓下去。假若我只爲了那點愛，而隨便和個窮漢結婚，頭上只戴上一束紙花，手指，套上個銅圈，頭紗在頭地上拋着一尺多我怎樣活着，羞也羞死了。

### 三一

自然我還不能完全忘掉那個無利於實際而怪好聽的字——愛。但是沒法子，再轉過這個灣兒來。我只好拿那個當作一種犧牲，我自幼兒還沒犧牲過什麼，也該挑個沒多大用處的東西扔出去了。況且要維持我的「新」還另有辦法呢，只要有錢，我的服裝，鞋襪頭髮的樣式，都足以作新女子的領袖。只要有錢，我可以去跳舞，交際，到最文明而熱鬧的地方去。錢使人有生趣，有身分，有實際的利益。我想像着結婚時熱鬧與體面，婚後的娛樂與幸福我的一生是在陽光下，永遠不會有一小片黑雲。我甚至於迷信了一些，覺得父母看靈書，擇婚日，都是善意的，婚儀雖是新式的，可是擇個吉日吉時也並沒什麼可反對的。他們是盡其所能的使我吉利順當。我預備一件紅小襖，到婚期好穿在裏面以免身上太素淡了。

### 三二

不能不承認我精明，我作對了！我的丈夫是個頂有身分，頂有財產，頂體面，而且頂有道德的人



他很精明，可是不肯自由結婚。他是少年老成，事業是新的，思想是新的，而願意保守着舊道德。他的婚姻必須經離父兄之命，媒約之言，他要給胡鬧的青年們立個在榜樣，要挽回整個社會道德的墮落。他是廿世紀的孔孟，我們的結婚像片在各報紙上刊出來，差不多都有一些評論，說我們倆是挽救頹風的一對天使！我在良心上有點害羞了，我會想過奮鬥呢！曾經要求過愛的自由呢！幸而我轉變的那麼快，不然……

### 三三

我的快樂增加了我的美麗，我覺得出全身發散着一種新的香味，我胖了一些，而更靈活，大氣，我像一隻彩鳳！可是我並不專為自己的美麗而欣喜，丈夫的光榮也在我身上反映出去，到處是最體面最有身分最被羨慕的太太。我隨便說什麼都有人愛聽。在作小姐的時候，我的尊嚴沒有這麼足；小姐是一股清泉，太太是一座開滿了桃李的山。山是更穩固的。更大樣的，更顯明的，更有一定的形式與色彩的。我是一座春山；丈夫是陽光，射到山坡上；我額上的桃花向陽光發笑，那些陽光是我一個人的。

### 三四

可是我也必得說出來，我的快樂是對於我的光榮的欣賞，我像一朵陽光下的花，花知道什麼是快樂嗎？除了這點光榮，我必得說，我並沒有從心裏頭感到什麼可快活的。我的快活都在我見客人的時候，出門的時候，像隻掛着帆，順風而下的輕舟在晴天碧海的中間兒。趕到我獨坐定的時候，我覺到



點空虛，近於悲哀。我只好不常獨自坐定，我把希望老掛起來，有陣風兒我便出去。我必須這樣，免得萬一我有點不滿的念頭。我必須使人知道我快樂，好使人家羨慕我。還有呢，我必須謹慎一點，因為我丈夫是講道的人，我不能得罪他而把他給我的光榮糟塌了。我的光榮與身分值得用心看守着，可是因此我的快活有時候成爲會變動的，像忽晴忽陰的天氣，冷暖不定。不過，無論怎麼說吧我必須努力向前；後悔是沒意思的，我頂好利用着風力把我的一生光美的渡過去：我一聞首級算已遇到順風了，往前走就是了。

### 三五

以前的事像離我很遠了，我沒想到能把牠們這麼快就忘掉。自從結婚那一天我彷彿忽然入了另一個世界，就像在個新地方酣睡似的，猛一睜，什麼都是新的。及至過了相當時期我又逐漸的把牠們想起來，一個一個的，零散的，像拾起一些散在地上的珠子。趕到我把這些珠子又串起來，牠們給我一些形容不出的情感我不能再把這串珠子掛在項上掏不出手來了。是的，我的丈夫的道德使我換了一對眼睛，用我這對新眼睛看，我幾乎有點後悔從前是那樣的狂放了。我納悶，爲什麼他——一個社會上的柱石——要娶我呢？難道他不曉得我的行爲嗎？是，我知道我的身分家庭足以配得上他，可是不能不知道在學校裏我是個浪漫校花吧？我不肯問他，不問又難受。我並不怕他，我只是要明白明白。說真的，我不甚明白，他待我很好，可是我不甚明白他。他是個太陽，給我光明而不使我摸到他。我在

人羣中，比在他面前更認識他；人們尊敬我，因為他們尊敬他；及至我倆坐在一處，沒人提過我或他的身分，我覺得很渺茫。在報紙上我常見到他的姓名，這個姓名最可愛；坐在他面前，我有時候忘了他是誰。他很客氣，有禮貌，每每使我想到他是我的教師或什麼保護人，而不是我的丈夫。在這種時節，似有一小片黑雲掩住了太陽光。

### 三六

陽光要是常被掩住，春天也可以很陰慘。久而久之，我的快活的熱度降低下來。是的，我得到了光榮，身分，丈夫；丈夫我怎能只要個丈夫呢？我不是應當要個男子麼？一個男子，那怕是個頂粗莽的，打我罵我的男子呢，能把我壓碎了，吻死的男子呢！我的丈夫只是個丈夫，他衣冠齊楚，談吐風雅，是個最體面的楊四郎，或任何戲台上的穿繡袍的角色。他的行止言談都是戲文兒，我這是一輩子的事情呀！可是我不能馬上改變態度，「太太」的地位是不好意思隨便放棄了的，不放棄了吧，我又覺得空虛，生命是多麼不易安排的東西呢！當我回到母家，大家是那麼恭維我，我簡直張不開口說什麼。他們爲我驕傲，我不能鼻一把淚一把個受氣的媳婦訴委屈，自己洩氣。在娘家的時候我是小姐，現在我是姑奶奶，作小姐的時候我厲害，作姑奶奶的更得撐起架子。我母親待我像一個客人，我張不開口說什麼。在我丈夫的家裏呢，我更不能向誰說什麼，我不能和女僕們談心，我是太太。我什麼也別說了，說出去只招人談話；我的苦處須自己負着。是呀，我滿可以冒險去把愛找到，但是我怎麼對我母

家與我的丈夫呢？我並不爲他們生活着，可是我所有的光榮是他們給我的因爲他們給我光榮，我當初纔服從他們，現在再反悔似乎不大合適吧？只有一條路給我留着呢，好好的作太太，不要想窮的了。還是永遠有陽光的一條路。

### 三七

人到底是肉作的。我年輕，我美，我開在，我應當把自己放在血肉的濃豔的香膩的旋風裏，不能呆呆對着鏡子，看着自己消滅在冰天雪地裏。我應當從各方面豐富自己，我不是個尼姑。這麼一想我管不了許多了。況且我若是能小心一點兒呢——我是有聰明的——或者一切都能得到，而出不了毛病。丈夫給我支持着身分，我自己再找到他所不能給我的，我便是個十全的女子了，這一輩子總算值得！小姐，太太，浪漫，享受，都是我的，都應當是我的；我不再遲疑了，再遲疑便對不住自己。我不害怕，我這是種冒險犧牲；我怕什麼呢？即使出了毛病，也是我吃虧，把我的身分降低，與父母丈夫沒有關係。自然，我不甘心丟失了身分，但是事情還沒作，怎見得結果必定是壞的呢？精明而至於過慮便是愚蠢。飢饉是不擇食的。

### 三八

我的海上又飄着花瓣了，點點星星暗示着遠地的春光。像一隻早春的胡蝶，我顛盼着尋求着，一些渺茫而又確定的花朵。這使我又想到作學生的時候的自由，願意重述那種種小風流勾當。可是這次

我更熱烈一些，我已經在別方面成功，只缺這一塊完成我的幸福。這必須得到，不准再落魄個空我明白。點了肉體需要什麼，希望大量的增加，把一朵花完全打開，即使是個電子也好，假如不能再細膩溫柔一些，一朵花在暗中謝了是最可憐的。同時呢，我的身分也使我這次的尋求異於往日的，我須找到個地位比我的丈夫還高的，要快活便得登峯造極，我的愛須在水晶的宮殿裏，花兒都是珊瑚。私事兒要作得最光榮，因為我不是平常人。

### 三九

我預料着這不是什麼難事，果然不是什麼難事，有我眼光，一個粗莽的，俊美的，像團炸藥樣的貴人，被我捉住。他要我的一切，他要把我炸碎而後再收拾好，以便重新炸碎。我所缺乏的，一次就全補上了，可是我還需要第二次。我真哭真笑了，他野得像隻老虎，使我不能安靜，我必須全身顫動着，不論是跟他玩耍，還是與他爭鬧，我有時候完全把自己忘掉，完全焚燒在烈火裏，然後我清醒過來，回味着創痛的甜美，像老兵談戰那樣。他能一下子把我擲在天外，一下子又拉回我來貼着他的身。我最在愛裏，迷忽的在生命與死亡之間，夢似的看見全世界都是紅花。我這纔明白了什麼是愛，愛是肉體的野蠻的，力的。生死之間的。

### 四〇

這個實在的，可捉摸的，真使我甚至於敢公開的向我的丈夫挑戰了。我知道他的眼睛是尖的，我

不怕，在他鼻子底下漂漂亮亮的走出去，去會我的愛人。我感謝他給我的身分，可是我不能不自己找到他所不能給的我希望點吵鬧，把生命更弄得火熾一般；我確是快樂得有點癡了。奇怪，奇怪，他一聲也不出。他彷彿暗示給我——「你作對了」！多麼奇怪呢！他是講道德的人呀！他這個辦法減少了我好多的熱烈，不吵不鬧是多麼沒趣味呢！不久我就明白了，他升了官，那個貴人的力量。我明白了，他有道德，而缺乏最高的地位，正像我有身分而缺乏戀愛。因為我對自己的充實，而同時也充實了他，他不便言說。我的心反倒涼了，我沒希望這個，簡直沒想到過這個。啊！我明白了，怨不得他這麼有道德而娶我這個「校花」呢，他早就有計畫！我軟倒在地上，這個真傷了我的心，我原來是個傀儡。我想脫身也不行了，我本打算偷偷的玩一會兒，感情我得長期的伺候兩個男子了。是呀，假如我願意，我多有些男朋女友豈不是可喜的事。我可不能聽從別人似指揮。不可像妓女似的那麼幹，丈夫應當養著妻子，使妻子快樂；不應當利用妻子獲得利祿——這不成體統，不是官派兒！

#### 四一

我可是想不出好辦法來。設若我去質問丈夫，他滿可以說，「我待你不錯，你也得幫助我。」再急了，他簡直可以說，「幹嗎當初嫁給我呢？」我辯論不過他。我斷絕了那個貴人吧，也不行，貴人是我所喜愛的，我不能因要和丈夫賭氣而把我的快樂打斷，況且我即使冷淡了他，他很可以找上前來，向我索要他對我丈夫的恩惠的報酬。我已落在陷坑裏了。我只好閉着眼混吧。好在呢，我的身分在

外表上還是那麼高貴，身體上呢，也得到滿意的娛樂，算了吧。我只是不滿意我的丈夫，他太小看我，把我當作個禮物送出去，我可是想不出辦法懲治他。這點不滿意，繼而一想，可也許能給我更大的自由。我這麼想了：他既是仗着我滿足他的志算，而我又沒向他反抗，大概他也得明白以後我的行動是自由的了他不能再管束我。這無論怎說，是公平的吧。好了，我沒法懲治他，也不便懲治他了，我自由行動就是了。焉知我自由行動的結果不叫他再高升一步呢！我笑了，這倒是個辦法，我又在晴美的陽光中生活着了。

#### 四二

沒看見過榕樹，可是見過榕樹的圖。若是那個圖是正確的，我想我現在就是株榕樹，每一個凌兒都能生根，變成另一株樹，而不和老本完全離開。我是位太太，可是我有許多的枝幹，在別處生了根，我自己成了個愛之林。我的丈夫有時候到外面去演講，提倡道德，我也坐在台上；他講他的道德，我想我的計畫。我覺得非常的有趣。社會上知道我的浪漫，可是這並不妨礙他們管我的丈夫叫作道德家。他們尊敬我的丈夫，同時也羨慕我，只要有身分與金錢，幹什麼也是好的，世界上沒有什麼對不對，我看出來了。

#### 四三

要是老這麼下去，從想倒不錯。可是事實老不和理想一致，好像不許人有理想似的，這使我恨這

個世界，這個不許我有理想的世界。我的丈夫娶了姨太太。一個講道德的人可以娶姨太太，嫖窩子，只要不自由戀愛與離婚就不違犯道律。我看明白了這個，所以並不因為這點事恨他，我所不放心的是我覺到一陣風，這陣風不好，我覺到我是往下坡路走了。怎麼說呢，我想他絕不是爲娶小而娶小，他必定另有作用，我已不是他升官發財的唯一工具了。他找來個生力軍。假如這個女的能替他謀到更高的差事，我算完了事。我沒法跟他吵，他辦的明正言順，娶妾是最正當不過的事。設若我跟他鬧，他滿可以到險無情，剝奪我的自由，他既是已不完全仗着我了。我自幼就想征服人，啊，我的力量不過如是而已！我看得很清楚，所以不必去招子吃；我不管他，他也別管我，這是頂好的辦法，家裏坐不住，我出去消遣好了。

#### 四四

哼，我不能不信命運。在外邊，我也碰了；我最愛的那個貴人不見我了。他另找到了愛人。這比我的丈夫娶妾給我的打擊還大。我原來連一個男人也抓不住呀！這幾年我相信我和男子要什麼都能得到，我是頂聰明的女子。身分，地位，愛情，金錢，享受，都是我的，啊，現在，現在，這些都順手縫往下溜呢！我是老了麼？不，我相信我還是很漂亮；服裝打扮我也還是時尚的領導者，這要，是我的手段不夠？不能呀，設若我的手段不高明，以前怎能有那樣的成功呢？我的運氣！太壞了！被黑雲遮住的時候呀。是，我不要灰心，我將慢慢熬着，把這一步惡運走過去再講。我不承認失敗，只要我



不慌，我的心老清楚，自會有辦法。

#### 四五

但是，我到底還是作下了最愚蠢的事！在我獨自思索的時候，我大概是動了點氣。我想到了一篇電影：一個貴家的女郎，經過多少清海的風波，最後嫁了個鄉村的平民，而得到頂高的快樂。村外有些小山，山上滿是羽樣的樹葉，隨風擺動。他們的小家庭面著山，門外有架蔓玫瑰，他在玫瑰架下作活，身旁坐著個長毛白貓，頭兒隨著她的手來回的動。他在山前耕作，她有時候放下手中的針線，立起來看看他。他工作回來，她已給預備好頂簡單的清淨的飯食，貓兒坐在桌上希冀著一點牛奶或肉屑。他們不多說話，可是眼神表現著深情……我忽然想到這個故事，而且借著氣勁而想我自己也可以拋棄這一切勞心的事兒，華麗的衣服，而到那個山村去過那簡單而甜美的生活。我明知這只是個無聊的故事，可是在生氣的時候我信以為真有其事了。我想，只要我能遇到那個多情的少年，我一定不顧一切的跟了他去。這個，使我從記憶中掘出許多舊日的朋友來：他們都幹什麼呢？我甚至於想起那第一個愛人，那個伴郎他作什麼了？這些人好像已離開許多許多年了，當我想起他們來，他們都有極新鮮的面貌，像一羣小孩，像春後的花草；我不由的想再見著他們，他們必至少能打開我的寂寞與悲哀，必能給生命一個新的轉變。我想他們，好像想起幼年所喜吃的一件食物，如若能得到牠，我必定能把青春再喚回來一些。想到這兒，我沒再思索一下，便出去找他們了，即使找不到他們，找個與他們相

似的也行，我要嘗嘗生命的另一方面，可以說是生命的素淡方面吧，我已吃膩了山珍海味。

#### 四六

我找到一個舊日的同學。雖然不是鄉村的少年，可已經合乎我的理想了。他有個入錢不多的職業，他溫柔，和藹，親熱，絕不像我日常所接觸的男人。他領我入了另一世界，像是厭惡了跳舞場，而逛一回植物園那樣新鮮有趣。他很小心，不敢和我太親熱了同時我看出來，他也有點得意，好像窮人拾得一兩塊錢似的，我呢，也不願太和他親近了，只是拿他當一碟兒素菜，換換口味，可是，嘔，我的愚蠢！這被我的丈夫看見了！他拿出我以為他絕不會厲害。來我給他丟了臉，他說！我明白他的意思：我們鬧得儘管亂七八糟，可是得有個範圍；同等的人彼此可以交往，這個圈必得劃清楚了！我犯了不可赦的罪過。

#### 四七

我失去了自由。遇到必須出頭的時候，他把我帶出去；用不着我的時候，他把我關在屋裏。在大衆面前，我還是太太；沒人看的時候，我是個囚犯。我開始學會了哭，以前沒想到過我也會有哭的機會。可是有什麼用呢！我得想主意。主意多了，最好的似乎是逃跑，放下一切，到村間或小城市去享受，像那個電影中玫瑰架下的女郎。可是，再一想，我怎能到那裏去享受呢。我什麼也不會呀。沒有傳人，我連飯也吃不上！叫我逃跑，我也跑不了啊？

有了，離婚！和他要供給，那就沒有可怕的了。脫離了他，而手中有錢，我的將來完全在自己的手中，要怎樣便可以怎樣。想到這裏，我馬上辦起來，看守我的僕人受了賄賂，給我找來律師。置，我的胡塗！狀子遞上去了，報紙上宣揚起來，我的丈夫登時從最高的地方墮下來。他是提倡舊道德的人呀，我怎會忘了呢？離婚；嘔！別的都打倒他，只有離婚！只有離婚！他所認識的貴人們，馬上變了態度，不認識了他也不認識了我，和我有過關係的人，一點也不責備我與他們的關係。現在想起我來，我什麼不可以作，單單必得離婚呢？我的母家與我斷絕了關係。官司沒有打，我的丈夫變成了個平民，官司也無須再打了，我丟一切，假如我沒有這一個舉動，失了自由，而到底失不了身分啊，現在我什麼也沒有了！

## 四九

事情還不止於此呢。我的丈夫倒下來，牆倒人推，大家開始控告他的劣跡了。貴人們看着他冷笑，沒人來幫忙。我們的財產，到訴訟完結以後，已剩了不多。我還是不到三十歲的人哪，後半輩子怎麼過呢？太陽不會再照着我了！我這樣聰明，這樣努力，結果竟會是這樣，誰能相信呢！誰能想到哪！坐定了，我如同看着另一個人的樣子，把我自己簡略的，從實的，客觀的，描寫下來。有志的女郎們呀，看了我，你將知道怎樣維持住你的身分，你寧可失了自由，也別棄掉你的身分。自由不會給

你便吃，控告了你的丈夫便是拆了你的糧庫！我的將來只有回想過去的光榮，我失去了明天的陽光！

## 歪毛兒

小的時候，我們倆——我和白仁祿——下了學總到小茶館去聽評書。我倆每天的點心錢不完全花在點心上，留下一部分給書錢。雖然茶館掌櫃孫二大爺並不一定要我們的錢，可是我倆不肯白聽。其實，我倆真不夠聽書的派兒：我那時腦後梳着個小墜根，結着紅繩兒；仁祿梳倆大歪毛。孫二大爺用小簸籬打錢的時候，一到我倆面前便低聲的說，『歪毛子！』把錢接過去，他馬上笑着給我們抓一大把煮毛豆角，或是花生米來：『吃吧，歪毛子！』他不大愛叫我小墜根，我未免有點不高興。可是說真的仁祿是比我體面的多。他的臉正像年畫上的娃娃的，雖然沒有那麼胖。單眼皮，小圓鼻子，清秀好看。一跑，倆歪毛左右開弓的敲着臉蛋，像個撥浪鼓兒。青嫩頭皮，剃頭之後，誰也想輕輕敲他三下！剃頭打三光。就是稍打重了些，他也不急。

他不淘氣，可是也有背不上書來的時候。歪毛仁祿背不過書來本可以不挨打，師娘不准老師打他。他是師娘的歪毛寶貝：上街給她買一縷白棉花線，或是打倆小錢的醋，都是仁祿的事兒可是他自己找打。每逢背不上書來，他比老師的脾氣還大。他把小臉憋紅，鼻子皺起一塊兒，對先生說：『不背！不背！』不等老師發作，他又添上：『就是不背，看你怎樣！』老師磨不開臉了，只好拿板子吧。仁

緣不擦磨手心，也不遲宕，單眼皮眨巴的特別快，搖着倆歪毛，過去領受手板。打完，眼淚在眼眶裏轉；轉好大半天，像水花打旋而滲不下去的樣兒。始終他不許淚落下來。過了一會兒，他的脾氣消散了，手心搓着膝蓋，低着頭念書，沒有聲音，小嘴像熟天的魚，動得很快很緊。

奇怪，這麼清秀的小孩，脾氣這麼硬。

到了入中學的年紀，他更好看了。還不甚胖，眉眼可是開展了。我們臉上都起了小紅膿泡，他還是那變白淨。後一天入中學，上一班的學生便有一個擠了他一膀子，然後說：『對不起，姑娘！』仁祿一聲沒出，只把這位學友的臉打成饜麵包子，他不是打架呢，是拚命，連勸架的都受了點騷誤傷。第二天他沒來上課。他又考入別的學校。

一直有十幾年的工夫，我們倆沒見面，聽說，他在大學畢業了，到外邊去作事。

去年舊歷年前的末一次集，天很冷。千佛山上蓋着些厚而陰寒的黑雲。尖溜溜的小風，鬼似的搯人鼻子與耳唇。我沒事，住的又離山水溝不遠，想到集上看看。集上往往也有幾本好書什麼的。

我以為天寒人必少，其實集上並不冷靜；無論怎冷，年總是要過的。我轉了一圈，沒看見什麼對我的路子的東西——一大堆的海帶菜，財神的紙像，凍得鐵硬的豬肉片子，都與我沒有多少緣分。本想不再繞，可是極南邊有個地攤，擺着幾本書，引起我的注意，這個攤子離別的買賣有兩三丈遠，而且地點是遊人不大來到的。設若不是我已走到南邊，設若不是我注意書籍，我決不想過去。我走過去，翻了翻那幾本書——都是舊英文教科書，我心裏說，大年底下的誰買舊讀本？看書的時候，我看見

賣書人的脚：一雙極舊的棉鞋，可是緞子的；襪子還是夏季的單線襪。別人都蹣蹣著脚，天是真冷，這雙脚好像凍在地上，不動。把書合上我便走開了。

大概誰也有那個時候：一件極不相干的事，比如看見一羣蟻擒住一個綠蟲，或是一個獵狗被打，能使我們不痛快半天，那個掙扎的蟲或是那條獵狗好似貼在我們心上，像塊病似的。這雙破緞子鞋就是這樣貼在我的心上。走了幾步，我不由的回了頭。賣書的正彎身擺那幾本書呢。其實我並沒給弄亂；只那麼幾本，也無從亂起。我看出來，他不是久幹這個的。逢集必趕的賣零碎的不這樣細心。他穿着件舊灰色棉袍，很單薄，頭上戴着頂沒人耍的老式帽頭。由他的身上我看到南圩子牆，千佛山，山上的黑雲，結成一片清冷。我好似被他吸引住了。決定回去，雖然覺得不好意思的。我知道，走到他跟前，我未必敢端詳他。他身上有那麼一股高傲勁兒，像破廟似的，雖然破爛而仍令人心中起敬。我說不上來那幾步是怎樣走回去的，無論怎說吧，我又立在他面前。

我認得那兩隻眼，單眼皮兒，其餘的地方我一時不敢相認，最清楚的記憶也不敢反抗時間，我倆已十幾年沒見了，他看了我一眼，趕快把眼轉向千佛山去：一定是他了，我又認出這個神氣來。

『是不是仁祿哥？』我大著胆問。

他又掃了我一眼，又去看山，可是極快的又轉回來。他的瘦臉上沒有任何表示，只是腮上微微的動了動，傲氣使他不願與我過話，可是『仁祿哥』三個字打動了他的心。他沒說一個字，拉住我的手。手冰硬。臉朝著山，他無聲的笑了笑。

「走吧，我住的攤這兒不遠，」我一手拉着他，一手拾起那幾本書。

他叫了我一聲。然後待了一會兒，「我不去！」

我抬起頭來，他的淚在眼內轉呢。我鬆開他的手，把幾本書夾起，來假裝笑着，「你走也得走，不走也得走？」

「待一會兒我找你去好了，」他還是不動。

「你不用！」我還是故意的打哈哈似的說：「待一會兒？管保再也找不到你了？」

他似乎要急，又不好意思；多麼高傲的人也不能不原諒梳着小辮時候的同學。一走路，我纔看出他的肩往前探了許多。他跟我來了。

沒有五分鐘便到了家。一路上，我直怕他和我轉了影壁。他坐在屋中了，我纔放心，彷彿一件寶貝確實落在手中。可是我沒法說話了。問他什麼呢？怎麼問呢？他的神氣顯然是很不安，我不肯把他吓跑了。

想起來了，還有瓶白葡萄酒呢。找到了酒，又發現了幾個金絲蚱。好吧，就拿這些待客吧。反正比這麼僵坐着強。他拿起酒杯，手有點顫。喝下半杯去，他的眼中溼了一點，溼得像小孩冬天下來喝熱粥時那樣。

「幾時來到這裏的？」我試着步說。

「我？有幾天了吧？」他看着杯沿上一小片木塞的碎屑，好像是和這片小東西商議呢。

「不知道我在這裏？」

「不知道。」他看了我一眼，似乎表示有許多話不便說，也不希望我再問。

我問定了。討厭，但是我倆是幼年的同學。「在那兒住呢？」

他笑了，「還在那兒住。憑我這個樣？」還笑着，笑得極無聊。

「那好了，這兒就是你的家，不用走了。咱們一塊兒聽鼓書去。鈞突泉有三四處唱大鼓的呢？」老殘遊記，噯？」我想把他哄喜歡了。「記得小時候一同去聽施公案？」

我的話沒得到預期的效果，他沒言語。但是我不失望。勸他酒。酒會打開人的口。還好，他對酒倒不甚拒絕，他的倆臉漸漸有了紅色。我的注意又來了：

「說，吃什麼？麵條？餃子？餅？說，我好去預備。」

「不吃，還得賣那幾本書去呢！」

「不吃？你走不了！」

待了老大半天，他點了點頭，「你還是這麼活潑！」

「我？我也不是咱們梳着小辮時的樣子了！光陰多麼快，不知不覺的三十多了，想不到的事！」  
「三十多也就該死了。一個狗纒活十來年。」



『我還不那麼悲觀，』我知道已把他引上了路。

『人生還就不是個好玩藝！』他嘆了口氣。

隨着這個往下說，一定越說越遠：我要知道的是他的遭遇。我改變了戰略，開始告訴他我這些年的經過，好歹的把人生與悲觀扯在裏面，好不顯着生硬。費了許多週折，我纔用上了這個公式——『我說完了，該聽你的了。』

其實他早已明白我的意思，始終他就沒留心聽我的話，要不然，我在引用公式以前還得多繞幾個灣兒呢。他的眼神把我的話刪短了好多。我說完，他好似沒有法子了，問了句：

『你叫我說什麼吧？』

這真使我有點難堪，律師不是常常逼得犯人這樣問麼？可是我扯長了臉，反正我倆是有交情的。索性直說了吧，這或者倒合他的脾氣：

『你怎麼落到這樣？』

他半天沒回答出。不是難以出口，他是思索呢。生命是沒有什麼條理的，老朋友見面不是常常相對無言麼？

『從哪裏說起呢？』他好打？』

『記得，都是你那點怪脾氣。』

『還不都在乎脾氣，』他微微搖著頭。『那時候咱倆還都是小孩子，所以我沒對你說過；說真的那時節我自己也還沒覺出來是怎回事。後來我纔明白了，是我這兩隻眼睛作怪。』

『不是一雙好好的眼睛嗎？』我說。

『平日是好好的一對眼；不過，有時候犯病。』

『怎樣犯病？』我開始懷疑莫非他有點精神病。

『並不是害眼什麼的那種肉體上的病，是種沒法治的毛病。有時候忽然來了，我能看見些——我叫不出名兒來』

『幻象？』我想幫他的忙。

『不是幻象，我並沒看見什麼綠臉紅舌頭的。是些形象。也還不是形象：是一股神氣。舉個例說，你就明白了，你記得咱們小時候的故事，對小貓小狗都很和氣，閒着也給小貓梳梳毛，帶着狗去溜個圈。我與世界復和了。人家世界本是熱熱鬧鬧的混，咱幹嗎非硬拐硬碰不可呢。這時候，我的文章作多了。第一，我想組織家庭，把油鹽柴米的責任加在身上也許會治好了病。況且，我對婦人的印象比較的好。在我的病眼中經過的多數是男子。雖然這也許是機會不平的關係，可是我硬認定女子比男子好一些。我想，自要找到個理想的女子，大概能馬馬虎虎的混幾十年，組織家庭，生胖小子；人家

都快活的過日子，我幹嗎放着熟葡萄不吃，單撿酸的吃呢？」

他休息了一會兒，我沒敢催他。給他滿上了酒。

「還記得我的表妹？」他突然的問：「咱們小時候和她一塊兒玩耍過。」

「小名叫招弟兒？」我想起來，那時候她耳上戴着倆小綠玉艾葉兒。

「就是。她比我小兩歲，還沒出嫁；等着我呢，好像是。想作文章就有材料，你看她等着我呢。我對她說了一切，她願意跟我，我倆定了婚。」他又半天沒言語，連喝了兩三口酒。『有一天，我去找她，在路上我又犯了病。一個七八歲的小女孩，拿着個粗碗，正在路中走。來了輛汽車。聽見喇叭響，她本想往前跑，可是跑了一步，她又退回來了。車到了跟前，她蹲下了。車幸而猛的收住。在這個功夫，我看見車夫的臉。非常的可惡。在事實上他停住了車；心裏很願意把那個小女孩軋死，軋，來回的軋，軋碎了。我不能再找表妹去了。我的世界是個醜惡的，我不能把她拉進來。我又跑了出來；給她一封極簡短的信——不必再等我了。有過希望以後，我硬不起來了。我忽然的覺到，焉知我自己不可惡呢，不更可惡呢？這一疑慮，把硬氣都跑了。以前，我見着可惡的便打，至少是瞪他那麼一眼，使他哆嗦半天。我雖不因此得意，可是非常的自信——信我比別人強。及至一想結婚，與世界共同敷衍，壞了；我原來不比別人強，不過只多着變病眼罷了。我再沒有勇氣去打人了，只能消極的看誰可惡就躲開他。很希望別人指着臉子說我可惡，可是沒人肯那麼辦。』他又楞了一會兒。

他把酒喝淨，立起來。

『飯就好，』我也立起來。

『不吃！』他很堅決。

『你走不了，仁祿！』我有點急了。『這兒就是你的家！』

『我改天再來，一定來！』他過去拿那幾本書。

『一定得走？連飯也不吃？』我緊跟着問。

『一定得走！我的世界沒有友誼。我既不認識自己，又好管教別人。我不能享受有秩序的一個家庭，像你這個樣。只有瞎走亂撞還舒服一些。』

我知道，無須再留他了。楞了一會兒，我掏出點錢來，他走了。

## 犧 牲

言語是奇怪的東西。拿種類說，幾乎一個人有一種言語。只有某人纔用某幾個字，用法完全是他自己的；除非你明白這整個的人，你決不能了解這幾個字。你一輩子也未必明白得了幾個人，對於言語乘早不用抱多大的希望；一個語言學家不見得能都明白他太太的話，要不然語言學家怎會有時候被太太罰跪在床前呢。



老海在門口迎接我，他踢拉着鞋片，穿着短衣，看着很自在；我想他大概是沒有功課。

「好天氣？」我們倆不約而同的問出來，同時也都帶出讚美的意思。

屋裏敢情還有一位呢，我不認識。

老海的手在我與那位的中間一拉綫，我們立刻鄭重的帶出笑容，而後彼此點頭，牙都露出點來，預備問「貴姓。」可是老海都替我們說了：「——君：毛博士。」我們又彼此齒了齒牙。我坐在老海的床上；毛博士背靠着窗，斜向屋門立着；老海反倒坐在把椅子上；不是他們倆很熟，就是老海不大敬重這位博士，我想。

一邊和老海閒扯，我一邊端詳這位博士。這個人有點特別。他是「全份武裝」的穿着洋服，該怎樣的全就怎樣了，例如手絹是在胸袋裏掖着，領帶上別着個針，表鍊在背心中部橫着，皮鞋尖擦得很亮等等。可是衣裳至少也像穿過三年的，鞋底厚得不很自然，顯然是曾經換過掌兒。他不是「穿」洋服呢，倒好像是爲誰許下了願，發誓洋裝三年似的；手絹必放在這兒，領帶的針必別在那兒，都是一種責任，一種宗教上的律條。他不使人覺到穿西服的洋味兒，而令人聯想到孝子扶杖振藤的那股勉強勁兒。

他的臉斜對着屋門，原來門旁的牆上有一面不小的鏡子，他是照鏡子玩呢。他的臉是兩頭驢，中間窪，像個元寶筐兒，鼻子好像是睡搖籃呢。眼睛因地勢的關係——在元寶翅的溜坡——也顯着很

深，像兩個小圓槽，槽底上有點黑水。下巴往起蹺着，因而下齒特別的向外，彷彿老和上齒頂得你出不來我進不去的。

他的身量不高，身上不算胖，也說不上瘦，恰好支得起那身責任洋服，可又不怎麼帶勁。脖子七安着那個元寶腦袋，腦袋上很負責的長着一大下子黑頭髮，過度負責的梳得極光澤。

他照着鏡子，照得有來有去的，似乎很能欣賞他自己的美好。可是我看他特別。他是背着陽光，所以臉的中部有點黑暗，因為那地十分的低窪。一看這點窪而暗的地方，我就趕緊向窗外看看，生怕是忽然陰了天。這位博士把那髮暗好的天氣都帶累得使人懷疑牠了。這個人別扭。

他似乎沒心聽我們倆說什麼，同時他又捨不得走開；非常的無聊，因為無聊所以特別注意他自己。他讓我想到了：這個人的穿洋服與生活著都是一種責任。

我不記得我們是正說什麼呢，他忽然轉過臉來，低窪的眼睛閉上了一小會兒，彷彿向心裏找點什麼。及至眼又睜開，他的嘴剛要笑就又改變了計劃。改為微聲嘆了口氣，大概是表示他並沒在心中找到什麼。他的心裏也許完全是空的。

「怎樣，博士？」老陳的口氣帶出來他確是對博士有點不敬重。

博士似乎沒感覺到這個。利用嘆氣的方便，他吹了一口：「嘆！」彷彿天氣很熱似的。「犧牲太大了！」他說，把身子放在把椅子上，腳伸出很遠去。

「哈佛的博士，受這個洋罪，賤？」老梅一定是拿博士開心呢。

「真哪！」博士的語聲差不多是顫着：「真哪！一個人不該受這個罪！沒有女朋友：沒有電影看，他停了會兒，好像再也不想他還需要什麼——使我當時很納悶——於是總而言之來了一句：『什麼也沒有！』幸而他的眼是那樣窪，不然一定早已落下淚來：他千真萬確的是很難過。

「要是在美國？」老梅又幫了一句腔。

「真哪！那怕是在上海呢：電影是好的，女朋友是多的，」他又止住了。

除了女人和電影，大概他心裏沒「嗎兒」了，我想。我試了他一句：「毛博士，北方的大戲好啊，倒可以看看。」

他楞了半天纔回答出來：「聽外國朋友說，中國戲野蠻！」

我們都沒了話。我有點坐不住了。待了半天，我建議去洗澡；城裏新開了一家澡堂，據說設備得很不錯。我本是約老梅去，但不能不招呼毛博士一聲，他既是在這兒，況且又那麼寂寞。

博士搖了搖頭：「危險啊！」

我又胡塗了：一向在外邊洗澡，還沒淹死我一回呢。

「女人按摩！澡盆裏……」他似乎很害怕。

明白了：他心中除了美國，只有上海。



「此地與上海不同，」我給他解釋了這些。

「可是中國還有哪裏比上海更文明？」他這回居然笑了，笑得很不順眼——嘴差點碰到牆門，鼻子完全陷進去。

「可是上海又比不了美國？」老梅是有點故意開玩笑。

「真啊！」博士又鄭重起來：「美國家家有澡盆。美國的旅館間間房子有澡盆！要洗，花——放水，涼的熱的，隨意對，要換一盆，花——把陳水放了，從新換一盆，花——」他一氣說完，每個「花」字都帶着些吐沫星，好像他的嘴就是美國的自來水龍頭。最後他補了一小句：「中國人驕得很！」

老梅乘博士「花花」的工夫，已把袍子，鞋，穿好。

博士先走出去，說了聲，「再見哪。」說得非常難聽，好像心裏滿蓄着眼淚似的。他是捨不得我們，他真寂寞；可是他又不能上「中國」澡堂去，無論是多麼乾淨！

等到我們下了樓，走到院中，我看見博士在一個樓窗裏面望着我們呢。陽光斜射在他的頭上，鼻子的影子給臉蛋回了一小塊黑；他的上身前後的微動，那個小黑塊也忽長忽短的動。我們快走到大門了，我回了回頭，他還在那兒立着；獨自和陽光反抗呢，彷彿是。

在路上，和澡堂裏，老梅有幾次要提說毛博士，我都沒接續兒。他對博士有點不敬，我不願被他

的意見給我對那個人的印象加上什麼顏色，雖然毛博士給我的印象並不甚好。我還不大明白他，我只覺得他像個半生不熟的什麼東西——他既不是上海的小流氓，也不是美國華僑的子孫；不像中國人，也不像外國人。他好像是沒有根兒。我的觀察不見得正確，可是不希望老梅來幫忙；我願自己看清楚了他。在一方面，我覺得他別扭；在另一方面，我覺得他很有趣——不是值得交往，是「龍生九種，種種各別」的那種有趣。

不久，我就得到了個機會。老梅託我給代課。老梅是這麼個人：誰也不知道他怎樣佈置的，每學期中他總得請上至少兒三個禮拜的假。這一回是，據他說。因為他的大姪子被瘋狗咬了，非回家幾天不可。

老梅把鑰匙交给了我，我雖不在他那兒睡，可是在那裏休息和預備功課。

過了兩天，我覺出來，我並不能在那兒休息和預備功課。只要我一到那兒，毛博士——正好像他的姓有些作用——毛兒似的就飛了來。這個人寂寞。有時候他的眼角還帶着點淚，彷彿是正在屋裏哭，聽見我到了，趕緊跑過來，連淚也沒顧得擦。因此，我老給他個笑臉，雖然他不叫我安安頓頓的休息會兒。

雖然是菊花時節了，可是北方的秋晴還不至使健康的人長吁短歎的悲秋。毛博士可還是那麼憂鬱。我一看見他，就得望望天色。他彷彿會自己製造一種苦雨淒風的境界，能把屋裏的陽光給趕了出

去。

幾天的工夫，我稍微明白些他的言語了。他有這個好處：他能滿不理會別人怎麼向他發楞。誰愛發楞誰發楞，他說他的。他不管言語本是要彼此傳達心意的：跟他談話，我得設想着：我是個留聲機，他也是個留聲機：說就是了，不用管誰明白誰不明白。怪不得老梅拿博士開玩笑呢，誰能和個留聲機推心置腹的交朋友呢？

不管他怎樣吧，我總想治治他的寂苦：年青青的不該這樣。

我自然不敢再提洗澡與聽戲，出去走走總該行了。

「怎能一個人走呢？真！」博士又嘆了口氣。

「一個人怎能不能走呢？」我問。

「你總得享受生命吧？」他反攻了。

「啊！」我敢起誓，我沒這麼胡塗過。

「一個人去走！」他的眼睛，雖然那麼窪，冒出些火來。

「我陪着你，那麼？」

「你又不是女人，」他嘆了口長氣。

我這纔明白過來。

待了半天，他又找補了句：「中國人太驕，街上也沒法走。」

此路不通，我又轉了灣。「找朋友吃小館去，打網球去；或是獨自看點小說，練練字……」我把小布爾喬亞的謀殺光陰的辦法提出一大堆；有他那套責任洋服在面前，我不敢提那些更有意義的事兒。

他的回答倒還一致，一句話抄百宗：沒有女人，什麼也不能幹。

「那麼，找女人去好啦！」我看準陣勢總攻擊了。「那不是什麼難事。」

「可是犧牲又太大了！」他又拔了個胡塗炮。

「嗯？」也好，我倒有機會練習眨巴眼了；他算把我引入了迷魂陣。

「你得給她買東西吧；你得請她看電影，吃飯吧？」他好像是審我呢。

我心裏說：「我管你呢！」

「自然是得買，自然是得請。這美國的規矩，必定要這樣。可是中國人窮啊；我，哈佛的博士纔一個月拿二百塊洋錢——須得要求加薪！——那裏省得出這一筆費用？」他顯然是說開了頭，我很注意的聽。「要是花了這麼筆錢，就順當的定婚結婚，也倒好了，雖然定婚要花許多錢，還能不買倆金戒指麼？金價這麼貴！結婚要花許多錢，蜜月必須到別處玩去，美國的規矩。家中也得定置一下，鋼絲床是必要的，洋澡盆是必要的，沙發是必要的，鋼琴是必要的，地毯是必要的。哦，中國地毯還好

，連美國人也喜愛牠！這得用幾多錢？這還是順常的話，假如你花了許多錢買東西，請看電影，她不要你呢？錢不是空花了！美國常有這種事呀，可是美國人富哇。拿哈佛說，男女的交際。單講吃冰激凌的錢，中國人也花不起！你看——

我等了半天，他也沒往下說，大概是把話頭忘了；也許是被「中國」氣迷糊了。

我對這個人沒辦法。他只好苦悶他的吧。

在老梅回來以前，我天天聽到些美國的規矩，與中國的野蠻。還就是上海好一些，不幸上海還有許多中國人，這就把上海的地位降低了一大些。對於上海，他有點害怕；野鷄，強盜，殺人，放火的事，什麼危險都有。都因為中國人。他眼中的中國人，完全和美國電影中的一樣。「你必須用美國的精神作事，必須用美國人的眼光看事呀！」他談到高興的時候——還算好，他能因為談講美國而偶爾的笑一笑——「老這樣囑咐我。什麼是美國精神呢？他不能簡單的告訴我。他得慢慢的講述事實，例如家中必須有澡盆，出門必坐汽車，到處有電影園，男人都有女朋友，冬天屋裏的溫度在七十以上，女人們好看，客廳必有地毯……我把這些事都串在一處，還是不大明白美國精神。」

老梅回來了，我覺得有點失望；我很希望能一氣明白了毛博士，可是老梅一回來，我不能天天見他了。這也不能怨老梅。本來嗎，咬他的姪子的狗並不是瘋的，他還能不回來嗎？——

把功課教到哪裏交待明白了，我約老梅去吃飯。就手兒請上毛博士。我要看看到底他是不能享受

「中國」式的交際呢，還是他捨不得錢。

他不去。可是善意的辭謝：「我們年青的人應當省點錢，何必出去吃飯呢？我們將來必須有個小家庭，像美國那樣的。鋼絲床，澡盆，電爐」說到這兒，他看似乎出一個理想的小樂園。一對兒現代的亞當和夏娃在電燈下低語。「沙發，兩人讀着結婚的愛，那是真正的快樂，真哪現在得省着點……」

我沒等他說完，扯着他就走。對於不肯花錢，是他有他的計劃與目的，假如他的話是可信的；好了，我看看他享受一頓可口的飯不享受。

到了飯館，我纔明白了，他真不能享受！他不點菜，他不懂中國菜。「美國也有很多中國飯鋪，真哪。可是，中國菜到底是不衛生的，上海好，吃西餐是方便的。約上女朋友吃吃西餐，倒那個！」

我真有心告訴他，把他的姓更改「毛爾」或「毛利司」豈不很那個？可是沒有好意思。我和老梅要了菜。

菜來了，毛博士吃得確不帶勁。他的蓬臉上好像要滴下水來，時時的向着桌上發楞。老梅又開玩笑笑了：

「要是有兩三個女朋友，博士？」

博士忽然的醒過來：「一男一女；人多了是不行的，真哪。在自己的小家庭裏，兩個人燉一隻雞吃吃，真愜意！」

「也永遠不請客。」老師是能板着脸發優的。

「美國人不像中國人這樣亂交朋友，中國人太好交朋友了，太不識愛惜時間，不行的！」毛博士指着瓶子教訓老師。

我和老師都摸不透這位博士確是真誠，他真不喜歡中國人的一切——除了地氈。他生在中國，最大的弊性，可是沒法兒改善。他只能厭惡中國人，而想用全力組織個美國式的小家庭，給生命與中國點光。自然，我不能相信美國精神就像是他所形容的那樣，但是他所看見的那些，他那虔誠的信仰，棟爺和沙發是他的上帝。我也想到，設若他在美國就像他在中國這樣，大概他是沒看見什麼。可是他確看見了美國的電影園，確看見了中國人不乾淨，那就沒法辦了。

因此，我更對他注意了。我決不會治好他的苦悶，也不想分這份神了。我要看清楚他到底是怎麼回事。

雖然不給老師上功課了，可還不短找他，因此常常看到毛博士。有時候老師不在，我便到毛博士屋裏坐坐。

博士的屋裏沒有多少東西。一張小床，旁邊放着一大一小兩個鐵箱，一張小桌，鋪着雪白的桌布，擺着點文具，都是美國貨。兩把椅子，一張爲坐人，一張永遠坐着架打字機。另有一張搖椅，放着毛給洋人的團龍綉袍。他沒事兒便在這張椅上搖，大概是想把光陰搖得無奈何了，也許能快一點。

使他達到那個目的，窗台上放着幾本洋書，牆上有一面哈佛的班旗，幾張在美國照的像片。屋裏最帶中國味的東西便是毛博士自己，雖然他也許不願這麼承認。

到他屋裏去過不是一次了，始終沒看見他擺一盆花，或是貼上一張風景畫或照片。有時候他在校園裏偷折一朵小花，那隻為插在他的洋服上，這個人的理想完全是在創造一個人為的，美國式的，暖潔的小家庭。我可以想到，設若這個理想的小家庭有朝一日實現了，他必定終日放着窗簾，就是外面的天色變成紫的，或是太陽從西邊出來，他也沒那麼大工夫去看一眼。大概除了他自己與他那點美國精神，宇宙一切並不存在。

在事實上也證明了這個。我們的談話限于金錢，洋服，女人，結婚，美國電影。有時候我提到政治，社會的情形，文藝，和其他的我偶爾想起或哄動一時的事，他都不接鑪兒。不過，設若這些事與美國有關係，他還肯敷衍幾句，可是他另有個說法。比如談到美國政治，他便告訴我一件事實：美國某議員結婚的時候，新夫婦怎樣的坐着汽車到某禮拜堂，有多少巡警去維持秩序，因為教堂外觀者如山如海；對別的事也是如此。他心目中的政治，美術，和無論什麼，都是結婚與中產階級文化的光華方面的附屬物。至於中國，中國還有政治，藝術，社會問題等等？他最恨中國電影；中國電影不好，當然其他的一切也不好。對中國電影最不滿意的地方便是男女不摟緊了熱吻。

幾年的哈佛，使他得到那點美國精神，這我明白。我不明白的是：難道他不是生在中國？他的家



「不是中國的？他沒在中國——在上等國以前——至少活了廿來歲？爲什麼這樣不明白不關心中國呢？」

我試驗多少次了，他的家中情形如何，求學與作事的經驗……：哼！他的嘴比石頭子兒還結實！這就奇怪了，他永遠趕着別人來閒扯，可是他又不肯說自己的事。

和他交往了快一年了，我似乎看出點來，這位博士並不像我所想的那麼簡單。即使他是簡單，他的簡單必是另一種。他必是有一種什麼宗教性的誠律，使他簡單而又深密。

他既不放鬆了嘴，我只好從新估定他的外表了。每逢我問到他個人的事，我留神看他的臉，他不回答我的問題，可是他的臉並沒完全閉着。他一定不是個壞人，他的臉實了他自己，他的深密沒能完全勝過他的簡單，可是他必須要深密。或者這就是毛博士之所以爲毛博士了；要不然，還有什麼活頭呢。人必須有點抓得住自己的東西。有的人把這點東西永遠放在嘴邊上，有的人把他永遠埋在心裏頭。辦法不同，立意是一個樣的。毛博士想把自己拴在自己的心上。他的美國精神與理想的小家庭是掛在嘴邊的，可是在這後面，必是在這「後面」，纔是真的他。

他的臉，在我試問他的時候，好像特別的窪了。從那最窪的地方發出一點黑晦，慢慢的佈滿了全臉像片霧影。他的眼，本來就低深不易看到，此時便更往深處去了，彷彿要完全藏起去。他那些彼此永遠擠着的牙輕輕咬那麼幾下，耳根都有點動，似乎是把心中的事嚴嚴的關住，唯恐走了一點風。然後，他的眼忽然的發出些光，臉上那層黑影漸漸的捲起，都捲入頭髮裏去。「真哪？」他不定說什麼

呢？與我所問的沒有萬分之一的關係。他勝利了，過了半天選用眼角掠我幾下。

只設想他一生下來便是美國博士，雖然是簡便的辦法，但是太不成話。問是問不出來，只好等着吧。反正他不能老在那張椅上搖着玩，而一點別的不幹。

光陰會把人事篩出來。果然，我等到一件事。

快到暑假了，我找老梅去。見着老梅，自然希望也見到那位苦悶的象徵。可是博士並沒露面。我向外邊一歪頭：「那位呢？」

「一個多星期沒露面了。」老梅說。

「怎麼了？」

「據別人說，他要辭職，我也知道的不多，」老梅笑了笑，「你曉得！他不和別人談私事。」

「別人都怎麼說來着？」我雖是很熱心的打聽。

「他們說，」他和學校訂了三年的合同。

「你是幾年？」

「我們都沒合同，學校只給我們一年的聘書。」

「怎麼單單他有呢？」

「美國精神，不訂合同他不幹。」

「據說：『魯迅，他的合同是西英各一份，陸和沈是西國人製成。博士大抵會申文宇不十分信任，他們說合同訂得是三年之內兩方所談也不就辭職，不得要求加薪，也不准減薪。雙方簽字，美國精神。可是，幹了一年——這不是快到暑假了嗎？他要求加薪，不然，他暑假就不來了。」

「噯，」我的腦子轉了個圈。「合同呢？」

「立合同的時候是美國精神，不守合同的時候便是中國精神了。」老的嘴往往失於刻薄。

可是他這句話暗示出不少有意思的意思來。老也許是順口的這麼一說，可是正說到我的心坎上。

「學校呢？」我問。

「據他們說，學校拒絕了他的請求；當然的，有合同嗎。」

「他呢？」

誰知道：他自己的事不對別人講。就是跟學校有什麼交涉，他也永遠是寫信，他有打字機。」

「學校不給他增薪。他能不幹了嗎？」

「沒告訴你嗎，沒人知道？」老似乎有點看不起我。「他不幹，是他自己失了信用；可是我輩知道，學校也不會拿着合同跟他打官司，誰有工夫鬧開氣。」

「你也不知道他要求增薪的理由？噯，我是胡塗蟲！」我自語的撇銷這一句，可是又從另一方面

提出一句來：「似乎應當有人去勸勸他！」

「你去吧：沒我！」老梅又笑了。「請他吃飯，不吃；喝酒，不喝；問他什麼，不說；他要說的，別人聽着沒味兒；這麼個人，誰有法兒像個朋友似的去勸告呢？」

「你可也不能說，這位先生不是很有趣的？」

「那要憑怎麼看了。病理學家看瘋人都很有趣。」

老梅的語氣不對，我聽着。想了想。我問他：「老梅，博士得罪了你吧？我知道你一向對他不敢，可是——」

他笑了。「耳朵還不離，有你的！近來真有點討厭他了。一天到晚，女人，女人，女人，誰那麼愛聽！」

「這還不是真正的原因，」我又給了他一句。我深知道老梅的爲人：他不輕易的佩服誰；可是誰要是真得罪了他，他不輕易的對別人講論。原先他對博士不敬，並無多少含意，所以倒肯隨便的談論；此刻，博士必是真得罪了他，他所以不願說了。不過，經我這麼一問，他也沒有辦法。

「告訴你吧，」他很勉強的一笑：「有一天，博士問我，梅先生，你也是教授？我就說了，學校這麼請的我，我也沒法。可是，他說你並不是美國的博士？我說，我不是；美國博士值幾個了兒一枚？我問他。他沒說什麼，可是臉完全綠了。這還不要緊，從那天起，他好像記死了我。他甚至寫信質

校長：梅先生沒有博士學位，怎麼可有博士學位的——而且是美國的等一樣多的——薪水呢？我不曉得他從那裏探問出我的薪金數目。」

「校長也不好，不應當讓你看那封信。」

「校長纔那麼胡塗；博士那封信也給了我一封，沒簽名。他大概是不屑與我爲伍。」老梅笑得更加不自然了。青年都是自傲的。

「哼，這還許就是他要求加薪的理由呢！」我這麼猜。

「不知道。咱們說點別的。」

辭別了老梅，我打算在暑假放學之前至少見博士一面，也許能打聽得出點什麼來。湊巧，我在街上遇見了他。他走得很急。眉毛擰着，臉窪得像鑿匙。不像是走道呢，他似乎是想把一肚子怨氣趕出去。

「哪兒去，博士？」我叫住了他。

「上郵局去，」他說，掏出手絹——不是胸袋掖着的那塊——擦了擦汗。

「快暑假了，到哪裏去休息？」

「真哪！聽說青島很好玩，像外國。也許去玩玩。不過——」

我準知道他要說什麼，所以沒等「不過」的下回分解說出來，便又問：「暑假還回來嗎？」

「不一定。」或者因為我問得太急，所以這種微說走了時；不一定自然含有不回來的意思。他馬上覺到這個，改了口：「不一定到勝去。」假裝沒聽見我所問的。一定到勝去的。痛快我看幾次電影；在北方作事，犧牲太大了，沒好電影看；上學校來玩啊，省得寂寞，」話還沒說利颯，他走開了，一邁步就露出要跑的趨勢。

我不曉得他那個「省得寂寞」是指着誰說的。至於他的去留，只好等暑假後再看吧。

剛一說完，博士就走了。可是沒把東西都帶去。這老牌的勝；博士必是到別處去謀事，成功呢便再回國幫辦呢？回來，不管合同上定的幾幾年。找不到事呢就回來，表現他的美國精神。事實似乎這個勝應合；博士又走了三個月的薪水。我們雖不願往壞處揣度人，可是他的舉動確是令人不能不覺得好。薪水拿到手裏究竟是事實，他只信任他自己，因為他常使別人不信任他。

這了不得。他給勝一課。這勝請假的原因。大概連勝自己也不準知道，他並沒告訴我嗎。好在勝我這勝替工，有別國混的也沒有多大關係了。

「勝七回來了。」

「勝這勝這回來是怪不得動的，除了博士自己，他很高興，說若他的苦悶使人不表同情；他的笑臉看多了，當多麼。也是打算用笑表示心中的快活，可是那生於不給他作動。他一張嘴便像要打哈欠，直到我看清他的眼中沒有淚，覺醒悟過來；他原來是笑呢。這樣的笑。笑不笑沒多大關係。他緊目

「麼笑，開開看看那髮毛呀。」

「上時陣去了嗎？」我招呼他。他正在門口立着。

「沒呀，書沒有生命，真哪！」他笑了。

「啊？」

「進來，給你件寶貝看！」

我傻子似的，跟進進去。

果真和以前一樣，就是床上多了一個蚊帳。他一伸手從蚊帳裏拿出個東西，遮在身後：「猜！」

我沒這個興趣。

「你說，是南方女人，還是北方女人，好？」他的手還在背後。

我永遠不回答這樣的問題。

他看我沒意思回答，把手拿到面前來，遞給我一張像片。而後肩並肩的擠着我，臉上的笑紋好像真要往我臉上走似的；沒說什麼，他的嘴也不是怎麼弄的，直唧唧的響。

女人的像片。拿像片指定人的美醜是最容易上當的，我不願說這個女人長得怎麼樣。就牠能給我看到的，不過再年紀不大，頭髮變得複雜而曲折，小臉，圓下頰，大眼睛，不難看，總而言之。

「定了婚，博士？」我笑着問。

博士笑得眉眼都沒了準地方，可是沒出聲。

我又看了看像片，心中不由得怪難過的。自然，我不能代她斷定什麼；不過我倘若是個女子……

「犧牲太大了！」博士好不容易纔說出話來；「可是值得的，真哪！現在的女人多麼精，縱廿一歲，什麼都懂，彷彿在美國留過學；頭一次我們看完電影，她無論怎說也得回家，精呀！第二次看電影，還不許我拉她的手，多麼精！電影票都是我打的！最後的一次看電影纔准我吻了她一下，真哪！花多少錢也值得，沒空花了；我臨來，她送我到車站，給我買來的水菓！花點錢，值得，她永遠是我的；打野鷄不行呀，花多少錢也不行，而且有危險的！從今天起，我要省錢了。」

我插進去一句：「你花錢還費嗎？」

「哎呀！」元寶底上的眼睛居然弩出來了。「怎麼不費錢？一個人，吃飯，洗衣服。那樣不花！兩個人也不過花這多，飯自己作，衣服自己洗，夫婦必定要互助呀。」

「那麼，何必格外省錢呢？」

「鋼絲床要的吧？澡盆要的吧？沙發要的吧？鋼琴要的吧？結婚要花錢的吧？蜜月要花錢的吧？家庭是家庭啣！」他想了想：「結婚請牧師也得送錢的！」

「幹嗎請牧師？」

「鄭重：美國的體面人都請牧師祝婚，真哪！他又想了想：「路費！她是上海的；兩個人從上海



到這裏，二等車！中國是要不得的，三等車沒法坐的！你算算一共要幾多錢？你算算看！」他的嘴咕弄着，手指也輕輕的搯，顯然是算這筆賬呢。大概是一時算不清，他皺了皺眉。緊跟着又笑了：「多少錢也得花的！假如你買個五千圓的鑽石，不是爲戴上給人看麼；一個南方美人，來到北方，我的，能不光榮些麼？真哪，她是上海最美的女子了；這還不值得犧牲麼？一個人總得犧牲的。」

我始終還是不明白什麼是犧牲。

替老梅代了一個多月的課，我的耳朵裏整天嗡嗡着上海，結婚，犧牲，光榮，綢絲床……有時候我編講義都把這些編進去，而得從新改過；他已把我弄胡塗了。我真盼老梅早些回來，讓我清靜兩天吧。觀查人性是有意思的事，不過人要像年糕那樣粘，把我的心都粘住，我也有受不了的時候。

老梅還有五六天就回來了。正在這個時候，博士又出了新花樣。他好像一篇富於技巧的文章，正在使人要生厭的時候，來幾句漂亮的。

他的喜勁過去了。除了上課以外。他總在屋裏拍拉拍拉的打字。拍拉過一陣，門開了，溜着牆根，像條小魚似的，他下樓去送信。照直去，照直回來；在屋裏咚咚的走。走着走着，嘆一口氣，聲音很大，彷彿要把樓嘆倒了，以便同歸于盡似的。嘆過氣以後，他找我來了，臉上帶着點頂滲淡的笑。嘆！「他一進門先吹口氣，好像屋中淨是塵土。然後，「你們真美呀，沒有傷心的事！」

他的話老有這麼種別緻的風格，使人沒法答覆兒。好在他會自動的給解釋：「沒法子活下去，真

哪，哭也沒用，光陰是不着急的，恨不能飛到上海去！」

「一天寫幾封信，」我問了句。

「一百封也是沒用的！我已經告訴她，我要自殺了！這樣不是生活，不是！」博士連連的搖頭。

「好在到年假纔還不到三個月。」我安慰着他，「不是年假裏結婚嗎？」

他沒有回答，在屋裏走着。待了半天：「就是明天結婚，今天也是難過的！」

我正在找些話說，他忽然想起了些什麼重要的事，一閃似的便跑出去。剛進到他的屋中，拍拉，

拍拉，拍，打字機又響起來。

老梅回來了。我在午間開始整理投遞去。在新年後，她給我傳來一張喜帖，用英文印的。我很替

毛博士高興，目的達到了，以後應該在生命的哪方面努力了。

年假後兩三個星期了，我去找老梅，談了幾句便又談到毛博士。

「博士怎樣？」我問，「看見博士太太沒有？」

「誰也沒看見她；他是除了上課不出來，連開教務會議也不到。」

「咱們看看去？」

老梅搖了頭。「人家不見，回裏有砸過釘子的了。」

這個，引動了我的好奇心。沒告訴老梅我自己要去探險。

毛博士住着五間小平房，院牆是三面矮矮的密松。遠遠的，我看見院中立着個女的，細條身軀，穿着件黑袍，陰沉着陽光。她一動也不動，手直垂着，涼蓬鬆的頭髮好像都鑽在晴冷的空中。我慢的走，她始終不動。院門是兩株較高的密樹，夾着一個矮短柵子。我走到這個小門前了；與她對了臉。她像嚇了一跳，看了我一眼，急忙轉身進去了，在這短促的時間內，我得了個極清楚的印象：她的臉色青白，兩個大口脣像迷失了的羊那樣悲慘，頭髮很多很黑，和下邊的長黑袍聯成一段哀怨，她走得極輕快，好像把一片陽光忽然的全留在屋子外邊。我沒去叩門，慢慢的走回來了。我的心中冷了一下，然後覺得茫然的不自在。到如今我還記得那個黑衣女。

大概多數的男人對於女性是感到顯着狹義的。我差不多成了她的義務偵探了。博士是否帶她常出去玩玩，譬如看看電影？他的床是否綉絲的？澡盆？沙發？當他跟我閒扯這些的時候，我覺得他毫無男子氣。可是由看見她以後，這些無聊的事都在我心中佔了重要的地位。自然，這些東西的價值是由她帶來的。我鐵天覺透的探聽，甚至於賄賂毛家的僕人——他們用着一個女僕。我所探聽到的是他們沒出去過，沒有綉絲床與沙發。他們吃過一回鷄，天天不到九點鐘就睡覺……

「我似乎明白些毛博士了。凡是他的口中說的——除了他真需個女人——全是他視為作不到的，所以作不到的原因是他愛錢。他夢想要作個美國人；及至來到錢上，他把中國固有的夫為妻綱與美國的資產本位聯合到一塊。他自己便是他所恨惡的中國電影，什麼在舉動上都學好萊塢的，而根本上是中國

的，他是個自私自利而好摹仿的猴子。設若他沒上過美國，他一定不會這模樣，他至少也要在人情上帶出點中國氣來。他可以依著自己的方便，在美國精神的裝飾下，作出一切。結婚，大概只有早睡覺的意義。

我沒敢和老梅提說這個，怕他恥笑我；說真的，我實在替那個黑衣女抱不平。可是，我不敢對他說；青年們的想像是不易往厚道裏走的。」

春假了，由老梅那裏我聽來許多人的消息：有的上山去玩，有的到別處去逛。我聽不到博士夫婦的。學校裏那麼多人，好像沒人注意他們倆——按普通的理說，新夫婦是最使人注意的。

我決定去看看他們。

校園裏的垂柳已經綠得很有個樣兒了。丁香可是纔吐出顏色來。教員們，有的沒去旅行，差不多都在院中種花呢。到了博士的房子左近。他正在院中站着。他還是全份武裝的穿着洋服，雖然是在假期裏。陽光不易到的地方，還是他的臉的中部。隔着松牆我招呼了他一聲：

「沒到別處玩去，博士？」

「那裏也沒有家裏好，」他的眼瞠了遠處一下。

「美國人不是講究旅行麼？」我一邊說一邊往門那裏湊。

他沒回答我。看着我，他直往後退，顯出不歡迎我進去的神氣。我老着臉，一勁的前進。他退到

屋門，我也離那兒不遠了。他笑得極不自然了，牙咬了兩下，他說了話：

「她病了，改天再招待你呀。」

「好吧，」我也笑了笑。

「改天來——」他沒說完下半截便進去了。

「我出了門，校園中的春天似乎忽然逃走了。我非常的不痛快。」

又過了十幾天，我給博士一個信兒，請他夫婦吃飯。我算計着他們大概可以來；他不交朋友，她總不會也願永遠囚在家中吧？

到了日期，博士一個人來了。他的眼邊很紅，像是剛揉了半天的。臉的中部特別顯着窪，頭上的筋都跳着。

「怎啦，博士？」我好在沒請別人，正好和他談談。

「婦人，婦人都是壞的！都不懂事！都該殺的！」

「和太太吵了嘴？」我問。

「結婚是一種犧牲，真哪！你待她天好，她不懂，不懂！」博士的淚落下來了。

「到底怎回事？」

博士抽答了半天，纔說出三個字來：「她跑了！」他把腦門放在手掌上，哭起來。

我沒想安慰他。說我幸災樂禍也可以，我確是很高興。替她高興。

待了半天，博士拾起頭來沒，願得落淚，看看我說：

「犧牲太大了！叫我，真！怎樣再見人呢？我是陰險的博士，我是大學的教授！她一點不給我思想！婦人！」

「她爲什麼走了呢？」我假裝皺上眉。

「不曉得。」博士擰了鼻子。「凡是我以爲對的，該辦的，我都辦了。」

「比如說？」

「儲金，保險，下課就來家陪她，早睡覺，多了，多了，是我見到的，我都辦了，她不了解，她不欣賞！每逢上課去，我必吻她一下，還要怎樣呢？你說！」

我沒的可說，他自己接了下去。他是真急了，在學校裏他沒一個朋友。「婦女是不明白男人的；定婚，結婚，已經花了多少錢，難道她不曉得？結婚必須男女兩方面都要犧牲的。我已經犧牲了那麼多，她犧牲了什麼！到如今，跑了，跑了！」博士立起來，手插在褲袋裏，眉毛擰着：「跑了！」

「怎麼辦呢？」我隨便問了句。

「這女人是活不下去的！」他並沒有看我，眼看着他領帶。「活不了！」

「找她去！」

「當然！她是我的！」跑到天邊，沒我，她是個「黑」人！她是我的，那個小家庭是我的，她必得老跟着我！」他又坐下了，又用手托住腦門。

「假如她和你離婚呢？」

「憑什麼呢？難道她不知道我愛她嗎？不知道那些錢都是她花的嗎？就沒一點良心嗎？離婚？我沒有過錯！」

「那是真的。」我自己知道這是什麼意思。

他抬頭看了我一眼，氣好像消了些，舐了舐嘴唇，嘆了口氣：「真哪，我一見她臉上有些發白，第二天就多給她一個鷄子兒吃！我算盡到了心？」他又不言語了，呆呆的看着皮鞋尖。

「你知道她上那兒了？」

博士搖了搖頭。又坐了會兒，他要走。我留他吃飯，他又搖頭：「我回去，也許她還回來。我要是她，我一定回來。她大概是要回來的。我回去看看。我永遠愛她，不管她待我怎樣。」他的淚又要落下來，勉强的笑了笑，抓起帽子就往外走。

這時候，我有點可憐他了。從一種意義上說，他的確是個犧牲者——可是不能怨她。

過了兩天，我找他去，他沒拒絕我進去。

屋裏安設得很簡單，除了他原有的那份家具，只添上了兩把藤椅，一個長桌，桌上擺着他那幾本

洋書。這是書房兼客廳；西邊有個小門，通到另一間去，掛着個洋花布單簾子。窗上都擡着綠布簾，光綫不十分足。地板上鋪着一領厚花蓆子。屋裏的氣味很像個歐化了的日本家庭，可是沒有那些靈巧的小裝飾。

我坐在藤椅上，他還坐那把搖椅，臉對着花布簾子。

我們倆當然沒有別的可談。他先說了話：

「我想她會回來，到如今竟自沒消息，好狠心！」說着，他忽然一挺身，像是要立起來，可是極失望的又縮下身去。原來那個花布簾被一股風吹得微微一動。

這個人已經有點中了病！股心中很難過了。可是，我一想：結婚剛三個多月，她就逃走，想必她是真受不了了。想必她也看出來，這個人是無希望改造的。況且，性慾的生活，有時候能使人一天也受不住的——由這種生活而起的厭惡比毒藥還厲害。我由博士的氣色和早睡的习惯已猜到一點，現在我要由他的口中證實了。我和他談一些嚴重的，便換換方向，談些不便給多于兩個人聽的。他也很喜歡談這個，雖然更使他傷心。他把這種事叫「愛」。他很「愛」她，有時候一夜「愛」四次。他還有一個理論：

「受過教育的人性慾大，真哪。下等人的操作使他們疲倦，身體上疲倦。我們用腦子的，體力是有餘的，正好借這個機會運動。運動，況且，因為我們用腦子，所以我們懂得怎樣「愛」，下等人不



懂！」

我心裏說，「要不然她怎會跑了呢！」

他告訴許我多這種經驗，可是臨完更使他悲傷——沒有女人是活不下去的，我去了幾次，慢慢的算是明白了他的一部分：對於女人，他只管「愛」，而結婚與家庭設備的花費是「愛」的代價。這個代價假如輕一點，「博士」會給增補上所欠的分量。「一個美國博士，你曉得，在女人心中是估分量的。」他說，附帶着告訴我：「你想要個美的，大學畢業的，年青的，品行端正的女人，先去得個博士，真哪！」

他的氣色一天不如一天了。對那個花布簾，他越發注意了；說着說着話，他能忽然立起來，走過去，掀一掀牠。而後回來，坐下，不言語好半天。臉比綠窗簾綠得暗一些。

可是他始終沒要找她去，雖然嘴裏常這麼說。我以為即使他怕花了錢而找不到她，也應當走一走，或至少是請幾天假，因為他自己說她要把「博士」與「教授」的尊嚴一齊給他毀掉了。爲什麼他不躲幾天，而照常的上課，雖然是帶着眼淚！後來我纔明白：他要大家同情他，因為他的說法是這個：「嫁給任何人，就屬於任何人，況且嫁的是博士？從博士懷中逃走，不要臉，沒有人味！」他不能親自追她去。但是他需要她他要「愛」，他希望她回來，因為他不能白花了那些錢。這個，尊嚴與「愛」，犧牲與恥辱，使他進退兩難，哭笑皆非，一天不定掀多少次那個花布簾。他甚至於後悔沒娶個美國女

人了，中國女人是不懂事，不懂美國精神的！

人，生在某種文化下，不是被牠——文化——管轄死，便是因反抗牠而死。在人類的任何文化下；也沒有多少自由。毛博士的事是沒法解決的。他肩着兩種文化的責任，而想把責任變成享受。破洋服也得規矩的穿着，只是把脖子箍得怪難受。脖子是他自己的，但洋服是文化呢！

木槿花一開，就快放暑假了。毛博士已經有幾天沒出屋子。據老梅說，博士前幾天還上課，可是在課堂上只講他自己的事，所以學校請他休息幾天。

我又去看他，他還穿着洋服在椅子上搖呢，可是臉已不像樣兒了，最窪的那一部分已經像陷進去的坑眼睛不大愛動了，可是他還在那兒坐着。我勸他到醫院去，他搖頭：「她回來，我就好了；她不高興，有什麼法兒呢！」他很堅決，似乎他的命不是自己的。「再說，」他喘了半天氣纔說出來：「我已經天天喝牛肉湯；不是我耍喝，是爲等着她；犧牲，她跑了我還得爲她犧牲！」

我實在找不到話說了。這個人幾乎是可佩服的了。待了半天，他的眼忽然的亮了，抓住椅子扶手，直起胸來，耳朵側着，「聽！她回來了，是她！」他要立起來，可是只弄得椅子前後的搖了幾下，他起不來。

外邊並沒有人。他倒了下去，閉上了眼，還喘着說：「她——也——許——明天來。她是——我——的！」暑假中，學校給他家裏打了電報，來了人，把他接回去。以後，沒有人得到過他的信。有的人說，到現在他還在瘋人院裏呢。

巴 金

略傳·····	八四
初戀·····	八五
心底懺悔·····	一〇〇
化雪的日子·····	一一五
人·····	一三四

## 巴金略傳

巴金，四川成都人，原名李芾甘。曾在法國攻文學，其創作的特色，是善於描寫青年的心理和個性，刻劃正切而透澈，文筆極美麗，富有詩意。一九二七年始從事寫作，一九二八年完成了他處女作滅亡。其後長篇小說，有新生，家，春，愛情三部曲，雪，春天裏的秋天。短篇有髮的故事，巴金短篇小說集一二集，近作有秋。

## 初戀

在孫君底宴會席上我們會談到「初戀」這個題目。這兩個很平常的字結合在一處，竟有了一種非常誘惑人的魔力，給每個人帶來了一段美麗的回憶，使他回到了幸福的青春時期的夢景，而忘却了現實中的種種不快意的事項，所以這時候連那個素來寡言笑的唐君，也滔滔不絕地談起來了。

唐君在友朋中算是年長的一個。他底清瀟的相貌，常常給了人以嚴肅的印象。唇邊寥寥幾根鬍鬚，一對不十分大的眼睛却非常明亮，牠們一旦注視在一個人底身上，就似乎要把那人底心也要看透的。我們都敬佩他，我們稱讚他爲一個聰明而博學的人，而實際上他本也是如此的。

他底話之所以特別引起人注意的，就是因了他開始敘說時的那種平靜而深思的面容，這使得他底故事也帶了嚴肅的性質，非復茶餘酒後的閒話了：

「算起來已經十幾年前的事了。但在我底腦筋裏牠還是很明顯的存在着，就好像事情發生在昨天一般。從那時候以來我已經忘掉過許多事情了，然而這件事，就是我要在這裏敘說的故事，却永遠不能够被忘掉。我想大概我一生也不會把牠忘記的了。好，就讓牠永久留存在我底腦筋裏罷，也可以給我一段美麗的回憶，雖然這回憶不免有點令人悲傷，但究竟是美麗的回憶呵！」

我笑了，但這是倏然的微笑，他拿了酒杯放在唇邊呷了一口，把眼光向四座望了一下，然後放下

杯來，慢慢地繼續說下去：

「那時候我還在法國讀書，因為身體不好。覺得在那多雨的巴黎城裏住着很不相宜，便聽了醫生底勸告，到南部某城去休養。

「這城本是法國南部一個近海的美麗的城市，風土人情都很使我滿意，海濱的空氣不消說是很溫和，況且我去的時候又在春初。

「我在山上一家人家裏租了一間房子，地方很幽雅，房子底外形頗像中古時代的城堡，我底住房是在樓上的右邊，還寬大，房裏陳設很合我底意思。開着窗戶就可以看見前面的小小花園，那時候桃李正開放，還有一些我不知道名字的花。每天早晨我要到花園裏去散步，看見周圍的充滿了生機的花木，我覺得自己底身子是一天一天的好起來了。在夜晚熄燈後從玻璃窗裏又可以望見全城的燈火，五光十色。總之風景是再好沒有的了。

「房東是一個將近六十歲的老婦：她有一個女兒，也快要到四十歲了，女兒在十八歲時就和人結了婚，但不到半年她底丈夫就拋棄了她，據說是到外國去了，從此就音信渺無。她遭了這個打擊後，便不再和人戀愛，立誓終身奉養老母，過着清閒的日子。她們母女間的感情是再好不過的。」

「法國人素來很和氣，我底房東對我尤其客氣。她們沒有兒子，就把我當作親人一般看待。她們很知道異鄉作客的苦味，常拿親切的話來寬慰我。我在那裏住了兩個月就完全習慣了，猶如在自己家

裏一般，我底生活適意而安閑，我底心裏也極平靜，頗似一泓秋水。

『然而這種情形也並不會繼續許久，又過了一個多月，一件事情發生了。從此我底心情就再也沒有平靜的時候了。

『重大的事情總是發生於偶然，但在偶然的一瞬間我們底命運就被判定了。至少我底經驗是如此。有一天午後四五點鐘的光景我從外面回來。剛走進大門，我就遇着房東母女送了兩個女客出來。房東給我介紹，倉卒間不好說什麼，只握了手，說了兩三句客套話，就分別了。

『這兩個客人一個是四十多歲的中年婦人，一個是十六七歲的少女。那女郎穿着一件粉紅色的衫子，外面罩了一件青色大衣，披着白羊皮領。淡青色的帽子下，露出她底長圓的臉，鼻子隆起，眼深橫若鳳，嘴唇微微有點小，紅得像一顆熟了的櫻桃，但這是天然的顏色，並不是用胭脂染成的。

『雖然只有幾分鐘的時間，我却也把她看得够够。不僅是看得够，而且還入迷了。這幾年來也會遇見不少的法國女子，其中也有幾個使我常懷念的。可是一見就能令我傾心至於此的，她却是第一個。

『她去了以後，房東母女就詳細把她底歷史告訴我。從她們底話裏我知道她今年只有十七歲，在那裏女學校讀書。她住在叔家裏，父親在巴黎開店，最近因為她患病。婦母帶她到巴黎去就醫，現在病愈便回來了，所以到這裏來看房東母女。她們兩家也有一點親戚關係。房東母女還絮絮地向我說

起這姑娘底種種好處。我從她們倆底口氣中知道她們很喜歡她，而且我也就不知不覺地被房東母女底話所感動了。老實說從這時候起我也就盲目地開始愛她了。

『說戀愛是盲目的，也許有人不承認，然而我底經驗確是如此。譬如我只見了曼麗（房東女兒告訴我，姑娘底小名叫曼麗）一面，談過兩三句話，我就愛上她了，這在別人一定會認爲是滑稽的事。總之從這晚上起我就添了一件心事，書看不進去，事也無心做了，其實單是這樣，倒也不要緊。無心看書，不看書就是了；無心做事，不做事就罷了。所苦的是時時刻刻都在想她，想着她，心就無處安放了。第二天起得特別遲，因爲前一晚上苦想她，不能熟睡緣故。』

『又過了兩三天房東請姑娘一家人吃茶點。在下午兩點多鐘的光景客人就來了。我在樓上看書，其實不過是在消磨時間而已，我底心早就不能夠關在書上了。然而在未聽見門鈴聲時却極其希望她們早來，但聽見了鈴聲，知道他們已經來了之後，我心裏又是懸懸的，我又不敢下樓去見她們了，只有躲在書房裏看書。幸而不久房東女兒上樓來了，她好像知道我底心事一般，一定要我下去。我起先推口說我是外國人，夾在她們中間不免會使她們不方便，又故意找了些不大近情理的托辭，但終於半推半就地被房東女兒拉下去了。』

『客廳裏三位客人正在和房東閒話，一見我和房東女兒走進去，便站起來帶笑帶說地歡迎我。姑娘正坐在門邊不遠的一把椅子上，她今天更是美麗了。除了那天見過的她底孀母外，還有一個中年男



子，房東介紹說是某某先生，就是姑娘底叔父，大家握了手，說了兩句客套話。房東給我指定了一個座位，恰在姑娘底上手邊。

「房東女兒說：『唐先生本來不好意思下來，我拉了他底肩膀才把他拖下來的。』大家都笑了。我特別注意她，更笑得確實動人，身子微微顫動着，尤其可愛的是她那一張時開時闔的小嘴，和露出來的一排白玉般的牙齒，我等大家底笑聲止了後，便紅着臉把我所以不下樓的理由說出來。她底叔父便說：『這沒有什麼。在法國，外國人就和在自己底家中一樣。我們法國人對待外國人和自家人是沒有分別的。你們中國人又很客氣，我們也很願意和你們往來。只要你願意，請你常常到我家去玩，我是再歡迎不過的。我有一個小圖書室，也有一些書。你如果肯借書來看，我也是很高興的。』

「『是呀，只要唐先生肯來，我也高興得很呢？』姑娘說了又是笑，多麼白的牙齒！」

「房東母女和她底叔父夫婦談得很起勁。我也就逗引着姑娘說話。起先是我問一句她答一句，後來她也向我問長問短了。不過我覺得她底舉止和表情上都帶有不少東方少女底溫雅的氣概，還不像法國女人那樣多話。房東他們看見我們倆談得很好，也不來打斷我們談話，便專心去和其餘的兩個客人講談闊論。我們倆談話聲音很低。一則爲不妨害他們，二則也不願意讓他們聽見我們底話。」

「我們所談的大半是關於彼此底身世，說到得意處彼此代爲歡喜，說到心酸處彼此又代爲悲傷。這一點同情心就把我們連繫得更密切了，況且她又是一個多情多感的法國少女呢。奇怪的是彼此底情

形差不多；母親早死，父親在京城經商，從小就寄居在親戚家裏。

『我因為愛看她笑，便常常用些話來逗引她笑，她果然每次都笑了，笑的時候，她底臉上更現出一層薄薄的紅暈，雪白的牙齒也從紅紅的小嘴裏露出來。她這一天穿的是紫羅蘭色底透出淡白色小花的衫子。頸萬帶了一個金鎖鏈，頸項和手膀底藕白色皮肉都現露出來，潔白得非常可愛。胸前兩個蘋果已經隱約的從衣服裏凸出來了。』

『在四點鐘的時候房東女兒把客廳中間的桌子整理好，我們就開始用茶點了。兩個女主人坐在那張長方桌了底左右兩端。她底嬌母與我坐在上面，她與叔父坐在下面。我正和她是斜對着，用茶點的時間差不多繼續了一個鐘頭。這時候她很少說話，只有別人問起她，她纔答應一兩句，不然就只有笑的分兒。她底叔父和老房東談得最起勁，我雖然是一面聽着，但一面仍不時偷眼去望她。不知爲什麼她對我也特別注意，她也時常看我。有幾次我們倆底眼光對射着，成了兩根平行線，那時我心裏真是跳動得很厲害，她底底也發燒了，我故意對她笑了一笑。她並不把眼光避開，只是臉上多染了淡淡的一層玫瑰色。可惜我不是畫家，不能够把她底那時候的神態和那一對奪人魂魄的眸子畫下來。』

『五點鐘一到，她和叔父嬌母就向房東告辭回家了。』

『我回到了樓上的房裏，忽然覺得冷清清的，感到了淒涼的滋味，好像剛纔做過了一個神奇的美妙的好夢。然而現在我却從幸福的世界裏墜落下來了。這樣大的屋子裏只有一個孤另另的我。房裏還

熱，但心裏似乎冷起來了，沒有了她，不但以後不能過日子，就是這一晚上也無法過去的。那麼追到她家去，向她敘說一切罷，我固然無此勇氣，而且似乎也沒有這種道理，說起來我們只見過兩面呢！沒有辦法，我只得對着書本出氣，翻開一本書，翻開幾頁拋開了，又去翻第二本書，不到兩頁又把她擲了，第三本書亦復如是。便是平日最愛讀的幾本偉大人物傳記，這時候也完全失掉了牠們底鼓舞人的力量。在我底眼裏這不復是白紙上印着的很清晰的一個一個的字跡了，這變成了一串一串的黑色小融，在我底眼前跳舞着。

『這樣無聊賴地混過了幾天。一天早上，她底嫗母到房東家來玩，臨去時曾邀請房東母女晚間到她家去閒談，順便也邀請了我。我自然應了，吃過晚飯不到八點鐘光景我就穿得很整齊的，高高興興地跟着房東母女到她家去了。』

『這一天正落着小雨，到了她家，未看見她，我很覺掃興，我以為她是被雨阻留在學校中了。幸而老房東立刻便問起她，嫗母說她去取牛奶去了，馬上就要回來的，我纔高興起來。果然我們剛剛坐好，她就活潑地走進來了。她笑嘻嘻地給我說個「晚安，」不鬆不緊地握一次手。我們大家圍着一個方桌坐下。在燈光之下看起來，她底美麗又別有一種風味。』

『她們女人底話照例是很多的，她底嫗母又愛說笑，所以談笑總沒有中斷過。她有時候也笑嘻嘻地說兩三句。這晚上她和我正坐在相鄰的桌子底兩角。有時我們互相看着笑一笑。她們向我問起中國

的風俗，我也略略說了一些，又常常惹起她們底笑。有些地方她們很不容易了解，又費了我一番解釋的功夫。

『有一次她底媪母叫我做小孩子，我笑着分辯說：「我不是一個小孩子，已經是成人了。」」媪母便笑向老房東說：「還不是嗎？這裏有兩個小孩子。你家裏有個男孩兒，我家裏有個女孩兒，剛剛是一對。」說了大家都大聲笑起來。你們想我是多麼滿意！「剛剛是一對，」這句話說得多麼有意思！然而我口裏還要分辯道：「曼麗小姐，自然還是一個小孩子，可是我已經是成人了。」媪母笑得更厲害說：「你不相信，且站起來，試和曼麗比比高矮。」曼麗小姐聽了媪母底話，果然站起來，接近我，真要和我相比。這在我雖是求之不得，然而我終有點胆小，同時又胡思亂想起來了，臉紅着，身子也因激動而微微戰抖了。但在略一躊躇之後，終於受了她底眼光底鼓勵，也就站了起來，走去和她緊貼着，背靠着背。當我底背觸到她底溫軟的肉體的時候，一道電流通過了我底身體，而達到了全身。一陣陣的脂粉香和肉香送入我底鼻裏，差不多要把我麻醉了，我深切地明白我是沒有支持自己的力量了。如果當時沒有媪母等人在旁邊，我也許會做出一種非常的舉動來。

『說也慚愧，我雖然長她五歲，但她已經比我高過四五個生的米突了。於是大家都說：「你們真是一對小孩子。」唐先生現在沒有話分辯了。」我也只得笑了一笑。在有意無意之間，我很快地掉轉了身子，把她底肩膀輕輕按了一下。我自己覺得有點冒犯，但她並不畏縮，只無言地回過頭看了我一眼

，在她底少女的天真的眼光中，我看不出有一點責備和驚訝的意思。我感激她，而那時我也就入迷更深了。

『在一陣神經緊張之中我和房東母女走上了回家的道路。一路上老房東還絮絮地向我述說曼麗小姐底種種好處，但這些話，我已經聽不進耳了。我獨自在重溫剛纔的好夢似的情景。

『從此我就時常借着向她底叔父借書的題目，到她家去，總是在星期或晚上，這其間我和曼麗也有過一些故事，現在也不必細說了。

『記得有一個禮拜日的早晨，我和他與黛母從教堂出來，（我是爲了她纔進教堂的，）路過她家，她們要我進去坐坐，我也就進去了，黛母到廚房裏去做事，她一個人陪着我閒話。她又拿出一本相片來給我看看。其中有許多張是她自己底像，尤其是今年二月裏照的那一張最可愛。我真捨不得釋手，趁她不注意的時候，有意無意地把那張照片抽了下來，恰巧被她看見了。她似乎知道我底心思，便含笑說：「我還有一張同樣的，如果你高興，就把這一張送給你作個紀念罷。」這種出乎意外的禮物，真使我不得不千恩萬謝了。

『愛情這東西是生長得最快的，只要牠發芽後不會受着什麼阻礙，那麼牠在很短的時期內，就會很迅速地發育到成熟的時候。我和曼麗間的愛情也是如此。那不可避免的時刻便到來了。

『另一個禮拜日的晚上，我和她從影戲場出來，時間已經不早了。路上冷清清的沒有什麼行人。

走過我家門前，我邀她進去，她推口說不早了，要回家去。我見她一定不肯進去，便說：「路上冷清清怪可怕的，我把你送到家罷。」她答應了，我們便一同走下山去。在路上我們談起今晚的哀情影片，又把話題引到她底身世上去。她說她底父親待她如何無情，又說父親要她去巴黎學戲，如何不願意，更說世間沒有一個真正疼愛她的人。她忽然眼裏落了淚，就倚着路旁的一株苦栗樹站住不走了。她低低地她泣着。我從來沒有看見過少女底眼淚，而且也絕對不會想到像她這樣的一個活潑可愛的少女會哭得這樣傷心。我有點窘着了，不知怎樣做才好。她底被白衣衫裹着的苗條的身體，在從斜對面射過來不會被苦栗樹遮住的月光之下看起來更覺純潔，更覺動人了。天真的臉龐上罩着一種悽哀的表情，一顆顆的眼淚活像一粒粒的明珠。我也覺得悽然了。我自然找了許多話來安慰她。但都沒有效果，不知怎麼樣一個思想突然來到了我底頭腦裏。一個強烈的慾望漸漸把我完全佔有了。本來已經接近了她底身子的我這時就貼近她，把她抱着了。在她底耳邊我激動的說：「美麗，我愛你，我愛你快要愛到發狂了！」我用我底火燒似的眼睛望着她，她不會開口。然而她底臉發亮了，淚晶晶的雙眼已告訴了我：我淚愛情之自白是得着她底歡迎的？我知道她也愛我，我底胆壯了，先在她底被眼淚潤溼了的右頰上親了一下，她並不避開，然後就吻着她底潤溼的嘴唇。她也回答了我一個動情的接吻。這時候我們完全沈醉了。我忘記了一切。過去的，將來的一切我都忘記了。就是世界毀壞，人類底滅亡，在我都覺得沒有一點關係了。我只有一个她，一個愛我，而又為我所愛的她。

『送了她到家回來時的心境又和去時的不同了。我覺得世界上只有我一個人是幸福的。一路上似乎一景一物都在含笑地爲我祝福，都在羨嫉我底好運。冷清清的路上雖仍只有我一個人，但我也並不覺得一點孤寂。因爲我底胸膛中已有了兩顆心。除了自己原有的一顆外，現在又加上了她底一顆心了。』

『從此我們便成了一對情人，至少每隔一天定要會見一次。因爲在她家裏不甚方便，我們便定了一個約會的地方。每天或每隔一天的傍晚便在公園裏的一個石頭長凳上相聚。我們談着將來的一切：如何先告訴她底叔父嫡母，如何再同去見她底父親，求她底父親允許，將來如何結婚，如何回中國去組織新家庭。我們倆天天在好夢中生活着。』

『然而好夢却也是不能久做的。命運所注定要來的東西終於到來了。在某一天我和她約會時，覺得她似乎有什麼不快意的事，我問她幾次他總說沒有什麼。雖然她底臉上依然帶着笑容，但我看得出来她是在強爲歡笑，不過我也說不出這是什麼緣故。這一天的約會有點悽慘的樣子。當我把她擁抱在懷裏的時候，她緊緊貼着我，眼裏含着淚，口裏喃喃說些什麼我聽不懂的話。好像有誰在欺侮，壓迫她，她要求我保護她一般。雖然她總說沒有什麼事，但我早已料到會有什麼非常的事變快來了。』

『果然第二天在約會的地方我便不會見着她，從八點鐘等到十一點鐘還不見她來，我想她也許因事不能抽身來會我。第三天晚上我等到十二點鐘又不見她來，我知道一定有什麼事情發生了。我絕望

地驚疑地走回家裏。

「我這一晚心裏一上一下，一翻一覆，不知要怎樣辦纔好。第二天早晨十點鐘起來，穿好衣服走下樓去，在廚房裏遇見了房東女兒。她告訴我昨天八點半鐘曼麗姑娘會來此告別，並致意我。我大吃一驚，問：「怎麼她走了？到什麼地方去？」房東女兒纔一一把昨天的情形告訴我。原來她底父親到了這裏，專來接他到巴黎去學演戲。她本不願意，也會在信函中幾次反抗過她底父親。但她底父親一來，她終於屈服跟着父親走了，原來今天早晨我在牀中高臥時，正是她和父親乘車去巴黎的時候。一個小小的女兒有什麼反抗的力量呢？房東女兒說起曼麗姑娘底事自己也有些傷感。她又告訴我法國社會上薄命的女兒太多了，她似乎記起了自己被人拋棄的那一段歷史，眼淚不禁奪眶而出。我沒有話說，回到房裏哭了許久，這時候我也忘記了一切，忘記了我所處的世界。我感到自己底孤獨，人生底無味。我在哭我自己，我過後又回想起她從前待的我種種情況。我更明白她臨行時因為怕觸動我底悲哀，所以知道我在約會的地點等她的時候纔來我家告別。這可見她臨行時還異常愛我，還爲我着想。然而如今已去得遠了。一點痕跡也不留地就去遠了。我這裏只保存着她底一張照片。這時離我和她第一次見面之期還不到五個整月。

「不久我就病了，靠了房東母女底細心看護纔得痊愈。可是病好時已是深秋。這一次的打算算把我底青春斷送了。從此我就心灰意懶，變成了一個老年人，沒有了一點人生樂趣。我來這裏的目的本



是在休養身體，誰知病反由此而深。雖然房東母女待我那樣好，但我實在不能留下去。這裏的一景一物都使我記憶起往事來。我不久便離開了。我到羅馬去憑吊古蹟，到瑞士去留連風景，但這依然不能夠治好我底創傷。後來終於回到那一個我永遠不能忘却的城市來。我在房東母女那裏得到了曼施姑娘底消息。據說她現今正在巴黎某醫院裏臥病垂危。她們不知道那是什麼醫院。我在她門那裏住了兩三天，從她底孀母那裏知道了醫院底名稱、我便馬上到巴黎去。但是到了那個醫院我才知道並不會有這樣的一個人住過院。在另外幾個知名的醫院去問，也沒有一個人知道她底消息。

『她消滅了，就這樣不留一點痕跡地消滅了。我至今還不知道她究竟是生着還是已死。……』  
唐君說罷他底故事，嘆了一聲，大大地噓了一口氣，好像鬆了許多。但他底樣子還很鎮靜。我們知道他是一個悲喜不形於色的人。

『我一生就只有過這一段戀愛史。這是我底初戀，也就是我底最終的戀愛罷。』他用一種含有深意的調子繼續說。雖然臉上顏色稍有一點陰暗，但是泰然自若的！似乎這並不是他自己底經歷，他是在敘述別人底故事。於是他舉了杯接連喝了兩口酒。

『好厲害的鎮靜功夫！』我心裏暗暗讚道，同時我又帶着好奇心去仔細觀察他，我才看見他底眼睛有點異乎尋常。他底眼睛變得非常深邃，這裏面含着不可了解的東西，我無論如何總不能把牠們看透，但我底眼光一旦看入他底眼睛，就好像受到了一種淒哀而柔溫的安撫。我覺得我底心意漸漸高揚

起來，我甚至於有了慾望，想做一件好的事情，想做一個最好的人。

『唐先生，但是你後來結了婚呢！』一個年青的朋友說。

『是的，但這完全說不上戀愛了。我娶了妻，因為我覺得這好像是一個義務。我並不會愛過我底妻子，而且她又是一個什麼都不懂得的人。我和他結婚只是因為她需要找一個男人，我需要找一個女人罷了，事情就是這樣簡單的。有時候甚至我想試來愛她，也不能够。因為我們兩人中間隔著了一個曼麗姑娘。我屢次說：你把她忘了罷，人並不單是靠愛情生活的，然而事實上總做不到。雖然在表面上我似乎把過去的一切都忘掉了，可是在心裏我還深深記念着她。你們看，這就是一個證據，這十幾年來我天天都佩帶着牠的。』他說着就從西裝袋裏鄭重地摸出一件東西。我坐在他底鄰近，便伸手去接了牠。

這是一個軟玻璃做的小鏡框，樣式很新奇，兩面都是玻璃，裏面嵌了一張女郎底半身照像。她底相貌和唐君所描寫的差不多，不過照片已經褪色了，這的確是一個活潑可愛的少女。我想那時候的肉身的她不知道要比照片上的好過多少倍，但現在這張照片上的她也已經够引人憐愛了。我有意無意地翻過背面，因為對先前彷彿看見照片底背面寫得有一些字。果然在這一張小小的紙上很工整地寫了一首詩，字跡非常細小，我慢慢地替大家讀出來：

『失去的星

我昨夜會徘徊在中庭，  
藍空中閃耀着滿天的星辰，  
我不住在天空中搜尋，  
尋求我底那一顆失去的星。  
我會墮入在黑暗的深淵，  
我會徬徨在寂寥的荒原，  
感謝你這顆天畔的明星，  
照徹了我底靈魂底黑暗，  
可是這只不過春夢一場，  
徒然給了我一段痛苦的回想。  
我知道我本無福進天堂，  
但你爲何又給我這樣的希望：  
知道我們只應有片刻的相聚，  
我知道你是不會永久屬於我的，  
但你爲什麼要給我一線的光明，

只爲的使我日後寂寥痛苦如此？

我如今又墮入在黑暗的深淵，

我如今又徬徨在寂寥的荒原，

我絕望地期待着失去的星，

重回來照徹我底靈魂底黑暗！

我看這首詩底墨色還很新，便問：『這是你最近題上去的嗎？』

唐君默默地點着頭。我見他底眼睛有點潤溼了。

『人究竟是一個人呵！』我心裏這樣想。

## 心 底 懺 悔

一陣煙霧過去了。火車像爬蟲似的慢慢兒在大橋上而走過。機輪底吵鬧的聲音是被我聽慣了的。車窗裏露出些陌生的面孔，但他們似乎在對我微笑。

我不用去想就知道現在三點零幾分鐘了。照例三點鐘有班火車從這裏的車站經過，停幾分鐘，就要往那個我所渴慕的大都市駛去了。

我躺在草地上仰望著天，一顆樹在旁邊對我微笑，但我不去理牠們。草地是軟軟的，天是蔚藍的。

我睜起眼睛看做夢，夢到那大都市裏的一切。

一陣煙霧過去了。火車像爬蟲似的慢慢兒在大橋上走過。這一次牠是從那一面來的，從那大都市裏來的。快要熄滅的陽光留戀似的貼在車頂上，使這從大都市裏來的車輛顯得分外美麗。

我默默地望着火車走過，我底眼光追逐似的跟着牠，於是牠就不見了。我微微嘆一口氣，像送走了了一個朋友，我知道六點鐘又過去了。

圓圓的太陽掛在那邊山頂上。但是却漸漸往下面落了。山吞食了太陽，却吐出來那燦爛的金光。天空裏才是好看啊！幾片粉紅的雲彩抹在淺藍色的畫布上，顏色明媚得可愛。山後面吐出的金光天底一角照亮了，樹梢沐浴在光輝裏。淡白色的彎彎月掛在天邊，兩三顆星子在牠身邊霎眼。

河那邊是田地，枯黃的麥稈堆在那上面，麥子剛剛打過了，四五個婦人彎着腰拾田裏的剩餘麥子。那幾個中年婦人頭上都纏着白布巾。住在教堂後面的那個獨眼的胖婦人也在裏面。她在高聲和同伴談話。

啊！我看出來了。畢果太太也在裏面。畢果太太，我底亞德玲，她的確在裏面，那個穿粉紅色衫子的就是她。她這個二十五歲的婦人，她已經不是我底亞德玲了。我屢次說我從此不要看她，但看見她就止不住心跳，我就不願意把眼睛離開她。她底臉龐和她底身材是那樣可愛，幾年前是這樣，現在也還是這樣。

『山脚下住着我底情人。

他有一對俊美的眼睛，

他默默地把我看一眼，

我底心整夜跳個不停。』

那個獨眼的老傢伙，老娼婦，假使她有一個兒子，他底年紀也有我這麼大了。她現在却嬌聲唱起情歌來，好像她還是個十七八歲的姑娘。她笑起來，就說：『亞德玲，你唱呀！你底聲音從來是那麼清脆好聽的。』

『我底園裏有一株桃樹；

我底胸前結了兩個桃子，

每個黃昏我坐在桃園門前，

靜悄悄望着心愛的少年過去。』

亞德玲先拍着手笑着，過後就這樣唱起來，她底聲音還是和從前一樣地美麗。她這歌不是唱給我聽的，那個少年並不是我，我從來不會被她愛過。但是我却愛過她。而且現在……

『你整天躺在這兒幹什麼？年紀青青，就不做一點事情！』莫華老頭兒走過我底旁邊，這樣對我說，他和我住在同一條街上，他是我父親底朋友。他是一個好人。他見着我就會給我一個微笑。

『幹什麼好呢？年紀青青，可是我什麼事情都幹過了！』我把身子微微一動。就帶笑地這樣回答他。我這個二十七歲的少年，什麼地方都去過了，就除了那個大都市。我還有什麼事情不會看見過？

『喂，聽說你什麼地方都去過，那高的山，那大的海？』他站住腳帶了好奇的眼光望著我。

我知道他這個人活了這麼大的年紀，一生就沒有走出這個小地方，我想起這來就覺得有些好笑。這一塊草地，一片田地，一條河，一些樹木，幾條街，一些房屋，還有一個學校，他永遠就看見這些單調的東西，他永遠就過着這種單調的生活。他如今在一個中學裏做門房，住在學校門口小屋裏面每天幹着敲鐘和分信的事情。

『當然，』我得意地回答說，『我有着兩條自由的腿。牠們是生來跑路的。一輩子住在這塊地方有什麼意思？』心裏又想：他這個人怎麼能够這樣忍耐地捱着日子？

他不覺得我底話有些觸犯他，却帶着溫和的面孔但略有一點沉思的樣子在我底旁邊坐下來。他起初羨慕似的望我幾眼，過後就畏怯似的對我說：

『聽說高山頂上常常蓋着白雪，大海裏永遠是深藍色的水，是嗎？』

『你以為就是這樣簡單嗎？那高山的壯麗，那大海的雄偉。我真找不出話來形容呵！一個人不爬

過高山，不願過大海，真是狂做了一輩子的人！」我誇張地說。我並不想我自己就不會見過高山。願過大海，他也不起疑心，他相信我果真什麼地方都到過。

「是呵，一個人真應該到處跑跑，到處看看，」他自語着，接着又渴慕似的對我說道：「像你這樣青的年紀就跑了過那麼多的地方，真值得羨慕呵！」

「那麼你爲什麼不到外面去跑跑呢？你只有一個人，很方便。」我憐憫似的問他，這並不是出於善意的。

「老了，」他嘆息地搖頭說：「我已經不能夠動了。」

「就不能夠動了？我看你底身子還很結實。」我坐起來用引誘的話語鼓動他。

「你不懂得我，我已經不中用了。……我被那渴望折磨了三十年，一直到現在。……現在我已經沒有精力了。」他伸訴似的對我說，好像他底生活裏有着一些不會吐露出來的苦痛。他這時候俯實顯得很衰老了。

「我昨晚做個美麗的夢，

夢見那俊美的少年人，

他划了船來我底桃園，



和我秘密的傾談。」

亞瑟冷底帶笑的歌聲又從河那邊送過來，把我身邊這老頭兒底顫抖的話語掩蓋了。女人底清脆的笑聲和拍掌聲在黃昏空氣裏追逐。

天空漸漸加深了顏色，粉紅的雲彩沒有了，幾片淡白色的雲在天邊移動。星子和月亮就像銀子般放光，空氣裏吹着微微的風。

我聽着歌聲，望着粉紅色衫子飄動，不知道怎樣我底心有些不舒服，不快活了。我沈默着。那老頭兒也沈默着。我不看他，我聽出他在喘氣。

『我曉得你現在還愛他。是的，孩子，你瞞不過我。』他溫和地拍我底肩頭這樣說。

『我愛她？誰說愛她？』我像受了打擊一般驚恐地。掉過頭看他我底眼前還是動着粉紅衫子底影兒。

他直視着我，用的是憐憫的眼光，這一次是他在憐憫我了。他說：

『你不要分辯。我看得出，這事情我完全知道，我現在還明白你爲什麼那些日子老是要到外面去飄流了。』

我被他這麼一說，就突然感覺到一種莫名的悲哀。這悲哀不知道是從什麼地方來的，但是她畢竟來了。

「美麗的姑娘繫住了我底心。

她底髮燦爛得像一塊黃金。

我愛她，崇拜她，她永遠不知：

在寂寞裏埋葬了我底愛情。

我只願能够忘記，能够忘記，

忘記掉那一切美麗的女人。」

亞德吟在河那邊用嘲笑的，但依舊是美麗的聲音唱起來。她慢慢地唱，字眼咬得很清楚，好像是故意唱給我聽的，田地上所有的女人都笑了，笑聲急急在空中飛，向那遠方飛去。而她們這幾個女人都兜起圍裙底前幅回去了，她們底柔軟的身軀在河畔的小路上搖動着。她們一面在說笑，一面把眼睛掉過我這邊來看。

我突然悲痛地把頭埋在兩隻手裏，我說不出一句話。

「孩子，我知道，你也想忘記，忘記掉那些女人。」他用那枯瘦的手撫摩我底頭，像安慰小孩子似的說。「但是那高山，那大海還不能够使你忘記麼？」

我不回答，我的確想忘記，而且我也忘掉過。但是如今……如今我想哭了。任牠黃昏是怎樣美麗我却看不見。

『孩子，你抬頭來。不要傷心，不要讓自己毀滅在愛情裏。像你底父親那樣，像我那樣。……愛情只是生活底一個點綴，牠並不是一切！我爲了牠已經受夠罰了，』他用感傷的調子說，在我底耳裏他底聲音那麼溫柔。

我底父親在青年時候愛上一個女郎。她已經和他有了約，後來到那大都市去給人家做侍女，不知道怎樣給那個人家勾搭上了，等她快要生孩子時，却辭退了她。她不能够在城裏生活，又不好意思回到鄉裏去，就投河死了。父親另外娶了妻子，却給那悲痛的回憶毀了一生。他和我底母親在一起的生活是很少快樂的，他終於憂鬱地早死了。莫華這老頭兒說得不錯，我底父親果然是毀滅在愛情裏面的。

莫華這老頭兒自己呢，他有一個殘廢的妻子，這妻子在他底家裏差不多躺了三十年，這一次我回來纔知道她在兩年半前死了，其他的事情我就不曉得。我只知道一般人以爲他們夫婦是這村鎮裏最和好的一對。他是這村鎮裏一個好的丈夫。

我抬起頭來驚奇地看他底瘦臉，那眼睛在發亮，有了淚水了。

『你底結婚生活不是很幸福的嗎？人們都這樣說。』我問他，用話，也用眼睛。

『你不明白，你不知道。』他微微嘆了一口氣。過後又說了一句：『他們都不知道。』

我不說話，我只願看他。我已經看不清楚他底臉，但那一雙眼睛是明亮的。

『我不曉得我究竟應不應該把那件久已埋葬了的事情說出來，』他自語似的說。『我想還是不告訴人好些。……』

『我索性就告訴你罷，我已經受够懲罰了，』他又繼續着說。

『你不看見那邊的山麼？他知道！』他忽然伸手向那邊一指。那里像一匹大黑獅子蟄伏着的就是我們村鎮裏的唯一的山。月光使他變得更模糊了。

『是的，我看見山，這匹山太低了，太小了！我從前常常爬上去玩的，』我誇張地回答他。

『那麼，山頂上那塊嶒嶸的大石頭，在松林後面，下面有一道小溝，那地方你還記得嗎？』他感着興味地問。

『記得，我從前常常爬到那塊大石頭上面睡午覺呢？』我說的並不是假話。

『我妻子底腳就是在那里跌斷的。』他忽然換了一種堅忍的聲音說。

『從那塊大石頭上面跌下來？那麼高的地方……居然沒有跌死！真是幸事！』我驚訝地說，好像事情就發生在昨天。

『不錯，那的確是件大幸事，』他沉重地說。『是我把她推下去的，我故意把她推下去的。』他說這些話顯然是很苦痛。他怕我還不明白他底意思，便又加了最後的一句。

『你自己推她下去？你，你這個被女人稱作模範丈夫的人，你過後又把她救起來。』我底驚訝更

大了。我簡直要不相信他底話。我想像在那巖石上一個人把自己底妻子推下去，又把她救起來，過後這一對夫婦過活得很和好。這簡直是不可能的。

『怎麼不是？我底本意是要把她弄死的。』

『那麼你爲什麼又要救她？而且你們後來又過活得很好，你顯然是愛她的！』

『怎麼不是？我要弄死她，就是因爲我愛她！』他肯定地說，沒有一點遲疑。

『呀！』我驚叫一聲，我完全不明白他敘說的是什麼一回事。

『我底境遇和你父親底差不多，不過結局就不同了。』他略略沉默了一下，好像在回憶當時的那幕景象，過後他就繼續說下去：

『我底妻子在從前是很美麗的。她被一個人愛上了。你知道那般人騙女人的本領很厲害。她和他發生了關係，而且她預備跟他走了。我偶然發覺了全個秘密，我並不洩露出一句話。某一天我約妻到那山上去玩。我們到了那塊大石頭上面，是松林後，面前懸崖般的斜坡，形勢很險。斜坡上開了些很好看的野花，下面是一條小溝。我和她俯着頭看那些野花，水在下面流得響，我想一個人從這石頭上而跌下去一定會跌死。我這時候被激憤佔有了。我只記着妬忌。我就裝做失腳的樣子往前面撲，把她一推，她只發出一聲驚叫就跌下去了。我呆呆地立在石頭上。過後我驚醒似的往下面看。謝謝上帝，她靜靜地躺在半山裏突出的巖石上面。我底激憤馬上消滅了。我簡直不記得什麼叫做妬忌。我瘋狂似

的急急往旁邊爬下去。費了許多力量纔爬到那里。她已經不省人事了，身上有幾處血跡，我一把抱起她在懷裏，急忙找了路走下山去，僱了汽車送她到醫院。她在醫院裏睡了兩三個月。人是痊癒了，可是雙腳就斷了，面孔上也留了傷痕。她從此就成了一個不能走路殘廢的女人。那個人也不再來纏繞她了。她和我生活在一起一直到她死。」他說到這里就閉了嘴微微喘氣，好像說了上面的話就用盡了他的精力。是的，他說話時顯出了青年時代的那種興奮，聲音抖着兩手舞着，好像就在這時候，就在他的底眼前，還現了當時的那個悲劇的情景。甚至就在三十年以後那情景還折磨他，他爲什麼還不能忘記呢？爲什麼經過那許多年代以後到現在他還要爲那個一時的舉動受苦呢？這情形是我所不懂的。但我已經感覺恐怖了。

『你且想想看，從那時候起她對我的態度怎麼樣？』他這樣問我。但並不等待我底回答，他又繼續說下去了：『她並不疑心是我把她推下去的，而且她底記憶力也變得遲鈍多了，她甚至記不起當時的情景。她看見我那樣愛護殘廢了她的她，她非常感激我。她常常流了淚對我說着感激的話語。說着她以前有過一個時候對我不起的話。女人底話從來是很多的，況且她又不能夠做別地事情。我不能夠叫她不說這些話。她說過她不說出牠們，心裏就不會安寧。但是這些話就像針一般刺着我底心。她底感激就等於舉發我底存在就是證實我底罪過的一個大證據。我那時已經就不再愛她了……』

他略略停頓一下，掉頭去望那邊的山。山依舊像一個獅子蜷伏在那里，月光淡淡地蓋着牠。月光

微微地在水面飄動，月光輕輕地抱着樹葉在我們周圍草地上跳舞。蟲子四處悲哀地叫起來。微風吹過，樹葉抖着，那颯颯的響聲就像他底話語底餘音。

『差不多三十年來，我把她留在我身邊，整天和她在一起，陪伴她說閒話，給她推動活動椅子，我自己做着的一切事情，我服侍她、愛護她，盡力使她過着安舒的生活，爲的是想拿這來贖罪，不就這樣犧牲了自己，犧牲了我底渴望，想到外面看看，爬高山飄大海的渴望。她需要着我愛護，她不能離開我，所以我應該長久陪伴她，我應該永遠守在這個小地方，我應該拋棄了一切年青人和壯年人所常有的野心和渴望。我很明白我自己底犧牲是很大的。但這犧牲並不能夠給我帶來安寧和幸福。一看見她底軟弱的身子，尤其是那臉上的傷疤和那雙不能動彈的腿，我就被內心的折磨和悔恨所壓倒了。我感到對她犯罪的心情有很多次，我覺得非把那秘密向她吐露不可，因爲那種折磨我實在受不下去了。可是我又沒有勇氣，我怕吐露秘密的結果會給她，給我帶來更大的苦惱和不幸。我只有讓這種苦惱的生活繼續下去……』

他中斷了敘述，仰起頭望着天空裏的月亮，噓了一口氣，微微地搖動他底瘦臉，就像被風吹動着一般。我不敢看他，我知道他這時候又被那過去的回憶苦惱着了。我只是默默地，略帶一點幻想地看那獅子。我忽然覺得獅子在動了，彷彿地抬起頭來，抖動他底鬃毛，但是四圍却是很靜的，只有蟲子底叫聲。

「最初的幾年生活是很使我難堪的，」寬袍起頭說下去，好像這些話是對月亮說，不是給我聽，「那時候我還年青，我有許多的心願，我不肯老守着這個小地方和這個殘廢的女人。我時常暗地地抱怨自己，我說我要設法離開她。有兩次我預備走了她逃到外面去；一次是買好了火車票被車站上的人帶到什麼地方去，我自己暗地地車票撕了。另一次我剛剛要走出這村鎮就自己步着回轉來。因為我無論走到什麼地方，我都看見她底有着傷疤的臉，和不能動彈的腿，我都記着那一次在大石頭上的情景。」

他忽然用他底酸抖的手抓住我底肩膀。他底手抖得很厲害。他的身子也戰抖着，他底聲音也抖了。就像一株樺樹被寒風吹着。但是我覺得旁邊的那幾株樺樹還不及他抖得厲害。

「有一次我竟想起了犯罪的思想。我覺得要終止這種難堪的生活就應該先去掉她，把她永遠去掉。果然在一個可怕的晚上我被激情佔有了，我底膽子變得無比的大，我那時候和一個殺人犯真沒有點分別。我拿了一把尖刀，走到牀前預備揭開被單，刺進她底胸膛裏去。我揭開被單，舉起刀了她在睡夢中翻了一個身，把臉露在外邊。電燈光正射在她臉上。她在夢中做了一個微笑，這微笑使我記起了我和她初結婚時的生活情形，我底手鬆了，輕輕放下來，我俯下頭去吻她。不知道怎麼。我恰恰吻着她底那傷疤，我覺得就像吻着一塊烙鐵，於是我擲刀俯在牀上低聲哭起來：」

他低手依舊抖着，他喃喃地說了幾句我聽不清楚的話，他忽然放了我底膀子就倒了下去，輪在草



地上，像精力竭盡了一般。我驚訝地站起來去拉他，他揮着手叫我讓他躺着。最後他悲聲地說：

「孩子，這就是我們底和好的家庭生活了，這就是一個被稱作模範丈夫的人底家庭生活了。」

他不再說話了，却開始抽泣着，像被大的悲哀壓倒一般，我起初關心地看着他。過後我就掉頭去看山，那獅子依舊蟠伏在那里，沒有動。一陣風吹過，樺樹葉颯颯地顫抖起來。天空裏銀白的鸞鬘月慢慢兒航行着，像一隻小船正往礁石似的堆裏走。我有些替牠就心。果然月亮鑽進雲堆裏去了。周圍突然隆暗起來，一切的景象都另外換了一個面目。對面那個獅子突然變得很大了，而且狂怒似的搖動着身子。從遠處來了火車底尖銳的汽聲，漸漸地聽見車輪底吵鬧的聲音逼近來，同時白的光亮在黑暗中出現了。於是在那大橋上着沈重的火車像蛇一般竄了過去，連這里的草地也被牠震動了。我底眼前是一串光亮和一些模糊的面孔，於是一切都沒有了。就像做了個荒唐的夢。只剩下這地震般的震動。我回頭去看我旁邊的老頭兒，他還在那里微微抖動。

我底肚皮突然叫起來，我自己聽得很清楚。現在是九點多鐘了，我還沒有吃飯，我這一想我底飢餓就忍耐不住了。這飢餓似乎比莫華老頭兒底故事還更有力量。

「走罷，莫華先生，現在是九點多鐘了。我們去喝杯酒不好嗎？」我拍拍他底膀子說。我於是站起來。

「好的，」聽見說請他喝酒，他馬上就站起來，開始和我一起走着河邊的路，走過小橋，慢慢地

往熱鬧的街市走去。我們走過廣場時，月亮已經從雲堆裏鑽出來了。

進了飯店，我不但喝酒，而且吃了晚餐。他也喝了一杯紅酒。在喝酒的時候他顯了很高興的樣子。好像完全忘記了先請給我敘述的那些事情。看他端起酒杯的神情，好像在說，我現在是自由了，自由了。

『你既然後來是怎樣死的。是你把她殺死的嗎？』我喝了酒，覺得血上往往上面衝，心裏熱，膽子大，我有另一個思想，我就這樣問他，聲音不很低，並不怕會被人聽見。

『她害病死的，我好容易埋葬了她。她臨死時還對我說了些抱歉和感謝的話。』他平靜地回答道。就把杯裏的最後一大口酒喝乾了。臉紅紅的，他接連地說着：『這酒還不錯，這酒還不錯。』

他又一個端起杯子把杯裏餘剩的兩三滴也喝光了，於是驚覺似的慌忙站起來說：『我要回去了，現在已經很遲了。』

『怕什麼呢！學校如今正放假。』我這樣挽留他，却埋着頭去割那牛排。

我已從走出門口了，却又進來對我說：『孩子，記着，不要讓自己給愛情毀滅了。那只是生活裏的一個苦澀。是火，同着火玩，是很危險。』於是他就走出去了。

我去飯館，坐了好一會兒纔出來，人有些醉了，我蹣跚地在靜寂的街上走着，回到我底姑母家底廚房裏去睡覺。

月亮在我頭上走，一兩隻狗望着我叫，但又跑開了。我走過一個人家門前，聲兒從洋臺上透露出來的柔軟的提琴聲。我底心更醉了。我想起亞德玲，那個穿紅衣的婦人，我覺得應該哭一場，我又想起莫華老頭兒底話，我疑惑地問自己是不是應該去弄死她。我又重複地唸着：『不要讓自己給愛情毀滅了，那只是生活裏的一個點綴。』最後我一個人唱起情歌來：

『美麗的姑娘繫住了我底心，

她底髮髻纏得像我一塊黃金。

我愛她，崇拜她，她永遠不知，

在寂寞裏埋葬了我底愛情。

我只願能够忘記，能够忘記，

忘記掉那一切美麗的女人。』

一個星期以後我就離開了這個小村鎮，飄泊到別處去了。

## 化雪的日子

初春的微風吹拂着我的亂髮，山脚下雪開始在融化了。

化雪的日子是很冷的。但是好幾天不會露臉的太陽在天空裏出現了。困了這個，我便披上大衣沐著陽光走下山去。

寂靜的山路上很少有行人。雖然這里只是一個小小的山坡，離城市又很近，但是平時上山的人並不多。住在山上的人似乎都少有親友。他們除了早晨下山去買點食料雜物外，便不大和山下的人往來。山居是非常清閒的。

我因為神經衰弱，經不起城市的喧囂，兩月前便搬到這山上來。在這里生活成爲很有秩序的了。一天除了按照規定的時間喫飯睡覺外，不做什麼事情，我喜歡一個人在山路上散步，但有時候我也喜歡下山去找朋友談談閒話。在這沒有一點波濤的安靜的山居中，我的身體漸漸地好起來了。我自己也有些覺得。

身體一好，精神也跟着好了，心情也快活。對於生活我感到了大的興味。我覺得心裏充滿了愛，我愛太陽，我愛雪，我愛風，我愛山，我差不多愛着一切。

困了這個，我便披上大衣踏着雪沐着陽光走下山去。

山路上積着雪，還沒有融化，不過有了好些黑的腳印。我愈往下走，看見腳印連起來，成了一堆一堆的泥淖。我愛聽皮鞋踏在雪上的聲音，總擇了雪積得最厚的地方走。沐着陽光，迎着微風，我覺得一個溫暖的春天是向着我走來了。

我走了一半多的路程，剛剛在一所別墅門前轉了彎，便看見一個女人迎面走來。我一眼就認識她，站住叫了一聲「景芳。」我知道她一定上山來找我。

景芳埋了頭走路，聽見我的聲音，她擡起頭，應了一聲，急急跑過來。

她的氣味咪咪的，臉紅着，上面留了一副怒容。她一把抓住我恨恨地說：「這生活我實在受不下去了。」

我看她這樣子，聽她這口氣，我不問便知道她又和她丈夫吵架了。我想我：應該花費半天功夫去勸慰她。

「好，回到我家裏去坐坐罷。」我微微皺着眉頭對她說。我便陪伴她回頭往山中的家走。

她跟着我走，在路上她却不开口了，我看見她依舊紅着臉，鼓起嘴在生氣，時時把皮鞋往地上踢，彷彿肚裏有許多怨念的話不會說出來。這一次的吵架顯然比往常厲害。我一個人心裏打算：她同夫婦像這樣生活下去是不行的。我好像也看得出來，他們吵過一次架，感情就有一次的變化。每次吵過不了我的勸解，然而兩人中間的裂痕却一天天地大起來了。

他們的吵架和平常夫婦間的吵架是不同的。在他們中間從不會發生過打罵的事情，最常見的只是板起面孔或者一個人生自己的氣給對方看，使對方受不住。有時候也針鋒相對地辯駁幾句，但其中的一個馬上就跑出去，使這場爭鬧無法繼續下去。

這樣的事情我看得很多了。每次，也許有例外，妻子和丈夫都先到，我這里來訴苦。我照例和他們談很久，等他們氣平了纔送出去。但我始終不知道他們爲了什麼事情吵架。據我看來，他們好像毫無緣無故地吵着架玩。

說他們是一對愛吵架的夫婦罷，不對，兩個人的脾氣都不算壞，都是有教養而性情溫和的人。就拿每次的吵架來說罷，起初每人對我說幾句訴苦的話，過後就漸漸歸咎到自己，怪自己的脾氣不好，不能夠體諒對方。女的說這種話時大概是眼裏含了淚，男的却帶着一個陰鬱的面容。有時他們吵了架後在我這里遇見了，丈夫便溫柔地伴着妻子回去，樣子十分親愛。

他們吵架的次數漸漸地多起來，就如做過的事情又來重做。表面上總不外乎那一套把戲。但牠却把我的腦筋弄得糊塗了。我想在這簡單中一定隱藏着複雜。事情決不是偶然，一定有着特別的原因。我很想把原因研究出來。

我會考究過他們兩人的性情，但我却不能够看得很清楚。女的似乎熱情一點，男的似乎更冷靜。女的活潑一點，男的却比較嚴肅，不過這也只是表面的觀察，我總覺得兩人的性格都很模糊。

我和這夫婦的交情不算深。因爲認識時間還不久，但因爲同住在外國，又在鄉間，環境使我們成了親密的朋友。不過對於他們的過去生活我依舊不很清楚。我只知道他是中等官僚的兒子，夫婦兩人都是大學生，而且是因自由戀愛而結合的，那是三年前的事情。可是到現在他們還沒有一個小孩。

據我看來在他們中間並沒有什麼障礙存在着。他們應該過活得很好。經濟算很充裕。兩個人都在讀書，男的研究教育，女的研究文學，這也不會引起什麼衝突。

我始終找不出他們夫婦吵架的真正原因。這一次也找不出一點線索。她的嘴老是閉着。嘴上憤怒的表情却漸漸淡起來。走到我家時她的怒氣彷彿已經平靜下去了。

『什麼事情？是不是又吵了架？』我讓她進了屋，脫下大衣，把她的和我自己的大衣都掛在衣架。一面不在意地問她道。

她點點頭，頹喪地在沙發上坐下來，用手摸她的頭髮，兩眼直看着牆上的一幅畫。

『爲着什麼事情？』我坐在她對面，看見她不說話，便又追問了一句，我注視着她的臉，不肯讓她逃避。

『什麼事情？』她微微笑了，她顯然是拿微笑來掩飾心中的憂鬱。她看我一眼，又把眼睛擡上去夢幻般地看着壁上的畫。頭靠在沙發背上，兩手托着頭，自言自語地說下去：『老實說，沒有什麼事情我自己不知道應該怎樣做，我想我們這樣住下去是不行的。……我們也許應該分開。』

分開，我聽到這兩個字心裏喫一驚。我暗暗觀察她的態度。她是在正經地說話，帶着憂愁的神氣却沒有一點憤怒。我想她這句話決不是隨便說出來的。至少她總把『分開』的事想先思索了一番。

『分開』的確是一個解決爭吵的辦法。但到了提出『分開』這問題的地步，事情一定是很嚴重的。

了。我心裏有些發愁，老實說，我很不願意這一對年青夫婦分開，雖然我也不願意看見他們常常吵架。

『分開？』我微微把眉頭一皺，連忙陪笑說，『不要扯得太遠了。夫婦間小小的爭吵也是很平常的事情，只要大家讓步一點，就容易和平解決。我看你們應該是一對很合理的夫婦。』

『我原也是這樣想。』她低低嘆一口氣，惋惜地說了這句話。歇了片刻繼續說下去：『可是事實上不是這樣。我也不知道爲什麼，總之我們中間有一種障礙。』

『障礙？什麼障礙呢？』我驚訝地問道。我彷彿發見了一件新奇的東西。

『我也不知道，』她絕望地回答道。『這是無形的，我也看不出來，但我總有些覺得……』她閉了嘴慢慢地咬着嘴唇皮。我看出來那似乎淺淡而實是痛切的苦惱像黑雲一般籠罩了她的美麗的女孩般的臉龐。尤其是那一對眼睛，裏面盪漾波濤，我觸到那眼光，我的心也開始陰沈了。

『茲生，你一定給我想個辦法。我沒有勇氣再和他一起住下去了，』她求助般地對我說。

我陷在十分困難的境地中了。我這時候很同情她，很願意幫助她，但我又是她丈夫伯和的朋友，而且我實在看不出他們應該分開的理由。那麼我應該爲她想個什麼樣的辦法呢？我又不是一个頭腦靈活的人。

『我問你究竟你還愛不愛他？』我想了半天纔只想到這一句話，我這時候只希望他們兩個能夠和



好起來。

『我愛他』，她略略停頓一下便肯定地回答道。我看她的臉，她臉上開始有光輝了。我明白她的確說了真話。

這個回答頗使我高興。我想這樣看來問題便不難解決了。我直捷了當地說：

『那麼你還說什麼分開的話？你既然愛他，那麼一切都不成問題了。』

『可是他——』她遲疑地說了這三個字。

『他，難道怕和不愛你！不，我想他不會！他又沒有別的女朋友。』我帶着確信地說話。我看見話題愈逼愈近，很想趁這機會給她解說明白，也許可以從此解決了他們夫婦的爭端。

『我不知道。他從前很愛我。現在我却有些莫明其妙。他不像從前那樣了。有時熱，有時又冷淡。他常常無緣無故地做冷面孔給我。譬如今天早晨我與綴很好地邀他一起上山來看你，他不理我，却無緣無故地和我生氣。從前我只要一開口，他就會照我意思做，現在他常常半天不理我，只顧讀他的書，或者一個人跑出去，很晚纔回家來。這情形我受不了。……也許這要怪我脾氣不好，我不能夠體諒他。我也知道。可是……』她說話時聲音很清晰，這表示她這時候頭腦很明白。並不會被感情完全蒙蔽着。但是憂慮使她的聲音帶了一點顫動，方纔在她的臉上現過一次的光輝已經滅了。她的眼睛紅着，裏面包了一汪淚。細看她的神情，的確她怨她自己甚於怨她丈夫。

我的心越發軟下來了。我想伯和不應該這樣地折磨她。他爲了什麼緣故定要使她如此受苦呢？說他不愛她了罷，但是從一些細小的動作上看來，他依舊十分關心她，愛護她，說他有所愛罷，但是他並沒有什麼親密的女朋友。他們的生活並沒有什麼變動。那麼是什麼東西站在他們的中間，阻止他愛她呢？她所說的無形的障礙究竟是什麼呢？我很想知道這個。然而我却不能夠知道。至少從她這裏我是無法知道的。我只得拿普通的道理來勸慰她：

『景芳，不要把這事情看得十分認真。我想你一定對伯和有誤會。伯和決不是那樣的人。而且夫婦間吵架，不過是爭一時閒氣。我擔保一會兒你們就會和好起來。』

『茲生，你不知道當初他對我是多麼好，真是好得很。體貼，愛護，敬重，無微不至。所以爲了愛他，我便甘願疏遠了我的家庭，跟了他遠渡重洋。可是現在……我知道我在他心上已經佔不到重要位置了。』她惋惜地夢幻地說下去。她完全不注意我的話。我也明白我的道理太平凡了。這樣的話我就對她說過了好幾遍，說過了和沒有說一樣。

『茲生，你不知道，你不知道。往事真不堪回想。』她漸漸激動起來，彷彿感情在鼓動她，她無法抑制了。她的話裏帶了哭聲，同時她拿了手巾揩拭那正從她眼角落下來淚珠。

我的困苦一秒鐘一秒鐘地增加着，我找不出話來安慰她。但看見她默默地抽泣着的樣子，就彷彿我自己也有悲哀來攪亂我的心。壁爐裏火燃得正旺，不斷地射出紅藍色的光。窗帷拉開在旁邊，讓金

色的陽光從玻璃窗斜射進來，照亮了我面前的這書桌。我的上半身正照在陽光裏，房裏很溫暖，很舒適。然而我的心却感覺不到這些了。我有一個希望，望伯和馬上就到這裏，把我從這樣一個困難的境地裏解救出來。我知道這希望很有實現的可能。

『不久伯和的頗長的影子就在我的窗前出現了。他走得很慢，脚步似乎很沈重。兩三天不見面，這個人便顯得更陰鬱了。』

他進了房間，照例脫了大衣，招呼我一下，不說別的話便走到他妻子面前。依舊坐在沙發上埋著頭用手巾遮掩着眼睛。她知道他來，也不理他。

他在沙發的靠手上坐下，愛撫地摩她的眉頭，低聲在她耳邊說：『景芳，回去罷。』她不答應，他便接連說了三次，聲音更加溫和。她含糊地應了一聲。

『我們回去罷。不要在這里打攪枝生了。這一次又是我不好。』他站起來輕輕拉她的膀子，一面埋下頭在她耳邊說話。

我明白我留在這房間裏對於他們恐怕有些不方便，就借故輕輕溜了出來，並不誇動他們。他們好像不會看見我走出去一般。我不知道他們在房裏說了些什麼話。等我再進房間時，他正擁着她預備走了。兩個人臉上都帶着溫和的笑容，樣子十分親熱。又是一個照例的喜劇的結局。

我祝福他們，把他們送走了。心裏想這一次的事情總可以使他們夫婦過五天安靜的日子罷。

但是在這天晚上，伯和一個人忽然跑到我這里來。時間不早了。外面吹着風。院子裏牆邊還堆積着未融化的雪。我剛剛讀完了一部傳記，爲那書中的情節和文筆所感動，人非常興奮，不能夠入睡。一個人坐在沙發上對着燈光空想些不能實現的事情。於是門鈴響了，我已經聽見了伯和的腳步聲。我不安地想大概在他們夫婦中間又發生了爭端。我去給他開了門。

他的一張臉給凍得通紅。他一脫下大衣便跑到壁爐旁邊，不住地搓着手躬着身子去烤火。我默然地看着他的臉，壁爐裏的火光正映在他的臉上，使他顯得更爲陰森可怕了，比那暴風快來時的天空還可怕。

我看着這情形，我的不安只是增加着。我很想馬上明白他的臉所暗示的暴風究竟是什麼一回事，但又怕這暴風會來得太可怕了，我會受不住。因此我便閉了口等待着，雖然這等待的痛苦也是很令人難堪的。

他轉身在房裏走了兩步，忽然猛撲似地跑到我身邊，抓住我的左膀，煩躁地說：『發生，你幫助我！』

我驚愕地望着他，那一對眼睛圓圓地睜着，從臉上突出來，彷彿要打進我的眼睛裏。是那麼苦惱的眼光！我被牠看得渾身起了顫慄。

『什麼事情？告訴我，』我惶惑地問。在窗外風接連敲着窗戶。寂寞的院子裏時時起了一些低微

的聲音，彷彿有人走路，彷彿有人咳嗽。電燈光顯得陰黯了。

『姞生，我不能夠支持下去了。你說，你說應該怎麼辦！我對景芳……』他放鬆了我左膀，把兩手絞著，直立在我面前。

提起景芳，我馬上想到了那個穿著青色衫子腰間束著紅帶的有著圓圓面孔的女人，我想到了這日裏她一邊流淚一邊訴說的那些話。我的心軟下來了。同情抓住了我。我從惶惑的境地中自拔出來。我溫和地拍他肩膀對他說：『我坐下罷。我們慢慢的說。』我替他拉了一把椅子放在我對面離壁爐不遠處，讓他坐下來。我們對面坐著，我不等他開口便先說道：『伯和，你不應該這樣地折磨景芳。她至今還愛你。你為什麼老是和她吵架，你讓她一點也是應該的。況且她的脾氣並不壞。』我的態度和聲音都是非常誠懇的。我想這番話一定會使他感動。

他不住地髮限，動嘴，但他直等到我說完時纔搖搖頭絕望地說：『你了解這情形。』

『那麼是誰的錯？難道還是她的錯。』我看見他不肯接受我的意見？一句話就抹煞了她，因此不高興地說了上面的類似質問的話。我帶著怒氣看他。

我的話一定使他很難堪，他的臉色馬上變得更難看了，他極力咬着嘴唇。好像爲了阻止一些他不願說出來的話。

『那自然是我的錯，我也承認。她沒有一點過錯。』他苦痛地回答道。這答語雖是出乎我意料之

外，但我却喜與聽他。我想抓住這一點，我可以解決他們的爭端了。我硬逼問下去。

『你究竟爲什麼一定要那樣做？你既然知道自己是錯了，難道就不可以從此改過來？』

他沒有一點感激和欣悅的表情，他只是絕望地搖著頭，苦惱地說：『你還是不了解。』

這句話把我弄得更糊塗了。我簡直猜不透他的心思。窗外風依舊低聲叫喚著。電燈光愈顯得黯淡。只有爐火燃得正旺，那可怕的火光映紅了我們兩人的臉。他的臉像個謎，而且就像斯芬克司的謎那樣可怕地擺在我眼前。我想這樣下去我快要瘋狂了。

『我現在嘗着愛的苦味了，』他自言自語地嘆息着說。他突然把頭埋下來，兩手蒙著臉，過了一會才再抬起頭。我看這情形，知他是默默地在讓悲痛蠶食他的心，知道他的苦痛是大於我所想像的。因此也不能够用隔膜的話語來探詢他了。

『茲生，相信我，我說的全是真話。』他開始伸訴般地说，『我的確愛過曼芳，到現在也還愛她。我也知道她還在愛我。然而——』他停了停，思索似地過了一刻，這時候他把一隻手壓在額上。我也注意他的額。我看見他額上已經掛着汗珠了。

『然而我不願意再愛她了，』他突然放下手急轉直下地說，態度是很堅決的，彷彿愛給他帶來了許多痛苦。『愛是很苦痛的。從前她也會使我快樂，使我勇敢。然而那種時候過去了。那愛撫，那瑣碎的生活我不忍忍受。你知道我的思想變了……』

我只願惶惑地望着他，他說的我全不知道。我不了解，但相信他的話是真實的。

『我有了新的信仰，我不能夠再像從前那樣地過日子。我要走一條和從前的相反的新路，所以我  
要毀棄從前的生活。』

他像讀經典一般說着這些話，可是我依舊不能夠了解。他繼續說下去。

『她却不能夠再往前走了。她需要愛，她需要過着從前的生活。這不是她的過錯。我常常惹她也許是應該如此的。……然而她却使我也留戀從前的生活。她愛我，她却不了解我的思想。現在她使我苦惱，使我遲疑了。』

她嘆了一口氣。我惶惑地聽着他的話。我注意到他說到『她』字時依舊帶了愛撫的調子。他雖然說了這些對她不滿的話，但是顯然他這時候還愛着她。這事情更是奇怪了。

『要是她不愛我罷，那倒好辦了。然而……我說要拋棄現在所有的一切，我要回國，我還要……然而你想她能夠忍受嗎？她能夠讓我做嗎？』離開她罷！離開她罷！』彷彿一個聲音天天在我耳邊這樣說。然而——』

他的這幾個『然而』把我弄得更糊塗了。但是我望着他的被如此的苦惱籠罩着的臉，聽着他的用顫抖的聲音說出來的奇怪的話語，我却漸漸地對他起了同情，同時那個女人的背影却漸漸淡了下去。

『我天天下快了心，我天天又毀了這決心。都是爲了她！爲了愛她！使我長久陷在這矛盾的生活

裏。我不能夠再支持下去了。於是真實地起了拋棄她的念頭。然而我沒有膽量，永遠是爲了愛她：我和她吵過架，然而過一會我又不能自持地求她原諒了。愛把我的心抓得這樣緊！」

他不甘心地吐了一口氣，伸手在胸膛上胡亂抓了一把，好像要把愛從那裏面抓出來一般。

『我最後想到一個辦法。我想只有讓她離開我。我於是故意把自己變成一個殘酷無情的人，常常無緣無故地和她爭吵，這只爲了使她漸漸對我失望，對我冷淡，使他不再愛我，使她恨我……』

他突然閉了嘴，顯了呼吸困難的樣子，把一張臉籠在我眼前，他的臉越發變黑了，在那上面我看不到一線的希望。只有在那雙眼睛裏燃燒着一種可怕的願望。就在這時候，就在這情形下面，我明白了他們爭吵的原因，我看穿了那個謎。但是這反而使我陷在更困難的境地裏了。

『我用了這方法，我折磨我自己，我折磨她，我殘酷地吞食了她的痛苦。我全明白。她自己全不知道。然而這也沒有用，只給我帶來更多的痛苦。她依舊要愛我。她從不會起那分開的念頭。所以我到底失敗了。每一次吵架過後我總要去安慰她。她使我變得這樣懦弱！我簡直無法和她分開！』

他的絕望的呼號在房裏微弱地抖動着，沒有別的聲音來攪亂牠。在外面風歇一陣又猛烈地刮一陣電燈光還是很黯淡。房裏漸漸涼起來。我便走到壁爐旁邊加了些柴和炭進爐裡。我沒有說話，但是心裏却老是想着爲什麼他一定要和她分開。

『然而這樣下去是不行的。我必須和她分開，使她去愛別人，然而我又不能夠。茲生，我不能夠



支持下去了。我不能够裝假了。我想不到愛會使我這樣地受苦。我不要愛！我不要愛！……」

他絕望地抓他的胸膛，好像他已經用盡一切的方法了。他不等我回答就站起來，走到那張大沙發面前，一下子就倒下去，把臉壓在沙發的靠手上面。

房裏靜寂着，外面的風又小了。柴在壁爐裏發出叫聲。空氣壓得人透不過氣。我的心被痛苦和恐怖糾纏着，這一晚的安寧全給伯和毀掉了。但是我不怨他，反而因他的若惱我也覺得苦惱了，雖然我並了解爲什麼愛一個女人却不得不引起她的恨，使她不愛自己。

『伯和，既然這樣，你爲什麼定要斷絕她的愛，定要和她分開？你們就不可以再像從前那樣好好地過日子嗎？你應該仔細地想一下！』我終於掉轉身子對他溫和地勸道。

他一翻身站起來，眼睛非常乾燥。他爭辯地說：『這不行！這不行！我要回國去！我有更重要的事情！我不能再留在這裏過這種矛盾的生活……』他絞着手踱了幾步，突然跑過來，抓起我的膀子激動地說：『茲生，我告訴你：我們打掉了兩個孩子。現在是第三個了。她不肯。這一次她一定不肯。我想我應該怎麼辦？』他的眼光逼迫着我，要給他一個回答。

這話語來得很奇突，很可怕，我從前完全不知道。但是現在我却更同情景芳而更不了解他了。我甚至覺得他的舉動太不近乎人情，我便帶了點氣憤地說：『她的意思是對的。這是她的權利，你不能够强迫她。』

『然而這也不是我的錯。我們都是受害者，』他並不因我的話生氣，他只是這樣辯解道，他的聲音有些溫和了，不像從前那樣地激動。『我自己也是很痛苦的，我的痛苦比她的一定還要厲害。』茲生我希望你了解我，我並不是一個不近人情的人。我也是不得已的，你看我掙扎得多麼痛苦！我簡直也找不到一個人來聽我訴苦！只有你！景芳完全不了解我，我不能夠對她說明白。』他最後嘆息了一聲自語說：『我現在嘗够了愛的苦味了。』他把身子伸直起來默默地站在我面前，好像要使我看明白這頹長的身子裏裝了多大的痛苦。

看見他這情形，聽見他這些話，我覺得越發莫明其妙了。我也是一個遇事不能決斷的人，一個懦弱的人。我時而同情景芳，時而同情柏和。我很早就想找一個方法來解決他們夫婦的爭端，可是如今柏和懷着這麼苦痛的心來求助於我，我却毫無辦法了。我只再煩惱地在我的枯窘的思想中找出路。

『茲生，我問你，你老實說；你喜歡景芳嗎？』他看見我困窘的樣子，便默默地等了一刻。忽然他帶了一種異樣的表情，走到我身邊用顫抖的聲音在我耳邊說了上面的話。

我茫然地點著頭。我的確喜歡景芳，而且自從他給了她這許多苦惱以後我更對她抱了同情。我看見他的眼睛忽然亮起來！他臉上的黑雲也有些開展了。我的點頭會使他這樣地滿意，我想不到。但是一瞬間一個思想針一般地刺進我的頭腦。我恍然明白他的意思了。我像受了侮辱地跳起來。氣憤地責備說：『你會有這種思想！真是豈有此理！』我對着他的臉把話語吐過去。

他退了兩步，憂鬱地微笑了。他分辯道：「你爲什麼要生氣。我是出於真心。我並不疑惑你。」

「你去掉這種古怪思想罷。我勸你還是回家去和景芳好好地過日子，不要自尋煩惱了！」我捺下怒氣最後勸他道，我有些疑心他要發狂了。

這一下又使他突然把臉陰沉下來。方纔的一點光亮全滅了。他頹喪地落在沙發裏埋下頭坐了半晌。於是他站起來失望地說：「我走了，」便拿了大衣披在身上開門走了。

我沒有留他，默默地跟着他站起來，走到門口。他把門一拉開，一股冷風吹進來，我不覺打了個寒噤。我耳裏只聽見風聲。我想挽留他，但是他却賭氣走了。

我心裏很難受，覺得不該這樣待他。我知道他是懷了絕大的痛苦來求助於我，我却給他添了更多的苦痛把他遣走了。這時已過了兩點鐘，外面又冷，不知道他會是何等困難地走回家去。

我懊惱地回到沙發前面，無聊地坐下去，無意間擡起頭却看見了牆上的那幅的題作『母與子』的名畫，就是景芳今天常常看的那幅，畫着一個貴婦人懷裏抱了一個兩歲多的男孩。這又使我想到景芳的生活，使我越發同情她，使我爲她的處境感到苦惱，但是一想到柏和的那個古怪的念頭，我馬上又把景芳的影像趕出了我的頭腦。

這晚上我沒有睡好覺，而且做了奇怪的夢。第二天很遲纔起來，身子還不大舒服。我勉強支持着下床去看伯和夫婦，想去安慰他們。

天氣很好，溫和的太陽燦着山路，雪除了幾處凍在樹腳和牆邊的外都融化盡了。路是乾燥的。我扶着拐杖慢慢兒走着。下了山到了伯和夫婦的家。

伯和病在牀上，景芳旁邊照料他。他們顯出比往日更親密的樣子。

伯和的病很輕，景芳說是因了他昨晚在外面喝醉酒，冒着風到處跑了半夜而起的，她似乎不知道他會清醒地到過我家談了那許多話。他一定不會告訴她。現在躺在病牀上他更容易哄騙她了。其實不僅是她，便是我，我看見他對她的這神情，我也幾乎疑惑起來他昨夜是否真到我家去過。

我自然爲他們夫婦的和好寬心着。我在這家裏留了片刻。他絕口不提昨晚的事情，一直到我走出的時候，我還看見他的臉上帶着溫和的微笑。

我回到家裏，仔細想這夫婦間的種種事情。我想解決那個謎，但是愈想下去愈使我糊塗，我的頭在發痛了。

我的神經受了這些刺激後身體又壞下去。我在家裏躺了十幾天不能夠出門。等我病好扶着手杖上山時，已經是清朗的仲春天氣了。

伯和夫婦並不會來看過我的病。在我的病快好的時候我接到他們兩個署名的一封信，是從馬賽寄發的，說他們已經買了船票，就要動身回國了。

我以後也就沒有得過他們一封信，我不知道他們在國內幹些什麼事情，只是我逢着寂寞而無法排

遣的時候還常常紀念着這一對年青的夫婦，還誠心地祝福他們。

四年以後的夏天，我在南部海邊的一個城裏過暑假。

我常常到海邊去洗澡，躺在沙灘上曬太陽。在這里只有很少的中國人。因此有一天在沙灘碰見的一對帶着一個男孩的夫婦便引起了我極大的注意。

這夫婦剛從水裏出來，還穿着浴衣，女的手裏牽了孩子，走到一把傘下面躺下了。他們快活地和孩子說笑，我看見那女人的身材相貌都像我的一個熟朋友，那聲音也像是熟人的聲音。我好奇地走過去看她，那時她正無意地掉過頭來。我看清楚了她的面龐，便不覺驚喜地叫道：「景芳。」

那女人連忙跳起來，跑到我身邊，高興地叫着：「茲生，原來是你，想不到你還在這里！」她緊緊地捏了我的手不住地搖着。

她沒有什麼改變，只是人更健壯一點，活潑一點，快樂一點，豐滿的身體在浴衣下面顯露出來。

「你們是什麼時候來的？為什麼不給我一個信？那是你們的孩子嗎？」我快活地望着她的充滿着健康色的臉接連地問道。我又指着那個男孩，他正向着我們跑來。

「兩個多月了。來這里不過幾天。讓我帶寶寶來看你。」她回轉身去接了他來，要他招呼我，給我行禮，這是一個四歲的孩子，很像他的父親，尤其是一張嘴和一對眼睛。

我拍了拍他的肩膀和他說了兩句話，想起他的父親來，很奇怪，伯和為什麼不過來招呼我，却驟

半拿下面睡覺，便說：『我們看伯和去！』

她不說什麼，陪着我走到傘邊，那個男子馬上站起來迎接我們，完全是一個陌生的面孔。我癡呆地站在她面前，不知道應該怎麼做。

『這是我的丈夫，』景芳在旁邊介紹說，她還說出了那人的姓名，可是我却沒有心思去聽了。

我會糊地和他說了幾句應酬話，就告辭走了，我要求景芳陪我走幾步，她沒有拒絕。在路上我問伯和的消息，她說不知道。她不肯說一句關於伯和的話。我問她伯和是不是還在這世界裏，她也說不知道。但我暗地注意她的臉部表情，我知道她這時心裏很苦痛，我便也不再問。就和她分別了。

那個男子是年青的，溫和的，健壯的，願長的景芳和他在一起大概過得很幸福。我想不管伯和是活着或已死亡，假若他能夠知道景芳現在的生活情形，他一定很放心，而且他的目的也已經達到了。

## 人

一個人在屋子裏做的噩夢

—

我並不是一個健忘的人。我也有記憶的。我抱一個一個的鵝鵝堆在我的後面，像一個一個的石子牠們漸漸地加高起來。太陽晒着牠們，雨浸着牠們，還有人拿刀斧和鋤頭砍牠們，挖牠們，但牠們依

舊萬萬堆在我後面，終於造成了——我的記憶的山。

這記憶的山是鋼鐵一般的堅實，但又是水晶一樣的透明，我每次回過頭去看牠，在那上面我就會看見無數的人的面顏。他們怎樣從黑暗裏爬起來，到了一個高度，又怎樣落回到黑暗裏去，他們消滅了。而他們經過的那徑路，却永遠印在我的記憶的山上。這裏很清晰地留着他們的歷史。許多的人在這山上面使過一刀一鋤，牠始終沒動搖過一次。我也很健壯的活着。而他們自己却像煙霧一般地散去了。

最近一個年青的朋友寫信來說我軟弱。他說他將來會比我強健，我勸他，希望他不要讓他的記憶被一刀一鋤磨掉。

今天想着那個年青人的話，我又一次靜下心來，去回顧那記憶的山，在那透明的水晶體上忽然現了一粒黑點，這黑點擴大起來，成了一團，遮蔽了我的眼睛……

## 二

我住在寄宿舍裏。我已經在床上睡熟了。我每晚都要做夢，一些苦惱的，恐怖的夢。甚至在夢裏我也得不到休息和快樂。

我忽然醒了起來。我有着這樣的一個習慣：連一點些微的聲音，也會打破我的夢景。我茫然地睜大了眼睛，望着房裏的黑暗。門開了，走廊上的燈光射進來，一個肥大的黑影圍着書桌那頭撲過去。

接着又現了一個較瘦的影子。後面又是一個。皮鞋聲吵鬧地響着。這一切發生得非常迅速。我還來不及仔細思索，忽然電燈光就強烈地亮起來。我看見五個穿西裝的人在我的房裏，我有點吃驚，又疑心還在做夢。我伸平擦眼睛想看清楚一點，一個聲音在旁邊還響着。他們叫我起來。我拿開手。我馬上就明白了，那個肥胖的漢子，我看見過。我認得他。他是一個高等便衣偵探。

我馬上下了床，披上一件大衣。另一個偵探頗有禮貌地對我說話，要我多穿一兩件衣服。牠說夜裏很冷。不錯，雖然是在四月，但這裏夜間還是很冷，而且兩天前才下過一次大雪。

我這時候心裏倒變得非常平靜了。我猜得到他們是爲了什麼到這裏來的。我彷彿早就預備好了等他們來一般。這幾天因爲傀儡戲要搬到這裏來演，有一種莫名其妙的恐怖籠罩着這個都市。我接連得着了一些朋友失蹤的消息。而且就在這晚上我從外面買了一包舊書回來時，正遇見那個偵探在樓梯旁邊和別的兩三個人談話，好像在談什麼重要的事情。

我穿好了衣服。那個肥胖的偵探就要我把壁櫥打開。另一個却自己動手開了書桌的抽屜，把朋友們的通信全都取出來，隨意地折開了。我在旁邊冷眼看着。那時候一種奇異的感情佔有了我。我沒有恐怖，也沒有憤怒。我很平靜，簡直可以說是無感覺。也許是憤怒到了極點，變成麻木了。

壁櫥裏堆滿了幾百本破書，都是化了許多工天，在許多舊書店裏尋找來的，我的錢和時間全化在這上面，並且還是牠們使我能够在這都市留到了這時候。我愛牠們，我小心地把牠們放在一起放得很



整齊。然而如今在這位先生的肥手裏，一切都遭蹂躪了。他的檢查是很仔細的。上一層的書他一本一本本地看過。但我想他能够看懂什麼呢？那用五六國文字寫成的古怪的書籍，他一生究竟能看幾次？下一層裝滿着現代文學全集，大思想全集一類的圓本書，應該是容易懂的了。他却也怕麻煩，懶得去翻芥川龍之介諸位的大著。他無意間把一本宅伏高信的反亂的社會學拋在床上。另一個偵探却把這當作寶貝似的拿在手裏。第三個偵探就把我那隻唯一的皮箱從壁櫥裏端出來，放在床上。箱子沒有鎖，他們便揭開蓋子，幾個人圍着嚴重的搜索了一番。沒有什麼東西。其中有一個聰明的人，恐怕他們的眼睛沒有看清楚，也許會看漏了什麼重要的證據。他便自告奮勇地去把懸垂在書桌上的電燈移過來，但不知道怎樣他剛剛伸手去挨電線，就起了一個輕的爆發聲，電光一閃，房間沉落在暗黑裏了。

五個壯大的漢子全都着了急，張惶起來，不知道怎樣才好。四個人抱怨着那個聰明人，使得他打開門，不住地跑進跑出，也想不到法子。我一個人暗中禁不住要笑。他們似乎開了一個緊急會議。於是聰明的先生勇敢的出去了。

在黑暗裏時間過得特別慢。大家沉默着。沉默接着就變得很難堪了。我靠了牆壁站着。我的思想漸漸活動起來，在許多事情上面打轉，我在想這時候我應該取什麼樣的態度，而且預料會有怎麼樣的結果，憤怒的念頭像一根針，刺進我的腦子。但我還能够壓抑住我的感情，向他們淡淡地問道：『究竟爲了什麼事情？』

出乎我意料之外，一句不熟練的北平話送進了我的耳裏：『有很多事情。』

好，反正落在你們的手裏了。且看你們做出些什麼事情來！——這一想我也不作聲了。

出去的人沒有一點消息。沉默統治着這房間。全個宿舍裏沒有一點聲音，似乎連聽差也睡熟了。空氣悶得我透不過氣來。我彷彿就在一座墳墓裏面，好像全個世界都死亡了。在這窒息人的靜寂裏我又感到一種難以名狀的心的壓迫，我直立地靠在牆壁上，彷彿半個身子已經進了墳墓，只等候再一排槍來完結我的一切。

『你冷嗎？』一句異邦的語言打破了沉默。

『不冷，』我昂然回答道。

『你坐吧，事情還多着呢！』

我不作聲地在床上坐了。皮箱無力地躺在我的旁邊。走廊上鐘聲響着：滑清楚楚的兩下，就像垂死的人的叫號。才兩點鐘！我却覺得已經過了一個世紀了。

### 三

好容易等到了那位聰明的先生，他像拖着勝利品似地拿了一把洋燭進來。他得意地把那七八隻洋燭全都點燃了，桌上是洋燭，手裏也是洋燭，屋子裏奇怪地發亮着。燭光抖得那麼厲害。於是在一陣忙亂中最後的搜查開始了。大家忙着，急急東翻西弄，壁櫥很快地變成了一個大字紙籠。那個帶着

話的語言學家一面讀着朋友們給我的信，一面極其瑣碎地訊問我的過去。

另一位先生找到了我這天早晨剛從銀行裏取來的鈔票，要我全都揣在懷裏，又要我把表也揣着，還叫我把臉帕也帶着。他並沒有說出要到警察署去的話。但我已經完全明白了。

檢査到這裏就算完結。他們把我的信包在一起。那個把寇伏高信的著作當作至寶的人要把這書也帶去，還是那個胖子明白些，他說：這樣的書到處都有，拿去幹什麼？

洋燭被吹滅了。他們押着我出來，一個偵探把鎖遞給我，要我自己鎖上門。我做了。我想他們的辦法真妙。這時候沒有人看見，也不會有谁知道這事情。現在房門又鎖得和平時一樣。甚至我的朋友也不會知道我到什麼地方去了。

五個人很客氣地陪着我下了樓。下面門大開着。對面一家中國飯館裏還有燈光。天空黑暗着，沒有星。空氣都很新鮮，自然也很冷，我仰望着天空深深吐了一口氣。

#### 四

我並不問他們要把我帶到什麼地方去，只願默默地跟着他們走。走不幾步，後面却起了腳步聲，一個偵探便急忙跑回去尋找他的新的俘虜，但又空手地趕了回來。我們走進了大街。一輛汽車在我們面前停止了。但一看見那幾個人，汽車夫就連忙開起車走了。他們沒有作聲。我想，警察署大概就在很近的地方。果然走不多遠便到了那裏。其實那地方我是時常經過的，不過從來不曾注意過，我想不

到這所高大的洋房會是警察署。而且更想不到我有一天會被人帶進這裏面去。

警察署裏沒有晝夜的分別。這時電燈非常是亮。好些人在裏面辦公。我跟着他們上了樓，進了一間屋子，這大概是他們辦公的地方了。

他們很客氣地讓我進去，叫我坐下來，一個人端了一盆火到我旁邊，另一個人給我倒了一杯茶。這裏面原有一個人，看見他們帶了我進來，便不高興說了一句：

『這個東西倒了不起，』是句罵人的話，刺得我的心微微發痛了，但我只得裝做不聽見。

審訊開始了。五個人裏面年紀最大的一個是總廳派來的什麼課長，面貌很平常，嘴唇上留了一撮小鬍子。他現在來做審訊員。他說的是他本國的語言，不過很簡單。其實他的審訊就是十分簡單，而且簡單得連我也料想不到。

『你以前在什麼地方畢業？』

『什麼時候到這裏來的——來做什麼？』

『費用是什麼人供給的？』

問了這樣簡單的話以後他忽然在一張紙上寫了『×××』三個字，這是我的一個朋友的姓名，這人在北平做過教授，但在這裏却被人當作流氓看待了。他問我認不認識這個人，問這個人在中國幹些什麼事情，問我什麼時候認識他，又怎樣認識他，問我最近到他家裏去過沒有，什麼時候去的，是一

個人去還是幾個人去？他得着答覆，就寫在手邊的兩張紙上。那上面已經寫了好些字。我想他們一定先在那朋友家裏去了過來。但是那個理想主義的詩人，梵樂希的讚頌者在這裏會幹些什麼搗亂的事情嗎？

果然這時候電話鈴響了。我聽見他們回答說：『人已經捉了來，不過什麼也沒有……』我想這電話也許是從我那朋友住在的滿海的城市裏打來的吧。

審訊就這樣簡單地完結了。我坐着烤火喝茶。斜對面坐着那個語言學家。他一面烤火，一面讀我的信。結果也只使他失望。他便搭訕地對我說：『今晚的事情，你想不到吧。』

『當然，我到現在還不知道這是什麼緣故。』

他笑了笑，接着說：『這不是你自己的事情。是你朋友的事。』他的北平話真正不高明。

『你今晚什麼時候睡覺的？』另一個偵探用他的本國話問道。

『十二點鐘。』

『那麼你現在很疲倦吧。』

我點點頭

於是在他們略略交換了幾句話以後，那個語言學家就有機會賣弄他的才能了。他帶了古怪的口音說道：

「今晚上的事情很對不起你。不過我們也是奉了上面的命令。現在沒有什麼事情了。請你——」  
我以為他是請我回家去。誰知他却接着說：「在我們這裏睡一晚。明天再問一次就沒事了。我現在陪你下去。」

我沒有說別的話，默默地跟着他走出房間，走下一級一級的石梯。轉一個彎又轉一個彎。我很明白，他一定是把我送進牢裏去了。

「這事情很對不起你。但是也沒辦法。下面地方很髒。你將就睡一晚吧。我們知道你不是壞人。你是受了朋友的累。」

我不作聲。只願跟着他走。我又替那朋友耽心，又描想着下面究竟是一個什麼樣的光景。心裏洶湧着波濤。我費了大的努力才恢復了平靜的心境。

## 五

我們是站在鐵門的前面了，一個警察的頭從鐵格子裏露出來。

我聽見一串鑰匙的響聲，接着起了鐵門的沉重的聲音。門開了，語言學家陪了我進去。

這時候再用不着什麼解釋的話了。警察不容氣地叫我舉起兩手。他開始搜我的身上。所有的東西都被他拿走了，錢，藥，紙片，甚至褲帶，和先前他們叫我帶去的臉帕都給他搜了去。在這之間語言學家就沒有閉過他的嘴。他不住地給我解釋：「——他說：『東西不會失掉，你可以放心，』他說：『你

不是壞人，這不是你自己的事情，』他說：『對不起你，我們也沒有辦法，』他說：『你明天就可以回去，』他說：『你的表不是在上海買的吧，』他說：『裏面都是壞人，你不要和他們說話，』他還說了許多許多，但這偽善的態度快要叫我發嘔了。

這裏兩邊共有十個監房。警察打開了其中的一間，叫我進去，馬上就把門門上鎖了。多面的門起了大的響聲，大概是語言學家出去以後，大門又鎖上了。

一重一重的鐵門，那麼堅實的門門，那麼大的鐵鎖……外面還有那一級一級，左彎右拐的石梯：

## 六

裏面充滿着鼾聲和臭味。暗黃色的燈光微弱地顫動着。三鋪席寬的小小地方，已經睡了七個人，外面的一頭還只有三個，剛剛在門邊留了一個空位，我便躺了下去。地板很硬上面不過鋪了一層薄薄的蓆子。沒有枕頭，而且沒有放腳的地方。

我扣緊大衣的鈕扣，彎了腿躺着，懸垂在我頭上的電燈光討厭的搔着我的眼睛。我用手蒙着臉。我極力壓抑住我的紛亂的心曲。希望能夠睡一些時候。然而這努力完全沒有用。憤怒從心裏升了起來，燒着我的身體，燒着我的頭腦。我的全身發了熱。感覺變得更銳敏了。那令人發嘔的臭味從四面八方襲來。

『你進來睡吧，』旁邊的那個囚人翻了一個身，揭開那張窄小的薄薄的蓆子，要我進去，我應了

一聲，就把毯子往身邊一拉，蓋了一半在大衣上面。

我剛剛閉着眼睛，一個警察大步走過來，把門上做遮東西的洞口打開，遞過一本簿子，要我在那上面打個手印。我的眼睛痛着，看不清那本上面的字跡。我胡亂地把姆指蘸了印泥，在簿子上印了一下，我偏着頭看。怎麼，紅紅的一團。這是血嗎？……我有點茫然了。

鐘聲響了四下。還這麼早！我不能夠睡。我只希望天亮。

這裏並不是靜寂的。警察們在談話，在咳嗽，在大步走路……

## 七

我睜着眼睛聽見掛鐘敲了五下。全個拘留所馬上騷動起來了。警察們叫着。囚人們動着。每個監房裏都堆滿着黑影子。我站起來，用手揩拭眼睛，不知道應該怎樣做。

這監房裏的七個人的陌生面孔我不清楚。他們在摺毯子，一個囚犯叫我幫忙他摺。另一個囚犯在掃地，席子早揭起來捲好了。屋裏全是灰，全是臭氣。每個人掩着鼻子，有一兩個人用紙片塞着鼻子大聲濺鼻涕。

警察從那洞口把毯子席子通通收去了。接着放尿的時間開始了。在這裏大小便和洗臉的地方都只有一個，所以每次只能放三個人出去。全個拘留所裏有八九十個囚人。輪到我名下，是經過了相當的等待的。而且連洗臉也不能夠超過若干時間，否則接連的催促就來了。



這一切終於平安地過去了。我回到監房裏來，沒有別的事情，六個囚犯都盤腿坐著，還有一個被放出去打掃監牢了。房裏陰暗著，只有從那唯一的小窗戶裏射進來了一點陽光。這窗戶位置得頗高，我們蹣跚起腳，也不能夠看見外面的景象。

一個老犯給我指定了座位。我是最新來的人，應該坐在最後面。在這裏面走動是被禁止的。每個人都得端端正正的盤腿坐著，地板很硬，全身的重量都壓在腿上，這樣坐了一刻鐘，連腿骨都彷彿被壓壞了。我不能忍受，我把腳伸出去，腳好像麻木了，接著起了一陣痲痺。我勉強站了起來。

旁邊的一個囚人便告訴我牢裏的規矩。他勸我馬上坐下去，他怕我會被警察責罵。我只得坐了。但不到五分鐘以後隔壁房的囚犯就困了睡下的緣故被看守兇惡地責斥了。

在這裏我清清楚楚地看見同情怎樣地生長起來。甚至鄰房囚人的被罵也會引起我們這監房裏的嚴肅的空氣。每個人都閉了口，帶了關切的眼光望著鐵格子的外面。有一次坐在我對面的七十七號被帶出去審問。我們聽見牢門開，牢門關，聽見上面起了嚴厲的高聲叫罵，別的囚犯都就心地談著他的事情。看見他久不回來，他們都想念他，等他回來後大家就圍著他，關切地問訊他的消息。

那位語言學家曾經告訴我，這是一羣壞人，但我的眼睛使我發生疑問了。

## 八

牢門開了。這是我的唯一的希望。我坐在三舖席的囚籠裏面，一切的思想都變得遲鈍了。我只渴

渴望地等着聽牢門上的鎖聲和門門聲。因為每次牢門打開都會帶進一點外面的氣息來，使我知道我還是在生活在這個世界裏。我一生從沒有像現在這樣覺得自由是如此美麗的，可是我已經和牠分別了。

看守的警察拿了簿子來點名。他告訴我，我的號數是『七十八號。』這一來我才記起了在牢裏每個囚人都是被拿號數來代替姓名的。

點名以後，我旁邊坐的七十六號的囚人便開始和我談話，別的人就注意地旁聽着：

『你爲着什麼事情進來的？』

『我不知道。』

『他們在什麼地方抓到你的？』

『我家裏，我那時已經睡了。』

『你是做什麼生意的？』

『我是學生。』

這時候斜對面的一個囚犯，七十五號就插口說：『思想犯。』這人穿西裝，但沒有大衣，沒有領帶，他後來告訴我說他是一個裁縫，會做洋服。大概是爲了竊盜的事情進來的。這裏面大半是小偷一類的人，我以他們很尊敬所謂思想犯。

『你幹了事情嗎？』坐在我左邊的七十六號的囚犯接口問我道。他的年紀不大，却有一張陰沉的

黑臉。沿着臉頰生滿了鬍鬚，頭髮凌亂地飄蓬着，好像幾天裏都沒有洗臉似的。他穿着大衣，他的舉動又和別人的不同，像是一個大學生。

『我什麼事情也沒有幹，』我率直地回答道。

『你是不是思想犯？』七十五號關心地問道。

『我不知道。』

『七十六號在旁邊微笑的問着：「你知道你究竟爲什麼被捉進的嗎？」』

『不知道。』

『依據你們孔夫子的春秋的筆法，你被誰捉來。你自己應該明白。』

這句巧妙的話使我的嘴邊也浮起了微笑。我注意的看他。猜不透他是個什麼樣的人，便突然問道

『你是大學生？』

『不，我是一個雇員。』

『那麼你是思想犯？』

『不，我偷了三本書。我需要讀書，沒有錢買書，所以偷了來，却給人捉住了。』他坦白地說

着，沒有一點難爲情的樣子。過後他又微笑地問我：『你讀過罪與罰嗎？』

我點頭。我知道他要說什麼話。果然他說了：

「我很贊成拉斯可爾尼科夫的主張」

「呵，」我唯唯地應着。

我的這態度也許激怒了他。我看見他的眼睛突然發亮了。他興奮地說：「你不相信嗎？我不過拿

了三本書，我要——」

「不要吵！你瘋了嗎？那警察！」七十一號的老犯畏懼地警告道。

七十六號滿不高興地瞅了那老犯一眼，他的眼睛微微地暗淡下去了。他咬着嘴唇用力去搔他的亂髮。一個黑影子落在門上。

「喂，七十六號！」一個粗暴的聲音在外面響起來。

七十六號默默地放下了手，卻側過臉去看警察。那警察像被觸犯了似地猝然轉身走開了，却停在隔壁監房的門前大聲叱責着一個睡倒的囚犯：

「不行，不行。你這混蛋。起來。」

「對不起，真是對不起。我實在忍不住了。讓我躺躺罷。饒了我。我有病。」一個微弱的聲音很有禮貌地哀求着。屈辱和苦痛在這聲音裏盪漾。我簡直想不到一個男子能够用這聲音講話的。

「混蛋，那不行。起來！你不懂這裏的規矩嗎？你是不是想吃打？」警察一面罵着，一面去開隔壁監房的門。接着在那邊就起了毆打的聲音。那囚犯掙扎着。低聲哭着。警察罵着。

我們看不見什麼。但這房裏的囚人的臉色，都變成慘白的了。他們的眼珠畏怯地動著。只有那個年青的七十六號靜靜地坐在那裏。他的臉色陰沉着。他忽然掉過頭來對我說：『我進來的時候，他們也這樣對付過我。但是我不怕。』他那眼光很兇惡，很倔強。竟使我也吃驚了。

隔壁監房早已靜了下來。那警察已經走開去和他的同伴講笑話去了。但偶爾從隔壁邊送來一兩聲低微的呻吟。

『神呵，』七十七號的那個中年囚犯求助似地低聲喚道。他合了掌閉上眼睛虔誠地跪著。

『神？你求神有什麼用處？』七十六號冷笑道。『我根本就不相信牠！牠能够替你洗刷你的冤枉嗎？』

『你不要亂說。』七十七號惶恐地睜開眼睛，慌忙警告道。『神是有的。他那一雙眼睛暗中在監視我們。他看得很清楚。一切都瞞不過神的。』

『哼！我偷了三本書也瞞不過神，我一個月只有三四十元的薪水。我有母親。我有老婆，我有小孩。……』七十六號氣惱地反駁道，他的聲音很低，但話還沒說完，外面牢門就發出了響聲。馬上一個警察走到我們這監房的門前，提了一串鑰匙高聲叫道：

『七十七號。』

那個中年囚人恭敬地應着就站起來。

九點鐘吃早飯。那時候牢裏又起了一陣騷動。我聽見有人在叫：『四十五號，定食一份！』我才知道金錢在牢裏也有用處。

飯來了。兩片黃蘿蔔，一碗醬湯，一小盒子白飯。並不壞。我看見別的人兩三下就把飯菜吃光了。從他們的眼光和嘴動看來，我知道這一點飲食不能壓止他們的饑餓。我的飯量很小，但連我也居然把這當作美味般地吃盡了。

剛剛把碗放下那個黑瘦臉的七十一號就嘆息地說道：『希望早一點吃中飯呵！』

七十五號的裁縫站起來又坐下去，擦擦手，又揩揩嘴。他充滿著渴望地接連自語道：『我只想吃一碗加利鷄飯，喝一杯酒。』他獨自做出種種端杯喝酒的姿勢。他不厭倦地詳細做着手勢。衆人很感興趣地在旁邊看着，而且現了垂涎的樣子。

『一杯酒，只要有一杯酒就好，』七十五號終於停止了做手勢，無力地搖著頭，絕望地說。

一種憂鬱的空氣瀰漫着這監房。衆人都低垂着頭，好像不敢對看彼此的臉似的，沉默管治着這房間。警察的皮鞋聲在外面有規律地響着。等到那皮鞋聲停止了的時候，七十六號就在我的耳邊說道。

『我偷了三本書紀德的書，託爾斯太的書，尼采的書，他們打我。他們控告我。但我是有這權利的。』

他的聲音很低，然而他的眼光却很鋒利，好像可以刺進別人的皮膚似的。我看他的臉。半個多月來沒有修過的面孔，被飄蓬的頭髮和凌亂的鬚鬚弄成了野人頭一般地難看。在那臉上燃燒着一種堅定的表情。這些使他的短短的話語變成很有力量的了。

我奇怪地望着他，我猜不透他是一個怎樣的人。

說是上面的警官要下來查監了。七十七號的中年人溫和地告訴我這裏的規矩。警察走過的時候不可以高聲講話，而且應該端端正正地跪着，連盤腿坐也是不行的，每逢聽見牢門大響，就不要做聲。每天上午要查監一次，這時候更不可以違犯規矩，囚人間彼此的關切很令人感動。

『規矩！哼！規矩！你們永遠服從什麼規矩！』七十六號氣惱地說。

七十七號憐憫似地對他微笑溫和地勸道『你們年青人性情浮躁得很，一切都是命裏註定的。神的眼睛看見了一切。他是大公無私的。』雖然他的臉上還堆着笑容，但這笑容却被一種抑住的苦楚弄成了哭的樣子，使他那沒有血色的長臉成爲更加慘白可憐了。

『神，你永遠相信神。說得漂亮，大公無私！那麼你爲什麼不去問牠，別人用了錢你受罰，這對不對？』七十六號氣惱地反駁道。

『年青人，你是什麼？你敢毀謗神？』七十七號像和什麼東西掙扎似地費力地這樣說了，却閉着眼睛不去看七十六號的臉。

『我是什麼？我是一個——人，人，』七十六號驕傲地說，他的黑臉上好像突然現了一道光彩似的。『我偷了三本書，是我做的，我有這權利。我沒有被人冤枉。我是一個——』

『七十六號混蛋你給我閉嘴！』警察的黑影威壓地俯在鐵格子門上。

七十六號不答話，只是把那鋒利的眼光往那邊看去。

黑影突然消失了。監房裏變得很靜寂。再沒有人說話。等待着我們不能忍耐地等待着。查監的許久不來。沉默壓得我難受。掛鐘響着，又響着，九點鐘過去了，十點鐘過去了。大家都疲倦地打瞌睡我也迷糊地靠着牆壁睡熟了。

鐵門悶的響聲驚醒了我，警察大聲叫起來。

一個警官捧一本簿箱子走到我們監房門前，兩個警察跟在後面。

『七十一號，』那警官威嚴地喚道。『七十二號……』

查監的事情一完，放尿的時間便到了。又是一陣騷擾誰也不肯放過一個機會出去在廊子裏走幾步於是一切又復歸於平靜。監房裏的每個人都現了疲倦的樣子。連七十六號也靠着牆壁昏昏睡了。

只有我一個人是清醒的。我很興奮。我不能忍耐地等待着。我想他們應該來放我出去了。每一次牢門的鐵門一響，接着警察就會提着那串鑰匙來開門，同時叫出一個囚犯的號數：

『七十一——』



我以為這一次應該是喚我出去了，然而結果總不見他叫到七十八號，我們這房間裏的囚人差不多有一半被叫出去審問過。但是我却已被他們忘掉了。我想固然他們答應過今天放我，可是誰能夠相信他們的話？倘使他們隨便把我關個一年半載，我又有什麼辦法？我愈想下去，愈覺得我的想法有理。憤怒，絕望，寂寞又漸漸從我的心裏升了起來。我要壓制牠，已經沒有用了。

到十二點鐘還沒有一點消息。囚人們熱心地等着吃中飯。我說我不要吃了。我心裏充滿着憤怒，絕望和寂寞，那裏還容得下飲食？

他們勸我吃飯，七十七號更說：『倘使我吃不完，分給他吃也好。我答應了。他便預先給我道謝。中飯來了，依舊是盒子盛着的，比早飯時多了幾片番薯，卻沒有醬湯。大家圍在一起，起勁地吃着，我却不見得餓，我嚙幾口，口乾得很，就放下筷子。我正待把飯盒子遞給七十七號因為我允許過他的，但七十一號的老犯就連忙伸手過來把牠拿走了。七十七號不敢作聲，只得垂涎地偷偷望了幾眼，這一個小盒子的菜飯被兩三個人分吃以後還剩兩片番薯給七十七號。這個文弱的中年人，他捧着飯盒子用留戀的眼光望着牠，恨不得把牠也吞進肚裏去。』

『七十四號爲什麼還不回來呢？』七十五號放下飯盒子摸摸嘴渴慕地說。

『還早咧！你們那樣要好。你就等一等了！』跪在他身邊的七十三號突然低聲笑起來。這個人有着一張長臉，又黑又瘦，沿着臉頰和嘴唇凌亂地生滿了鬍鬚。說起話來聲音很粗。

『這裏真寂寞。日子真難過。那裏有外面好！』七十五號依舊露著渴望的樣子，他似乎在想外面的景象。『外面有酒喝，有女人，你要多少就有多少，只要你有錢。』

『女人？要不是爲了女人你怎樣會到這裏面來！』七十六號冷笑了一聲，責備地插嘴說。這一下就把七十五號的興致打消了。

大家沉默着。七十七號一個人跪在角落裏禱告似地自語道：『一切都是神安排好了的。誰也不能抱怨。世間沒有冤枉的事情。神的眼睛看得很清楚。』

『沒有冤枉的事情，那麼爲什麼別人用了錢，你受罪！』七十六號氣憤地追問道。他的臉色很難看。

『不要緊。我的事情就會弄明白的。神會給我公道，』七十七號寬慰似地和平地回答着。他的眼光突然發亮起來，他的沒有血色的臉上也現了一點紅光。

『哼，你等着罷。我就不相信。我從來——』

外面的門大聲響着，警察提了鑰匙走過來，一面關門，一面叫道：

『七十七號！』

『這一次問就會放我出去了，』七十七號低聲說着，臉上露着喜色。

七十七號走出去以後，他的話語給這監房裏添了一點生氣。

『七十四號大概就要回來了，』七十五號露着笑容垂涎地說。『時間怎樣過得這樣慢。……』  
在上面突然起了嚴厲的叱罵。聲音很響亮，彷彿響徹了這個監房。我們每個人的神經都緊張起來  
大家都不再說話了。

罵聲繼續着，愈過愈嚴厲，愈響亮。彷彿有人在拍桌子，有人又在哀聲分辯。這樣地過了好些時  
候。我們就只聽見這些聲音。

『七十七號的事情壞了，』七十五號膽怯地低聲說了這一句，就垂了頭。

『他說神會給他公道，』七十六號冷酷的答了一句。

『閉嘴！』七十三號警告道，一道警察的黑影接着落進了我們的監房。

牢門突然開了。另一個警察帶了七十七號回來。

這個中年人沒精打彩地走進了監房，不說一句話，靜靜的跪下去臉色蒼白得像一張死人的臉。衆  
人都關心他掉過頭去看他，低聲問着：『怎麼樣？』

『糊塗！』那個瘦弱的中年人努力說出了這兩個字。絕望地搖搖頭。

## 十一

在外面服務的那個囚人回到了我們這監房來，給屋子裏添了不少的活氣。這是七十四號。一頭長  
髮向後面梳得很光，再配上一張少女般的笑臉，他們都把他當作女人看待。他和七十五號很親密。

「喂，你早出去了，以後還會想我嗎？」我縫在口上的紅紅的臉上摸一把，玩笑似地這樣說。

「她要回到咖啡店去了，誰還理你？」七十一號接着調笑說。

「我不放她去，」七十五號說。

「爲什麼不去呢？你好好常常來，我陪你喝酒。」七十四號像女人一樣地媚笑說。他的聲音，他的表情都和一個小咖啡店裏的侍女的一樣。

「我出來？你知道我的事情沒有那麼容易，至少今年是不會出來的！」七十五號的臉馬上陰沉起來。憂鬱抓住了他。他的聲音突然改變了。

「我關在牢裏，又冷又餓，讓你在外面和別人調笑，你會忘記我。我不甘心！」他的眼裏射出了嫉嫉和絕望的眼光。

「你在吃醋……」七十四號振着頭低聲笑起來。

一個響亮的咳嗽聲響了起來。衆人才注意到門上現了一團黑影，便惶恐地端坐了，不敢動一下。警察在門前站了好一會：把他的鋒利的眼光在七十四號的憂鬱的臉上盤旋了一陣。然後帶笑地罵了一聲「混蛋，」就慢步地走開了。

我才知道七十四號的事情。他改扮女裝在一個咖啡店裏做侍女，做了三個月纔給人發現了，就闖進這裏來。他年紀不到二十歲，是從鄉下來的，從那遭了旱災的內地來的。他完全像一個女人，所以

他們說到他的時候都用「她」字。

「爲什麼要做侍女？我要養活我的父母。像我這樣的男子能够做什麼事情呢？做侍女，可以賺錢我自己願意，對別人又無害處？爲什麼不可以？」他常常這樣說。

「這就是生活，這就是神的公道。」七十六號看着這一切，陰沈着臉，在旁邊喃喃自語道。

七十五號老是和那個做過侍女的男子調笑：「我們到上海去好不好？你可以到上海做侍女，我去開洋服店。我們可以賺錢。上海地方很容易賺錢。我們可以到上海去。上海有好酒喝，有色情的街——」

但是牢門響了，警察提了鑰匙來叫：

「七十五號！」

## 十二

牢門開着，關着。一些人被喚出去察問，一些新的囚人被帶進來。一點鐘過去了，依舊沒有人來理我。每次新的囚人被帶進來受搜查時，這房裏的囚人全都擠到了門口，把臉貼在鐵格子上面偷看，彷彿要在那個人的身上看到一點外面世界的景象。

「南京先生，」他個低低說着。

我算起來這天至少進來了三個中國學生，……我把頭靠在牆上，憤怒燒着我的心。我極力壓制牠

但終於抑不住發出一聲怨憤的呻吟。

衆人驚訝地看我，七十六號更關切地問道：『寂寞嗎？』我苦笑了一下，點了點頭。

『活在這個世界裏就是很寂寞的，』他自語似地低聲說。忽然他掉過頭來問我：『你看過記德的田園交響樂罷。』

我搖搖頭，我只知道那書的名字。

『紀德說得好：『沒有眼睛的人是多麼幸福呵！』我真不願意看這世界。』他漸漸地變得興奮起來。『書店裏堆着書，沒人買；我要讀書，他們却把我關到這裏來。』紀德本人也是一個瞎子，他看不見這種事情。』

我很激動，我帶了同情地望着他，說不出一句話來。

『我偷了尼采的書，托爾斯太的書。紀德的書。尼采教我做超人，不相信存在的一切；托爾斯太教我愛人，不承認地上的權威。但是爲了他個的書我却被關進這裏面來。……』

『小心，不要說話！』七十一號命令似地警告道。

七十六號恨恨地看了他一眼，依舊掉過頭來和我說話，那兩隻眼睛，就像電光一般地照耀在我的臉上。不過他的聲音更低了：『你不要緊。你比我幸福。你是學生。你可以讀任何書，不會有人麻煩你。然而，始終相信我有這權利的。他們不能夠改變我的這信仰。』這聲音很堅定，沒有一點抖動，

我聽見牠，就覺得說這話的人是說得出就做得到的。但我依舊禁不住驚訝地看他的臉，他的注視去掉了我的疑惑，他完全沒有瘋狂的樣子。從那臉龐看來他看事情似乎比誰都更明白。

『沒有誰能夠剝奪我的權利，沒有誰！因為我是一個人！一個人！』他宣言似地對我說。聲音雖然低，但他很用力，好像他想要把這話語深深地刻在我的心上一般。

我望着他的黑臉，我覺得一股力量在我的身子裏膨脹起來。『我是一個人，』這句話在我的心裏朗朗地迴響着。

### 十三

一陣熱鬧過後這監房裏又漸漸地冷靜下去了。七十六號沈默着，煩躁地把身子在牆壁上擦來擦去接着他就脫光衣服把汗衫換下來，披著大衣我那件變成了黑黃色的汗衫上面的蟲子。他一身都是紅黑的小創疤，密密麻麻的，看起來很可怕。七十四號疲倦地靠著牆壁睡了。所以他的好朋友，七十五號的裁縫便閒着，也脫了衣服來看蟲子。我看見這景象，不由覺得自己的身子也發癢了。

七十七號不斷地揉着腳，露出來極力捺住而終於捺不住的苦痛的表情，他接連地低聲嘆息着。他跪了片刻便改成盤腳坐，閉着眼睛，口裏喃喃着，似乎在唸禱告神的話。但這也沒有用。他馬上又站起來，改作了跪的姿勢：他這樣反覆地替換着，直到警察的頭在鐵格子外面露出來，發出了嚴厲的罵聲：

『七十七號，幹什麼？這樣的事不行！』

這一來沈默更得了勢，威壓地統治着這房間。一些人靠着牆假寐了。

三點鐘過去了，四點鐘過去了。我半醒半睡地把頭在牆壁上擦着。沒有夢，昨晚一共只睡了一個多鐘頭，現在應該是很疲倦了。但是我想到今天晚上的情景，我又不能够安心地睡下去。腿痛得厲害。我怕我的半個身子會變成麻木了。

他們等着六點鐘吃晚飯，八點鐘睡覺。但是我，我等着什麼呢？對於我這一天的希望又算完了。……

#### 十四

我已經失掉了希望，我準備着來度過今晚的難堪的時刻了。然而七十六號却用堅定的聲音安慰我道：

『你不要緊。你關一兩天就會出來的。我也不怕，三本書，他們不會把我關多久。……這不是什麼可以羞愧的事情。我們都是人，記着，我是一個人。你願意和我做朋友嗎？』

『爲什麼不可以呢？』我親切地說着。我想到我進來時語言學家告訴我的話，我不覺微笑了。

『我們會在外面會面的那時候他們不能夠……』

牢門響了，警察提了鑰匙走過來。他停在我們這監房前面，開了門，帶點嘲弄地高聲叫道：『痛



京。」我只看見他的嘴角上掛着的輕蔑的微笑，却不知道他在叫誰。

『叫你呢，』七十六號在旁低聲催促我。

原來是這麼一個奇怪的稱呼。我站起來，走過七十六號身邊時，他急急地自語似地說：『我住在××街××里，不要忘記。』我感激地忽忽看他一眼就走出去了。

那個肥胖的偵探在外面。他不說一句話。警察把我的東西錢還給我，叫我穿上皮鞋，又去取了我的錢和表來。我知道這次並不是去審問，他們要送我出去了。

我默默地跟着那個人經過那些石梯，到了上面，依舊是昨夜的那房間。他叫我坐下，拿出一張簡單的移居來給我填寫。過後，不多說一句話就請我走。想不到是這樣地簡單。

『我的信呢？』

『過幾天還給你，』他回答說。

無緣無故地進來，無緣無故地出去。爲了什麼？我始於莫明其妙。但是我自由了。

昂頭走在街上，看見落日的餘光，看見擾攘的人羣，給自由的風吹着，給春天的空氣包圍着，我彷彿做這一個噩夢。

## 十五

黑點消去了。我還是我，沒有一點損害。但那記憶至今還是很鮮明的。

那個年青人說我軟弱，不錯！我還有什麼辯解的話？

然而我檢查我自己：熱血還在我的血管裏循環，思潮還在我的頭腦裏汹涌，我的口還能說話，我的手還能動作。記憶的山堆在我後面，我並不是用這匹山來埋葬我自己的。

這記憶的山是我的養料，是我的生命的泉源，牠使我活過了這許多年，牠還要使我活下去。那麼牠也會使軟弱的人做出強健的人的工作來罷。

話語和文字正如數十年前一個病死在囚牢中的俄羅斯女郎在她的那首絕命的散文詩裏所說。是沒有一點用處的。然而我始終不會忘記那個年青的囚人的一句話：

『我是一個人！』

張 資 平

略傳……………	一六四
梅嶺之春……………	一六五
約伯之淚……………	一八六
懺悔……………	二一五

## 張資平略傳

廣東梅縣人，一八九五年生，東京帝國大學地質科卒業。回國後，投身文藝，爲創造社中堅。曾任廣東大學暨南大學大夏大學等校教授。旋創辦樂羣書店及環球圖書公司，現任南京農礦部技監。長篇小說有沖積期化石。苔菴，飛絮，脫了軌的星球，跳躍的人們，石榴莊，上帝的兒女們，紅霧，天孫之女，愛之渦流，最後的幸福等。短篇有張資平短篇小說集。近作見於最近之華文大阪每日。四四期至四七期之新的創傷——  
「哭燕兒。」

## 梅嶺之春

牠的住宅——建在小崗上的屋有一種佳麗的眺望。小崗的下面是一地叢生着青草的牧場。牧場的東隅有一很高的塔，太陽初昇時，投射在草場上的塔影很長而呈深藍色。塔的年代很古了，塔壁的色彩很蒼老，大部分的外皮受了長期的風化作用，剝落得凹凸不平，塔壁的下部滿貼着蒼苔。塔的周圍植着幾株梅樹，中間夾種着無量的桃樹。梅花固然早謝落了，桃樹也滿裝了淺青色的嫩葉。

朝暾暮雨和正午的炊煙替這寒村加添了不少的景色。村人的住宅都建在崗下，建在崗上的只有三兩家。牠站在門前石砌上，幾乎可以俯瞰此村的全景。

村民都把他們的稻秧種下去了。崗下的幾段丘都是水田，滿栽着綠蔭蔭的青秧。兩岸段丘間是一條小河流，流水和兩岸的青色相映襯，像一條銀帶蜿蜒的向南移動。對岸上段段丘上面也靠山的建立着一列農家。

村民的生活除耕種外就是採樵和牧畜了。農忙期內，男的和女的共同耕種和收穫。過了農忙期後，男的出去看牛或牧羊，女的跑到山裏去採樵。

牠的母親一早就出去了，帶一把斫刀，一把手鐮，一條兩端削尖的竹筴和兩條藤索出去了。她的

丈夫也牽着一頭黃牛過鄉村去了。牠沒有生小孩子以前是要和她的母親——其實是她的婆婆——一同到山裏採樵去的。可憐她，還像小女兒般的她，前年冬——十六歲的那年冬，竟做了一個嬰孩的母親了。

「啞啞啊！我的寶貝睡嚟！啞啞啊！我的乖乖睡嚟！」她赤着足，露出一個乳房坐在門首的石砌上餵乳給她的孩子。

鄰村的景伯姆，肩上擔着一把鋤頭走過他的門首。

「段妹兒，你的乖乖還沒斷奶麼？」她的生父姓段，村叫人都幫做段妹子。

「早就想替他斷奶。但夜間睡醒時哭得怪可憐的，所以終沒有斷成功。」

含着母親的乳房，快要睡的小孩兒，聽見他媽媽和人說話，忙睜開圓眼睛，翻頭轉來望景伯姆。可愛的小孩兒伸出他的白嫩的小手指着景伯姆「唉，呀呀！唉，呀呀！」的呼着。景伯姆也跑了過來，用她的黑而粗的食指頭輕輕的向小孩兒的紅嫩的小頰上拍。

「乖乖！你這小乖乖！你看多會笑，乖乖幾歲了？」景伯姆半向她，半向她的小孩兒問。

「對了歲又過三個月了，景伯婆。」村裏稱嬰兒滿了一週年爲「對了歲。」她笑着說了後，若有所悵觸，嘆了一口氣「歲月真快呀，景伯姆。我們不看小的這樣快的長大，那裏知道自已的老大。」

『這不是你們說的話，這是我們快入墓穴的人說的話！你們要享後福的，你要享這小乖乖的福的。』景伯姆一面說，一面擦着鋤頭向古塔那方面去。

『景伯姆，看田水去麼？我送你一程。』她抱着小孩子跟來了。小孩子更手舞足蹈的異常高興。『是的，昨晚下了一夜的大雨，我的稻秧不浸壞了麼。我想把堤口鋤開些，放水出去。』

『你太多錢了，買田買過隔村去。你們有錢人都是買苦吃的。』她且說且行，不覺的送景伯姆到塔後來了。她不敢再遠送，望景伯姆向崗下去了。小孩子還伸手指着景伯姆，『唉的，唉的』的叫着要跟去。

她翻轉頭來呆望着塔背的一株枯梅出神，並不理小孩子在叫些什麼了。她呆呆的望着那株梅樹出了一回神，才半似口語，半似向小孩子的嘆一口氣。

『咕兒——這還是你的爸爸取的名——咕兒，你去年春在這梅樹下和你的爸爸訣別，你還記得麼？你爸爸向你的小頰上吻了一吻就去了，你也記得麼？』她說了後，覺着雙目發熱。她還是癡癡的望那株梅樹。

對岸農家的雞在高聲的啼，驚破了大自然的沉靜。遠遠的聽見在山頂採採的年輕女人在唱山歌：

『蓬萊灘頭水滿隄，迷娘山下草萋萋，暫時分手何珍重，豈謂離鶯竟不歸。』

『共住梅江一水間，下灘容易上灘難，東風若肯如郎意，一日來時一日還。』

她們的歌聲異常的悲切，引起了她無限的追憶——刻骨的悲切的追憶。她望見崗下和隔河農家的炊煙，才懶懶的抱着小孩兒回去。

二

怙兒的來歷的祕密，不單她一個人知道，她的丈夫當然知道的，她的婆婆也有些知道。爲了種種的原因，終不敢把這個祕密說穿。

她的乳名是保瑛。保瑛的父母都是多產系，她的父親生了她後僅滿一週年，又替她生了一個弟弟。她的父親是個老而且窮的秀才，從前也會設過豪華爲活，現在這碗飯再吃不成功了。像她父親的家計是無僱傭乳母的可能。她的母親只好依着地方的慣例，把她送到這農村來作農家的童養媳了。

魏媽——保瑛的婆婆，是保瑛的嫡堂姊妹，她的丈夫魏國璣算是村中數一數二的豪農。魏翁太吝嗇了。他的精力的耗費量終超過了補充量，他的兒子——保瑛的丈夫——生下來不足半年，他就拋棄他的妻子辭世了。丈夫死後的魏媽，很費力的把兒子泰安撫育至三週歲了。泰安斷了奶後，魏媽是很寂寞的，和保瑛的母親有姊妹的關係，聽見要把保瑛給人家做童養媳；所以不遠五六十里的山路崎嶇，跑到城裏去把保瑛抱了回來，在那時候才週歲的保瑛，嫁到了一個三歲多的丈夫。

保瑛吃魏媽的乳至兩週歲也斷了奶。魏媽在田裏工作時，他們一對小夫妻的鼻孔門首都垂真兩條青的鼻涕坐在田堤上要。這種生活像刻板文章的繼續至保瑛七歲那年，段翁夫婦才接她回城去進小學



校。魏媽對保陝的進學是始終不贊成的，無奈段翁是住城的一個紳士，拿義務教育的艱深不易懂的名詞來恐嚇她，她只得聽她的童養媳回娘家去了。但魏媽也會提出了一個條件，就是保陝到十六歲時要回來和她的兒子泰安成親。保陝住娘家後，每遇年節假期也常向平和的農村裏來。

保陝和她的弟弟保珍同進了縣立的初等小學校。初等小學校畢業後再進了高等小學校。保陝十四歲那年冬，她和弟弟保珍也同在高等小學校畢業了。這八年間的小學校生活是平淡無奇的，保陝身上也不起何等的變化。高等小學校畢業後的保陝姊弟再升進了中學否，算是他們家庭裏的一個重要問題了。

『姊姊，你就這樣的回家去，不再讀書了麼？』保珍當着他的父母面前故意的問保陝。

『够了，够了。女人讀了許多書有甚麼用！還是早些回魏家去罷。你看魏家的姊母何等的心急。每次到來總嘮嘮叨叨的嘆息說着她家裏沒人幫手。』

褲腳高捲至膝部，赤着雙足，頭頂戴着一塊圍巾，肩上不是擔一把鏟頭就擔一擔糞水桶：這就是農村女人的日常生活——保陝每次向農村去，看見了會吐舌生畏心的生活。保陝思念到不久就要脫離女學生生活，回山中去度農婦生活，不知不覺的流下淚來了。

『女子中學要不到多少費用，就叫姊姊逃去罷。』

『再讀也不能畢業了。姊姊十六歲就要回魏家的。高等小學的程度儘够人受用了，不必再讀了。』

「段媽還是固執着自己的主張。」

「不畢業有什麼要緊！多讀一天有一天的智識！」保蹊惱着反駁她的母親。

「你提及吉叔我才想起來了。今天早上吉叔母差人過來——差她家的章媽過來問瑛兒可以到她家裏去住一年半年代她看小孩子麼？她說瑛兒若慢回婿家去，就到她家裏去住，她家離學校不遠。日間可以上課，早晚就替她看顧小孩子。」

「有這樣好的機會，更好沒有的了。瑛兒，你願意去麼？」

「……」含笑着點頭的是保蹊。

段翁和吉叔的血統關係不是「嫡堂，」「從堂」這些簡單的名詞可以表明的了。他們的血統關係是「他們的祖父們是共祖父的兄弟——嫡堂兄弟。」

「聽說吉叔是個一毫不苟的人，你看他的滿臉枯澀的表情可以知道他的脾氣了。他對你有說得過火的話，你總得忍耐着，吉叔母倒是個很隨和的人，她是個女子師範出身的，你可以跟她學習學習，」保蹊初赴吉叔家時，她的母親送至城門首再三的叮囑。

「吉叔父——叔父兩個字聽着像很老了的，聽說他祇三十三歲，那裏會像有鬚老人般的難說話。我不信，我不信。」保蹊在途中擔心的是吉叔父。「真的是可怕的人，也就少見他罷，我祇和章媽和叔母說話。」

吉叔的住家離城約五里多路，是附近租的一種民房；由吉叔住家學校還有半里多路，原來是一塊單調的河畔沖積地，至今日變為一所氣象最新的文化村了。

三

最先出來迎她的是吉叔的兒子保琇，今年四歲了。其次出來的是章媽。章媽說，吉叔在學校還沒有回來。章媽又說，叔母吃過了中飯說頭暈，回房裏去午睡了。章媽最後問她吃過了中飯沒有。

『謝謝你，我吃過了來的。』保瑛揣着保琇的手跟着章媽達到會客廳裏來了。廳壁的掛鐘告訴她午後一點半了。

『姊姊今後住在我們家裏不回去麼？』保琇跟他的父母回到老祖屋時，常到保瑛那邊去耍，今見保瑛來了，靠在保瑛懷裏像靠在他母親懷裏一樣的親熱。

『是的，琇弟，以後我們常在一塊兒。你喜歡麼？』

『啊！喜歡，大喜歡。比媽媽還要多的喜歡你。媽媽是不和我玩的。』

『啊啦！你聽，瑛姑娘，他那張嘴真會騙人愛他。』章媽和保瑛同時的笑了。

『瑛姑娘，你今年多少歲了？十六？十七？』

『你看我那樣多歲數，章媽？』保瑛臉紅紅的。

『無論誰看來都與猜你是十七歲。至少十七歲！』

『十五歲喲，章媽，我是年頭——正月生的，才滿十四歲喲。』保瑛同時感著近來自己身體有了生理的變化，禁不住雙頰緋紅的。

『我不信，祇十五歲？』

『真的瑛兒今年才十五歲。』裏面出來的是吉叔母——歲數還在二十五六間的年輕叔母。叔母的臉色始終是蒼白的。行近來時，額下幾條青色的血脈隱約的認得出，一見就知道她是個神經質的人。

『章媽說你頭暈，好了些嗎，叔母？』

『中飯後睡了一忽兒，好了些了。』吉叔母一面伸出兩根蒼白的手指插入簪裏去搔癢，一面在打呵欠。打了呵欠後，她說：

『學校的用書你叔父都替你買了。你的房子章媽也替你打整好了，你和琇兒同一個房子。房子在我們寢室的後面，和你叔父的書房相聯，是很精緻的，方便讀書。琇兒，你不帶瑛姊到你們房裏去看？』

中廳兩側是兩大廂房，近門首的是章媽的寢室，那一邊才是叔母的寢室。大廂後面有兩個小房子其實一間大房子，中間用木牆分截作兩間小房子。章媽寢室後面的：一間是廚房，一間是浴室。叔母寢室後面的：一間是叔父的書房，一間是保瑛和保琇的房子。廂房的門和廳口同方向，保瑛的房子和吉叔父書房是同一個門出入的。經過書房，再進一重木牆的門就是她的房子了。書房的門正在中廳的

屏風後的左隅。木牆門上掛一張白布簾，就是書房和保瑛，保瑛的房間的界線了。

保瑛轉過屏風後，早跑進書房裏去了。叔母和保瑛也跟了過來，祇有章媽向反對方面的廈房裏去了。書房裏的陳設很簡單，靠窗一個大方桌，桌前一張籐椅子。近門首的壁下擺着一張茶几，兩側兩把小籐椅。靠廂房的方面靠壁站着兩個玻璃書櫥。木牆的門和書櫥的垂直距離不滿五寸。接近大方桌靠着木牆擺着一張帆布椅。大方桌上面，文具之外亂堆着許多書籍。

『叔父不是在書房裏歇息？』保瑛看了書房裏的陳設，略放心些。

『不。他早晨在這裏預備點功課。晚上是很早到書房裏來的。就有時讀書也在廳前，或在我的房裏。』

保瑛的房裏的陳設比較的精緻，靠廂方面的壁，兩旁擺着一張比較寬闊的木榻，是預備她和保瑛同睡的。榻裏的被褥雖不算華麗，也很雅潔的。靠窗是一張長式的長方形的書檯。叔母告訴她。這張檯原是叔父用着的，因為她來了就換給她用。靠內壁也有一張小玻璃書櫥。書櫥和寢榻中間有一臺風琴。這風琴給了保瑛無限的喜歡。書檯的這邊靠着木牆有一張籐桌和籐椅，籐桌上面放着許多玩具。近木牆門口有一小桌；桌上擺的是茶具。

保瑛和叔母在房裏坐了一會，同喝了幾杯茶，章媽跑進房裏來，把行李送到了。她的行李是很簡單的——一個大包，一個籐箱子。

「瑛姑娘來了麼？」保映和叔母坐在廳裏聽見吉叔父問章媽的聲音。

「回到家裏來，第一句就是問我來了沒有，吉叔父怕不是像母親所說的那樣可怕的人。」保映尋思着要出來，叔母止住她。叔父也走進門前來了。

晚餐的時候，一家很歡樂的圍着客廳的長檯的一端在吃稀飯。地方的習慣，早午兩餐吃飯，晚上三餐不論如何有錢的人家都是吃稀飯的。幾色菜也很清潔可口。保映想比自己父親家裏就講究得多了。

「歲月真的跑得快。我還在中學時代，瑛兒不是常垂着兩條青鼻涕和一班頑皮的小學生吵嘴麼？你看現在竟長成起來了。」

「啊啦！叔父真會說謊。叔父在中學時代，我也有九歲十歲了，那裏會有青鼻涕不拭乾淨給您看見。」像半透明的白玉般的保映的雙頰飽和着鮮美的血，不易給人看的兩列珍珠也給他們看見了。鮮紅的有曲線美的唇，映在吉叔父的網膜上比什麼還要美的。

到了晚上，小保誘很新奇的緊跟着瑛姊要和他在一塊睡。他在保映的榻上滾了幾滾，很疲倦的睡着了。叔父和叔母也回去歇息了。祇是章媽還在保映的房裏自言自語的說個不了。她最先問保映來這裏慣不慣，其次問她要到什麼時候才回婆家去。保映最討厭聽的就是有人問她的婆家；因為一提起婆家，像黑奴般的泰安，赤着足，戴着竹笠，赤着身的姿態，就很厭惡的在她眼前幻現出來。章媽告訴

她，吉叔父對我們是正正經經的，臉色很可怕，但對叔母是很甜甜蜜蜜的多說多笑。章媽又告訴她，他們是很風流的；夜間常發出一種我們女人不該聽的笑聲，最後章媽告訴她說吉叔父是一個怕老婆的人。

章媽去後，保瑛暗想吉叔父並不見得是個是很可怕的人。他對自己的態度很懇切的，無論如何叔父今天是給了我一個生快感的印象。叔父的臉色說是白晰，寧可說是蒼白，高長的體格，鼻孔門首蓄着純黑的短鬚。此種自然的男性的姿態在保瑛看來是最可敬愛的。

「媽！媽媽！」保瑛給保琇的狂哭驚醒了。保瑛睡醒時不見他的母親，便狂哭起來。

「琇弟，姊姊在這裏，不要怕，睡罷，睡罷。」保瑛醒來忙拍着保琇的肩膀。保琇只是不理，還是狂哭不止。

「啊，琇兒要媽媽，要到媽媽牀上睡。去，去到媽媽那邊去。」叔父聽見保琇的哭聲跑了過來。辮髻微微鬆亂着，才睡醒來的雙目也微微的紅腫，純白的睡衣，這是睡醒後的美人的特徵。這種嬌媚的姿態由燈光的反射投進吉叔父的眼來，他禁不住凝望了保瑛片刻。給叔父這片刻間的注意，保瑛滿臉更紅熱着，低了頭，感着一種不可思議的羞愧。

#### 四

「叔父，我不上學去了。我祇在家裏，叔父早晚教我讀英文和國文就够了。」保瑛由學校回來，

在途上忽然的對吉叔父說。

「爲什麼？」吉叔父翻首笑問着她。她臉紅紅的低下頭去避他的視線。

「她們——同學們太可惡了。一切刻毒的笑話都敢向我說。」

「什麼笑話呢？」吉叔父還是笑着問。他一面想身體發育比一般的女性快的保蹊，在一年級的小兒女們的羣中是特別會引人注意的。她的美貌更足以引起一班同學們的羨妬。

「你不想學他種的學科，就不上學也使得。」

「數學最討厭。什麼博物，什麼生理，什麼地理，歷史，我都自己會讀。就不讀也算了。我祇學英文國文兩科就够了。」

「不錯，女人用不到高深的數學。高等小學的數學儘够應用的了。」

「……」保蹊想及她們對她的取笑，心裏真氣不過。

「她們怎樣的笑你？」吉叔父還是笑着問。

「叔父聽不得的。」保蹊雙頰發熱的祇回答了一句。過了一刻，「真可惡！說了罷！她們說我讀什麼書，早些回去扭扭頭，擔大糞桶的好。」保蹊祇把她們所說的笑話中最平常的告訴了叔父。

她們笑她，她和叔父來也一路的來，回去也一路的回去，就像兩夫婦般的。她們又笑她，有這樣花般的姪女同住，他肯輕輕的放過麼？



保瑛是很潔白的，但她們的取笑句句像着她近來精神狀態的變化下針砭。她近來每見着叔父就像有一種話非說不可，但終不能不默殺下去；默殺下去後，她的精神愈覺得疲倦無聊，她有時負着誘弟在門首或菜園中躑躅時，叔父定跑過來看看保瑛。叔父的頭接近她的肩部時，就像有一種很重很重的壓力把她的全身壓壓着，呼吸也很困難，胸骨也像會碎解的。

二月杪的南方氣候，漸趨暖和了。一天早上保瑛很早的起來，跑到廚房窗下的菜園中躑躅着吸新鮮空氣。近牆的一根晚桃開了幾枝紅豔的花像對着人作媚笑。保瑛走近前去，伸手想採折幾枝下來。

『採花嗎？』

保瑛忙翻過頭來，看叔父含着雪茄也微笑着走進菜園來了。

『叔父！桃花開了喲！』她再翻轉頭仰望着桃花。『一，二，三，四，五，六，六枝喲！明後天怕要滿開罷。』

雪茄的香味由她的肩後吹進鼻孔裏來。她給一種重力壓着了，不敢再翻轉頭來看。處女特有的香氣——才起牀時尤更濃厚的處女的香氣，給了他一個奇妙的刺激。

她把低垂着的一枝摘下來了。

『那朵高些兒。叔父，過來替我摘下來。』

吉叔父把吸剩的雪茄擲向地下，蹣跚是尖，伸長左手探探那一枝桃花。不提防探了一個空，身體

向前一閃，忙把右臂圍攏了保暎的肩膀。他敵不住她的香氣的誘惑，終把她的緊緊抱了一忽。

廚房的後門響了。章媽的頭從裏面伸出來。保暎急急的離開吉叔父的胸懷，但來不及了。章媽看見他和她親暱的狀態。把舌頭一伸，退入廚房裏去了。

『對不住了，保暎。』吉叔父望着她低着頭急急的進屋裏去。保暎經叔父這一抱，久鬱積在胸部的悶氣像輕散了許多。

那晚上十二點鐘了。保暎還沒有睡，癡坐在案前望洋燈火。叔父在叔母房裏的笑聲是對她的一種最可厭的誘惑。不知從什麼時候起，這種笑聲竟引起了她的一種無理由的妬意。

『我還是回母親那邊去罷，我在叔父家裏再住不下去了。我再住在這家裏不犯罪就要鬱悶而死了——真的能死還可以，天天給沉重的氣壓包圍着，胸骨像要片片的碎裝，頭腦一天一天的固結；比死還要痛苦。今早上他是有意的。我承認他是有意的。那嗎對他表示同意，共犯罪麼？使不得，使不得，這種罪惡是犯不得的。我不要緊，叔父在社會上的名譽是要破產的。走嗎？我此刻捨不得他了。』

自後不再怕叔父的保暎的腫子，對着叔父像會說話般的——半惱半喜的說話般的。

『有一種怪力——叔父有一種怪力吸着我不肯放鬆。』保暎身體內部所起的激烈的搖動的全部，在這一箇簡短的語句中完全的表示出來了。她幾次想這樣的對他說，但終沒有勇氣。她近來對叔父祇有兩種態度：不是紅着臉微笑，就沉默着表示她的內部的不滿和恨意。但這兩種態度在吉叔父眼中只

是一種誘惑。

『明年就要回山村去了。回去和那目不識丁的牧童作伴侶了。我算是和那牧童結了婚的——生下來一週年後和他結了婚的，我是負着有和他組織家庭的義務了。社會都承認我是他的妻了。禮教也不許我有不滿的嘆嘆。不，不，不敢……除非我和他離開這社會。』保瑛每念到既聯姻而未成親的丈夫，便感着一種痛苦。

## 五

造物像有意的作弄他們。那年秋吉叔父竟賦悼亡。有人說叔母是因流產而死的。又有人說是叔母身體本弱，又因爲××的無節制終至殞命了。衆說紛紛，連住在他們家裏的保瑛也無從知道叔母的死因。

那年冬保瑛回山村的期限到了，段翁因族弟再三的請求，要保瑛再在他家中多住三兩個月替他早晚看顧無母之兒保瑛。保瑛自叔母死後，幾把叔父的家務全部一手承辦，不想再回小村去了，但在叔父家裏住愈久。愈覺得章媽可怕，時常要討章媽的歡喜。

冬天的一晚，寒月的光山窗口斜投進保瑛的房裏來。她唱着歌兒把保瑛哄睡了後，癡坐在窗前置窗外的冷月。章媽早睡了，叔父還沒回來。寂靜而冷的空氣把她包圍得怕起來了，她渴望著叔父早一點回來。

「呃！深夜還有人在唱山歌。」梅嶺的風俗很壞，下流社會的青年男女常唱着山歌，踏月尋覓情人。「她們唱些什麼？」保瑛在側耳細聽。

「不怕天寒路遠長，因有情妹掛心腸。妹心不解郎心苦，只在家中不睬郎。」男音。

「行過松林路漸平，送郎時節近三更，花叢應有鴛鴦睡，郎去莫帶紅燭行。」女音。

「保瑛凝聽了一會，追憶及兩個月前坐在叔父膝上聽他們唱山歌和叔父評釋她聽的時候的歡樂，望叔父回來之心愈切。

狗吠了，叔父回來了。保瑛忙跑出來開門。

「啊呀！我自來沒見過叔父醉到這個樣子！」保瑛提著手電燈，把酒氣衝人，滿臉通紅的叔父接了進來。

「可愛的，可憐的小鳥兒！」吉叔父把嬌小的保瑛壓抱近自己胸膛上來。

他和她攜着手回到書房裏對面坐着默默的不說話。

「完全是夫婦生活了，我和他！」她也在這樣的想。

「完全是夫婦生活了，我和她！」他也在這樣的想。

默坐了半點多鐘，保瑛先破了沉默。

「叔父今晚在什麼地方吃醉了？」

「參加朋友們的宴會。」

「……」保瑛默默地不說話。

「他們很可惡的還取笑我。他們像知道我們……」

「他們取笑你什麼！」保瑛臉紅紅的望着叔父。

「他們說，我是個不耐寂寞的人；這兩三個月來真的守着獨身不是還是個疑問。」培叔父說了後笑了。

「討厭的他們的什麼話都亂說！」保瑛微笑着斜視培叔父表示一種媚態。「是的，叔父，璋媽真可怕喲！」她像有件重要事對叔父說，璋媽說，「瑛姑娘你近來變怪了。爲什麼專揀酸的東西吃？」

她說了後還作一種譏笑，害得我真難爲情。真的，我近來覺得再沒有比酸的東西好吃的。」

「真了麼？我們所疑慮的真的麼？」叔父覺得自己的雙頰及額都發着熱。

「知道真不真，不過那東西過了期還不見來。」保瑛聲着頰像在恨叔父太無責任了。

「……」叔父祇嘆了一口氣。

「萬一是真的說話，我這身體如何的處置，叔父！」

「你就回去，快回去和你的丈夫成親罷！」無責任的，卑怯的叔父想把這句話說出來；但怕傷了女兒的心，又吞下去了。他祇能默默的。

兩人又沉默了一刻，

「除了這海城地方外，他處沒有吃飯的地方麼？」保瑛像思什麼方法的樣子，很決意的問。

「你爲什麼這樣的問？」

「我們三個就離開這個地方不好麼？」

## 六

保瑛回山村去時，正是春花盛開的時候。保瑛回去四五日後就寄了一封信來。她的信裏說，他和她的相愛，照理是很自然而神聖的，不過叔父太卑怯了。她的信裏又說最初她是很恨叔父之太無責任，但回來後很思念叔父，又轉恨而爲愛了。她和他的分離完全是因爲受了社會習慣的束縛和禮教的制限。她的信裏又說，總之一句話，是她自己不能戰勝性的誘惑了。她的信裏又說從夢裏醒來，想及自己的身體會生這種結果，至今還自覺驚異。她的信裏又說此世之中，本有人情以外的人情，他和他的關係，由自己來想實在是很正當的戀愛。她的信裏又說，他對他的肉體的貞操雖不能保全，但對他的精神的貞操是永久存在的。她的信裏又說。她回來山村中的第二天的早上，發見那牧童睡在她身傍時，她的五臟六腑差不多要碎裂了。她的信裏最後說，寄她的愛給瑋弟。

叔父讀了她的信後，覺著和她同居時的恐怖和苦惱還沒有離開自己。保瑛雖然恕我。但我誤了她一生之罪是萬不能辭的。他同時又悔恨不該在自己一生涯上遺留一個拭不乾淨的污點。

他重新追想犯罪的一晚。

妻死後兩周月了。他很寂寞的。有一次他看見她身上的衣單，把亡妻的一件皮襖兒改裁給她。那晚上他把那改裁好了的皮襖帶回來，他自妻死後，每天總在外邊吃晚飯。要淳媽睡後才回來。

「你試把牠穿上，看合式不合式。」他坐在書房裏的案前吸着雪茄。

「走不開，琇弟還沒熟睡下去。」保孺自母死後每晚上祇親着她，偎倚着才睡。

「你看，他聽見我們說話又睜開眼睛來了。不行，琇弟！那裏每晚上要摸着人的胸懷才睡的！你再來摸，我不和你一塊兒睡了。」

叔父聽見保孺醒了，走進保孺房裏來。

「不行喲！不行喲！人家脫了外衣要睡了，還跑到人家房裏來。」保孺笑惱着說。帳沒有垂下，保孺癱着被半坐半眠的偎倚着保孺，她祇穿一件白色的寢衣，胸口微微的露出。吉叔父凝看了一會，給保孺趕出書房外去了。

過了半個時辰的沉默。

「睡了麼！」

「睡了，低聲些。」叔父聽見地下牀的音響。不一刻她把胸口鈕兒鈕上，穿着寢衣跑出來了。

「皮襖兒在那裏！快給我穿。冷，真冷。」

她把皮襖穿上後，低著頭自己看了一會然後再解下來。

「叔父，肩背下的衣扣繫得很，你替我解一解罷。」

「信叔父行近她的身傍，耐人尋味的處女的香氣悶進他的鼻孔裏來。關於皮襖的做工和價值，她不住的尋問，她的一呼一吸的氣息把叔父毒得如癡如醉了，他們終於免不得熱烈的擁抱着接吻。」

「像這樣甜蜜的追憶，就糊下惠復生也免不了犯罪的。」他歎息著對自己說。

自後半年之間，她並無信來。一直到十月初旬才接到她來一封信。

「……叔父，今天是我們的紀念日，你忘記了麼？我前去一封信後很盼望叔父有信覆我，但終歸失望了。叔父的不理我或是活寫給我的信萬一落在他人手裏，則叔父犯罪的證據給人把持着了。如果我所猜的不會錯時，那我就不能不哭——真的不能不哭叔父的卑怯。我不怕替叔父生嬰兒，叔父還怕他人嘲笑麼？我想叔父既然這樣無情的不再理我那我就算了，我也不再寫信來惹叔父的討厭了。不過叔父，你要知道我身體，因為你變化為不尋常的身體了。我因這件事，我的眼淚未曾乾過。叔父若不是個良心死絕的人，不來看看我，也該寄一封信來安慰我。我的丈夫和婆婆都一點不知道我們的秘密，每天冷冷熱熱刺實在令人難受。叔父，你須記著我這個月內就與你離盆了。我念及此，我寂寞得難耐。我想，我能因產難而死——和可憐的嬰兒一同死去，也倒乾淨省卻許多罪孽。叔父，你試想想，我這腹中的嬰兒作算能生下來，長成後在社會



中不受人鄙視，不受人處待麼？叔父你要知道我們間的戀愛不算罪惡，對我們間的嬰兒不能盡父母之責才算罪惡嗎！最後我望你有一回來看我，一回就夠了！我不敢對你再有所望了……」

自她生了嬰兒後，氣量狹小的社會對吉叔父發生了一個重大的問題——名教上和教育上的重大問題。社會說，如果他真的有一種不倫的犯罪，不單要把他從教育上趕出去，也要把他從社會趕出去，族人們——從來嫉妬他的族人們說，若她和他真的有一種不倫的關係，是要從此地方的習慣，把女的裸體縛在柱上一任族人的譴責，最後就用錐刺死她；把男的趕出外地去，終身不許他回原籍。雖經醫生證明說，妊娠八個月餘就墮下來的倒很多，不能硬把這妊娠的期短，就斷定女人是犯罪；但是族人還是聲勢洶洶的。

吉叔父看見自己在這地方再站不住了。學校也暗示的聽他自動的辭職。他把保薦托給親戚後；決意應友人的招請，到毛里時馬去當家庭教師。他臨動身，會到山村的塔後向她和她們的嬰兒告別。他和她垂淚接吻時，聽見探樵的少女在山上嘯山歌。

「帆底西風塵髮散，阿郎外出妹搖船，不怕西風寒透骨，怕郎此去不平安。」  
一九二四年八月八日於燕巖山中。

——載資平小說集，現代版。

## 約伯之淚

自聽見你和高教授定了婚約以來，直至寫這封的前一瞬間，我沒有一天——不，沒有一時一刻不恨你，也沒有一時一刻不呼喊你的名字，有時呢咀你的名，有時喊着你的名流淚。及今想來——開始寫這封的瞬間——我祇能說是我的靈魂還在依戀着你，因為我並不覺得對你還有這樣深刻之戀！

現在，開始寫這封信的瞬間，我雖然呼喊你的名字，但呼喊時的感情完全和從前大不相同了，我的態度是很泰然的了。

T君今早來病院看我。他說你和高先生將於下月中旬舉行婚禮。隨聊，讓我替你們獻幾句祝詞吧！但我想，我向你們頌幾句不切實際的祝詞時；你定會懷疑，說我是因嫉妬而寫的惡意的諷刺吧。所以我把這幾行虛飾的文句塗抹掉了，諒你能體察我，不會怪我全無友情吧。

隨聊好友——這個稱呼，諒你總可以答應我對你呼喊吧——我不能不感謝你，因為你替我裝飾了我的青春期的歷史的前幾頁，我的青春期不至於完全無意義的度過去，可以說是出你之賜！我的青春期結束得這樣快，不至流於凡俗，也可以說是出你之賜；這是仍當感謝你的。不過我不再致謝詞了。我

若再致謝詞，你又定會懷疑我的謝詞是惡意的諷刺吧。

隨聊好友，我們都是研究生物學的人，對人類的本能是有相當的了解的。我是向青春快要告最後的訣別的人，對過去的青春常懷眷戀，常痛惜青春逝去之速！想你定會笑我不善解脫，向迷戀着我們的過去。但，隨聊，你要知道，我的心是和我的身軀一樣，不喜歡外飾的，這是我對你的不偽的自白，我對我所懷戀的青春不能無淚的匆匆別去！

我的青春之歷史已經念到最後的幾頁來了。

愛我的，憐我的朋友們都說，我的病突然的增劇，完全是隨聊害的。換句話說，縮短我的青春期的就是隨聊！但我不能怨隨聊，也無勇氣再怨隨聊了。我從前曾向你頌我的讚詞——你是我的青春期中太陽！你是我的青春期中的光！你是操我的生死權的上帝！你是我的生命之神！我的近狀完全是神對我的一種刑罰，又何敢怨！

明知我的青春不久就要幻滅了，但我仍不能不衷心的感謝隨聊——我的上帝，自認識隨聊以後的數年間可以說是在我一生涯中最光輝燦爛時期。每想及隨聊，禁不住要肉躍血湧！每想及隨聊，暗夜亦覺光明，糞土亦呈鸞簪！近日的病中生活雖然苦楚，但我並不覺得生涯悲哀而寂寞！我得認識隨聊，我可以說不虛此生了！因認識隨聊，我縱有過去的燦爛美麗的青春，因認識隨聊，我的心上縱印有永生不滅的可懷戀的追憶！我的生涯中有這一段的精華，我是滿足了的，死無怨言的了！我的病院

中生活，在一般人看來，是何等痛苦，何等悲哀，何等孤寂的！但我——曾在你的幻影中呼吸過水的我，覺得這些微微的痛楚，悲哀，孤寂，實算不得什麼；我的一生已經是很有意義了。

不能得你的永久之愛，不能長跪在你的裙下的我，聽見你和高教授的婚約成立了以來，數個月勸對你不能無怨。但現在我對你祇有感謝而無怨了。隨剛望你了解我，了解我這封信之來，第一是表示我對你的謝忱，第二是報告我的生涯因隨剛而增加不少的光輝和色彩，我的生涯因隨剛而變為極有意義的了！

我這個有意義的燦爛的青春歷史不忍聽其自然湮沒。我想你也定和我同情。不忍聽其湮沒吧！隨剛，望你再忍耐些，我們再把過去的我們的歷史翻過來從頭再背念一回吧！

## 二

初次認識你並不是在進校以後，我們的初次認識是在入學試驗之前，我還記得你也怕記得吧，我們初次認識是天氣炎酷的立秋日的晚上——X年前的立秋日晚上。

那年的暑假內，你從鄧州出來投考W大學。你是A縣女子師範第一名的畢業生。我是B縣中學第一名的畢業生。都是代表母校的 Champion。這個共通點或許是聯結我們的感情的一個因子。

立秋日距考試期還差三天，我還有X年前的日記可以考查。考期迫近目前了，一千多的投考生都

流着臭汗在放合裏埋首書中做溫習的工夫，祇有我我很脫落——或者很多和我們一樣脫落的投考者，不過我們不認識吧！——總的到公園裏去乘涼，我們同由公園出來同搭電車時，約在九點多鐘了。這時候電車裏沒有幾位乘客，空席很多。你給坐坐我的對面。我那晚上在朋友家裏喝了點酒，還不很清醒，坐在電車裏就閉着眼睛打盹。引你注視我的就是我這樣的醜態——頭腦跟着電車一起一伏的搖動，滿臉通紅的在醜態的醜態。你終笑出聲來了！我聽見你的笑聲，忙睜着醉眼來向周圍張望。我這種茫然不得要領的態度更引你笑個不住，到後來我總看見笑我的就是你，坐在我的對席的你的笑聲是為我而發的。你看我注視你，你忙偏過臉去，用手中掩着嘴，還在忍笑。

「你這個女子真失禮！有什麼好笑！」我當時這樣的想着望了你一眼。祇一望，我的微憤登時消失了，我的靈魂登時給你的有Channa的潤澤的眸子撥去了。

「有生以來初次看見的美人！初次看見的天仙！」我常常起了這樣的感想。你的斷了髮的姿態更覺動人。發見了你這個美人坐在我對面時，我的酒意也清醒了！

電車過了幾個小停留所，停止了後再行駛，停止了後再行駛，在這個短期間內，我不能不時偷看你。但我看你時，你也在看我，我們的視線着幾次碰着了，你的無邪的笑顏終再演給我看了。你對我笑了後，我也笑了。我們這次的相視一笑完全是在當時的兩頰的火花：於初二次的相視，還覺得有點不好意思，經這次的相視而笑之後，我的膽大起來了，我再不容氣了，不轉瞬的凝望着你繼續了

十分鐘以上。你看見我這樣的癡望你，你纔紅着臉低下頭去。

電車到了P門內，你站了起來。我知道你要下車了。P門離我住的旅舍還差二三個小停留站，我決意步行回去，跟你下了車。

你向大街左手的橫街進去。近十點多鐘了，街上很少行人。我也跟着你進了那條橫街。你幾次翻過頭來看我，看了我後就急急的跑。你後來不是說，怕我是個不良少年，對你有什麼意外的舉動，所以急急的逃避。在一個小胡同口，我追及你了，我用我的肩頭向你的肩膀擦過去。你忙翻過來怒視我——電柱上的電燈照着你的怒容給我，——你終向我發言了。

「跟我來做末事？」你的 *Congress* 的聲音在暗空中振動。你說了後，急急的走進那條單口小胡同裏去。我望着你的倩影在胡同裏的一家小洋房子中消失了後，纔步行回自己的旅舍來。

### 三

到了考試的那一天了，W大學校庭裏擁擠着千多的投考生，他們都不情願悶坐在黑暗而狹小的休憩室裏面。

我——恐怕不止我一個人，所有男投考生都和我一樣吧——走過女生休憩室前，發見你端端正正坐在一個椅子上，手裏拿一本書，大概在溫習今天要考的功課吧。我望見你時，初覺得不好意思，繼

又感着一種驚喜。我免不了要停着足望你一望，我倆間像連絡着有無線電波，你像知道在休憩室門首望你的是我，你也翻過臉兒來。當我們倆的四條視線碰着時，我知道你心裏也感着一種意外的驚異。

事有湊巧，我們的坐席不單編在同一個試場裏，並且座席還相毗聯着。你還記得吧，試場裏的座席不是每行二十人麼？我的坐位是第四行的六十八號，你的坐位是第五行的八十八號。若不是那幾個監考員——面貌像閻羅王吃着辣子般的可怕的監考員在高聲的警戒着我們，我定偷看你的試卷的內容了。但有一次我比你先繳卷，你的字寫得異常的娟秀，我已知道了。

我們正式的初次交談在什麼時候你還記得麼？考數學那一天，你比我先繳卷。你站起來收拾鋼筆和墨水瓶時，我正在計算最後一題三角題。我看見你先站了起來，心裏煩亂起來，想跟你出去，把最後的一題犧牲了，揭曉時，你的名列在我的前面，也怕是這個緣故，我跟着你把試卷送到繳卷處了，你翻轉頭來望着我一笑。我當時想，我這回考不入選也算了，我的勞苦已經得了高價的報酬了。這個高價的報酬就是你那天交卷時的對我一笑！

『今天的數學試題太難了！』我捉着了機會向你說了這一句。你竟賞了我個險子。

『今天的題不算頂難，就是第四的幾何題有點難。其餘的幾題都算普通，適合我們的程度。』

『是的，不比N大學故意唱高調，專出艱深的問題難爲我們中學生。』

你再不說什麼了，祇點了點頭就向外面去了，及今想來，我太膽怯了，我當時該跟着你出去。我想

我跟了你去，你總不至於拒絕我不伴我同走一程吧。但當時的我——在無邪的時代，也是在性的煩惱的時代的我——總覺跟着你去是一種可恥的不道德的行爲，終把這樣好的機會失掉了。

我那晚上回到寓裏來祇幻想着你的倩影，教科書雖然打開着擺在我的面前，但何曾寓目——祇願着幻想你，那裏有心思溫習！

幸得沒有下第。若下了第時，我定怨你，說是你害了我的。

第三天的考試科目爲地理博物。有一個監考員穿着很漂亮西服，年紀也還輕，大約不過三十多歲吧。他常跑到你的座席去看你的答案，以你的美貌，引起了一班監考員的騷動，本不算什麼奇事。全場約有十多個監考員，沒有一個不在你座席傍邊多走幾回罷。但那位穿西裝的監考員到你座席邊來的回數特別的多。嗚呼我爲你所受的損失不少了；因爲監考員多在我們座席的附近徘徊，我的思索力因之陷於混亂的狀態了。不然我的入學試驗的成績不會這樣壞吧——不會由榜末數上去的第十名那樣壞吧。

不用我說了，我們進了學後纔到那個穿漂亮的西裝的監考員就是高教授！當你把博物的試題答完了後，站了起來收拾你的筆墨，高教授忙跑過來，要你手中的博物卷子看，你不是微笑着說。

『我都要繳卷了，還看末事？』

啊，你的 Conjecture 的聲音又波動進我的耳朵裏來了，我的博物的答案再寫不下去了。博物是我



頂得意的學科，但都失敗了！

我們進了校後，以你爲中心不絕地圍集了許多年輕的男性。第一是高教授——生理學兼解剖實習的教授，跟在高教授後面的有音樂教師G，本系的你的同鄉H，工科大學生M，醫科大學生F，教育系的二年生N和我七個人算是包圍你的第一圈——最內圈的人物。以外的人都曉得對你絕望了，漸次的粉散了，祇剩下我們七個做你的盲目的捕虜。不得志的同學們就替我們造了一個名句——七星伴月。

在W大學校的你的確做了青年男性的禮讚的對象。

#### 四

你沒有住校，你做了個走讀生，每天由你的伯父家裏來學校上課。七個人中要算我和高教授接近你的機會最多，因爲我和你同系兼同級，高教授每天教我們的功課。按理我對你比高教授有優先權，對你表示愛的機會也比高教授多，我的失敗的原因，說出來或許你不願意聽下去，因爲我沒有高教授那樣的學問，沒有高教授那樣的美貌，不像高教授那樣的有錢，不像高教授那樣的有膽量進行戀愛！論我的學問，祇會念高教授的講義，論我的資格，不過是個大學預科生；論錢財，家裏並沒有充分的求學費寄來；並且我是個瘦弱身軀的所有者，沒有能得女性愛顧的風采；我也是個一和女性接近就會

臉紅紅的怯懦者！

我還算是個在戀愛生活上由你得了大部分的裝飾的人。C音樂教師因爲你去了職。你的同鄉H君因爲你發狂了。工科學生M因爲你犯了神經衰弱症，自殺了。醫科學生F因爲你連年留了級，退了學。教育系的二年生N和我同病，犯了咯血症中途退學回家去。終至……啊。不說罷，說出來何等的傷心呢！

珊珊我寫到這裏，不住的咳嗽，終咯了幾口血！看護婦進來看見我的病狀，禁止我執筆！當看護婦禁止我寫字時，我便聯想起 *The Lady Meth the Camellias* 來了。我和她像同運命，所差異的我是男性，她是女性吧了！

但我的有意義的青春歷史何能讓牠湮沒呢！前半部是歡愛的歷史，後半部是慘傷的歷史，我都能讓牠湮沒！看護婦去後，我還是繼續寫下去。

以你爲中心，包圍着你的幾個男性，或因爲你受了制命傷，或因爲你成爲社會上的落伍者，你聽見我這樣的說，你定會疑我把他們所蒙受的禍害的責任都移到你頭上去。你如果這樣想，那你就誤解我了。他們之爲社會上的落伍者，他們之受制命傷；完全是他們咎由自取，當然無要你負責的理由，因爲我深知你初在學的一二年中還沒有對異性發生戀愛的意識。勉強的說，要你負點責任的就是你那對深黑的瞳子；有曲線美的紅唇太把青年男性熱煽動起來了。我們的學校寄宿生活像在沙漠上一樣的

枯燥，你的曲線美的紅唇能潤濕我們的枯燥的生活。我們在性的煩悶期內的生活也像在深夜中一樣的幽暗，你的深黑的瞳子是一對明燈，照耀着我們，我們像夜間的飛蛾，都向着你的瞳子發出來的火燄撲來，或被燒死，或受灼傷。但是火燄自身並不任咎，也沒有罪。那對明燈並不知道牠們的火燄下橫陳着幾個飛蛾的死屍，仍然繼續着放射牠們的美麗的光線。

我們稱你爲 Innocent Queen，你真是無邪的處女！你真是個不知罪惡爲何物的處女！

蹣跚時常在你周圍的這幾個男性，互相排擠，互相傾陷，互相呪咀，互相憎惡，爭先恐後地鑽進由你的那對瞳子所發出來的火燄中去，或受重傷，或殺其身。但你還是無感覺地仍然保持着你的無邪的處女之尊嚴，你那對深黑的瞳子依然放射出純潔的光輝。

淘汰的結果，到後來祇剩我和高教授沒有隕命也沒有負傷。我知道我們站在最後一幕的前面來了——我和高教授互處於相對，不能並立的位置來了。

我尊敬高教授是堂堂的一個紳士，我尊敬高教授是一個勤勉的科學研究家。他不單精通專門的生物學，在他的專門學問外對文藝哲學也有相當的研究。其他的教授在圍坐着空談，圍坐着喝酒，耗費有用的時光。但高教授卻籠在實驗室裏翻參考書，看顯微鏡；的確是個有數的勤勉的科學家。

但我在這裏要說幾句赤裸裸的話，我因爲你，我從那時候起——入學試驗那時候起，我對高教授並沒有好感，對高教授事事都抱曲解。我當他的篤學的態度是種誇飾。我當他的沉着性格是偽善者

的慣用手段，我一面讚許高教授的美點，一面別有一個「我」戴着強度的色眼鏡觀察他。我那時候真夢想不到高教授是將來支配你一生的運命的人！因為我深信你是個女神，是個最高尚的處女！我想不單高教授，在這世界上沒有能够自由轉移你的處女性的男性存在吧！誰知道我的想像完全錯了！

## 五

恐怕是我過於懦怯了吧，或過於追尋浪漫的夢了吧。我到此刻還不能由那空想的幻夢解脫出來呢！珊珊你那裏知道我寫這句時是何等的傷心喲！

珊珊我所描想的你的尊嚴而高尚的幻影就這樣輕易的給高教授一手破壞了。我的腦祇印着一個名叫珊珊的大理石的塑象，我不敢褻瀆你，不敢說是個屬一個男性的所有物；我祇當你是永久的給歡悅與青春的人們的至上的藝術！

珊珊！你還記得吧。我第二年的暑假不是到五山去採高山植物，寄了許多標本給你麼？我一面採草花，一面在胸裏描想你的深黑的瞳子和有曲線美的紅唇。回到家裏來我沒有半點生趣，幸得利用寄標本給你的口實，每天寫封短簡或明信片寄給你以慰我的寂寞的情懷，我幾次想在信末加批一句，「我在這信箋上接了無數的吻寄給你，」但我終沒有這樣的勇氣。珊珊你要可憐我是個怯懦者喲！

我在暑假期中沒有一刻不在胸裏描想你的倩影的。在烟雨迷濛的K山上採植物時思念你，冒着朝露在草原上摘野花時也思念你。戴着草笠坐在烈日之下時思念你，側臥在床上望窗外的明月時也思念你！誰知你就在這暑期內和高教授携手並肩在航享你們倆的戀愛之夢呢！

二個月的假期快滿了，我忙趕回學校來。我回到學校來時距開課時期還差兩星期。我上午就到校，下午就到你的家住去訪你。我在途中，胸裏起了一種熱烈的鼓動。但我走到你的書房門首時，我的熱烈的鼓動的就完全冷息了。映在我的網膜上的景象是——

開着南窗，學校裏的擴大率最高的顯微鏡搬在你的書案上來了。你和高教授頭接頭的輪着檢看顯微鏡下的標本。

你聽見我的足音，先翻轉頭來招呼我。隨後高教授也翻轉頭來，我不能不同我的最敬而又最恨的先生鞠躬了！在這瞬間，我自己能够感得着我的臉色變成蒼白。我的沒有血色的上下唇不住地在顫動了。

我這時候的心和身給從沒有經驗的強烈的嫉妬和醜劣的猜疑激烈地燃燒着了。我呆呆地站在你的書房門首好一會，不知道進來好呢，還是回去好呢。

「我們接到你的信，知道你幾天內就回來了。料不到你到得這樣快。進來坐嗎！」

「碰，當你看見我時，不是說了這一句話麼？你的話裏面的『我們』二字引起了我不少的反感。」

『進來談談嗎？』高教授也臉紅紅的微笑着看我。我知道他很不意思的了。『你寄來的高山植物標本很多有價值的』。他再敷衍了一句。

我到了這時候，只得進來了，坐在你的書房的一隅。

『了君，你前學期試驗的成績很好！』高教授像不好意思到極點了，祇把這些話來敷衍。

『我想你早就該回來的。我真的天天都在望你喲！你看你的臉曬成這個樣子，像個Negro了喲！』你不是這樣的笑我麼？你真是個Innocent Queen，你說笑的态度無論誰面前都是很自然的。我看見了你的自然的態度。又覺得自己太卑劣了，剛纔竟對你懷了一種醜惡的猜疑。

我很感激你，也起了不少的快感，因為你竟過來把我手中的草帽和夏布長褂子接過去掛在衣架上。並對我表示一種親切的微笑。你這時候的態度真的叫我感動，因為你的態度完全是做姊姊的對她的弟弟的態度。我不敢仰視你了。我同時又感着心裏對你起了一種醜惡之念，很可恥！

我當時想，你以姊姊的態度對我，我是很歡迎的。不過我想到，萬一我叫高教授做姊夫時，那我不情願了。

高教授像不好意思，過了一刻他就告辭回去了。

高教授去了後，你把我寄給你的花草標本再拿出來給我看。經你的整理後，你一一夾在一冊大書裏面。你從書裏取出來托在掌上交給我。你的掌背的溫暖柔滑的感觸引起了我不少的興奮和快感。我

倆的手觸着時，我看見你紅着臉，斜瞞着我一笑。

## 六

『噠，我戀你的程度一天深似一天，我的煩惱也愈陷愈深無從解脫了。你那時候思念我的程度如何雖不可知，而我則常常為你流淚。我自回校後，沒有從前那樣勤勉清理我的校課了，我祇喜歡耽讀各種文藝書籍，也時時學寫些『隨風洒淚，對月常吁』的一類文字。最奇怪的就是我常常無緣無故的悲楚起來，忍不住要流淚。每遇這樣精神奮激的時候，我便一個人跑到操場裏去，在無人的地方痛痛快快的洒一番悲淚。自我的精神變態後，看見你活活潑潑地和高教授談笑，我更感着一種無名的嫉妬，也對你懷恨起來了。』噠我會對你懷恨不是件奇事麼？

『噠，我的確戀愛着你，十二分的戀愛着你，但，對你，我可以發誓說，我不敢望你為我的所有，因為我的確是自慚形穢！戀愛着你而不敢希望你為我之所有；是何等的一種矛盾！』噠，我告訴你我不敢希望你之為我所有，是因為我自知我抱有不洽的遺傳病！告訴你，則你定急急的遠避我，不告訴你，自問良心上過不去！第二的原因就是我一個人家無担石的人。作算你對我的病深抱同情，願和我同甘苦，但我無足安置你的家，你跟著我同棲幾年後，難保你不後悔吧。

最痛心的就是我没有一次對你表示過戀愛。及今想來，你定會笑我愚笨吧。這半是因為我是個怯

懦者，半是因得我不願在你面前吐弱音的自負心。我怕我把戀愛向你表示了後，不得你的容納時，是何等的殺風景喲。

我告訴你一件事。因爲這件事，我知對你的希望什九絕望了。秋深的一天，我和T君到杏花天酒樓去吃酒。我聽見隔壁大廳裏有高教授的聲音。T君從木柵縫隙望隔壁廳裏的來客，原來四個人都是你們學校裏的教授。一個是植物學教授章先生，一個是國文教授俞先生，一個是歷史教授謝先生，還有一個是高教授。

我聽見俞教授和謝教授同聲的說，

「老高！老高！你的黷福着不淺！你居然獨占花魁了！我們都賀你一盅。」

「不錯，該賀的！我也賀一盅。今天要罰他做個東道纔對。」老教授章先生也發他的風流的論調。精神過敏的我馬上直覺着他們所說的花魁是你了。你想想，我當時聽見，如何的難過喲。

「學生間年輕的美少年不少呀，怎麼沒有一個和她生戀愛的？」謝教授在提出他的懷疑質問他們。

「她說，親口對我說，學生裏面沒有一個有出息的人。她說，同學中沒有可佩服的人，祇有可憐憫的人」

「啊！恭賀！恭賀！啊！吃酒！吃酒！我們預先替高教授和X女士舉個祝杯？」滑稽的俞教授在狂笑着催他喝酒。



「珊珊，大概我也在你的計算中沒有出息的一人了？我本不望你佩服，祇望能得你的憐憫。我能得你的憐憫，我死都情願了。」

高教授祇笑着說，「沒有的事，沒有的事！」但他口調是很得意的，馬上聽得出來。他當他們幾個教授前默認你是屬他的所有了。

從杏花天酒樓回來後的我，化身爲兩個「我」了。我決意不再思念你了，但另一個「我」祇管在催促我莫離開你。我本想請假，或竟退學回鄉下去養病，但另一個「我」又在逼着我受學期試驗。

T君是我的摯友，他知道我的一切秘密，他知道我癡戀着你，他知道我因爲你咯血。他常流着淚勸慰我，勸我早回鄉下去調養。因爲有你在前，摯友的忠告勸慰終不生効力了。我太對不起我的摯友了。我當日若聽T君的忠告，我今日的病勢不會這樣沉重吧。

但是要死的還聽他死的好。失了你的我早無生存的價值了：就死了又何足惜？

## 七

珊珊，就今日的我的情形——失戀和疾病的情形而論，我後悔和你認識了。我若不認識你，我不會有今日的痛苦吧。珊珊，我近來的苦狀，恐怕不是你能夢想得到的。

冬期的學期試驗完了後，我不是到你家裏去看你麼？一鉤新月掛在西天角上，氣溫雖然很低，但

沒有風，我沒有帶圍巾，也不覺得如何的寒冷。

我到你家裏時，你纔吃過晚飯。你還在廳前抹臉，看見我很親熱的過來和我握手。

『請進房裏坐。我一刻就來。請到我書房裏坐。』

你這幾句話在我的冷息了的心房裏生了點溫氣。你房裏的暖爐裏生了火。裏面的溫度和外面的相差得很遠。我坐在你的房裏身心都溫暖了。

今晚上是我最對你最後的訪問。

我祇坐一刻，就向你辭別，告訴你我明天就動身回家去。我來的時候，心裏準備着很多話要向你說，但坐在你面前，又說不出想說的百分之一來。

難得，你竟踏着月色送我一程。

『高教授是個很和藹可親的人。但我總不喜歡他，因為他的性質差不多和女性一樣。』你忽然對我說了那句話。神經過敏的我祇當你因和高教授親近而自慚，故隨便說這幾句無聊的話來安慰我。但我聽見了後，也不便加什麼批評。

『做了人對各方面總不免有點牽扯不自由。我們能夠到不受任何種感情的支配的地方去就好了。』你說了後，又歎了口氣。

『是的，我總想我們能夠到沒有人類的地方去？』我在這瞬間又覺得他們說的話都是謠言，不是真

的了。高教授雖然愛你，你不見得定屬意於他吧。但我翻顧着天仙一樣的你，同時思念到蒼黑瘦弱的我，又自慚形穢。我覺和你並着肩走，不喪瀆了你麼？

新月早在水平線下隱了形，祇我們兩個人全浴在幽寒寒冷的闇空中。我們默默的在街道上行了會，都像耽溺在一種空想裏面。

——就這個樣子告永訣麼？這是如何難堪的事！——我終流下淚來了，在這闇空中，大概你沒有看見吧。走到大街口來了，你停着足向我說『再會』我愈覺得悲楚，不知不覺的握了你的雙手，像兄妹握手般的，握了你的雙手。

『你的手多美麗？』

你伸着雙掌給我，任我摩挲了一會。你像在說，『我們的會面祇有今晚了，這一點點的親愛還吝惜着不表示也近人情麼？』

我的神經過敏，事事都對你抱曲解。

我在這瞬間，心臟起了一種高激的鼓動。這種鼓動在生理上引起了一種難堪的痛苦。我很想乘勢擁抱着你接吻，但一念及我的可咀咒的疾病，忙放了你的手。

第二天我動身向故鄉出發，三天之後我回到家裏來了。我在途中祇後悔前幾晚上不該輕輕的放過了。我祇望年假快點過去，早點來學校會你。

我回到家裏後一星期，接到T君寄來一封信，他告訴我你已經知道我的病了。他又告訴我，你託他向我致意，並望我調攝身體，我讀了T君這封信，我的身體像掉在絕望的深淵裏去了。我想你必因我的病而厭棄我，連絲毫的餘情都不再給我了。我自己對我的痼疾尚且萬分厭棄，何況他人呢。

我在家中住了三星期了。在這三星期間咯了四次血。我的病又像加重了些，遠因是學期考試時，用功過度了，近因是這兩三星期間天氣太冷，我傷了寒，體溫高至四十度。繼續着靜臥了十多天纔平復下去。我想我不久就要和N君同運命了吧。

## 八

舊歷十二月的中旬了，村裏的人們都在忙忙碌碌地準備迎他們的新歲，他們一年間的勞苦已告終了，各人都元氣旺盛的繼續着他的生活的道程前進，我對他們懷着一種嫉妬。覺得他們都是在嘲笑自己的病弱。

記不清是那一天了，那天的天氣和暖，可愛的太陽整天的照在我們頂上，我吃過午飯，精神稍覺舒暢，決意到野外去轉一轉，呼吸新清空氣，因為我不出戶外，快要滿一個月了。

提着一根手杖，雙足邁着病軀走到屋後的一條溪水附近來了。溪的兩岸叢生着雜草，有認識的，有不認識的，到了後來我發見一種植物——祇聽過先生的講義，沒有看見過實物的屬禾本科的串珠草

牠的學名是 *Cox Lacrymajobi*，就是我們從前戲譯她做，「約伯之淚」的。你大概還記得吧，障教授祇會暗記牠的學名，至約伯出自何書，他並不知道。同級的專做績分的蠢蟲們當然更不知道。知道約伯的典的祇有我和你兩個人。我們望見障教授在黑板上寫出這個學名來時，我們不是相望而笑麼？下課後，你還告訴我約伯那篇的文章很好，勸我買一部聖經來讀。我本來不喜歡聖經的，但因為是你的命令，我終買了一本裝訂很精美的新舊約合本，遞着你的命令一篇一篇的念。

我發見了「約伯之淚」和遇着你一樣的歡喜，因為牠的確是聯結我們間感情的紀念物！我採了幾枝回來，打算寄二三枝給你，這種植物並沒有什麼美觀，但我一念及牠的名，心裏就受着一種感動。採了「約伯之淚」後，身心都感着一種疲勞，我再無力遠行，祇得咳嗽着緩步回來。

我住在家裏，憐憫我的人祇有我的老母和鄰家的少女。鄰家的女兒祇十三歲，她知道我的病。但她並不恐怕，時常跟着我在來在田野間散步。大概她是沒有關於這種傳染病的智識吧，但我祇當她是因愛我而不畏避我的病。按理，我自己應當遠離一般健康的人。但我對畏避我的病人總是抱反感，對不畏避我的病的人便生無窮的感激！在這世界中祇有她——鄰家的少女可以算是我的知己吧！

我自己知道我的病無恢復的希望了，我自暴自棄的想早點結束自己的一身。但同時希望着能有一個人和我一同死。能得一個人——尤其是女性——和我一同死時，我可以說是不虛生了，但我的目標不在你的身上就移到鄰家的少女身上了。對你，我可以說是全無希望的了。但乘她的無智，強要鄰家

少女爲我犧牲她的旭日之初昇，有無窮的希望之身，在我的良心上是不忍做的事。

但是另一個「我」常在催促我早點覓個機會向鄰家的少女要求接吻，把病毒傳染給她，她大概不會拒絕我吧。

我聯想至假定向你要求接吻時的你的態度了。你不知道我有病毒時，不會拒絕我的要求吧。但現在你已知道我的病了，對你早絕望了。

## 九

鄰家的少女在我眼中算是頂美麗的女性了。我的變態心理幾次逼着我想去要求她的生命爲我的犧牲。一種慾逼着我想去和她接吻。

我隨後聯想到對牠的犧牲我應當提出的代價。但我是個前途黑暗的人，能提出什麼代價呢？盡我的物質的所有，不過三五畝田，一頭牛，幾頭豚吧了。但這些都是我的父親生前辛辛苦苦掙下來遺給我的和母親終年勞苦不息的產物！

「母親！你祇有一個兒子，但快要死了的！我死了後，你也快會死罷！沒有我，你那裏還有勇氣生存！所以我叫你不要再辛辛苦苦的耕作和飼養這牛豚了。都送給鄰家吧！因爲我們死了後，鄰家的少女也會跟着我們來，我們也不至於寂寞。」我幾次想這樣的對我的老母說。

『X兒，你的精神今天好了些麼？沒有血了吧！』母親說了後蹙着雙眉，歎了口氣。她的多縐紋的焦黃色的雙頰不住在微振。說了後又跟踉蹌蹌的跑向柴房裏去了。我看見老母的衰老的樣子和聽見她的悲歎，剛纔想說的話終不敢說出口來了。

我此刻領略到老母的傷心了——看望獨生的兒子患不治之病，每天祇她一個人在煩憂和勞苦中的傷心，我此刻纔領略到了。

『母親，母親，你看見你的兒子患這樣的病，你的腦中就不斷地描想着父親咯血而死的情狀吧。』  
『離開，你聽見我去年冬在家度這樣的生活時，你總不至於全無感動吧。』

『離開，我真是個可憐人，在這荒涼的山村中祇一個能和我暢談哀曲的隣家的少女也離開我了。離開了她的我真的是個孤獨者了！雖有老母，但我不情願和她多說話，也不忍和她多作傷心之談。因我一啓口再說不出樂觀的話來了。』

快要過新年的一天下午，我一個人依着手杖站在屋後溪水上面的石橋上俯瞰着流水。我看了一會抬起頭來，望見鄰家的少女急喘着跑向石橋邊來。

『X哥！』她祇叫了我一聲，紅着臉不說下去了。

『什麼事？你這樣的急喘着跑來了。』

『對不住了，我問你：你是不是患肺癆病？』她說了後睜着他的無邪的眼睛仰視着我。

我聽見她的這一問像聽見霹靂般的，一時不會回答她，祇覺胸的內部緊痛着，忙用左手按着胸口。

過了好一會，

『誰對你說的？』我意氣銷沉的反問她。我想在這茫茫的世界中，我祇有這個小朋友，無邪的女性的友人也快要給這種可咀呪的病奪了去了，我想到這點，我心裏感着一種哀傷！我不該不早告訴她，我是個患肺病的人，我太自私自利了，我太無道德了，墮落，我並沒有——也不情願把咯血的事告訴你，但終給你知道了。我又還想瞞這個天真爛漫的少女，但也終給她曉得了。

『家裏的母親說，你天天吐血，象嘔酒般的吐血！』

『還說了些什麼話？』

『母親叫不要再和你親近，叫我不再跟着你走路。』

『你母親說的話是真的。你以後不要再跟了我來，不要和我說話吧。』我說了後黃豆粒般大的淚珠一顆一顆的掉在石橋上面了。

我在石橋上癡站了一會，覺得雙腿有點酸軟，忙蹲下來。鄰家的少女看見我蹲下來了，她也蹲下來。

『×哥，我不和你說話，你就這樣的傷心麼？那麼我不給我的母親知道，還是和你一路頑吧。』



少女忙湊近前來安慰我。璉珊，在這瞬間自暴自棄的思想險些叫我向她犯罪了。我的唇待翻過來向她的嘴邊送時，她忙站了起來。

『臭！×哥，你呼出氣的息很臭！』她用她的小袖掩着她的鼻，蹙着眉凝望我。

璉珊，你可以想像得出來，常時的我如何的難過喲！不單難過，她竟向我宣佈了我的死刑！

## 十

璉珊，我的老母看見我的病勢沉重，把她飼養了一年多的肥豚賣給肉店裏，向縣城德國教育辦的醫院請了一個西醫來看我。

醫生診察了後像知道我的病身是再無希望了，但他不便說出來。他祇給了我兩瓶藥水，一瓶是飯前喝的，一瓶是飯後喝的。他聽我每天還在喝酒，便要我戒酒。

醫生來一回，老母便花錢不少。三元的橋費，五元的診察費，兩元多的藥費和款待他們的酒菜等要十二三塊錢。隔一天還要僱一個人到縣城去檢藥並報告病狀，但取回來的還是一瓶黃藥水和一瓶黑藥水。我常看見母親一個人在廚房裏流淚。我看見了後忙輕輕地退回自己房裏來。老母的傷心當然是爲賣肥豚的錢快要用完而我的病狀却沒有變化。

我不聽醫生的忠告，每天還要喝酒，老母哭着哀求我，要我暫時停杯。我沒有法子，不敢在家裏

喝酒了，我祇一個人跑到村街裏的一家小酒店裏去秘密的痛飲。村裏的人們沒有不知道的，祇瞞我的老母一個人了。

「噠，我一個人覺得一停酒杯，心裏就萬分難過。一思念及你已屬他人的所有了，我就心房快要碎裂般的難過。我不能不喝酒！要喝酒把這樣的痛苦的歲月昏昏沉沉的度過去。」

酒店的後面是幾家用木柵圍築起的民房，可以說是貧民窟，有織襪的，有剪頭髮的，有做木匠的，有拉車的。聽說那個剪髮匠一天的收入不滿五百錢，不够他一個人的伙食費。但他有妻，有一個十二三歲的女兒。妻現在又做了第二個女兒的母親了。

酒店裏的人說，一天兩頓稀飯，他的妻若不預先留兩碗藏起，讓剪髮匠一個人吃時是沒有餘剩的，因為他的胃袋像橡皮膠製的不論飯量多少都裝得進去。他不管妻和女兒有得吃沒有得吃，一個人吃飽了就跑出去了。他的妻女看見他走了後纔把留下來的稀飯拿出來吃。有時候聽見他的足音，他的妻女又忙把纔吃了幾口的稀飯再藏在柵裏去。他的女兒常跑出酒店門口向街路的兩端張望。

「你的爸爸早跑了，安心吃飯去吧！」酒店中人笑着和她說了後，她就忙跑回家裏去報告她的母親可以把稀飯端出來吃了。

單靠剪髮匠的收入，不够他們一家的生活費；剪髮匠的妻替人家的小孩子們做小鞋子，把所得的湊起來纔把一家三口的生活維持過去。自他的妻生了第二個女兒後，不單產褥期內的一切費用無從

出，連做小鞋子的一部分收入也沒有了。我每到酒店喝酒，就聽見嬰兒的啼音和產婦的哭聲。酒店中人說，沒有錢請接生婦，連臍帶都是產婦自己斷的。剪髮的鏢了兩三天不回來，產婦和他大女兒饑了三天了，幸得鄰近的人分給了點稀飯和米湯，纔把她們的生命維持起來。

璉珊，我是個神經衰弱的人，聽見她們母女的哭聲，我的眼淚早準備着流了。聽見了這些哀話後，我眼淚就掉下來了。

我在那時候，說不盡心裏的苦悶，喝了幾盅悶酒後，不給他們知道，走到酒店後的剪髮匠家門首來。我在門首叫了一會，十二三歲的女兒走出來，我忙把衣袋中剩下來七八個小銀角子交給她。

『你去告訴你的母親，拿去買米吃罷！』我說了後急急的離開那貧民窟，那小女兒接了銀角子後祇睜着驚異之眼不轉睛的望着我。

璉珊，後來我纔曉得我的老母那天給我的銀角子是把我們家裏的米賣了兩斗的代價。我們母子已經是很可憐的人了，誰知還有比我更可憐的人！

半個月後的一天下午我循例到那酒店來時，店中人說剪髮匠在做小棺了，——借他的做木匠的鄰人的鋸斧做小棺了。好奇心引我到店後去看那剪髮匠做棺木。並不算什麼棺木，是個長方形的木箱子罷了。剪匠一面飽一塊長方形的木板，一面也居然流淚了。

酒店裏人說，那個產婦睡了三天就起了床，她敵不住飢餓，託人找了一個人家當奶媽去。過了十

天她就把自己的嬰兒交給大的女兒抱，自己就出門當奶媽去了。每吃過晚飯就回來看一看，給點奶給自己的嬰兒吃。祇有半點多鐘的工夫又要急急地跑回僱主的公館裏去。每晚上睡醒摸不着母親的嬰兒的痛哭真的叫聽見的人敵不住，個個都爲那小生命流淚。

嬰兒今天早上死了。她的父親沒有錢買小棺木給她，只得自己做，把廚房的門和兩扇屏做材料。母親還在喂奶給別人的兒子吃，不知道自己的嬰兒因爲沒有奶吃死了呢！噫，你想這是如何的淒慘而可憐呢！

有生以來，像我所聽見的，所看見的都是這一種哀慘的，令人寡歡的事實。這個世界完全是個無情的世界！

## 十一

我回到酒店裏來，感着一種悲哀，坐在酒堂的一隅沉默的喝酒。我想欲去掉這種悲哀唯有痛飲！我的母親若看見我的痛飲的狀態不知如何的傷心呢！

——啊！母親呀！母親！我的不孝之罪，真萬死莫贖了！但我並不是立意要做個不孝的兒子。我是無意識的不知不覺間成爲不孝的人了！母親！我知道你沒有一點野心。你並不希望我做大富豪，你更不希望我做大學者！我深知你祇希望我的病早日痊可，祇希望我的身體早日恢復健康！但是，母

親。你那裏知道我是個廢人了，是個前途絕望了的人！我深知你祇希望我的病能够早日痊癒，你就做你的兒子的牛馬亦所不辭！但是做兒子的再不忍看着母親做兒子的牛馬而永不得相當的報酬！我再不忍母親爲我受苦了！我今決意了！母親，你遲早都有傷心痛哭的一天。經一次的傷心痛哭之後，你得早日由痛苦解脫出來。母親，我不願再看你每天爲我的病受罪了！——

我一邊喝酒，一邊起了這種自暴自棄的思想。嗚呼，我思念到我的慘痛的運命，不能不歸怨於你了。

我喝了幾盅熱酒後，望見外面的天色忽然陰暗起來。像快要下雪的樣子，空氣非常的寒冷。但我的體溫徒增起來，皮膚的寒感更覺銳敏。我不住地在打寒抖。我待要站起來準備回去，但鮮血已經湧至我的喉頭來了。

我醒過來的時候，我發見我的老母親坐在我的枕畔垂淚。

「媽！什麼時候了？」我氣息微弱的問她。

「快要天亮了罷？你此刻怎麼樣？精神好了些麼？」

我祇點了點頭。母親說，你今天咯血過多了。醫生來說，體溫能够低下，就不會有意外的危險。但我的雙頰還異常的灼熱，四肢的溫度比較平時也高得多。

到了第二天，我望見書案上有幾封信，我要母親拿過來給我看。母親說，醫生吩咐過，體溫未低

下以前不許讀書和有刺激性的信件，母親苦求我等病好了些後再看。但我執意不肯。母親看見我要坐起來時，只得把那幾封信給我。我在這幾封信裏面發見了T君由學校寄來的一封信，我忙先折開來讀。我讀了這封信後，苦鬱了半天，到了早晨八點多鐘，纔靜息了的鮮血再由肺部湧上來。

璉珊，我不知恨你好呢還是恨T君好。T君這封信是報告你和高教授的婚約已經成立了。璉珊，這本來是我意料中的事，T君這封信不過在我的舊傷口下再刺一針罷了。

我的青春的歷史快讀到最後的一頁了。

璉珊，我對你們的婚約並不懷嫉妬，我祇恨你。知道你眼中的我和高教授的比較，我自己對高教授無懷嫉妬的資格。但精神上殺了我的還是璉珊！

我終赴縣城進了病院了。循環在我腦中的是酒，血痰，肺結核，女性，學校，退學，約伯之淚，璉珊，高教授這些東西！

T君突然的到病院裏來看我，把你和高教授的婚期告知我了。我對你再無戀也無恨了！這是我最後不能不告訴你的！

我祇覺得我的周圍完全黑暗！

看護婦每天替我在我的被褥上洒兩次香水。但她每次還是用她的袖口掩着鼻孔進來。T君進來時，也同樣的用手巾掩着鼻孔。進來後又連吐了幾口口沫。

「臭？」我不得不伸手向病床邊的小檯上的香水取過來交給T君。

「他說，她想來看你的病呢。」這恐怕是T君說謊來安慰我的吧。

「她還來我這裏？我也不希罕她的來訪了。」我祇能苦笑着向T君。

「噯，你就真的想來，我也不許你進我這房裏來。除了我的老母外，在這世界中再沒有人願意進我這房裏來了。」

## 懺 悔

### 一

我們夫妻倆帶了駒兒離開了故鄉到S市來快滿三年了。我初到S市時，由美仙——妻的名——的介紹才認識她的姨母——我的岳母的妹子——並她的女兒春英。那時候春英和她的母親兩個在S市的大佛寺裏向寺僧租了一間又黑又髒的房子一堆的住起。春英的年齡怕要近三十了，每天從八點鐘起到榮街——S市的一條最繁華，最多大商店的大街道——的一家銀行裏去，因為她的母女的生活費是指望着這家銀行每月給她的幾塊洋錢。

「母親的年紀也高了，並且十天有八天的病着不能起來。把她一個老人家留在這邊，我一個跑到

H埠去，無論如何我總不放心的。」春英每到我家裏來都是這樣的對美仙說。

春英在七八年前早和人訂了婚。男家的生活也不是容易，她的未婚夫五年前到H埠謀生去了。一去五長年沒有回來。聽說近來自己創立了一家小店面，生活比較安定些了。從去年秋春英的未婚夫每月三圓五圓的寄給她了。

「春英是過了年齡的了，孤孤單單的過了這幾年。她早就想結婚的。你看她那對眼睛，不是在渴望着男性的表像麼，怪可憐的。」春英去了，我是這樣的向着美仙說笑。

「她不是想到H埠去麼，她在希望着我能答應她替她看顧姨媽。我是不能答應她的，你看單駒兒一身的事早够我受用了。並且……」美仙那時又有三週月的身孕，駒兒才滿一週年。不錯，我常聽見春英對美仙說，「美姊家裏祇有一個駒姪兒，……」下半句沒有說出來，是想把她的母親交託我們。

我們對春英是很抱同情的，也覺得她很可憐。但我們家裏不能容納姨媽也有幾個理由。第一，我雖然說是大學教授，但薪水是不能按月支領的，我來S市是友人W君——S大學的教育系主任——招我來的，他要我幫忙他，擔任心理學理論學，這兩門的功課。我初到S來，學校裏一個錢都支不到手我又把妻子帶了來，一時沒有能力另租房子，自立門戶，一家三個祇好暫時寄託在W君的籬下。W君家裏的僱人有一個乳母一個，廚夫。美仙在W君家裏受他們的氣受够了，才哭着要我到一個在S市開病院的同鄉那邊去借了些錢，租了一所又窄又暗的房子，才把一家三個容納下去，但比寄人籬下就好得多。



了。學校的薪水有時可以支得到幾個，但也僅僅够維持我們三口的生活。這是不能容納姨媽的第一個理由。美仙的身體本來是很弱的，駒兒又淘氣得很，兼之又有三個月的身孕了，若又叫她再看護十天有八天在病牀上的姨媽，這是於美仙的健康上很有妨害的。這是不能容納姨媽的第二個理由。又這位姨媽的脾氣有點怪的，她受了人的愛顧或恩惠，不單不感謝，心裏還懷着一種嫉妬，表示一種不喜歡的態度出來。她原來是個根氣薄弱的人，沒有一點強毅的力，但表面上還裝出一種不食嗟來之食的氣概。她因有這些怪脾氣，所以對父母不大親近，對姊妹——美仙的母親——也落落不合。到了十九歲那年，還在女子師範學校的二年級就嫁了一個男教員，我怕她到我家裏來和美仙不合，反傷了感情。這是不能容納姨媽到我家裏來的第三個理由。

春英要維持母女兩人的生活，每天不能不到銀行去辦事，姨媽常半生不死的病着，有時一連五天或全星期不能起來。遇着她病急時，春英又不在家，寺僧便跑到我家裏來，要美仙過去看護她。有時到夜晚的十點十一點還不得回來。姨媽病好了，後當做沒有這回事，看見美仙來了，也沒有半句慰謝美仙的話。不單是姨媽，就連春英也有這種性質。有時候，姨媽不過有點傷寒咳嗽，春英便着人過來要美仙到她家裏去。美仙去了後，她便有許多事件要美仙幫她做，整天的不放美仙回來。可憐的就是駒兒把母親臨去時給他的幾個糖餅子吃完了後，哭着要他的母親。很困倦的由學校回來的我到這時候不能不拖着跛腿，抱了駒兒到大佛寺去找美仙回來。這就是我厭恨春英母女的最大的原因。醫生的謝儀和

藥費不消說要我替她們開支，但我從沒聽見春英對我有半句謝詞。

「姨媽和我的家庭有什麼關係？如果是岳母呢？還可以說得過去。妻的姨媽和我完全是風馬牛不相及的，怎麼能夠因為她，犧牲了我的家庭幸福的一大部分！春英母女累了別人，過後便當做沒有這一回事，好像我們是有供奉她們，服役她們的義務……真的豈有此理！……」我時常在這麼想，愈想，愈恨她們。我到後來很後悔，不該由鄉間跑到S市來。我想搬家——搬到離大佛寺遠些的地方去——的動機就是這時候發生的。

美仙或許是看出了我討厭她的姨媽，她不躊躇的向我表示她的態度。

「我還不是早想離開她們。她雖然就是我的嫡親姨媽，但她並不會特別的愛我，也沒有什麼好處給了我。不過她找上了門時：便想不出拒絕她的話來了。」

我們說是這嗎說，但到了月底她們向我們要求的款是無法拒絕的。醫生來向我要錢，車夫也來向我要錢，米店也來向我要錢，炭店也來向我要錢。

下雪的一天，寺僧又跑來說姨媽的疾勢危急了。我跟着寺僧跑到大佛寺時，姨媽睡在一間又窄又暗的房子裏，沒有一點兒聲息。跑進她的房裏愈覺得冷氣襲人。

「你快打電話給H醫院的院長，說是我請他到這裏來看一個急病的病人。快點兒去！」

我打發寺僧去後，又跑到廚房裏去看了一轉，炭也沒有了，米也沒有了。

『榮兒（寺裏的小僧）你快到米店和柴炭店去叫他們快送些米和炭到這裏來。』

姨媽像聽見我來了，臥着翻轉身來，向着我慘笑。這算是我第一回看她對我笑的。黑污的蚊帳，破爛的牀帶，窄窄的棉被，一一的陳列在我的眼前，我當時心坎上像受了一個痛刺。

『姨媽，我替你換一副新的被帳罷。』

『謝你……』姨媽用很微弱的氣息答應了我，再向我慘笑。

我由大佛寺出來，踏雪回去，自己一個人很歡喜的像今日行了一件善事。心裏也不覺得春英母女討厭了。

『美仙要求你做一件棉褲給她，你沒有答應。她又要求你買一件毛織外套給駒兒，你也沒有答應。你那裏有許多閒錢替姨媽製被帳呢？』我在途中，雪花撲面吹來時，才想及妻兒的寒衣還沒有做，禁不住後悔，暗責自己不該孟浪的答應了姨媽。

## 二

月杪到了，身體狀態不尋常的美仙因為家計不知發了多少牢騷，也流了許多不經濟的眼淚。十一月三十一日的上午，我冒着風雪跑到學校會計處去向他要這個月應支的薪水。

近半個月間，媽姨的身體似覺好了些兒。美仙的身體也漸漸的重了，我們便決意搬家，搬到離

大佛寺遠些的地方去。新曆的前年把家搬到隔江去住了。搬了家後，我更辛苦了，因為每天一早七點鐘就要冒着寒風或雨雪過江到學校去。

不搬家還好些。搬了家後，寺僧更常到我家裏來了，連他過江的船票費都要我給他。一晚上風雨來得很厲害，寺僧又跑了來說，姨媽的舊病又發了，這回怕沒有希望了。我沒奈何的拿了一把洋傘跟了寺僧過江去。在途中的時候，洋傘好幾回快要給烈風吹斷了，斜雨淋身，衣履盡濕，兩足早凝凍得成冰塊般了。

『這真是前世的冤家！她今晚上真的死得成功，不單我們，就春英也算幸福的。祇一次，祇今晚上一次，忍耐點兒吧。』我一面跟着寺僧走，心裏恨極了。

『叫醫生去了沒有？』我在途中問寺僧，寺僧說沒有來，我們又繞道到五醫院去叫醫生後才到大佛寺來。病人起來坐在牀上了，像在夢中般的又笑又哭，完全像一個鬼婆。春英嚇倒了坐在房裏的一隅不住的打抖。

『父親早說要分給我一千塊錢，到今一文都不給』『姊姊是個利己主義者，自己好了就不管妹妹怎麼樣了』『人類真殘酷的，祇望同類死，望同類絕。』『啊！可怕！可怕！可怕！』病人是語無倫次的，說了許多怨天尤人的話。她的臉色蒼白得可怕，她說到『可怕』時望着牆上的人影顫慄。

『一定是幻見了什麼東西！』我望着姨媽的憔悴的臉孔這嗎的想。姨媽年輕時跟了學校的教員出去

同棲了三年，他們間的戀愛的結晶就是春英。春英生後沒有許久那個教員就到鄰縣去謀生去了。姨媽在家裏便有了外遇，到後來竟帶着春英跟情夫逃走了。那個教員是很愛姨媽的，因受了姨媽的誘惑，犧牲了——物質的和精神的雙方——不少。他聽見姨媽跟了情夫跑了，失望之餘就自殺了。我敢斷定她現在所幻見的是那位自殺的教員的幽靈了。

『怕不行了，除注射外，沒有別的方法。』醫生看見這個樣子，先說出不負責任的話來了。春英聽見醫生的宣告，早哭出來了。醫生去後，我辛苦了一夜幫着春英看護她的母親。

但過了兩天姨媽的病居然的好了。我真不能不疑她是僞病了。醫生叮囑了幾次，不要給什麼她吃但她死逼着我要買燒餅給她吃。我想她遲早是要死的，買給她吃吧。把燒餅買回來時，她像小孩子般的搶着咬，她並不像個病人。

聽說日埠那邊來了幾封信，春英很急的想一個人跑到她的未婚夫那邊去。

有一天春英過江到我們家裏來，恰好是星期日，我也在家。

『母親近來身體好了些，……這樣的守着，不知要守到什麼時候。我今決意到日埠去走一趟……可是……』春英的意思是想我們答應她把她的母親送到我們家裏來，但她有點不好想思，沒有把他的來意說下去。

『你的母親也同去麼？』我惡意的搶着問她。她的來意果然給我這一句抵住了。

『大佛寺的人說可以替我看顧母親，我到了五埠後每月再寄生活費來給她。』春英絕望的說了這一句。

我們倆望着春英回去後，心裏很難過的，像做了竊盜，怕警察來追究似的，第二天我們倆同到姨媽那邊去，問她春英到五埠去了後怎麼樣。

『唉——不要緊！不要緊！她早就該去的，都是我累了她。』春英去了後，我決不會再累你們的，你們放心吧！』姨媽還是用她平素慣用了的調子，嘲刺我們幾句。我們也不再久坐，就辭了回來。

春英動身的那天，美仙買了一件毛織襯衣，一打毛巾，兩罐茶葉送到碼頭上去替她餞別。春英去了後快滿二週月了，但她並沒有半張明信片給我們。

春英去了四個月，我做了第二個小嬰兒的爸爸了。我們在這兩個月中並沒有到大佛寺去看姨媽了。

自春英赴五埠後，又滿半月了。美仙身體恢復後，也會去大佛寺看過姨媽幾回。據美仙的觀察，春英不單沒有信給我們，就連她的母親那邊也像沒有信去的。有一晚，姨媽寄了一張明信片來，大意是說，現在舊病又發作了，春英那邊寄來的錢都用完了，不便多去信向她再要，並問我們可否籌點錢借給她第二天我便一個人到大佛寺去。去年冬我替她製的新被，新褥，新帳都不見了。天氣也暖了，姨媽牀上祇有一件舊爛的紅毛氈。帳也是舊的；祇有蓆子是新的。此外家具也完全沒有了，這嗎看

起來，春英是一個錢都沒有寄了來給她的母親。

這天我把帶來的十元給了她，姨媽決不道謝的，她祇說，「暫借給我用一用，等春英那邊的錢寄到了後……」我給了她錢後聽見這句話真要氣死的。我不再理她，就跑去學校去了。

過了幾天，看護姨媽的寺僧又跑到我家裏來：

「春英小姐那邊去了十多封信了。她不單沒有錢寄來，連信也不回一封。她們的親戚住在S市的祇有先生這一家了。我們寺裏的房租錢我們當然不敢向要的，不過這半年餘的伙食……」寺僧說到這裏停頓了一忽。「先生這邊如果不能招呼她，那嗎送她到孤老院去可以不可以？我這回來是要先問問先生的意見。」

我給了點錢給寺僧，叫他再等一二個星期，因為S市和H埠間的郵件兩星期就可以往復。寺僧去後，我寫了封很嚴厲的信——當時氣忿不過，一氣的寫出來，寫得太過火些了——登即寄到H埠去。過了半個月，春英的覆信來了。她信裏說，她現在有了六七個月的身孕，不便回來接母親去。她信裏又說，再過二三個月，她輕了身後再回來S市接她。她信裏最後說，她未回來S市以前，一切還要望姊夫照料——春英常叫我做姊夫。

這真是個難題了。把姨媽真的送到孤老院去麼？慢說對社會無詞可說，就對美伽的面子上也過不去，沒有法子，祇得把姨媽接到家裏來。但是過了幾個月春英還是沒有信來，姨媽的病也就日加重

了。

姨媽自來我們家裏之後，每四五日就要發病一次，昏迷不省人事，弄得美仙一天到晚不得空。姨媽元氣好的時候又拖着美仙東扯西拉的說我們不願聽的話，氣得美仙說不出半句話，她高興的時候便跛到廚房裏來把所有的食物吃得精光。

『又要到學校上課去，又要做小說，也太辛苦了。』有時姨媽半嘲笑的對我說。我那時候因為學校的薪水支不出，不能不作一二篇文字，拿到書店裏去換些稿費來維持生活。我為生活問題正在苦惱著的時候，聽見她的嘲笑，真的想一拳的捶下去。

『在S市住的祇我和你兩個人，有血肉關係的……』姨媽對美仙說這句話時，她的臉色異常的可怕。受着病魔的威壓的姨媽身上沒有人類的靈魂，祇有魔鬼的靈魂了。若她再生存十年，二十年還不會死的說話，我們到什麼地方去，她也就在後面緊追者來，那嗎我們的家庭幸福終要給她像撕紙片般的撕得一點不留了。我們倆因為她的事常常口角。

### 三

好了，我們有了機會把姨媽送到H埠去了。H埠的春英來了信，說她月前生了一個小孩子。姨媽聽見她已經有孫子了，就想早點到埠去。自接春英的信以來，每天祇昏沉沉的不住的一邊叫春英和



生的小孫兒的名，一邊痛哭。

『她這樣的想到丑埠去會春英和孫兒，我們就打發她到丑埠去吧。』我們夫妻倆幾晚上都是這嘴的籌商。不消說我想送姨媽到丑埠的動機不單是爲她想看初生的孫兒，我的心裏面還潛伏着有殘忍的利己的思想，就在美仙面前也不便直說出來。

我們替姨媽把幾件的簡單的行李收拾好了，出發的日期也到了。出發的前一晚，我們真擔心她萬一明天發了病，不能動身就糟了。到了第二天下了點微雨，我還是硬把姨媽送到停車場去。

『如果姨媽還沒到丑埠，在途中死了的說話，那時他們把姨媽的遺柩送回來時，那怎麼了呢！』我們送了姨媽出發之後都爲這件事擔心。姨媽實在是太弱了——能不能平安到丑埠還是個問題那嗎弱了。自姨媽去後，我們倆常坐至夜深推度着姨媽在途中的狀況。這幾日間我心裏起了一片黑影子，常在自責。

『姨媽的命是你無理的把牠短縮了的，』自姨媽去後，良心的苛責使我不會度過半日快愉的活。

『她是想見女兒，想見孫兒去的，就死了也是她自己情願的。』我常把這些話來打消自責之念，但心裏的一片黑影是始終除不掉的。

過了三星期，丑埠有信來了，信裏說，姨媽到丑埠後每日很歡喜的抱着才生下來的孫兒流淚。春

英的信裏並沒有半句對我們道謝的話。但姨媽還是死了——到丑埠後兩個月就死了。

由此看來，姨媽的命運是我們把牠短縮了的，她是我們催她快死的。如果我們不把姨媽送到丑埠去，留她在S市，很親切的看護她；那嗎她的命或可以多延長一年半年。姨媽的的確確是我們把她殺了的。我們的生活雖然窮，但養姨媽一年半年的力量恐怕不見得沒有吧。我們所怕的是看護她的一件事，但這也是稍爲忍耐些就可以做得到的。姨媽在我們家裏，美仙雖然很勞苦；但這也不是趕姨媽到丑埠去的正當理由。

我們討厭姨媽母女的理由是她們的冷酷態度，一面要受人的恩惠，一面又抹殺人的好意。她們的眼睛像常在說，「我們不是親戚麼？我們不窮，還要來乞你的援助麼？這一點兒的生活費的通融算得什麼！也值得誇張的說恩費麼？」春英母女的這種態度就是我們不情願資助她們，不本意的資助他們的重大原因，到丑埠去後一張明信片也不給我們，在S市的時候常把冷酷的眼光對我們，「以後不再累你們了，不再受你們的白眼了。」的春英的可惡的語氣；這一切印象竟把我的復讐的注意力引向強們那邊作爲用了。因這些小小的不快的印象，望着一個老人的病死而無惻隱之心的不加救濟。像我這一個人類——高等肉食動物的體內是有殘忍的血在循環着的。

閒話還是白說的，姨媽終是死了。牠的壽命是做了人類感情衝突時的犧牲，做了我的冷酷的性格的犧牲。我此刻才知道我是沒有一點犧牲的精神和仁慈。莫說對姨媽，就對自己的弱妻幼子還是一樣

的利己的，殘酷的。我如果少和朋友們開個什麼懇親會，那會費就儘够姨媽一星期的伙食了。我若少買幾部無聊的書籍，也就够姨媽一個月的消費了。死了之後決不會再生的，人類誰不想把他的生命多延幾天。平心而論，姨媽的生命可否多延長一年或半年的權力全操在我們手中，但我竟昏迷的把這種權力惡用了。我因為利己的思想和因家庭的幸福終把姨媽的生命短促了。我一面憎惡自己有這樣殘忍的思想，一面又是認自己的殘忍的行爲。

三年前的冬，我在學校支不到薪水，一肚皮的悶氣沒處發洩，回到家裏看見美仙替駒兒多買了一頂絨織風帽，便把幾個月來所受的窮苦的悶氣都向美仙身上發洩了。我罵美仙全不會體諒丈夫，全不知丈夫的辛苦；我又罵美仙是個全沒受教育的野蠻人，沒有資格做一家的主婦，最後我罵美仙快點兒去死，不要再活着使我受累。駒兒臥在他母親的懷裏，聽見我高聲的罵他的母親，嚇得哭出來了。美仙也給我罵哭了。低著頭垂淚不說話。像我這個利己的高等動物對妻子尚且如此的殘酷，對姨媽更無用說了。其實我罵美仙的前一天和幾個友人還到西菜館去吃兩塊多錢的大菜，美仙買給駒兒的風帽祇值得一塊錢，美仙有時多買些肉——她是爲我和駒兒多買些肉——我便向她警戒，要她節省之上再節省。美仙沒有話回答我，祇歎口氣。

春英由耳埠回來時，不知作何態度對我們呢。那時候我們要很親切的招呼她了，我刻薄了姨媽的罪也許減輕幾分。但自姨媽死後，半年，一年總不見她有什麼消息給我們。我們又忍不住要說春英是

忘恩負義的人了。其實我何會有什麼誠意的恩惠給她呢！

#### 四

姨媽死了兩週年了。

今天早上春英竟出我們意料之外的帶了她的兒子——在H埠生的兒子——來訪我們。像母親般的臉色白晳得可愛的小孩兒，不過身上穿的衣裳稍爲舊點兒，髒點兒。春英來後坐了一會，祇說了兩三句許久不見的話，便很率直的向我們借錢。

據春英說，她早和H埠的丈夫離了婚。她的丈夫僅給她一份盤川叫她回S市來。我後來聽見H埠回來的人友說，春英這個兒子並不是她的丈夫生的，是一個水客（來往S市和H埠間，以帶郵件和貨物爲職業的商人）替她生的。春英初赴H埠是她的未婚夫託了這位水客帶她去的，春英未到H埠以前先在H埠的旅館裏和這位水客成了親。她和她的丈夫離婚恐怕是這個原因了。

不幸的小孩子！我望着春英的兒子，心裏把他和我的駒兒比較時，覺得我的駒兒幸福得多了。由此看來，叫我們不能不相信命運，我覺得春英的兒子可憐，很想把駒兒玩的玩具分給點兒他；但春英儘管在問我們說她的兒子如何的可愛，如何的可憐，對於駒兒兄弟——這時候駒兒跟乳母出去了不在家裏，小的在裏面睡覺了——並沒有問半句；我又覺得她太不情了，終把她厭恨起來了。我決意不

借錢給她也是在這一瞬間。我這時候恰好手中也沒有錢，不過要用的時候，向友人通融二三十元也未嘗做不到。

她那對小眼睛裏潛伏着的冷酷的眼光！純白色的全沒有和藹的表情臉孔！貪慾！偏激的性格！沒有一件不像死去了的姨媽！

『你們都是我前世的冤家！你們不死乾淨，我是沒有舒服的日子過的！』我同時感着一種不快和脅逼。我忙跑回樓上去，祇讓美仙一個人陪着她。我在樓上時時聽見春英的冷寂的笑聲。

吃過了午飯，春英帶她兒子回去了。我跑上樓上的簷欄前俯瞰着春英抱着她的兒子的可憐的姿態。兒子倒伏在春英的肩上哭，說不願回去。

『媽媽買糖餅！買糖餅給阿耿吃！（阿耿是她的兒子的名）不要哭，不要哭！媽媽買糖餅給你吃！』

我望見這種情狀，登時感着一種傷的情調。假定那個女人是美仙，她懷中的小孩子是駒兒時，是何等慘痛的事喲！

『她真的這樣窮了麼？』我跑下來問美仙。

『她說好幾個月沒有吃牛肉了。你看那個小孩子不是不願回去麼？』

『是的，她穿的那對襪子真髒極了。她怕祇有這一對吧。她是很愛好看的人，有第二對襪子還不

拿來換上。這幾天下了雨，她又不肯洗。」

「她今天回去是洗澡的了。」美仙說着笑了。

我們是何等利己的。 春英正在愁眉不展的時候，我們竟莫不相關的還把她當我們的話題。

「她告訴你她住在什麼地方？」

「她說是三司街的第四條胡同。她沒有明白的告訴我。」

「她有說住在誰的家裏沒有？」我聽見春英住在三司街心裏對她回S市後的生活有些懷疑。

「她沒有說住在誰的家裏，大概是自己租房子吧。她像不願意我們知道她的住所，她像有什麼事怕我們知道似的。我疑她回S市後又併上了誰。」

「這都是父母造的孽。姨媽如果不和春英的父親離開，春英也是個體面家庭的小姐。因為姨媽有了那回事就自暴自棄了。春英也跟着自暴自棄了。」

「可憐是很可憐的。」美仙歎了一口氣。

「……」

可是我們那裏能够終身供給她呢！答應了她一次，第二次又要來的。所以她說到借錢的事我一口就拒絕了。

「……」

我心裏想，若我所懷疑的春英近來的生涯不會錯，那嗎春英算是世間最可憐的人中的一個了。她來向我們求助——媽媽死後第一次的求助——我們竟殘酷的把她拒絕了。我愈想愈敵不住良心的苛責。我也不和美蘭再說什麼，換好了衣服一個人出去。

我最怕的就是紅著臉向友人告貸。我寧可給他們打幾個嘴巴，真不情願開口向他們借錢。是去年的冬季的事了，我這小家庭的人都犯了傷寒症，給醫生的謝儀幾塊錢都沒有了。我扶着病叩了幾位友人的門，不知受了多少侮辱，最後才借了七八塊錢回來。從那時起我發誓不再紅著臉向人借錢的了。今天爲春英的事，不能不取消前誓。

我向學校的同事借了三十元就跑到三司街那邊去。到得三司街時太陽快要下山了。我按着胡同一條一條的數。各胡同口都站着三兩個滿臉塗着脂粉的女人。我心裏異常難過的想折足回去。後想已到了這邊來，就不能不把自己的目的達到。

我進了第四條胡同，便聞着一種難聞的臭氣。這條胡同有七十多家的入家，天時又不早了，祇得找了當頭的一家問她們春英住在那一家。我站在門首便望得見廳裏面有三四個塗脂抹粉的女人。一個還在梳裝，一個赤着膀子在換衣裳，一個袒着胸臆，露出雙乳，對着鏡向胸部抹粉。還有一個像裝束好了的，她看我便提高喉嚨。

『請進來坐嗎！』

我滿臉緋紅的，把帽子脫了一脫：

「對不起得很，我想找一個人名叫春英的，她住在那一家？」

那女人聽見我指名找人的，臉上便不高興起來了。

「媽——這邊有叫春英的麼？」那個女子問了後，一個年四五十歲的女人跑了出來笑向着我點頭。

「這邊的姊妹沒有叫春英的，莫非是新來的麼。」

「她怕不是你們姊妹行中的人，她是才從五埠回來的，帶着一個小孩子，年紀約有三十一二了

。」

「啊——老桃！她住在二十七號，從那邊數去，第十四家就是她家了。」

我向她們點了一點首，道謝了後走出門外時，還聽見她們在笑着說。

「這怕是我的老知交了。她一個月平均決有一晚有生意的。莫非交了好運麼。昨天晚上她接了一個

酒店裏的工人，今晚上又有這麼一個斯文的客。」

我雖然心裏不情願聽，但好奇心要逼着我站着聽。原來春英早就回來了吶！我愈想愈覺得春英可憐。她是不情願到我們家裏來的！她很失望的就是住在這胡同裏的職業還不能維持她母子的生活！她不得已才到我這裏來！我還對她為禮儀上的形式上的苛責，我真是殘忍極了的人！「你看她對她的兒子如何的負責任！你把你自己和她比較看看！」悲楚和羞愧交逼着我，禁不住眼淚直流了。



春英出來望見我，很羞愧的垂着兩行淚。

「我回S市來有三個多月了。因爲自己命薄沒有面目到美姊家裏去……。」春英的聲音早咽住了，伏在門壁上哭出聲來了。

「不要傷心了。最好是離開這個地方。出來後再設法吧。」我也垂着淚，找不出別的話來安慰她。

「我想回鄉下去。我今天是想向美姊借點旅費回鄉下去。」

「回村裏去也好，你回去後也不必客氣，困難的時候只管寫信來，我盡我的能力有多少寄多少給你。你把你那個孩子撫養成了就好了。」我不能再在這胡同裏久站，也不忍在這胡同裏久站，我把帶來的三十元給了三分之二給春英。

「姊夫的恩，我今生是無能圖報了！……」春英垂着淚低下頭去。我平日希望春英對我的謝詞她今晚上不吝惜的說出來了。但我聽着這個謝詞像有把尖利的小刀向我的胸前刺來，我感着我的雙頰像給火燃着般的。像我這樣的利己的，殘忍的人也配受她的謝詞，受她稱恩人麼？

## 五

我由三司街出來，覺得自己的身體輕快了許多。精神也舒服了些。我走到最熱鬧的榮街上來時，

下了一點微雪。我把剩下來的十元買了一件毛織外套給駒兒。此外剪了幾尺布，買了一大包棉花是給美仙做棉褲的。美仙兩年前就要求做棉褲給她，我不單不答應，還要罵她幾句，說她年輕，並不是老年的人要穿棉褲，有了來的够穿了，還要花錢做什麼。把東西買好了後，我便跑進一家西菜館裏去喝了兩盅葡萄酒，吃了兩碟大菜。由西菜館出來時，我懷裏還有七八個銀角子和十多個銅角子。我走一步，懷裏的銀角子和銅角子便相擊撞的亂響。在這瞬間我覺得我居然是一個富翁了。

過了江還要走幾條黑暗的街道才回到家裏。我帶着點酒興覺得今晚上的踏雪夜行是很有意思的。我在近碼頭的一條黑暗街道上發見了一個勞働者拖着的一駕很重贅的貨車走不動，很辛苦的在喘氣。我把手裏抱着的買來的一包東西放在他的車上，用盡我的雙腕之力在車後幫着他推。貨車突然的輕快起來，那勞働者嚇了一跳，忙翻過頭來望車後。

「哈，哈，哈哈！」我望着他笑。

「先生，謝謝你！」那勞働者也笑着向我鞠了一鞠躬。

「你到那一條街去的？」

「我到維新馬路的。」

「那嗎我們是同路」

「先生也到那條街去嗎？」

『是的，走吧！我們走快些！』

他在前頭拖，我在後頭推。兩個哈哈的笑着過了一條街道又一條街道。到了維新路口我們要分手了。

『像先生這樣的善人我真沒有見過。』他再三的向我鞠躬。我有生以來今晚是第一次聽見他人稱我做善人。

我走到家門首了。酒意沒有退，雙頰還是紅熱着的。奶媽出來開了門，我急急的跑到妻的房裏去。美仙正在低着頭替陶兒縫破衣裳。我把買來的東西擱在檯上的一隅。美仙待要站起來，早給我抱着了。我在美仙的雙頰上亂接了一會吻。

『狂了麼？……酒臭。』微笑開始在美仙的唇上發展。我把買回來的陶兒的小外套和她的棉褲材料給她看，微笑愈把她的雙唇展開了。妻把小外套看了一回，又把布的顏色在燈下檢視了一回。

『你今天到什麼地方去了？你那裏有錢買這許多東西。』美仙笑着說了後，坐近我的膝邊來。『你不討厭我了麼？近這幾天來，你的臉色是很不好看的。我這幾天真怕你要發脾氣。』美仙的眼睛裏早鑲嵌住幾粒金剛石。

『美仙，你說些什麼！我到死都是愛你的！死了後還是愛你的。』我一面說，把隻手加在美仙的肩上了。

「真的？你不厭棄我？……世界中除了你……」美仙的眼淚終於掉下來了。

「自你到我家裏來，除苦勞之外沒有一點好處到你身上。美仙，對不起你的就是我。除了你還有誰能受我的愛麼！」

「不，不，我是喜歡苦勞的，苦勞是我自己願意的。你真的永久愛我？……」美仙垂着淚像小女兒般的飛投到我懷裏來緊纏着我的胸臆。她的黑瞳裏幸福之淚是很燦爛的。

「把駒兒叫醒來試試外套合穿不合穿。」我一時高興的想叫醒了駒兒抱着他要。

「等明天試罷。天氣冷，莫着了涼。他醒來時非等二三個時辰是不睡的。」美仙微笑着向我說。

「像我們這樣貧苦的家庭，你也感着幸福麼？」我今晚上才感知我們是幸福的。

「幸福嚟！有你在我們母子的身邊，我們是幸福的。」美仙今晚像處女般的雙頰緋紅的表示她的羞愧。

駒兒和駱兒呼呼的睡在牀的一隅在做他們的幸福之夢。和駱兒並枕睡着的就是美仙，她今晚上很信賴她的丈夫，微笑着在做幸福之夢。她今晚上是心安的入睡鄉了。我望着這三個可憐的靈魂，覺得她們母子未免太過信賴我這利己的，殘忍無人性的人了。我同時又覺得我實沒有資格做她的夫，做他們的父。美仙時常是這麼樣的對我說：

「你如果死了呢，我也立即跟着你去的。」這雖是女人通用的口吻，但她是決不說謊的。如果妻

比我先死，我怎麼樣呢？我縱又續娶，也不能跟着她死。我們兩人間的愛是有這樣的一個異點。但這是美仙推度得到的。她並不奢望我要和她愛我一樣的愛她，她祇望我有點兒愛她，她就滿足了。

祇一件棉褲子的材料，就把她一切的悲哀趕開了，她就很安心的熟睡了。美仙噲！可憐的美仙噲！你自嫁給這個利己主義者以來每天在渴望着愛！像我這個利己的殘忍者幾把你的愛苗枯死了。我祇給很微很微的一點兒愛給她，她竟把自己的生命來作交換條件。這樣的看起來，我是個罪無可赦的利己的高等動物——春英的淚固不能感動，就美仙的美麗純潔的淚也不能感化的動物！

我坐在燈前正在沉思，駱兒哭起來了。何等可愛的美麗的啼聲！我望着美仙微睜她的倦眼，解開她的衣衾，露出一隻乳來給駱兒吃。

「幾點鐘了？還不睡麼？」美仙微笑着望了我一回，又閉着雙目睡下去了。



郁 達 夫

略傳……………二四〇

采石磯……………二四一

春潮……………二六二

考試……………二七〇

## 郁達夫略傳

浙江富陽人，生於一八九六年，東京帝大經濟係卒業回國後，與張資平等合辦創造社，爲創造社中堅，歷任北京武昌南京安徽各地大學教授。作風以描寫青年苦悶文字見長。長篇小說有迷羊，屨樓。短篇有達夫短篇小說集，懺餘集，沉淪等。



## 采石磯

文章憎命達，魑魅喜人過。（杜甫）

自小就神經過敏的黃仲則，到了二十三歲的現在，也改不過他的孤傲多疑的性質來。他本來是一個負氣多情的人，每逢與致激發的時候，不論講得講不得的話，都漲紅了臉，放大了喉嚨，抑留不住的直講出來。聽話的人，若對他的話有些反抗，或是在笑容上，或是在眼光上，表示一些不贊成他的意思的時候，他便要拚命的辯駁，講到後來他那雙黑晶晶的眼睛老會張得很大，好像會有火星飛出來的樣子。這時候若有人出來說幾句迎合他的話，那他必喜歡得要奮身的高跳，他那雙黑而且大的眼睛裏也必有兩泓清水湧漾出來，再進一步，他的清瘦的頰上，就會有感激的眼淚流下來了。

像這樣的發洩一回之後，他總有三四天守着沉默，無論何人對他說話，他總是噤口不作回答的。在這沉默期間內，他也有一個人關上了房門，在那學使衙門東北邊的壽春園西室裏兀坐的時候，也有青了臉，一個人上清源門外的深雲館懷古臺去獨步的時候，也有跑到南門外姑熟溪邊上的一家小酒館去痛飲的時候。不過在這期間內他對人雖不說話，對自家却總一個人老在幽幽的好像講論什麼似的。

他一個人，在這中間，無論上什麼地方去，有時或輕輕的吟誦着詩或文句，有時或對自家嘻笑嘻笑，有時或望着了天空而作嘆惜，竟似忙得不得開交的樣子。但是一見着人，他那雙呆呆的大眼，舉起來看你一眼，他臉上的表情就會變得同毫無感覺的木偶一樣，人在這時候遇着他，總沒有一個不被他駭退的。

學使的朱箭河，雖則非常愛惜他，但因為事務煩忙的緣故，所以當他沉默幽鬱的時候，也不能來爲他解悶。當這時候，學使左右上下四五十人中間，敢接近他，進到他房裏去與他談幾句話的，只有一個他的同鄉洪稚存。與他自小同學，又是同鄉的洪稚存，很了解他的性格，見他與人論辯，憤激得不堪的時候，每肯出來爲他說幾句話，所以他對稚存比自家的弟兄還要敬愛。稚存知道他的脾氣，當他沉默起頭的一兩天，故意的不去近他的身。有時偶然同他在出入的要路上遇着的時候，稚存也只裝一副幽鬱的樣子，不過默默的對他點一點頭就過去了。待他沉默過了一兩天，暗地裏看他好像有幾首詩做好，或者看他好像已經在市上酒館裏醉過了一次，或在城外孤冷的山林間痛哭了一場之後，稚存或在半夜或在清晨，方敢慢慢的走到他的房裏去，與他爭論些離騷或批評些韓昌黎李太白的雜詩，他的沉默之戒也就因此而破了。

學使衙門裏的同事們，背後雖在叫他作黃瘋子，但當他的面，却個個怕他得很。一則因為他是學使宋公最鍾愛的上客，二則也因為他習氣太深，批評人家的文字，不顧人下得起下不起，只曉得順了

自家的性格，直言亂罵的緣故。

他跟提督學政徐晉河公到太平，也有大半年了，但是除了洪稚存朱公二人而外，竟沒有一個第三人能同他講得上半個鐘頭的話。凡與他見過一面的人，能了解他的，只說他恃才傲物，不可訂交，不能了解他的，簡直說他一點兒學問也沒有，只仗着了朱公的威勢愛發脾氣，他的聲譽和朋友，一年的少下去，他的自小就有的憂鬱症，反一年一年的深起來了。

## 二

乾隆三十六年的秋也深了。長江兩岸的太平府城裏，已吹到了涼冷的北風，學使衙門西面園的楊柳梧桐榆樹等雜樹，都帶起鵝黃的淡色來。園角上荒草叢中，在秋月皎潔的晚上，嘍啾唧唧的候蟲的鳴聲，也覺得漸漸的幽下去了。

昨天晚上，因為月亮好得很，仲則竟犯了風露，在園裏看了一晚的月亮。在疏疏密密的樹影下來去走着，看看地上同嚴霜似的月光，他忽然感觸舊情，想到了他少年時候的一次悲慘的愛情上去。

「唉唉！但願你能享受你家庭內的和樂！」

這樣的嘆了一聲，遠遠的向東天一望，他的眼前，忽然現出了一個十六歲的伶俐的少女來。那時

候仲則正在宜興沈里讀書，他同學的陳某都比他有錢，但那少女的一雙水盈盈的眼光，却只注視在疲弱的他的身上。他過年的時候因爲要回常州，將別的那一天，又到她家裏去看她，不曉是什麼緣故，這一天她只是對他暗泣而不多說話。同她癡坐了半個鐘頭，他已經走到門外了，她又叫他回去，把一條當時流行的淡黃綢的汗巾送給了他。這一回當臨去的時候，却是他要哭了，兩人又擁抱着痛哭了一場，把他的眼淚，都揩擦在那條汗巾的上面。一直到航船要開的將晚時候，他纔把那條汗巾收藏起來，同她別去。這一回別後，他和她就再沒有談話的機會了。他第二回到宜興的時候，他的年少的悲哀，只成了幾首律詩，流露在抄書的紙上：

大道青樓望不遮，年時繫馬醉流霞，風前帶是同心結，杯底人如解語花，下杜城邊南北路，上蘭門外去來車，忽忽覺得揚州夢，檢點閑愁在鬢華。

喚起窗前尚宿醒，啼鵲催去又聲聲，丹青舊誓相如札，禪榻經時杜牧情，別後相思空一水，重來回首已三生，雲階月地依然在，經逐空香百遍行。

遮莫臨行念我頻，竹枝留滌淚痕新，多緣刺史無堅約，豈視簫郎作路人，望裏彩雲疑冉冉，愁邊春水故蘼蘼，珊瑚百尺珠千斛，難換羅敷未嫁身。

從此音塵各悄然，春山如黛草如煙，淚添吳苑三更雨，恨惹郵亭一夜眠，詎有青烏緘別句，聊將錦瑟記流年，他時說便微之過，百轉千回祇自憐。

後三年，他在揚州城裏看城隍會，看一個少婦，同一年約三十左右，狀似富商的男人在街上緩步。她的容貌絕似那宜興的少女，他晚上回到了江邊的客寓裏，又做成了四首感舊的雜詩。

風亭月榭記綢繆，夢裏聽歌醉裏愁，牽袂幾曾終絮語，掩關從此入離憂，明燈錦幄珊瑚骨，細馬春山剪剪眸，最憶頻行尙回首，此心如水只東流。

而今潘鬢漸成絲，記否羊車並載時，挾彈何心驚共命，撫孤底苦破交枝，如馨風柳傷思曼，別樣烟花惱做之，莫把鴟弦彈昔昔，經秋憔悴爲相思。

柘舞平康舊擅名，獨將青眼到書生，輕移錦被添晨臥，細酌金盃遣旅情，此日雙魚寄公子，當時一曲怨東平，越王祠外花初放，更向何人緩緩行。

非關惜別爲憐才，幾度紅箋手自裁，湖海有心隨穎士，風情近日逼方回，多時掩幔留香住，依舊窺人有燕來，自古同心終不解，羅浮塚樹至今哀。

他想想現在的心境，與當時一比，覺得七年前的他，正同陽春暖日下的香草一樣，轟轟烈烈，剛在發育。因爲當時他新中秀才，眼前尚有無窮的希望，在那裏等他。

一到如今還是依人碌碌！」

一想到現在的這身世，他就不如不覺悲傷起來了。這時候忽有一陣涼冷的西風，吹到了園裏。月光裏的樹影索索落落的擅動了一下，他也打了一個冷瘧，不曉得是什麼緣故，覺得毛細管，都凍豎了

起來。

「似此星辰非昨夜，爲誰風露泣中宵？」

於是他就稍微放大了聲音吟了一遍，走來走去的走了幾步，一則原想藉此壯壯自家的膽，二則他也想把今夜所得的這兩句詩，湊成一首全詩。但是他的心思，亂得同水淹的蟻巢一樣，想來想去怎麼也湊不成上下的句子。園外的圍牆裏，打更的聲音和燈籠的影子過去之後，月光更潔練得怕人了。好像是秋霜已經下來的樣子，他只覺得身上一陣一陣的寒冷了起來。想想窮冬又快到了，他篋裏只有幾件大布的棉花衣，過冬若要去買一件狐皮的袍料，非要有四十兩銀子不可，並且家裏他也許久不寄錢去了，依理而論，正也該寄幾十兩銀子回去，爲老母輩添置幾件衣服，但是照目前的狀態看來，叫他能到何處去弄得這許多銀子？他一想到此，心裏又添了一層煩悶。呆呆的對西斜的月亮看了一忽，他却順口念出了幾句詩來：

「茫茫來日愁如海，寄語羲和快著鞭，」

廻環念了兩遍之後，背後的園門裏忽而走了一個人出來，輕輕的叫着說：

「好詩好詩，仲則！你到這時候還沒有睡麼？」

仲則倒駭了一跳，回轉頭來就回他說：

「雅存！你也還沒有睡麼？一直到現在在那裏幹什麼？」

「竹君要我爲他起兩封信稿，我現在剛擱下筆哩！」

「我還有兩句好詩，也念給他聽罷，似此星辰非昨夜，爲誰風露立中宵。」

「詩是好詩，可惜太衰颯了。」

「我想把他們湊成兩首律詩來，但是怎麼也做不成功。」

「還是不做成的好。」

「何以呢？」

「做成之後，豈不是就沒有興致了麼？」

「這話倒也不錯，我就不做了罷。」

「仲則，明天有一位大考據家來了，你知道麼？」

「誰呀？」

「戴東原。」

「我只聞諸葛的大名，却沒有見過這一位小孔子，你聽誰說他要來呀？」

「是北京紀老太史給竹君的信裏說出的，竹君正預備着迎接他呢！」

「涇秦以上並沒有考據學，學術反而昌明，近來大名鼎鼎的考據學家很多，僞書却日見風行，我看那些考據學家都是盜名欺世的。他們今日講詩學，明日弄訓詁，再過幾天，又要來談治國平天下，

九九歸原，他們的目的，總不外乎一個翰林學士的銜頭，我勸他們還是去參注酷吏傳的好，將來束帶立於朝，由禮部而吏部，或領理藩院，或拜內閣大學士的時候，倒好照樣去做。」

「你又要發癡了，你不怕旁人說你在妒嫉人家的大名麼？」

「即使我在妒忌人家的大名，我的心地，却比他們的大言欺世，排斥異己，光明得多哩。我究竟不在陷害人家，不在卑污苟賤的迎合世人。」

「仲則！你在哭麼？」

「我在發氣。」

「氣什麼？」

「氣那些不好的人。」

「戴東原與你有什麼仇？」

「戴東原與我雖然沒有什麼仇，但我是疾惡如仇的。」

「你病剛好，又憤激得這個樣子，今晚上可是我害了你了，仲則，我們爲了這些無聊的人嘔氣也犯不着，我房裏還有一瓶紹興酒在，去喝酒去罷。」

他與洪雅存兩人，昨晚喝酒喝到鷄叫蠶睡，所以今朝早晨太陽射照在他窗外的花壇上的時候，他還未曾起來。



門外又是一天清冷的好天氣。紺碧的天空，高得渺渺茫茫。窗前飛過的鳥雀的影子，也帶有些悲涼的秋意。仲則窗外的幾株梧桐樹葉，在這浩浩的白日裏，雖然無風，蕭索地自在凋落。

一直等太陽射照到他的朝西南的窗下的時候，仲則纔醒，從被裏伸出了一隻手，擦開帳子，向窗上一望，他覺得晴光射目，竟感覺得有些眩暈。仍復放下了帳子，閉了眼睛，在被裏睡了一忽，他的昨天晚上上的亢奮狀態已經過去了，只有秋蟲的鳴聲，梧桐的疏影和雲月的光輝，成了昨夜記憶，還印在他的今天早晨的腦裏，又開了眼睛呆呆的對帳頂看了一回，他就把昨夜追憶少年時候的情緒想出來。想到這裏，他的創作慾已經抬頭起來了。從被裏坐起，把衣服一披，他拖了鞋就走上書桌邊上去。隨便拿起了一張棹上的破紙，和一枝墨筆他就又手寫出了一首詩來：

絡緯啼歇疏梧煙，露華一白涼無邊，織雲微蕩月沈海，列宿亂搖風滿天。誰人一聲歌子夜。尋聲宛轉空臺樹，聲長聲短鷄續鳴，曙色冷光相激射。

### 三

仲則寫完了最後的一句，就把筆擱下，自己就搖頭反覆的吟誦了好幾遍。呆着向窗外的晴光一望，他又拿起筆來伏下身去，在詩的前面填了「秋夜」的兩字，作了詩題。他一邊在用僕役拿來的水洗面，一邊眼睛還不能離開剛纔寫好的詩句，微微的仍在吟着。

他洗完了面，飯也不吃，便一個人走出了學使衙門，慢慢的只向南面的龍津門走去。十月中旬的和煦的陽光，不暖不熱的灑滿在冷清的太平府城的街上。仲則在藍蒼的高天底下，出了龍津門，渡過姑熟溪，儘沿了細草黃沙的鄉間的大道，在向著東南前進。道傍有幾處小小的雜樹林，也已現出了凋落的衰容，枝頭未墜的病葉，都帶了黃蒼的濁色，盡在秋風裏微顫。樹梢上有幾隻烏鴉，好像在那裏讚美天晴的樣子，呀呀叫了幾聲。仲則抬起頭來一看，見那幾隻烏鴉，以樹林作了中心，却在晴空裏飛舞打圈。樹下一塊草地，顏色也有些微黃了。草地的周圍，有許多縱橫潔淨的白田，因為稻已割盡，祇留了點點的稻草根株，靜靜的在享受陽光。仲則向四面一看，就不知不覺的從官道上，走入了一條衰草叢生的田隴小路裏去。走過了一塊乾淨的白田，到了那樹林的草地上，他就在樹下坐下了一靜地聽了一忽鴉噪的聲音，他舉頭却見了前面一帶秋山，劃在晴期的天空中間。

「相看兩不厭，只有敬亭山。」

這樣的念了一句，他忽然動了登高望遠的心思。立起了身，他就又回到官道上來了。走了半個鐘頭的樣子，他過了一條小橋，在橋頭樹林裏忽然發見了幾家泥牆的矮草舍。草舍前空地上，一隻在大陽裏輪着的白花犬，聽見了仲則的脚步聲，嗚嗚的叫了起來。半掩的一家草舍門口，有一個五六歲的小孩跑出來窺看他了，仲則因為將近山麓了，想問一聲上謝公山是如何走法的，所以就對那跑出來的小孩問了一聲。那小孩把手指頭含在嘴裏，好像怕羞似的一語也不答又跑了進去。白花犬因為仲則站住

不走了，所以叫得更加厲害，過了一會，草舍門裏又走出了一個頭上包青布老農婦來。仲則作了笑容，恭恭敬敬的問她說：

「老婆婆，你可知道前面的是謝公山不是？」

老婦搖頭說，

「前面的是龍山。」

「那麼謝公山在那裏呢？」

「不知道，龍山左面的是青山，還有三里多路啦。」

「是青山麼？那山上有墳墓沒有？」

「墳墓怎麼沒有！」

「是的，我問錯了，我要問的，是李太白的墳。」

「噢，李太白的墳麼？就在青山的半腳。」

仲則聽了這話，喜歡得很，便告了謝，放輕脚步從一條狹小的岐路折向東南的謝公山去。謝公山原來就是青山，鄉下老婦只曉得李太白的墳，却不曉得青山一名謝公山，仲則一想，心裏覺得感激得很，恨不得想拜她一下。他的很易激動的感情，幾乎又要使他下淚了。他漸漸的前進，路也漸漸窄了起來，路兩旁的雜樹矮林，也一處一處的多起來了。又走了半個鐘頭的樣子，他走到青山腳下了。在

細草簇生的山坡斜路上，他遇見了兩個砍柴的小孩，唱着山歌，挑了兩肩短小的柴擔，鬪頭在走下山來。他立住了腳，又恭恭敬敬的問說：

「小兄弟，你們知道李太白的墳在那裏的？」

兩小孩好像沒有聽見他的話，儘管在向前的衝來。仲則讓在路旁，一面又放聲發問了一次。他們因為儘在唱歌，沒有注意到仲則，所以仲則第一次問的時候，他們簡直不知道路上有一個人正在和他們鬪頭的走來，及走到了仲則的身邊，看他好像在發問的樣子，他們纔歇了歌唱，忽而向仲則驚視了一眼。聽了仲則的問話，前面的小孩把手向仲則的背後一指，好像求同意的，回頭來向後面的小孩看着說：

「李太白？是那一個墳罷？」

後面的小孩也爭着以手指點說：

「是的，是那一個有一塊白石頭的墳。」

仲則回轉了頭，向他們指着的方向一看，看見幾十步路外有一堆矮林，矮林邊上果然有一穴前面有一塊白石的低墳繪在那裏。

「啊，這就是麼？」

他的這嘆聲裏，也有驚喜的意思，也有失望的意思，可以聽得出來。他走到了墳前，只看見了一

個雜草生滿的荒塚。並且背後的那兩小孩的歌聲，也已漸漸的幽了下去，忽然聽不見了，山間的沈默，馬上就擴大了開來，包圍在的左右上下。他爲這沈默一壓，看看這一堆荒塚，又想到了這荒塚底下葬着的是一個他所心愛的薄命詩人，心裏的一種悲感，竟同江潮似的湧了起來。

「啊啊，李太白，李太白！」

不知不覺的叫了一聲，他的眼淚也同他的聲音同時滾下來了。微風吹動了墓草，他的模糊的眼淚，好像看見李太白的墳墓在活起來的樣子。他向墳的周圍走了一圈。又回到墓門前來跪下了。

他默默的在墓前草上跪坐了好久。看看四圍的山間透明的空氣，想想詩人的寂寞的生涯，又回到自家的現在被人家虐待的境遇，眼淚只是落落續續的流淌下來。看看太陽已經低了下去，墳前的草影長起來了，他方把今天睡到了日中纔起來，洗面之後跑出衙門，一直還沒有取過食物的事情想了出來，這時候一忽兒的他覺得饑餓極了。

#### 四

他挨了餓，慢慢的朝着了斜陽，走回來的時候，短促的秋日，已經變成了蒼茫的白夜。他一面賞玩着秋郊野景，一面一句一句的儘在那裏想詩。敲開了城門，在燈火零星的街上，走回學使衙門去的時候，他的李太白的詩完成了。

「束髮讀君詩，今來展君墓。清風江上灑然來，我欲因之寄徵慕。嗚乎，有才如君不免死，我固知君死非死，長星落地三千年，此是昆明劫灰耳。高冠岌岌佩陸離，縱橫學劍胸中奇，陶鋒屈宋入大雅，揮灑日月成瑰詞。當時有君無着處，即今遺蹟猶相思。醒時兀兀醉千首，應是鴻濛借君手，乾坤無事入懷抱，只有求仙與飲酒。一生低首唯宣城，墓門正對青山青。風流輝映今猶昔，更有灞橋驢背客，（賈島墓亦在側）此間地下真可觀，怪底江山總生色。江山終古月明裏，醉魄沈沈呼不起，錦袍畫枋寂無人，隱隱歌聲繞江水，殘膏賸粉灑六合，猶作人間萬餘子。與君同時杜拾遺，空石却在瀟湘湄，我昔南行曾訪之，衝雲慘慘通九疑，即論身後歸骨地，儼與詩境同分馳。終嫌此老太憤激，我所師者非公誰？人生百年要行樂，一日千杯苦不足，笑看樵牧語斜陽，死當埋我茲山麓。」

仲則走到學使衙門裏，只見正廳上燈燭輝煌，好像是在那裏張宴。他因爲人已疲倦極了，所以便悄悄的回到了他住的壽春園的西室。命僕役搬了菜飯來，在燈下吃了一碗，洗完手面之後，他就想上床去睡，這時候稚存却青了臉，張了鼻孔，作了悲寂的形容，走進他的房來了。

「仲則，你今天上什麼地方去了？」

「我疲倦極了，我上李太白的墳前去了一次。」

「是謝公山麼？」

「是的，你的樣子何以這樣枯寂，沒有一點兒生氣？」

「唉，仲則，我們沒有一點小名氣的人，簡直還是不出外面來的好。啊啊，文人的卑污呀！」

「是怎麼一回事？」

「昨晚我我不是對你說過了麼？那大考據家的事情。」

「哦，原來是戴東原到了。」

「仲則，我真佩服你昨晚上的議論。戴大家這一回出京來，拿了許多名人的薦狀，本來是想到各處來弄幾個錢的。今晚上竹君辦酒替他接風，他在席上聽了竹君誇獎我的話，就冷笑了一臉說「華而不實」。仲則，叫我如何忍受下去呢！這樣卑鄙的文人，這樣的只排斥異己的文人我真想和他拚一條命。」

「竹君對他這話，也不說什麼嗎？」

「竹君自家也在著十三經文字同異」，當然是與他志同道合的了。並且在盛名的前頭，那一個能不爲所屈，啊啊，我恨不能變一個秦始皇，把這些卑鄙的僞儒，殺個乾淨。」

「僞儒另外還講些什麼？」

「他說你的詩他也見過，太少忠厚之氣，並且典故用錯的也着實不少。」

「混蛋，這樣胡說亂道，天下難道還有真是非麼？他住在什麼地方？去，去，我也去問他個明白。」

」。

「仲剛，且忍耐着罷，現在我們是關他不贏的。如今世上盲人多，明眼人少，他們只有耳朵，沒眼睛，看不出究竟誰清誰濁，只信名氣大的人，是好的，不錯的。我們且待百年後的人來判斷罷！」

「但我終覺得忍耐不住，稚存，稚存。」

「……………」

「稚存，我我……我想想回家去了。」

「……………」

「稚存，稚存，你……你……你怎麼樣？」

「仲剛，你有錢在身邊麼？」

「沒有了。」

「我也沒有了。沒有川資，怎麼回去呢？」

## 五

仲剛的性格，本來是非常激烈的，對於戴東源的這辱罵自然是忍受不過去的，昨晚上和稚存兩人默默的在房間裏走來走去走了半夜，打算回常州去，又因為沒有路費，不能回去。當半夜過了，學使



衙門裏的人都睡着之後，仲則和稚存還是默默的背着手在房裏走來走去。稚存看着燈下的仲則的清瘦的影子，想叫他睡了，但是看看他的水汪汪的注視着地板的那雙眼睛，和他全身在他顫着的憤激的身體，却終說不出話來，所以稚存舉起頭來對仲則偷看了好幾眼，依舊把頭低下去了。到了天將亮的時候，他們兩人的憤激已散了好多，稚存就對仲則說：

「仲則，我們的真價，百年後總有知者，還是保重身體要緊，戴東原不是史官，他能改變百年後的歷史麼？」一時的勝利者未必是萬世的勝利者，我們還該自重些。」

仲則聽了這話，就舉起他的一雙水汪汪的眼睛，對稚存看了一眼。呆了一忽，他纔對稚存說：

「稚存，我頭痛得很。」這樣的講了一句，仍復默默的俯了首，走來走去走了一回。他又對稚存說：

「稚存，我怕要病了。我今天走了一天，身體已經疲倦極了，……………」

「你又來說這些話了，我們以後還是務其大者遠者，不要在那些小節上消磨我們的志氣罷！我現在覺得戴東原那樣的人，並不在我的眼中了。你且安睡罷。」

「你也去睡罷，時候已經不早了。」

稚存去後，仲則一個人還在房裏俯了首走來走去走了好久，後來他覺得實在是頭痛不過了，纔上床去睡。他從睡夢中哭醒了好幾次。到第二天中午，稚存進他房去看他的時候，他身上發熱，兩頰鮮

紅，儘在那裏講謔語。稚存到他床邊，伸手到他頭上去一摸，他忽坐了起來問稚存說：

「京師諸名太史說我的詩怎麼樣？」

稚存含了眼淚勉強笑着說：

「他們都在稱讚你，說你的才在漁洋之上。」

「在漁洋之上？呵呵，呵呵。」

稚存看了他這病狀，就止不住的流下眼淚來，本想去通知學使朱笥河，但因為怕與戴東原遇見，所以只好不去。稚存用了溼手巾把他頭腦涼了一涼；他纔睡了一忽。不上三十分鐘，他又坐起來問稚存說：

「竹君，……竹君怎麼不來？竹君怎麼這幾天沒有到我房裏來過？難道他果真信了他的話了麼？我要回去了，我要回去了，誰願意住在這裏！」

稚存聽了這話，也覺得這幾天竹君對他們確有些疏遠的樣子，他心裏雖則也感到了非常的悲憤，但對仲則却只能着笑容說：

「竹君剛纔來過，他見你睡着在這裏，教我不要驚醒你來，就悄悄的出去了。」

「竹君來了過麼？你怎麼不講？你怎麼不教他把那大盜趕出去？」

稚存聽了這話，自己也哭了一個爽快。夜陰侵入到仲則的房裏來的時候，稚存也在仲則的床

滑上睡着了。

六

歲月遷移了。乾隆三十七年新春帶了許多風霜雨雪到太平府城裏來，一直到了正月盡頭，天氣方纔晴朗，臥在學使衙門東北邊壽春園西室的病夫黃仲則，也同陰暗的天氣一樣，到了正月盡頭却一天一天的強健了起來。本來是清瘦的他，遭了這一場傷寒重症，更清瘦得可憐。但稚存與他的友情，經了這一番患難，倒變得是一天濃厚似的一天了。他們二人各對各的天分，他更互相尊敬了起來，每天晚上，各講自家的抱負，總要講到三更過後纔肯入睡，兩個靈魂，在這前後，差不多要化作成一個的樣子。

二月以後，天氣忽而變暖了。仲則的病體也一刻一刻的強壯了起來。到二月半，仲則能起來往浮邱山下的廣福寺去燒香去了。

他的孤傲多疑的性質，經了這一番大病，並沒有什麼改變。他總覺得自從去年戴東原來了一次之後，朱竹君對他的態度，不如從前的誠懇了。有一天日長的午後，他一個在房裏翻開舊作的詩稿來看，却又去看見了年初見朱竹君學使時候的一首「上朱筠河先生」的柏梁古體詩。他想想當時一見如舊的知遇，與現在的無聊的狀態一比，覺得人生的事，都無長局。拿起筆來他就又添寫了四首律詩到詩

憑上去。

抑情無計總飛揚，忽忽行述坐若忘，遁擬鑿坏因骨傲，吟邊帶索爲愁長，聽猿詎止三聲淚，繞指  
眞成百練鋼，白傲一嘔休示客，恐將冰炭置人腸。

歲歲吹簫江上城，西園桃梗託浮生，馬因識路眞疲路，蟬到吞聲尙有聲，長缺依人遂未已，短衣  
射虎氣難平，割憐對酒聽歌夜，絕似中年以後情。

萬盾火色負輪囷，臣壯何曾不若人，文倘有光眞怪石，足如可析是琴薪，但工飲啖猶能活，尙有  
琴書且未貧，芳草滿江容我采，此生端合付靈均。

似綺年華指一彈，世途惟覺醉鄉寬，三生難化心成石，九死空嘗膽作丸，出郭病軀愁直視，登高  
短髮愧旁觀，升沈不用君平卜，已辦秋江一釣竿。

七

天上沒有半點浮雲，濃藍的天色受了陽光的蒸染，蒙上了一層淡紫晴霞，千里的長江，映着幾點  
青螺，同逐夢似的流奔東去。長江腰際，青螺中一個最大的采石山前，太白樓開了八面高窗，倒影在江  
心牛渚中間，山水，樓閣，和樓閣中的人物，都是似醉似癡的在那裏點綴陽春的煙景，這是三月上巳  
的午後，是安徽提督學政朱芾河公在太白樓大會賓客之日。翠螺山的峯前峯後，都來往着與會的高賓  
，或站在三台閣上，敷水平線上的來帆，或散在牛渚磯頭，尋前朝歷史上的遺蹟。從太平府到采石山

，有二十里的官路。澄江門外的沙郊，平時不見有人行的野道上，今天差不多路空不過五步。八府的書生，正來當塗應試，聽得學使朱公的雅興，都想來看看朱公藥籠裏的人材。所以江山好處，蹙眉燃犀諸亭都爲遊人佔領了去。

黃仲則當這青黃互競的時候，也不改他常時的態度。本來是纖長清瘦的他，又加以久病之餘，穿了一件白袷春衫，立在人叢中間，好像是怕被風吹去的樣子。清癯的頰上，兩點紅暈，大約是薄醉的風情。立在他右邊的一個肥矮的少年，同他在那裏看對岸的青山的，是他的同鄉同學的洪稚存。他們兩人在采石山上下走了一轉回，到太白樓的時候，柔和肥胖的朱笥河笑問他們說：

「你們的詩做好了沒有？」

洪稚存含着了微笑搖頭說：

「我是閉門覓句的陳無已。」

萬事不肯讓人的黃仲則，就搶着笑說：

「我却做好了。」

朱笥河看了他這一種少年好勝的形狀，就笑着說：

「你若是做了這樣快，我就替你磨墨，你寫出來罷。」

黃仲則本來是和朱笥河說笑話的，但等得朱笥河把墨磨好，橫軸攤開來的時候，他也不得不寫

了。他拿起筆來，往臺池裏掃了幾掃，就模模糊糊的寫了下去：

紅霞一片海上來，照我樓上華筵開。傾觴綠酒忽復盡，樓中謫仙安在哉？謫仙之樓樓百尺，簡河夫子文章伯，風流彷彿樓中人，千一百年來此客。是日江上彤雲開，天門淡掃雙蛾眉，江從慈母磯邊轉，潮到燃犀亭下回，青山對面客起舞，彼此青蓮一坵土。若論七尺歸蓬蒿，此樓作客山是主，若論醉月來江濱，此樓作主山作賓。長星動搖若無色，未必常作人間魂，身後蒼涼盡如此，俯仰悲歌亦徒爾！杯底空餘今古愁，眼前忽盡東南美，高會題詩最上頭，姓名未死重山邱，請將詩卷擲江水，定不與江東向流。

## 春 潮

三月中旬一天的午後，和麗的陽光，同愛人的微笑似的，洒滿在一處靜僻的鄉村裏，這鄉村前面，流着清滄的錢塘江水，後面有無數的青山，縱橫錯落的排列在藍蒼的天空裏。三五家茅檐泥壁的農家來，夾了一條如髮的官道，散點在山腰水畔，農家的前後四周，各有幾弓空地圍著，空地裏的雜樹，係桑柘之類，地上橫着的矮小的樹影，有二三尺長。大約已經是午後三點鐘了，幾聲雞叫的<sup>聲</sup>，破了靜寂的空氣，傳到江水的邊上來一家農家，靠着江邊的高岸。從這農家的門前，穿過一條在花壇

裏纏着的曲徑，就是走下江水邊上去的一條有階段的斜路。這斜路的階段，並非用石子砌成，不過在泥沙的高岸中，用了鐵鉋開闢出來的。走下了這泥路的十一二級的階段，便是貼水的沙灘，沙灘上有許多亂石蚌殼，夾在黃沙青土的中間。日夕的細浪狂潮，把水邊的沙石蚌殼，洗滌得明淨可愛，一個個在那裏返射七色的分光。

在這沙灘的亂石中間，拖着兩個小小的影兒，有兩個七八歲的小孩，在那裏敲磨圓石子。幾聲雞叫的聲音，傳到江水邊上的時候，一個蹲近水邊的小孩子，仰起頭來向高岸上看了一眼。他的小小的頭上養着一個羅漢圈。額下的兩隻眼睛，大得非常，從這兩隻大眼睛裏放出來的黑晶晶的眼光，足可使我們大人慚愧俯首，因為他的這兩隻眼睛，並不知道社會是怎麼的，人與人的糾葛是怎麼的，人間的罪惡是怎麼的，一個獅子鼻，橫在他的紅黑的兩頰中間。上翻下蹙的兩條嘴脣的曲線，又添了他一層可愛的樣子。一排細密的牙齒，微微的露現在嘴脣中間。他穿的是一件青花布衫。從遠處看去他和他旁邊蹲着的那女孩子，並無分別，身上穿的青花布衫，身材的長短，全是一樣的，但是從他們的前面看來，羅漢圈和丫角不同，紅黑的臉色和細白的肉色不同，他的扁圓的面形同她的長方的相貌不同，她雖則也有黑晶晶的兩隻大眼睛，但她那一副常在微笑的臉色却和他那威猛的面貌大有不同的地方。她比他早生一個月，但是她總叫他『三哥』的，他回頭向高岸上一看，看見一隻美麗的雄雞，呆呆的立在桑樹的陰影裏，他就叫她說：

『秋英！你們的那隻雄雞立在那裏，慢母說，這是給我的，真的麼！』

『不給你的，我們家裏有六隻雞娘，要他生蛋哩！』

『你別太小氣了，雄雞又不會生蛋的，要他做什麼？不如給了我的好，年底下就好殺他來吃。』

『你只想吃的，沒有這雄雞，雞娘怎麼生蛋呢？』

『你怎麼會這樣的小氣不肯給我就罷了，我們的穀也不糶給你們了。你把圓石子還我，不要你磨了。』

『給你……給你……給你……』

『不要不要，你快把圓石子還我！』

『……』

他把秋英手裏在那裏替他磨的圓石子奪了去之後，秋英就伏在他那小小的手臂上哭了起來。他一聲也不響，呆呆的把秋英的身體抱住了。秋英的一聲一聲的悲泣，與悲泣同時起來的一次一次的身體的微顫，都好像是傳到他自家的心裏去了的樣子。他吊了兩顆眼淚呆呆的立了一忽，看看秋英的氣也過了；便柔柔和和的對她說：

『這幾顆圓石子都給了你罷。』

一邊這樣的說，一邊他那粗圓的小手，便捏了一把圓石子遞給秋英，秋英還是哭得不已，用了右



手揩着眼淚，伸了左手去接他交來的圓石子去。他因為秋英那隻小手一時拿不起許多圓石子，所以就用了兩手去帮她。秋英揩乾了眼淚，向他的捧住的兩手看了一眼，就對他笑了起來。太陽斜到西面去了。天空的顏色，又深了一層，變成了一種紫藍色。清滄的錢塘江水，反映着陽光和天宇，起起深紅的微波來，好像在那裏笑他們兩個似的。

## 二

秋英的父親，本是一個讀書人。當秋英三歲的時候，他染了急病死了。她的父親在日，秋英的一家原是住在縣城裏的，有祖遺的許多市房出租，每月的租錢，足足可以支持一家中流人家的費用，所以秋英家裏的收入，常被縣城裏的人所欣羨，她父親死了之後，她的母親因為秋英的外祖母孤冷不過，所以就帶了秋英遷住到這離縣十里的窮僻的鄉村裏來。秋英並無兄弟，所以她母親非常痛愛她。她家裏除了她和她母親之外，還有一個忠心的老僕，是她祖父時候的用人，今年已經六十一歲了。秋英和她的母親，搬到這鄉下來的時候，她的外祖母還強健得很，去年的冬天，外祖母由傷風得了重症竟也死去了。秋英雖則說是八歲，其實還未滿七歲，因為她是六月二日生的，她的家便是江邊高岸上的那一家農家。門朝着錢塘江，風景好得很。她的母親最愛種花，所以她們的屋前屋後都編着竹籬，滿種了許多紅的花。她家裏本來是小康庭日的，自從搬到鄉下來之後，更加覺得收入多開支少了，所以她家裏頗有一點積蓄。

和秋英在江邊遊玩的那男孩，是山脚下陳國樑的三兒。陳家和秋英的外祖母家是一家人，所以詩禮——這就是那男孩的名字——和秋英也可算是遠房的表姊妹。鄉間的習俗每喜歡向富裕人家攀親，陳國樑也不能脫離這種習氣，所以老上秋英家裏去說她外祖母長外祖母短的。詩禮的長兄二兄都是務農的，只有詩禮有些聰明的地方，因此詩禮三歲的時候，國樑特進縣城去，請秋英的父親替他起了一個風雅的名字，名叫詩禮，這是秋英的父親死的前一個月。

詩禮和秋英又是同年，又是表姊妹。所以天晴的時候，他們兩個老在江邊沙灘上，高岸的草地上或花園裏遊玩，天雨的時候，詩禮每跑到秋英的家裏來，和秋英兩個開店，畫菩薩，做戲的。秋英的親的表弟兄，都是長大，是以秋英反和詩禮相親相愛，和自家的親的表弟兄，却不時常在一處。

秋英的母親，因為秋英沒有同伴，所以詩禮上她們家裏去玩的時候，也非常喜歡。有糕餅的時候，秋英的母親每平分給他們，由他們兩個坐在屋角的小椅上不聲不響的分食。有一次秋英從她母親處得了六個蛋糕，因為詩禮不來，所以秋英也不願一個人吃。用了紙包好，藏在那裏後來詩禮來了，秋英把蛋糕拿了出來與詩禮兩個拿到花底下去請菩薩，請了菩薩就分來吃，秋英還沒有吃完一個的時候，詩禮却早把三個都吃完了，秋英把剩下的又分一個給他，他却不再吃了，紅了臉就跑回家去。

### 三

燦爛的春光，帶着了沈酣的和熱，流露在錢塘江的綠波影裏，江上兩岸的雜樹枝頭，樹下的泥沙

地面，都罩着一層嫩綠的絨衣，有一種清新的香味蒸吐出來。四月初旬的午後的陽光，同疾風雷雨一般，洒遍在錢塘江岸村落的空中。澄明的空氣裏波動着的遠遠的蜂聲，絕似誘人入睡的慈母的歌，這正是村人野老欲伸腰偷懶的時候，這也是青年男女爲情舍命的時候。

吃了午飯，看看他的哥哥們都上田裏去耕作去了，詩禮就一個人跑上秋英家來。在這似烟似夢的陽春景裏，今日詩禮不曉爲了什麼緣因，他的小小的眉間帶着幾分隱憂。一路上看看樹頭的青枝綠葉聽聽遠近的小鳥歌聲，他的小小胸懷，終覺得不能同平日一樣的開暢起來。走到了秋英的家裏。他看見秋英正在那裏灌庭前園裏的草花。幫秋英灌了一忽花，詩禮就叫秋英出來上後面山上去採紅果兒去。從綠蔭的底下穿繞了一條曲徑，走到山腹的一塊巖石邊上的時候，詩禮回轉頭來，看見澄澈如練的一條春水中間，映着一張同海鷗似的白色的風帆，呆看了一刻，他就叫秋英說：

『你看那張風帆，我不久也要乘了那麼大的船上杭州去。』

『杭州？你一個人去麼？』

『爸爸同我去的，他說我在家裏沒用，要送我上杭州紙行裏學生意去，』

『你喜歡去麼？』

『我很喜歡去，因爲我爸爸說，杭州比這裏熱鬧得多。昨天晚上，我們正在那裏講杭州的時候，媽媽忽然哭了起來，爸爸同她鬧了一場。我見媽媽一個人進房去睡，所以也跟了進去她放下了洋燈，』

忽然把我緊緊的抱住，說：

『你別外邊去可憐些，不要不聽人的話。』

我聽了她的話，也覺得難過，所以就同她哭了一場。

秋英聽了這話，也覺得有些心酸，她的眼前，便紅了一圈，呆呆的對江心的風帆看了一忽，她就催詩禮回去說：

『我們回到家裏去罷，怕媽媽在那裏等我。』

秋英聽了詩禮的話，見了江心浮着的那載 鸕別的飛帆，也就想起她家裏的母親來了。

#### 四

時間不聲不響的轉換了，原上的青草，漸漸兒發茂起來，樹木的枝葉也從淡淡的嫩綠變成了蒼蒼的深綠。錢塘江的水量在發信的時候，一直的減了下去，平時看不見的蛤蚌海龜殼，和貼近江底的玲的奇石，都顯現出來晴天。一天一天的轉瞬過去，梅雨過後的炎熱，漸漸兒增加起來了。

五月將盡的一天早晨詩禮同太陽同時起了床，他母親用了細心替他洗了手臉，又將一件半新的竹布長衫替他穿上。他乘他父親在那裏含着了怒氣問答的時候，就偷了空閒跑上秋英家裏來。

詩禮的家住在後面山脚下，從他家裏走上秋英的地方，足有五六分鐘的路程，要走過一處草地，一條大路。走過草地的時候，詩禮見有幾顆蒲公英，含着了珠露，黃黃的在清新的早晨空氣裏吐氣。

他把穿不慣的長衫拖了一把便伏去把那幾顆蒲公英連根的掘了起來。走到秋英家裏的時候，他見秋英呆呆的立在竹籬邊上，看花上的朝陽。他跑上秋英身邊去叫了一聲，秋英到驚了一跳，含着微笑對她說：

『你今天起來得早？』

『你也早啊。』

『衣兜裏捧着的是什麼？』

『你猜！』

『花兒。』

『被你猜着了。』

詩禮就把他採來的蒲公英拿出來給她看，這原來是她最喜歡的花兒，所以秋英便跑近他的身來搶着說：

『我們去種他在園裏罷。』

兩人把花種好之後，詩禮又從他的袋裏拿出了幾顆圓潔滑潤的石子來給她說：

『我要上杭州去，用不着這些圓石子了，你拿着玩罷。』

秋英對他呆看了一眼說：

『你幾時上杭州去？你去了，我要圍石子做什麼，和誰去賭輸贏呢。』

詩禮把圍石子向地上一丟，也不再講話，一直的跑回家去了。秋英呆呆的看他跑回去的影子漸漸兒的小了下去，她的眼睛忽而朦朧起來，詩禮剛講的『我要上杭州去』的那句話同電光似的閃到她那小小的腦裏的時候，她只覺得一種淒涼寂寞的感覺，同潮也似的壓上她的心來。

呆呆的立了一會，她竟放大了聲音，啼哭起來了。

## 考 試

這一個人，現在已經不在世上了；而他的致死的原因，一直到現在還沒有明白。

他的面貌很清秀，不像是一個北方人。我和他初次在教室裏見面的時候，總以為他是江浙一帶的學生；後來聽他和先生說話的口氣，纔知道他是北直隸產。在學校的宿舍舍裏和他同住了兩個月，在圖書室裏和他見了許多次數的面，又在一天禮拜六的下午，和他同出西便門去騎了一次騾子，纔知道他是京兆的鄉下去京誠只有十八里地的殷家集的農家之子，是在北京師範畢業之後，考入這師範大學裏來的。

一班新進學校的同學，都是趾高氣揚的青年，只有他，貌很柔和，人很謙遜，穿着一件青竹布的

大褂，上課的第一天，就很勤懇的拿了一枝鉛筆和一冊筆記簿，在那裏記錄先生所說的話。

當時我初到北京，朋友很少。見了一般同學，又只是心虛膽怯，恐怕我的窮狀和淺學被他們看出。所以到學校後的一個禮拜之中，竟不敢和同學攀談一句話。但是對於他，我心裏卻很感着幾分親熱，因為他的坐位，是在我的前一排，他的一舉一動，我都默默的在那裏留心看守着，所以對於他的那一種謙恭的樣子，及和我一樣的那種沉默怕羞的態度，心裏卻早起了共鳴。

是我到學校後的第二個星期的二天早晨，我早就起了床，一個人在操場裏讀英文。當我讀完了一節，靜靜地在翻閱後面的沒有教過的地方的時候，我忽而覺得背後彷彿有人立在那裏的樣子。回頭來看果然看見他含了笑，也拿了一本書，立在我的背後去牆不過二尺的地方，在那裏對我看着。我回過頭來看他的時候，同時他就對我說：「您真用功啊！」我倒被他說得臉紅了！也只好笑着對他說：「您也用功得很！」

從這一回之後，我們倆就談起天來了。兩個月之後，因為和他在圖書室裏老是在一張桌上看書的原因，所以交情尤其覺得親密。有一天禮拜六，天氣特別的好，前夜下的雨，把輕塵壓住，晚秋的太陽曬得和暖可人，又加以午後一點鐘教育史，先生請假，吃了中飯之後，兩個人在閱報室裏遇見了，便不約而的說出了一句話來：

「天氣真好極了，上那兒去散散步罷！」

我北京的地理不熟悉，所以一個人不大敢跑出去。到京住了兩月之久，在禮拜天和假日裏去過的地方，只有三殿和中央公園。那一天因為天氣太好，很想上郊外去走走，一見了他，就臨時想定了主意，喊出了那一句話來，同時他也彷彿在那裏想上城外去跑，見了我，也自然而然的發了這一個提議，所以我們倆不待說第二句話，就走上了向校門的那條石砌的大路。走出校門之後，第二個問題就起來了。「上那裏去呢？」

在琉璃廠正中的那條大道上，朝南迎着日光走了幾步，他就笑着問我說：

「李君，你會騎騾兒不會？」

我在蘇州住中學住過四年，騾子是當然會騎的，聽了他那一句話，忽而想起了中學時代騎騾子上虎丘去的興致來，所以馬上就贊成說：

「北京也有騾子麼？讓我們去騎騎試試！」

「騾兒多得很，一出城門就有，我就怕你不會騎呀。」

「我騎倒是會騎的。」

兩人說說走走，到西便門附近的時候，已經是快兩點了。雇好了騾子，騎向白雲觀去的路上，身上披滿了金黃的日光，肺部飽吸着西山的爽氣，我們兩人覺得這是最快樂的事情。

北京的氣候，一年中以這一個時期為最好。天氣不寒不熱，大風期還沒有到來。淨碧的長空，返



映着遠山的濃翠，好像是大海波平時的景象，況且這一天午後，剛當前夜小雨之餘，路上微塵不起，兩旁的樹葉還未落盡的洋槐，榆樹的枝頭，清翠欲滴，大有首夏清和的意思。

出了西便門，野田裏的黍稷都已收割起了，農夫在那裏耕耨播種的地方也有，但是大半的地上都還清清楚楚的空在那裏。

我們騎過了那乘石橋，從白雲觀後遠看西山的時候，兩個人不知不覺的對視了一面，各作了一種會心的微笑，又同發了一聲讚嘆：

「真好極了！」

出城的時候，騾兒跑得很快，所以在白雲觀裏走了一陣出來，太陽還是很高，他告訴我說：

「這白雲觀，是道士們會聚的地方。每年正月初一起到十八止，北京的婦女們遊冶子弟來此地燒香馳馬的，路上滿都擠着。那時候橋洞底下，還有老道坐着，終日不言不語，也不吃東西，說是得道的。」

我們走出了白雲觀，因為時候還早，所以又跑上前面天寧寺的塔下去了一趟。

經過了這一次郊外遊行之後，我們的交情又進了一步。上課的時候，他坐在我的前頭，我坐在他的後一排，進出當然是一道。寢室本來是離開兩間的，然而他和一位我的同房間的辦妥了交涉，竟私下搬了過來。在圖書室裏，當然是一起的。自修室卻沒有法子搬攏來，所以只有自修的時候，我們兩

人不能同伴。

每日的日課，大抵是一定的。平常的時候，我們都到六點半鐘的起床，拿書到操場上去讀一個鐘頭。早飯後上課，中飯後看半點鐘報，午後三點鐘課餘下來，上圖書室去讀書。晚上自修兩個鐘頭，洗一個臉，上寢室去雜談一會，就上床睡覺。我自從和他住在一道之後覺得興趣也好得多，用功也更加起勁了。

可是有一點，我時常在私心害怕，就是中學裏時常有的那一種同學中的風說。他的相兒，雖則很清秀，然而兩道眉毛很濃，嘴唇極厚，一張不甚白皙的長方臉，無論何人看起來，總是一位有男性美的青年，萬一有風說起來的時候，我這身材矮小的南方人，當然要居於不利的地位。但是這私心的恐懼，終沒有實現出來，一則因為大學生究竟比中學生智識高一點，二則大約是因為他的勤勉的行為和凜不可犯的威風可以壓服衆人的緣故。

這樣的又過去了兩個月，北風漸漸的緊起來，京城裏的居民也感到寒威的逼迫了，我們學校裏開始考試，到了舊曆十二月底，便放了年假。

同班的同學，北方人大抵回家去過年；只有貧而無歸的我和其他的二三個南方人，臉上只是一天一天的枯寂下去，眼看得同學們一個一個的興高彩烈地整理行篋，心裏每在酒離家的苦淚。同房間的他因為看得我這一種狀況，也似乎不忍別去，所以考完的那一天中午，他就同我說：

「年假期內，我也不打算回去，好在這兒多讀一點書。」但是考試完後的兩天，圖書室也閉門了，同房間的同學只剩了我和他的兩個人。又加以寢室內和自修室裏火爐也沒有，電燈也似乎滅了光，冷灰灰的蟄伏在那裏，看書終究看不進去，若去看戲遊玩呢，我們又沒有這些錢；上街去走走呢，冰寒的大風灰沙裏，看見的又都是殘年的急景和來往忙碌的行人。

到了放假後的第三天，他也垂頭喪氣的急起來了。那一天早晨，天氣特別的冷，我們開了眼，談着話，一直睡到十點多鐘纔起床。餓着肚在房裏看了一回雜誌，他忽兒對我說。

「李君，我們走罷，你到我們鄉下去過年好不好？」

當他告訴我不回家去過年的時候，我已經看出了他對我的好意，心裏着實的過意不去，現在又聽見了他這話，更覺得對他不起，所以就對他說：

「你去罷！家這又近，回家去又可以享受夫婦的天倫之樂，爲什麼不回去呢？」

但他無論如何總不肯一個人回去，從十點半鐘講起，一直講到中午吃飯的時候止，他總要我和他一道，纔肯回去。他的脾氣是很古怪，平時沈默寡言，凡事一說出口，卻不肯改過口來。我和他相處半年，深知他有這一種執拗的不濶的習氣，所以到後來就終究答應了他，和他一道上他那裏去過年。

那一天早晨很冷，中午的時候，太陽還躲在白的層雲裏，吃過中飯，把行李收拾了一收拾，正要車出厝去的時候，寒空裏卻下起鵝毛似的雪片來了。

雇洋車坐到永定門外，從永定門我們再雇驢車到殷家集去。路上來往的行人很少，四野寥闊，只有幾簇枯樹林在那裏點綴冬郊的寂寞。雪片儘是一陣一陣的大起來，四面的野景，渺渺茫茫，從車篷缺處看出去，好像是披著了一層薄紗似的。幸虧我們車是往南行的，北風吹不着，但驢背的雪片積得很多，溶化的熱氣一道一道的偷進車箱裏來，看去好像是驢子在那裏出汗的樣子。

冬天的短日，陰森森的晚了，驢車裏搖動雖則很厲害，但我已經昏昏的睡着。到了他搖我醒來的時候，我同做夢似的不曉得身子在甚麼地方，張開眼睛來看，只覺得車篷裏黑得怕人。他笑着說：

「李君！你醒醒罷！你瞧，前面不是有點燈火看見了麼？那兒就是殷家集吓！」

又走了一陣，車子到了他家的門口，下車之後，我的脚也盤坐得麻了。走進他的家裏去一看，裏邊却寬敞得很。他的老父和母親，喜歡得了不得。我們在一盞煤油燈下，吃完了晚飯，他的媳婦也出來爲我在二張暖炕上鋪起被褥來。說起他的媳婦，本來是生長在他家裏的童養媳，是於去年剛合婚的。兩隻脚纏得很小，相兒雖則不美，但在鄉下也不算很壞，不過衣服的樣子太古，從看慣了都人士的我們看來，她那件青布的綿襖，和緊扎着脚的紅綿褲，實在太難看了。這一晚因爲日間在驢車上搖擺了半天，我覺得有點倦了，所以吃完晚飯之後，一早就上炕去睡。他在裏間房裏和他父母談了些什麼，和他媳婦在什麼時候上炕，我卻沒有知道。

到了正月初四，舊年的雪也溶化了，他在家裏日和那童養媳相對，也似乎十分的不快，所以我

就勸他早日回京，回到學校裏去。

正月初五的早晨，天氣很好，他父親自家上前面一家姓陳的人家，去借了驢兒和車子，送我們進城來。

說起了這姓陳的人家，我現在還疑他們的女兒是我同學致死的最大原因。陳家是殷家集的豪農，有地二百多頃。房屋也是瓦屋，屋前屋後的牆圍很大，他有三個兒子，頂大的是是一女兒。她今年十九歲了，比我那位同學小兩歲。我和他在他家裏住了九天，然而一半的光陰卻是在陳家費去的。陳家的老頭兒，年紀也和我同學的父親差不多，可是娶了兩次親，前後都已經死了。初娶的正配生了一個女兒繼娶的續絃生了三個男孩，頂大的還只有十一歲。

我的同學和陳家的惠英——這是她的名字——小的時候，在一個私塾裏念書；後來大了，他就去進了史官屯的小學校。這史官屯在殷家集之北七八里路的地方，是出永定門以南的第一個大村莊。他在史官屯小學裏住了四年，成績最好，每次總考第一，所以畢業之後，先生就爲他去北京師範報名，要他繼續的求學。這先生現在也已經去世了，我的同學一說起他，還要流出眼淚來感激得不得了。從此他在北京師範住了四年，現在卻安穩穩的進了大學。讀書人很少的這村莊上，大家對於他的勤儉力學，當然是非常尊敬。尤其是陳家的老頭兒，每對他父親說：

「雅儒這小孩，一定很有出息，你一定培植他出來，若要錢用，我儘可以爲你出力。」

我說了大半天，把他的名姓忘了，還沒有告訴出來。他姓朱，名字叫「雅儒」。我們學校裏的稱呼，本來是連名帶姓叫的，大家叫他「朱雅儒」、「朱雅儒」；而他叫人，他總不把名字放進去，只叫一個姓氏，底下添上一個君字。因此他總不直呼其名的叫我「李厥明」，而以「李君」兩字叫我。我起初還聽不慣，覺得有點兒不好意思；後來也就學了他，叫他「朱君」、「朱君」了。

陳家的老頭兒既然這樣的重視他，對於是父親提出的借款問題，當然是百無一拒的。所以我想他們家裏，欠陳家的款，一是定不在少數。

那一天，正月初五的那一天，他父親向陳家去借了驢車驢子，送我們進城來，我在路上因為沒有話講，就對他說：

「可惜陳家的惠英沒有讀書，她實在是聰明得很！」

他起初聽了我這一句話，臉上忽而紅了一紅；後來覺得我講這話時並沒有惡意含着，他就嘆了一口氣說：

「唉！天下的恨事正多得很哩！」

我看他的神氣，似乎他不大願意我說這些女孩兒的事情，所以也就默默的不再響了。

那一天到了學校之後，同學們都還沒有回來，我和他兩個人逛逛廠甸，聽聽戲，也就貓貓虎虎將一個寒假過了過去。開學之後，又是刻板的生活，上課下課，吃飯睡覺，一直到了暑假。

暑假中，我因為想家想得心切，就和他別去，回南邊的家裏來住了兩個月。上車的時候，他送我到車站上來，說了許多互相勉勵的說話，要我到家之後，每天寫一封信給他，報告南邊的風物。而他自家呢，說想於暑假中去當兩個月家庭教師，好弄一點零用，買一點書籍。

我到南邊之後，雖則不天天寫信，但一個月中間，也總計要和他通五六封信。我從信中的消息，知道，暑假中並不回家去，仍住在北京一家姓黃的人家教書，每月也可得二十塊錢薪水。

到陽歷八月底邊，他寫信來催我回京，並且說他於前星期六回到殷家集去了一次，陳家的惠英還在問起我的消息呢。

因為他提起了惠英，我倒想起當日在殷家集過年的事情來了。惠英的貌並不美，不過皮膚的細白實在是北方女子中間所少見的。一雙大眼睛，看人的時候，使人要懼怕起來，因為她的眼睛似乎能洞見一切的樣子。身材不矮不高，一張團圓的面使人一見就覺得她是一個忠厚的人。但是人很能幹，自她後母死後，一切家計都操在她的手裏，她的家裏，洒掃得很乾淨。西面的一間廂房，是她的起坐室，一切賬簿文件，都擱在這一間廂房裏，我和朱君於過年前後的幾天中老去坐談的，也是在這間房裏。她父親喜歡喝點酒，所以正月裏的幾天，他老在外頭。我和朱君上她家裏去的時候，不是和她幾個弟弟說笑話，談故事，就和她講些北京學校裏的雜事。朱君對她，嚴謹沈默，和對我們同學一樣。她對朱君亦沒有什麼特別的親熱的表示。

只有一天，正月初四的晚上，吃過晚飯之後，朱君忽而從家中走了出去。我和她父親談了些雜天，抽了一點空，也順便走了出來，上前面陳家去，以為朱君一定在她那裏坐着。然而到了那廂房裏，和她的小兄弟談了幾句話之後，問他們「朱君來過了沒有？」他們都搖搖頭說「沒有來過。」問他們的「姊姊呢」他們回答說：「病着，睡覺了。」

我回到朱家來，正想上炕去睡的時候，從前面門裏朱君卻很快的走了進來。在煤油燈底下。我雖看不清他的臉色，然而從他和我說話的聲氣及他那雙紅腫的眼，上看來，似乎他剛上什麼地方去痛哭了一場似的。

我接到了他催我回京的信後，一時連想到了這些細事，心裏到覺得有點好笑，就自言自語的說了一句：

「老朱！你大約也掉在戀愛裏了罷？」

陽歷九月初，我到了北京，朱君早已回到學校裏來，床位飯桌等事情，他早已爲我弄好，弄得和他在一塊。暑假考的成績也已經發表了。他列在第二，我卻在他的底下三名的第五，所以自修室也合在一塊兒。

開學之後，一切都和往年一樣，我們的生活也是刻板式的很平穩的過去了一個多月。北京的天氣新考入來的學生，和我們一班的同學，都是同上學期一樣的沒有什麼變化，可是朱君的性格卻比從前



有點不同起來了。

平常本來是沈默的他，入了陽歷十月以後，更是悶聲不響了。本來他用錢是很節省的，但是新學期開始之後，他老拖了我上酒店去喝酒去。拼命的喝幾杯。

本來是勤勉的他，這一學期來更加用功了。晚上熄燈鈴打了之後，他還是一個人自在修室裏點着洋蠟，在看英文的愛倫凱，倍倍兒，須帝納兒等人的書。我也曾勸過他好幾次，教他及時休養保重身體。他也置諸不理。

禮拜六的下午和禮拜天的早晨，我們本來是每禮拜約定上郊外去走走的；但自從入了陽歷十月以後，不推托說是書沒有看完，就說是身體不好，總一個人留在寢室裏不出去。實際上，我看他的身體也一天一天的瘦下去了。兩道很濃的眉毛，投下了兩層隣影，他的眼窩陷落得很深，看起來實在有點怕人，而他自家卻還在起早落夜仍然的讀書。我注意看他，覺得他飯量也漸漸減下去了。

有一天寒風吹得很冷，天空中遮滿了灰暗的雲，彷彿要下大雪的早晨，門房忽而到我們的寢室裏來，說有一位女客，在那裏找朱先生。那時候，朱君已經出去上操場去散步看書去了。我走到操場上，尋見了他，告訴了他以後，他臉上忽然變得一點血色也沒有，瞪了兩眼，同呆子似的儘管問我說：

「她來了麼？她真來了麼？」

我倒被他駭了一跳，認真的對他說：

「誰來誑你，你跑出去看看就對了。」

他出去了半日，到上課的時候，也不進教室裏來；等到午後一點多鐘，我在下堂上自修室去的路，卻遇見了他。他的臉色更灰白了，比早晨我對他說話的時候還要陰鬱，鎖緊了的一雙濃原的眉毛，陰影擴大了開來，他的全臉部上都罩着一層死色。我遇見了他，問他早晨來的是誰，他卻微微的露了一臉苦笑，說：

「是惠英！她是上京來買貨來的，現在和她爸爸住在打磨廠福陞店。你打算去看她麼？我們晚上一同去罷！去和她們聽戲去。」

聽了他這一番話，我心裏倒喜歡得很，因為陳家的老兒的話，他是很要聽的。所以我想吃過晚飯之後，和他同上福陞店去，一則可以看看半年多不見的惠英，二則可以托陳家的老顯兒勸勸朱君，勸他少用些功。

吃過晚飯，風刮得很大，我和他兩個人不得不坐洋車上打磨廠去。到高陞店去一看，他們父女二人正吃晚飯，陳老頭還在喝白乾，桌上一個羊肉火鍋燒得滿屋裏都是火鍋的香味。電燈光爲火鍋的熱氣所包住，照得房裏朦朧朧。惠英着了一件黑布的長袍立起來讓我們坐下喝酒的時候，我覺得她的相兒卻比在殷家集的時候美得多了。

陳老頭一定要我們坐下去喝酒，我們不得已就坐下去喝了幾杯。一邊喝，一邊談，我就把朱君近來太用功的事情說了一遍。陳老頭聽了我的話，果然對朱君說：

「雅儒！你在大學裏，成績也不算不好，何必再這樣呢；聽說你考在第二名，也已經可以了，你難道還想奪第一名麼……總之，是身體要緊……你的家裏，全都在盼望你在大學裏畢業後，賺錢去養家；萬一身體不好，你就是學問再好一點，也沒有用處。」

朱君聽了這些話，儘是悶聲不語，一杯一杯的在俯着頭喝酒。我也因為喝了一點酒，頭早昏痛了，所以看不出他的表情來。一面回過頭來看看惠英，似乎也倚着了頭，在那裏落眼淚。

這一天晚上，因為談天談得時節長了，戲終於沒有聽。我們坐洋車回學校裏的時候，自修的鐘頭卻已經過了，第二天陳家的父女已經回家去了，我們也就回復平時的刻板生活。朱君的用功，沈默，牢騷抑鬱的態度，也仍舊和前頭一樣，並不因陳家老頭兒的勸告而減輕些。

時間一天一天的過去，又是一年將盡的冬天到了。北風接着吹了幾天，早晚的寒冷驟然增加了起來。

年假考的前一個星期，大家都緊張起來了，朱君也因為這一學期裏看課外的書看了太多，把學校裏的課本丟開的原因，接連有三夜不睡，溫習了三夜功課。

正將考試的前一天早晨，朱君忽而一早就起了床，襪子也不穿，蓬頭垢面的跑了出去。跑到了門

房裏，他拉住了門房，要他把那一個人交出來，門房莫名其妙，問他所說的那一個人是誰，他只是拉住了門房吵鬧，卻不肯說出那一個人的姓名。吵得聲音大了，我們都出去看，一看是朱君在和門房吵鬧，我就夾了進去。這時候我一看朱君的神色，自家也駭了一跳。

他的眼睛是血漲得紅紅的，兩道眉毛直豎在那裏，臉上是一種沒有光澤的青灰色，額上頸項上漲滿了許多青筋。他一看見我們，就露了兩列雪白的牙齒，同哭也似的笑着說：

「好好，你們都來了，」

說着他就把門房一推，推在我和另外兩個同學的身上；我們都不防他的，被他這麼一推，四個人就一塊兒的跌到在地上，他卻哈哈的笑了幾聲，就一直的跑了進去。

我們看了他這一種行動，大家都曉得他精神錯亂了，就商量叫校役把他看守在養病室裏，一邊去通知學校當局，請學校裏快去請醫生來替他醫治。

他一個人坐在養病室裏不耐煩，硬要出來和校役打罵。並且指看守他的校役是他情敵罵着說：

「渾蛋，像你這樣的人，也敢要我的愛人麼？快拿手鎗來，快拿手鎗來！」

校醫來看他的病，也被他打了幾下，并且把校醫的一副眼鏡也扯下來打碎了。我站在門口，含淚的叫了幾聲：

「朱君！朱君！你連我都認不清了麼？」

他光着眼睛，對我看了一忽，就又哈哈哈哈哈的笑着說：

「你這小王八，你是來騙錢的罷？」

說着，他又打上我的身來。我們不得已就只好將養病室的門鎖上，一邊差人上他家裏去報信，叫他的父母出來看護他的病。

到了將晚的時候，他父親來了，同來的是陳家的老頭兒。我當夜就和他們陪朱君出去，在一家公寓裏先租了一間房間住着。朱君的病愈來愈兇了，我們三個人因為想制止他的暴行，終於一晚沒有睡覺。

第二天早晨，我一早就回學校去考試，到了午後，再上公寓裏去看他的時候，知道他們另外租定了一間小屋，把朱君纏縛起來了。

我在學校裏考試考了三天，到考完的那一日，出去上朱君那裏去看他，只見黑戚戚的一間小屋裏，他同鬼也似的被縛在一張板床上。房裏的空氣穢臭得不堪，在這黑臭的空氣聲，只聲得微微的喘氣聲和腹瀉的聲音。我在門口靜立了一忽，實在是耐不住了，便放高了音響，「朱君」「朱君」的叫了兩聲。坐在他腳後的他那老父，馬上舉起手來阻止我發聲。朱君聲了我的呼聲。把頭轉過來看我的時候，我只看見了一個枯黑的同餿饑似的頭和很黑很黑的顆眼睛。

我闖進了那間小房，審視了他一回，看見他的手脚還是綁着，頭卻軟軟的靠在枕頭上面。腳後頭

坐在他父親背後的，還有一位那朱君的媳婦，眼睛哭得紅腫，呆呆的縮著頭，在那裏看守著將死的地男人。

我向前後一看，眼淚忽而湧了出來，走上他的枕頭邊上，伏下身去，輕輕的問了他一句話「朱君你還認得我麼？」底下就說不下去了。他又轉過頭來對我看了一眼，臉上一點兒表情也沒有，但由我的淚眼看過去，好像他的眼角上也在流出眼淚來。

我走近他父親的身邊，問陳老頭那裏去了。他父親說：

「他們惠英要於今天出嫁了，所以他早就回去料理喜事去了。」

我又問朱君服的是什麼藥，他父親只搖搖頭，說：「我也不曉得。不過服了藥後，卻瀉到如今，現在是好像非常乏力的樣子。」

我心裏想這一定是服藥服錯了，否則，三天之內，他何以會變得這樣的呢？我正想說話的時候，卻又聽見了一陣腹瀉的聲音，朱君的頭在枕上搖了幾搖，喉頭咯咯的響起來了。我的毛髮竦豎了起來，同時他父親，他媳婦兒也站起來趕上他的枕頭邊上去。我看見他的頭往上抽了幾抽，喉嚨頭格落格落響了一聲，一切的動靜，就停止了。他的媳婦兒放聲哭了起來，他的父親且哭得顛了，我也忍耐住就低下頭去在他耳邊「朱君！朱君！」的叫了兩聲。

第二天早晨，天又下起微雪來了。我和朱君的父親和他的媳婦，在一輛大車上一清早就送朱君的

棺材出城去。這時候城內外的居民還沒有起床，長街上清冷的很。一輛大車，前面載着朱君的靈柩，後面坐着我們三人，慢慢的在雪裏轉走。雪片積在前面罩棺木的紅氈上，我和朱君的父親卻包在一條破棉被裏，避着背後吹來的北風。街上的行人很少，朱君的媳婦幽幽在哭着的聲音，覺得更加令人傷感。

大車走出永定門的時候，黃灰色的太陽出來了，雪片也似乎少了一點。我想起了去年冬假裏和朱君一道上他家去的光景，就不知不覺的向前面的靈柩叫了兩聲，嘩的放聲哭了起來。





魯 迅

略傳	二九〇
故鄉	二九一
社戲	三〇一
奔月	三一二
函古關	三二五

## 魯迅略傳

原名周樹人，浙江紹興人，魯迅爲其筆名。一八八一年生，十八歲入仙台醫藥專門學校，攻醫學，二年修了藥醫而從事文藝，一九一八年發表他處女作狂人日記，一九二一年他的有名代表作阿Q正傳發表，震驚一時，有各國文字譯本。曾住在北京多年，任各大學教授，他善以冷靜幽默的筆法，熱烈深刻的情感，來從事他不朽的著作。於一九三六年十月十九日在上海寓次因舊疾逝世。創作小說集有彷徨，吶喊。故事新篇等。

## 故 鄉

我冒了嚴寒，回到相隔二千餘里，別了二十餘年的故鄉去。

時候既然是深冬；漸近故鄉時，天氣又陰晦了，冷風吹進船艙中，嗚嗚的響，從篷隙向外一望，蒼黃的天底下，遠近橫着幾個蕭索的荒村沒有一些活氣。我的心禁不住悲涼起來了。

啊！這不是我二十年來時時記得的故鄉？

我所記得的故鄉全不如此。我的故鄉好多了。但要我記起他的美麗，說出他的佳處來。却又沒有影像，沒有言辭了。彷彿也就如此。於是我自己解釋說；故鄉本也如此，——雖然沒有進步，也未必有如我所感的悲涼，這只是我自己心情的改變罷了；因為我這次回鄉，本沒有什麼好心緒。

我這次是專爲了別他而來的。我們多年聚族而居的老屋，已經公同賣給別姓了，交屋的期限，只在今年，所以必須趕在正月初一以前，永別了熟識的老屋，而且遠離了熟識的故鄉，搬家到我在謀食的異地去。

第二日清早晨我到了我家的門口了。瓦楞上許多枯草的斷莖當風抖着，正在說明這老屋難免易主的原因。幾房的本家大約已經搬走了，所以很寂靜。我到了自家的房外，我的母親早已迎着出來了，接着便飛出了八歲的姪兒宏兒。

我的母親很高興，但也藏着許多淒涼的神情，教我坐下，歇息，喝茶，且不談搬家的事。宏兒沒有見過我，遠遠的對面站着只是看。

但我們終於談到搬家的事。我說外間的寓所已經租定了，又買了幾件家具。此外須將家裏所有的木器賣去，再去增添。母親也說好，而且行李也略已齊集，木器不便搬運的，也小半賣去了，只是收不起錢來。

『你休息一兩天，去拜望親戚本家一回，我們便可以走了。』母親說。

『是的。』

『還有閩土，他每到我家來時，總問起你，很想見你一回面。我已經將你到家的大約日期通知他，他也許就要來了。』

這時候，我的腦裏忽然閃出一幅神異的圖畫來，深藍的天空中掛着一輪金黃的圓月，下面是海邊的沙地，都種着一望無際的碧綠的西瓜，其間有一個十一二歲的少年，項帶銀圈，手捏一柄鋼叉，向一匹獾儘力的刺去，那獾卻將身一扭，反從他的胯下逃走了。

這少年便是閩土。我認識他時，也不過十多歲，離現在將有三十年了；那時我的父親還在世，家景也好，我正是一個少爺。那一年，我是一件大祭祀的值年。這祭祀說是三十多年纔能輪到一回，所以很鄭重；正月裏供祖像，供品很多，祭器很講究，拜的人也很多，祭器也很要防偷去。我家只有一

個忙月，（我們這裏給人做工的分三種：整年給一定人家做工的叫長年；按日給人做工的叫短工；自己也種地，只在過年過節以及收租時候來給一定的人家做工的稱忙月。）忙不過來，他便對父親說，可以叫他的兒子閩土來管祭器的。

我的父親允許了；我也很高興，因為我早聽到閩土這名字，而且知道他和我彷彿年紀，閩月生的五行缺土，所以他的父親叫他閩土。他是能裝強捉小鳥雀的。

我於是日日盼望新年，新年到，閩土也就到了。好容易到了年末，有一日，母親告訴我，閩土來了，我便飛跑的去。他正在廚房裏，紫色的圓臉，頭戴一頂小氈帽，頸上套一個明晃晃的銀項圈，這可見他的父親十分愛他，怕他死去，所以在神佛面前許下願心，用圈子將他套住了。他見人很怕羞，只是不怕我。沒有旁人的時候，便和我說話，於是不到半日，我們便熟識了。

我們那時候不知道談些什麼，只記得閩土很高興，說是上城之後，見了許多沒有見過的東西。

第二日，我便要他捕鳥。他說：

『這不能，須大雪下了纔好。我們沙地上，下了雪，我掃出一塊空地來，用短棒支起一個大竹匾，撒下秕穀，看鳥雀來喫時，我遠遠地將縛在棒上的繩子只一拉那鳥雀就罩在竹匾下，什麼都有：

稻雞，角鷄，鶉鴉，藍背……』

我於是又很盼望下雪。

閻土又對我說：

『現在太冷，你夏天到我們這裏來。我們日裏到海邊檢貝殼去，紅的綠的都有，鬼見怕也有，觀音手也有。晚上我和爸管西瓜去，你也去。』

『管賊麼？』

『不是，走路的人口渴了摘一個瓜喫，我們這裏是不算偷的。要管的是獾豬，刺蝟，獾。月亮地下，你聽，啦啦的響了，獾在咬瓜了。你便捏了胡叉，輕輕地走去……』

我那時並不知道這所謂獾的是怎麼一件東西——便是現在也沒有知道——只是無端的覺得狀如小狗而很凶猛。

『他不咬人麼？』

『有胡叉呢，走到了，看見獾了，你便刺。這畜生很伶俐，倒向你奔來，反從胯下竄了，他的皮毛是油一般的滑……』

我素不知道天下有這許多新鮮事：海邊有如許五色的貝殼；西瓜有這樣危險的經歷，我先前單知道他在水果店裏出賣罷了。

『我們沙地裏。潮汛要來的時候，就有許多跳魚兒只是跳，都有青蛙似的兩個腳……』

啊！閻土的心裏有無窮無盡的希奇的事，都是我往常的朋友所不知道的。他們不知道一些事，閻

士在海邊時，他們都和我一樣只看見院子裏高牆上的四角的天空。

可惜正月過去了，閩士須回家裏去，我急得大哭，他也躲到廚房裏，哭着不肯出門，但終於被他父親帶走了。他後來還託他的父親帶給我一包貝殼和幾枝很好看的鳥毛，我也曾送他一兩次東西，但從此沒有再見面。

現在我的母親提起了他，我這兒時的記憶，忽而全都閃電似的蘇生過來。似乎看到了我的美麗的故鄉了。我應聲說：

「這好極，他……怎樣？……」

「他？……他景况也很不如意……」母親說着，便向房外看，「這些人又來了，說是買木器，順手也就隨便拿走的，我得去看看。」

母親站起身，出去了。門外有幾個女人的聲音，我便招宏兒走近面前，和他閒話：問他可會寫字，可願意出門。

「我們坐火車去麼？」

「我們坐火車去。」

「船呢？」

「先坐船，……」

「哈！這模樣了！鬍子這麼長了！」一種尖利的怪聲突然大叫起來。

我喫了一嚇，趕忙攙起頭，却見一張凸顴骨，薄嘴唇，五十錢上下的女人站在我面前，兩手搭在髀間，沒有繫裙，張着兩腳，正像一個畫圖儀器裏細腳伶仃的圓規。

我愕然了。

「不認識了麼？我還抱過你咧！」

我愈加愕然了。幸而我的母親也就進來，從旁說：

「他多年出門，統忘却了。——你該記得罷，」便向着我說，「這是斜對門的楊二嫂，……開豆腐店的。」

哦，我記得了。我孩子時候，在斜對門的豆腐店裏確乎終日坐着一個楊二嫂，人都叫伊「豆腐西施。」但是擦着白粉，顴骨沒有這麼高，嘴唇也沒有這麼薄，而且終日坐着，我也從沒有見過這圓規式的姿勢。那時人說：因為伊，這豆腐店的買賣非常好。但這大約因為年齡的關係，我却並未蒙着一毫感化，所以竟完全忘却了。然而圓規很不平，顯出鄙夷的神色，彷彿嗤笑法國人不知道拿破崙，美國人不知道華頓似的，冷笑說：

「忘了，這真是貴人眼高……」

「那有這事……我……」我惶恐着，站起來說。



『那麼，我對你說，迅哥兒你闊了；搬動又笨重，你還要什麼這些破爛木器，讓我拿去罷。我們小戶人家，用得着。』

『我並沒有闊哩。我須賣了這些，再去……』

『阿呀呀，你放了道臺了，還說不闊？你現在有三房姨太太；出門便是八擡的大轎，還說不闊？嚇，什麼都瞞不過我。』

我知道無話可說了，便閉了口，默默的站着。

『阿呀阿呀，真是愈有錢，便愈是一毫不肯放鬆，是愈一毫不肯放鬆，便愈有錢……』圓規一面憤憤的回轉身，一面絮絮的說，慢慢向外走，順便將我母親的一副手套塞在褲腰裏，出去了。

此後又有近處的本家和親戚來訪問我。我一面應酬，偷空便收拾些行李，這樣的過了三四天。

一日是天氣很冷的午後，我喫過午飯，坐着喝茶，覺得外面有人進來了，便回頭去看，我看，時不由的非常出驚慌，忙站起身，迎着走去。

這來的便是閩土。雖然我一見便知道是閩土，但又不是我這記憶上的閩土了。他身材增加了一倍；先前的紫色的圓臉，已經變作灰黃，而且加上了很深的皺紋，眼睛也像他父親一樣，周圍都腫得通紅。我知道，在海邊種地的人，終日吹着海風，大抵是這樣的。他頭上是一頂破氈帽，身上只一件極薄的棉衣，渾身瑟索着；手裏提着一個紙包和一支長煙管，那手也不是我所記得的紅活圓實的手，却又

粗又笨而且開裂，像是松樹皮了。

我這時很興奮，但不知道怎麼說纔好，只是說：

『啊！閩土哥，——你來了？……』

我接着便有許多話，想要連珠一般湧出：角雞，跳魚兒，貝殼，獐，……但又總覺得被什麼擋着似的，單在腦裏面回旋，吐不出口外去。

他站住了，臉上現出歡喜和淒涼的神情；動着嘴唇，却沒有作聲。他的態度終於恭敬起來了，分明的叫道：

『老爺！……』

我似乎打了一個寒噤；我就知道，我們之間已經隔了一層可悲的厚障壁了。我也說不出話。

他回過頭去說，『水生，給老爺磕頭。』便拖出躲在背後的孩子來，這正是一個廿年前的閩土，只是黃瘦些，頸子上沒有銀圈罷了。『這是第五個孩子，沒有見過世面，躲躲閃閃……』

母親和宏兒下樓來了，他們大約也聽到了聲音。

『老太太，信是早收到了。我實在喜歡的了不得，知道老爺回來，……』閩土說。

『阿，你怎的這樣客氣起來。你們先前不是哥弟稱呼麼？還是照舊：迅哥兒。』母親高興的說。

『阿呀，老太太真是……這成什麼規矩。那時是孩子，不懂事……』閩土說着，又叫水生上來打拱

，那孩子却害羞，緊緊的貼在背後。

「他就是水生？第五個？都是生人，怕生也難得的；還是宏兒和他去走走。」母親說。

宏兒聽得這話，便來招水生，水生却鬆鬆爽爽同他一路出去了。母親叫閻土坐他遲疑了一回，終於就了坐，將長煙管靠在桌旁，遞過紙包來來說：

「冬天沒有什麼東西了。這一點乾青豆倒是自家曬在那裏的，請老爺……」

我問問他的景況。他只是搖頭。

「非常難，第六個孩子也會鬻忙了，却總是喫不够……又不太平……什麼地方都要錢，沒有定規……收成又壞，種出東西來，挑去賣，總要捐幾回，折了本；不去賣又只能爛掉……」

他只是搖頭；臉上雖然刻着許多皺紋，却全然不動，彷彿石像一般。他大約只是覺得苦，却又形容不出，沉默了片時，便拿起煙管來默默的吸煙了。

母親問他，知道他的家裏事務忙，明天便得回去；又沒有喫過午飯，便叫他自己到廚下炒飯喫去。

他出去了；母親和我都歎息他的景況：多子，饑荒，苛稅，兵，匪，官，紳，都苦得他像一個木偶人了。母親對我說，凡是不必搬走的東西，儘可以送他，可以聽他自己去揀擇。

下午，他揀好了幾件東西：兩條長桌，四個椅子，一副爐和香燭臺。一桿抬秤。他又要所有的草

灰（我們這裏煮飯是燒稻草的，那灰，可以做沙地的肥料，）待我們啓程的時候，他用船來載去。

夜間，我們又談些閒天，都是無關緊要的話；第二天早晨，他就領了水生回去了。

又過了九日，是我們啓程的日期。閩土早晨便到了，水生沒有同來，却只帶着一個五歲的女兒管船隻。我們終日很忙碌，再沒有談天的工夫。來客也不少，有送行的，有拿東西的，有送行兼拿東西的。待到傍晚我們上船的時候，這老屋裏的所有破舊大小粗細東西，已經一掃而空了。

我們的船向前走，兩岸的青山在黃昏中，都裝成了深黛顏色，連着退回船後梢去。

宏兒和我靠着船窗，同看外面模糊的風景，他忽然問道：

「大伯！我們甚麼時候回來？」

「回來？你怎麼還沒有走就想回來了。」

「可是，水生約我到他家去玩咧……」他睜着大的黑眼睛，癡癡的想。

我和母親也都有些惘然，於是又提起閩土來。母親說，那豆腐西施的楊二嫂，自從我家收拾行李以來，本是每日必到的，前天伊在灰堆裏，掏出十多個，碗碟來議論之後，便定說是閩土埋着的。他可以在運灰的時候，一齊搬回家裏去；楊二嫂發見了這件事，自己很以為功，便拿了那狗氣殺（這是我們這裏養雞的器具，木盤上面有着柵欄，內盛食料，雞可以伸進頸子去啄。狗却不能，只能看看氣死，）飛也似的跑了，虧伊裝着這麼高底的小脚，竟跑得這樣快。

老屋離我愈遠了；故鄉的山水也都漸漸遠離了我，但我却並不感到怎樣的留戀。我只覺得我四面有看不見的高牆，將我隔成孤身，使我非常氣悶。那西瓜地上的銀項圈的小英雄的影象，我本來十分清楚，現在却忽地模糊了，又使我非常的悲哀。

母親和宏兒都睡了。

我躺着，聽船底潺潺的水聲，知道我在走我的路。我想：我竟與閩土隔絕到這地步了，但我們的後輩還是一氣，宏兒不是正在想念水生麼？我希望他們不再像我，又大家隔膜起來……然而我又不願意他們因為要一氣，都如我的辛苦展轉而生活，也不願意他們都如閩土的辛苦麻木而生活，也不願意都如別人的辛苦恹眹而生活。他們應該有新的生活，為我們所未經生活過的。

我想到希望，忽然害怕起了。閩土要香爐和燭臺的時候，我還暗地裏笑他，以為他總是崇拜偶像，什麼時候都不忘却。現在我所謂希望，不也是我自己手製的偶像麼？只是他的願望切近，我的願望就茫遠罷了。

我在朦朧中，眼前展開一片海邊碧綠的沙地來，上面深藍的天空中掛着一輪金黃的圓月。我想：希望是本無所謂有，無所謂無的。這正如地上的路；其實地上本沒有路，走的人多了，也便成了路。

## 社 戲

我在倒數上去的二十年中，只看過兩回中國戲，前十年是絕不看，因為沒有看戲的意思和機會，那兩回全後十年，然而都沒有看出什麼來就走了。

第一回是民國元年我初到北京的時候，當時一個朋友對我說，北京戲最好，你不去見見世面麼？我想，看戲是有味的，而況在北京呢。於是都興致勃勃的跑到什麼園，戲文已經開場了，在外面也早聽到鑿鑿地響。我們挨進門，幾個紅的綠的在我眼的前一閃爍，便又看見戲臺下滿是許多頭，再定神四面看，卻見中間也還有幾個空座，擠過去要坐時，又有人對我發議論，我因為耳朵已經噥噥的響着了。用了心，纔聽到他是說『有人，不行！』

我們退到後面！一個辮子很光的卻來領我們到了側面，指出一個地位來。這所謂地位者，原來是一長凳，然而他那坐板比我的上腿要狹到四分之三，他的脚比我的下腿要長過三分之二，我先是沒有爬上去的勇氣，接着便聯想到私刑拷打的刑具，不由的毛骨悚然的走出了。

走了許多路，忽聽得我的朋友的聲音道，『究竟怎的？』我回過臉去，原來他也被我帶出來了。他很詫異的說，『怎麼總是走，不答應？』我說，『朋友，對不起，我耳朵只在鑿鑿噥噥的響，並沒有聽到你的話。』

後來我每一想到，便很以為奇怪，似乎這戲太不好，——否則便是我近來在戲臺下不適於生存了。第二回忘記了那一年，總之是募集湖北水災捐而譚叫天還沒有死。捐法是兩元錢買一張戲票，可

以到第一舞臺去看戲，扮演的多是名角，其一就是小叫天。我買了一張票，本是對於勸募人聊以盡責的，然而似乎又有好事家乘機對我說了些叫天不可不看的大法要了。我於是忘了前幾年的寥寥噓噓之災，竟到第一舞臺去了，但大約一半也因為重價購來的寶票，總得使用了纔舒服。我打聽得叫天出臺是遲的，而第一舞臺是新式購造，用不着爭座位，便放了心，延宕到九點鐘纔出去，誰料照例，人都滿了，連立足也難，我只得擠在遠遠的人叢中看一個老且在臺上唱。那老且嘴邊插着兩個點火的紙捻子，旁邊有一個鬼卒，我費盡思量，纔疑心他或者是目蓮的母親，因為後來又出來一個和尚。然而我又不知道那名角是誰，就去問擠小在我的左的一位胖紳士，他狠看不起似的斜瞥了我一眼，說道，「龔雲甫！」我深覺淺陋而且粗疏，臉上一熱，同時腦裏也製出了決不再問的定章，於是看小且唱，看花旦唱，看老生唱，看不知什麼角色唱，看一大班人亂打，看兩三個人互打，從九點多到十點，從十點，到十一點，從十一點到十一點半，從十一點半到十二點，——然而叫天竟還沒有來。

我向來沒有這樣忍耐的等候過什麼事物，而況這身邊的胖紳士的吁吁的喘氣，這臺上的瑟瑟噓噓的敲打，紅紅綠綠的晃蕩，加之以十二點，忽而使我省悟到在這裏不適於生存了。我同時便機械的撐轉身子，用力往外只一擠，覺得背後便已滿滿的，大約那彈性的胖紳士早在我的空處拌開了他的右半身了，我後無回路，自然擠而又擠，終於出了大門。街上除了專等看客的車輛之外，幾乎沒有什麼行人了，大門口卻還有十幾個人昂著頭看戲目，別有一堆人站着並不看什麼，我想：他們大概是看散戲

之後出來的女人們的，而叫天卻還沒有來……

然而夜氣很清爽，真所謂『沁人心脾，』我在北京遇着這樣的好空氣，彷彿這是第一遭了。

這一夜，就是我對於中國戲告了別的一夜，此後再沒有想到他，即使偶而經過戲園，我們也漠不相關，精神上早已一在天之南一在地之北了。

但是前幾天，我忽在無意之中看到一本的書，可惜忘記了書名和著者，總之是關於中國戲的。其中有一篇，大意彷彿說，中國戲是大鼓，大叫，大跳，使看客頭昏腦眩，很不適於劇場，但若在野外散漫的所在，遠遠的看起來，也自有他的風致。我當時覺得這正是說了在我意中而未會想到的話，因為我確記得在野外看過很好的好戲，到北京以後的連進兩回戲園去，也許還是受了那時的影響哩，可惜我不知道怎麼一來，竟將書名忘卻了。

至於我看那好戲的時候，卻實在已經是「遠哉遙邇」的了，其時恐怕我還不過十一二歲，我們魯頤的習慣，本來是凡有出嫁的女兒，倘自己還未當家，夏間便大抵回到母家去消夏。那時我的祖母雖然還康健，但母親也已公辦了些家務，所以夏間便不能多日的歸省了，只得在掃墓完畢之後，抽空去住幾天，這時我便每年跟了我的母親住在外祖母的家裏。那地方叫平橋村，是一個離海邊不遠，極偏僻的，臨河的小村莊，住戶不滿三十家，都種田打魚，只有一家很小的雜貨店。但在我是樂土：因為我在這裏不但得到優待，又可以免唸『秩秩斯干幽幽南山』了。



和我一同玩的是許多小朋友，因為有了遠客，他們也都從父母那裏得了減少工作的許可，伴我來遊戲。在小村裏，一家的客，幾乎也就是公共的。我們年紀都相仿，但論起行輩來，卻至少是叔子，有幾個還是太公，因時他們合村都同姓，是本家。然而我們是朋友，即使偶然吵鬧起來，打了太公，一村的老老小小，也決沒有一個會想出『犯上』這兩個字來，而他們也百分之九十九不識字。

我們每天的事情大概是搗蚯蚓，搗來穿在鋼絲做的小鉤上，伏在河沿上去釣蝦。蝦是水世界裏的獸子，決不憚用了自己的兩個鉗捧着鉤尖送到嘴裏去的，所以不半天便可以釣到一大碗，這蝦照例是歸我喫的。其次便是一同去放牛，但或者因為高等動物了的緣故罷，黃牛水牛都欺生，敢於欺侮我，因此我也總不敢走近身，只好遠遠地跟着，站着。這時候，小朋友們便不再原諒我會讀『秩秩斯干，』却全都嘲笑起來了。

至於我在那裏所第一盼望的，卻在到趙莊去看戲，趙莊是平橋村五里較大的村莊；平橋村太小，自己演不起戲，每年總付給趙莊多少錢，算作合做的。當時我並想不到他們爲什麼年年要演戲。現在想，那或者是春賽，是社戲了。

就在我十一二歲時候的這一年，這日期也看看等到了。不料這一年真可惜，在早上就叫不到船。平橋村只有一隻早晚歸的航船是大船，決沒有留用的道理。其餘的都是小船。不合用，央人到鄰村去問，也沒有，早都給別人定下了。外祖母很氣惱，怪家裏的人不早定，絮叨起來。母親便寬慰伊，

說我們魯鎮的戲比小村裏的好得多，一年看幾回，今天就算了。只有我急得要哭，母親卻竭力的囑咐我，說萬不能裝模裝樣，怕又招外祖母生氣，又不准和別人一同去，說是怕外祖母要擔心。

總之，是完了。到下午，我的朋友都去了，戲已經開場了，我似乎聽到鑼鼓的聲音，而且知道他們在戲臺下買豆漿喝。

這一天我不釣蝦，東西也少喫。母親很爲難，沒有法子想。到晚飯時候，外祖母也終於覺察了，並且說我應當不高興，他們太怠慢，是待客的禮數裏從來所沒有的，喫飯之後，看過戲的少年們也都聚攏來了，高高興興的來講戲，只有我不開口；他們都歎息而且表同情。忽然間，一個最聰明的雙喜大悟似的提議了，他說「大船？」八叔的航船不是回來了麼？十幾個別的少年也大悟，立刻攬撥起來，說可以坐了這航船和我一同去。我高興了，然而外祖母又怕都是孩子們，不可靠；母親又說是叫大人一同去，他們白天全有工作，要他熬夜，是不合情理的。在這邊疑之中，雙喜可又看出底細來了，便又大聲的說道，「我寫包票！船又大；迅哥兒向來不亂跑；我們又都是識水性的！」

誠然！這十多個少年，委實沒有一個不會泅水的，而且兩三個還是弄潮的好手。

外祖母和母親也相信，便不再駁回，都微笑了，我們立刻一闕的出了門。

我的很重的心忽而輕鬆了，身體也似乎舒展到說不出的大。一出門，便望見月下的平橋內泊着一隻白篷的航船，大家跳下船，雙喜拔前篙，阿發拔後篙，年幼的都陪我坐在船中，較大的聚在船尾。

母親送出乘呀「要小心」的時候，我們已經點開船，在橋石上一碰，退後幾尺，即又上前出了橋。於是架起兩枝橈，一枝兩人，一里一換，有說笑的，有嚷的，夾着潺潺的船頭激水的聲音，在左右都是碧綠的豆麥田地的河流中，飛一般徑向趙莊前進了。

兩岸的豆麥和河底的水草所發散出來的清香，夾雜在水氣中撲面的吹來；月色便朦朧在這水氣裏。淡黑的起伏的連山，彷彿是蹣跚的鐵的獸脊似的，都遠遠地向船尾跑去了，但我却還以為船慢。他們換了四回手，漸望見依稀的趙莊，而且似乎聽到歌吹了，還有幾點火，料想便是戲臺，但或者也許是漁火。

那聲音大概是橫笛，宛轉，悠揚，使我的心也沉靜，然而又自失起來，覺得要和他瀰散在含着豆麥蘊藻之香的夜氣裏。

那火接近了，果然是漁火；我纔記得先前望見的也不是趙莊。那是正對船頭的一叢松柏林，我也去年也曾經去游玩過，還看見破的石馬倒在地下，一個石羊蹲在草窠呢。過了那林，船便彎進了叉港，於是趙莊便真在眼前了。

最惹眼的是屹立在莊外臨河的空地上的一座戲臺，糊在遠處的月夜中，和空闊幾乎分不出界限，我疑心畫上見過的仙境，就在這裏出現了。這時船走得更快，不多時，在臺上顯出人物來，紅紅綠綠的動，近臺的河裏一望烏黑的是看戲的人家的船篷。

『近臺沒有什麼空了，我們遠遠的看罷。』阿發說。

這時船慢了，不久就到，果然近不得臺旁，大家只能下了篙，比那正對戲臺的神棚還要遠。其實我們這白篷的航船，本也不願意和烏篷的船在一處，而況並沒有空地呢。

在停船的匆忙中，看見臺上有一個黑的長鬚子的背上插着四張旗，捏着長槍，和一群赤腫的人正打仗。雙喜說，那就是有名的鐵頭老生，能連翻八十四個筋斗，他日裏親自數過的。

我們便都擠在船頭上看打仗，但那鐵頭老生卻又並不翻筋斗，只有幾個赤膊的人翻，翻了一陣，都進去了，接着走出個小旦來，咿咿呀呀的唱，雙喜說，『晚上看客少，鐵頭老生也懈了，誰肯顯本領給白地看呢？』我相信這話對，因為其時臺下已經不很有人，鄉下人爲了明天的工作，熬不得夜，早都睡覺去了，疏疏朗朗的站着的不過是幾十個本村和隣村的閑漢。烏篷船裏的那些土財主的家眷固然在，然而他們也不在乎看戲，多半是專到戲臺下來喫糕餅水果和瓜子的。所以簡直可以算白地。

然而我的意思卻也並不在乎看翻筋斗。我最願意看的是一個人蒙了白布，兩手在頭上擰着一支棒似的蛇頭的蛇精，其次是套了黃布衣跳老虎。但是等了許多時都不見，小旦雖然進去了，立刻又出來了一個很老的小生。我有些疲倦了，託姓買豆漿去。他去了一刻，回來說，『沒有，賣豆漿的兒子也回去了。日裏倒有，我還喝了兩碗呢。現在去舀一瓢水我給你喝罷。』

我不喝水，支撐着仍然看，也說不出見了些什麼，只覺得戲子的臉都漸漸的有些稀奇了，那五官

漸不明顯，似乎融成一片的，再沒有什麼高低。年紀小的幾個多打呵欠了，大的也各管自己談話。忽而一個紅衫的小丑被綁在臺柱子上，給一個花白鬍子的用馬鞭打起來了，大家纔又振作精神的笑着看。在這一夜裏，我以為這實在要算是最好的一折。

然而老旦終於出臺了。老旦本來是我最怕的東西，尤其是怕他坐下了唱。這時候，看見大家也都很掃興，纔知道他們的意見是和我一致的。那老旦當初還只是踱來踱去的唱，後來竟在中間的一把交椅上坐下了。我很擔心；雙喜他們卻就破口喃喃的罵。我忍耐的等着，許多工夫，只見那老旦將手一攤，我以為就要站起來了，不料他卻又慢慢的放下在原地地方。仍舊唱，全船裏幾個人不住的吁氣，其餘的也打起呵欠。雙喜終於熬不住了，說道，怕他會唱到明天還不完，還是我們走的好罷，大家立刻都贊成，和開船時候一樣踴躍，三四人徑奔船尾，拔了篙，點退幾丈，回轉船頭，架起櫓，罵着老旦，又向那松柏林前進了。

月還沒有落，彷彿看戲也並不很久似的，而一離趙莊，月光又顯得格外的皎潔。回望戲臺在燈火光中，卻又如初來未到時候一般，又纏綿得像一座仙山樓閣，滿被紅霞罩着了。吹到耳邊來的又是橫笛，很悠揚；我疑心老旦已經進去了，但也不好意思再說回去看。

不多久，松柏林早在船後了，船行也並不慢。但周圍的黑暗只是濃，可知已經到了深夜。他們一面議論着戲子，或罵，或笑，一面加緊的搖船。這一次船頭的激水聲更其響亮了，那航船，就像一條

大白魚背着一群孩子在浪花裏躍，連夜漁的幾個老漁父，也停了艇子看着喝采起來。

離平橋村還有一里模樣，船行卻慢了，搖船都說很疲乏，因為太用力，而且許久沒有東西喫。這回想出來的是桂生。說是羅漢豆正旺相，柴火又現成，我們可以偷一點來煮喫的。大家都贊成，立刻近岸停了船；岸上的田裏，烏油油的便都是結實的羅漢豆。

『阿阿，阿發，這邊是你家的，這邊是老六一家的，我們偷那一邊的呢？』雙喜先跳下去了，在岸上說。我們也都跳上岸。阿發一面跳，一面說道，『且慢，讓我來看一看罷，』他於是往來的摸了一回，直起身來說道。『偷我們的罷，我們的大得多呢。』一聲答應，大家便散開在阿發家的豆田裏，各摘了一個大捧，拋入船艙中。雙喜以為再多偷，倘給阿發的娘知道是要哭罵的，於是各人便到六公公的田裏又各偷了一大捧。

我們中間幾個年長的仍然慢慢的搖着船，幾個到後艙去生火，年幼的和我都剝豆。不久豆熟了，便任憑航船浮在水面上，都圍起來用手撮着喫。喫完豆，又開船，一面洗器具，豆莢豆殼全拋在河水裏，什麼痕跡也沒有了。雙喜所慮的是用了八公公船上的鹽和柴，這老頭子很細心，一定要知道，會罵的。然而大家議論之後，歸結是不怕。他如果罵，我們便要他歸還去年在岸邊拾去的一枝枯柏樹，而且當面叫他『八頑子』。

『都回來了！那裏會錯。我原說過寫包票的！』雙喜在船頭上忽而大聲的說。

我向船頭一望，前面已經是平橋。橋腳上站着一個人，卻是我的母親，雙喜便是對伊說着話，我走出前艙去，船也就進了平橋了停了船，我們紛紛都上岸。母親顯有些生氣，說是過了三更了，怎麼回來得這樣遲，但也就高興了，笑着邀大家來喫炒米。

大家都說已經喫了點心，又渴睡，不如及早睡的好，各自回去了。

第二天，我向午纜起來，並沒有聽到什麼關係八公公墮柴事件的糾葛，下午仍然去釣蝦。

『雙喜，你們這班小鬼，昨天偷了我的豆了罷？又不肯好好的摘，踏壞了不少。』我蓋頭看時，是六一公公掉着小船，賣了豆回來了，船肚裏還有騰下的一堆豆。

『是的。我們請客，我們當初還不要你的呢。你看，你把我的蝦嚇跑了！』雙喜說。

六一公公看看我，便停了揖。笑道，『請客？——這是應該的。』於是對我說，『迅哥兒，昨天的戲可好麼？』

我點一點頭，說道，『好。』

『豆可中契呢？』

我又點一點頭，說道，『很好。』

不料六一公公竟非常感激起來，將大姆指一翹，得意的說道，『這真是大市鎮裏出來的讀過書的人纔識貨！我的豆種是粒粒挑選過的。鄉下人不識好歹，還說我的豆比不上別人的呢。我今天也送

些給我們的姑奶奶嘗去……」他於是打着椅子過去了。

待到母親叫我回去喫晚飯的時候，桌上便有一大碗煮熟了的羅漢豆，就是六一公公送給母親和我喫的。聽說他還對母親極口誣獎我，說「小小年紀便有見識，將來一定要中狀元。姑奶奶，你的福氣是可以寫包票的了。」但我喫了豆，卻並沒有昨夜的「豆那麼好」。

真的，一直到現在，我實在再沒有喫到那夜似的好豆，——也不再看到那夜似的好戲了。



# 阿 Q 正傳

## 第一章 序

我要給阿Q做正傳，已經不止一兩年了。但一面要做，一面又往回想，這足見我不是一個「立言」的人，因為從來不朽之筆，須傳不朽之人，於是人以文傳，文以人傳——究竟誰靠誰傳，漸漸的不甚了然起來，而終於歸結到傳阿Q，彷彿思想裏有鬼似的。

然而要做這一篇速朽的文章，纔下筆，便感到萬分的困難了。第一是文章的名目。孔子曰：「名不正則言不順」，這原是應該極注意的。傳的名目很繁多：列傳，自傳，內傳，外傳，別傳，家傳，小傳……，而可惜都不合。「列傳」麼，這一篇並非和許多闊人排在「正史」裏；「自傳」麼，我又並非就是阿Q。說是「外傳」，「內傳」在那裏呢？倘用「內傳」，阿Q又決不是神仙。「別傳」呢，阿Q實在未曾有大總統上諭宣付國史館立「本傳」——雖說英國正史上並無「博徒列傳」，而文豪迭更司也做過「博徒別傳」這一部書，但文豪則可，在我輩却不可的。其次是「家傳」，則我既不知與阿Q是否同宗也未會受他子孫的拜託；或「小傳」，則阿Q又更無別的「大傳」了。總而言之，這一篇也便是「本傳」，但從我的文章着想，因為文體卑下，是「引車賣漿者流」所用的話，所以不敢簡稱，便從不入三教九流的小說家所謂「閒話休題言歸正傳」這一句套話裏，取出「正傳」兩個字來，作為名目，即使與

古人所謂書法正傳的「正傳」字面上很相混，也顯不得了。

第二，立傳的通例，開首大抵該是「某，字某，其他人也」，而我並不知道阿Q姓什麼。有一回，他似乎是姓趙，但第二日便糝糊了。那是趙太爺的兒子進了秀才的時候，鑼聲鑼鑼的報到村裏來，阿Q正喝了兩碗黃酒，便手舞足蹈的說，這於他也很光采，因他和趙太爺原來是本家，細細的排起來，他還比秀才長三輩呢。其時幾個旁聽人倒也肅然的有些起敬了。那知道第二天，地保便叫阿Q到趙太爺家裏去；太爺一見，滿臉澀紫，喝道：

「阿Q，你這渾小子！你說我是你的本家麼？」

阿Q不開口。

趙太爺愈看愈生氣了，搶進幾步說：「你敢胡說！我怎麼會有你這樣的本家？你姓趙麼？」

阿Q不開口，想往後退了；趙太爺跳過去，給了他一個嘴巴。

「你怎麼會姓趙！——你那里姓趙！」

阿Q並沒有抗辯他確實姓趙，只用手摸着左頰，和地保退出去了；外面又被地保調斥了一番，謝了地保二百文酒錢。知道的人都說阿Q太荒唐，自己去招打；他大約未必姓趙，即使真姓趙，有趙太爺在這里，也不該如此胡說的。此後便沒有人提起他的氏族來，所以我終於不知道阿Q究竟什麼姓。

第三，我又不知道阿Q的名字是怎麼寫的。他活着的時候，人們都叫他阿Q，死了以後，便

沒有一個人再叫阿Q了，那裏還會有「著之竹帛」的事。若論「著之竹帛」，這篇文章要算第一次，所以先選着了這第一個雜記。我會進行細想：阿Q，阿桂還是阿貴呢？倘使他號叫月亭，或者在八月間做過生日，那一定是阿桂了。而他既沒有號——也許有號，只是沒人知道他，——又未嘗散過生日徵文的帖子；寫作阿桂，是武斷的。又倘若他有一位老兄或令弟叫阿富，那一定是阿貴了；而他又只是一個人，寫作阿貴，也沒有佐證的。其餘音Q的偏僻字樣，更加湊不上了。先前，我也曾問過趙太爺的兒子茂才先生，誰料博雅如此公，竟也茫然，但據結論說，是因爲陳獨秀辦了新青年提倡洋字，所以國粹淪亡，無可查考了。我的最後的手段，只有託一個同鄉去查阿Q犯事的案卷，八個月之後纔有回信，說案卷裏並無與阿Q的聲音相近的人。我雖不知道是真沒有，還是沒有查，然而也再沒有別的方法了。生怕注音字母還未通行，只好用了「洋字」，照英國流行的辦法寫他爲Q，略作河Q。這近於盲從新青年，自己也很抱歉，茂才公尚且不知，我還有什麼好辦法呢。

第四，是阿Q的籍貫了。倘他姓趙，則據現在好稱郡望的老例，可以照鄒名百家姓的注解，說是「隴西天水人也」，但可惜這姓是不甚可靠的，因此籍貫也就有些決不定。他雖然多住未莊，然而也常常宿在別處，不能說是未莊人，即使說是「未莊人也」也仍然有乖史法的。

我所聊以自慰的，是還有一個「阿」字非常正確，絕無附會假借的缺點，頗可以說正於通人。至於其餘，却都非淺學所能穿鑿，只希望有「歷史癖與考據癖」的胡適之先生的門人們，將來或者能够

尋出許多新端緒來，但是我這阿Q正傳到那時却又怕早經消滅了。

以上可以算是序。

## 第二章 優 勝 記 略

阿Q不獨是姓名籍貫有些渺茫，連他先前的「行狀」也渺茫。因為未莊的人們之於阿Q，只要他幫忙，只拿他玩笑，從來沒有留心他的「行狀」的。而阿Q自己也不說，獨有和別人口角的時候，間或瞪着眼睛道：

「我們先前——比你闊的多啦！你算是什麼東西！」

阿Q沒有家，住在未莊的土穀祠裏；也沒有固定的職業，只給人家做短工；割麥便割麥，舂米便舂米；撐船便撐船，工作略長久時，他或住在臨時主人的家裏，但一完就走了。所以，人們忙碌的時候，也還記起阿Q來，然而記起的是做工，並不是「行狀」；一閒空，連阿Q都早忘却，更不必說「行狀」了。只是有一回，有一個老頭子頌揚說「阿Q真能做！」這時阿Q赤着膊，懶洋洋的瘦伶仃的正在他面前，別人也摸不着這話是真心還是譏笑，然而阿Q很喜歡。

阿Q又很自尊，所有未莊的居民，全不在他眼睛裏，甚而至於對於兩位「文童」也有以爲不值一笑的神情。夫文童者，將來恐怕要變秀才者也；趙太爺錢太爺又受居民的尊敬，除有錢之外，就因為都是文童的爹爹。而阿Q在神情上獨不表格外的崇奉，他想：我的兒子會闊得多啦！加以進了幾回城

，阿Q自然更自負。然而他又很鄙薄城裏人，譬如用三尺長三寸寬的木板做成的凳子，未莊叫「長凳」，他也叫「長凳」；城裏人却叫「條凳」，他想：這是錯的，可笑！油煎大頭魚，未莊都加上半寸長的蔥葉，城裏却加上切細的蔥絲，他想：這也是錯的，可笑！然而未莊人真是不見世面的可笑的下人，他們沒有見過城裏的煎魚！

阿Q「先前闊」，且識高，而且「真能做」，本來幾乎是一個「完人」了，但可惜他體質上還有一些缺點，最惱人的是在他頭皮上頗有幾處不知起於何時的癩瘡疤。這雖然也在他身上，而看阿Q的意思，倒也似乎以爲不足貴的。因爲他諱說「癩」以及一切近於「癩」的音，後來推而廣之，「光」也諱「亮」也諱，再後來，連「燈」「燭」都諱了。一犯諱，不問有心與無心，阿Q便全疤通紅的，潑起怒來，估量了對手，口訥的他便罵，氣力小的他便打；然而不知怎麼一回事，總還是阿Q喫虧的時候多，於是他漸漸的變換了方針，大抵改爲怒目而視了。

誰知道阿Q採用怒自主義之後，未莊的閒人們便愈喜歡玩笑他，一見面，他們便假作喫驚的說：「噲，亮起來了。」

阿Q照例的發了怒，他怒目而視了。

「原來有保險燈在這里！」他們並不怕。

阿Q沒有法，只得另外想出報復的話來：

「你還不配……」這時候，又彷彿在他頭上的是一種高尚的光榮的癩頭瘡，並非平常的癩頭瘡了。但上文說過，阿Q是有見識的，他立刻知道和「犯忌」有點抵觸，便不再往底下說。

閒人還不完，只嫌他，於是終而至於打。阿Q在形式上打敗了，被人揪住黃辮子，在壁上碰了四五個響頭，閒人這纔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阿Q站了一刻，心裏想：「我總算被兒子打了，現在的世界真不像樣……」於是也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

阿Q想在心裏的，後來每每說出口來，所以凡和阿Q玩笑的人們，幾乎全知道他有這一種精神上的勝利法，此後每逢揪住他辮子的時候，人就先一着對他說：

「阿Q這不是兒子打老子，是人打畜生。自己說：人打畜生！」

阿Q兩隻手都捏住了自己的辮根，歪着頭，說道：

「打虫豸，好不好？我是虫豸——還不放麼？」

但雖然是虫豸，閒人也並不放，仍舊在就近什麼地方給他碰了五六個響頭，這纔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他以為阿Q這回可遭了瘟。然而不到十秒鐘，阿Q也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他覺得他是第一個能够自輕自賤的人，除了「自輕自賤」不算外，餘下的就是「第一個」。狀元不也是「第一個」麼？「你算是什麼東西」呢！

阿Q以如是等等妙法克服怨敵之後，便愉快的跑到酒店裏喝幾碗酒，又和別人調笑一通，口角一

通，又得了勝，愉快的回到土穀祠，放倒頭睡着了。假使有錢，他便去押牌寶，一堆人蹲在地面上，阿Q卽汗流滿面的夾在這中間，聲音他最響：

「青龍四百！—

「咳~~~~~開~~~~~啦！」樁家揭開盒子蓋，也是汗流滿面的唱。「天門啦~~~~~角回啦！  
人和穿堂在那里啦~~~~~！阿Q的銅錢拿過來~~~~~！」

「穿堂一百——一百五十！」

阿Q的錢便在這樣的歌吟之下漸漸的輸入別個汗流滿面的人物的腰間。他終於只好擠出堆外，站在後面看，替別人着急，一直到散場，然後戀戀的回到土穀祠，第二天，腫着眼睛去工作。

但真所謂「塞翁失馬安知非福」罷，阿Q不幸而贏了一回，他倒幾乎失敗了。

這是未莊賽神的晚上。這晚上照例有一臺戲，戲臺左近，也照例有許多的賭攤。做戲的鑼鼓，在阿Q耳朵裏彷彿在十里之外；他只聽得樁家的歌唱了。他贏而又贏，銅錢變成角洋，角洋變成大洋，大洋又成了疊。他與高采烈得非常：

「天門兩塊！」

他不知誰爲什麼打起架來了。罵聲打聲脚步声，昏頭昏腦的一大陣，他纔爬起來，賭攤不見了，人門也不見了，身上有幾處很似乎有些痛，似乎也挨了幾拳幾腳似的。幾個人詫異的對他看。他如有

所失的走進土穀，定一定神，知道他的一堆洋錢不見了，趕賽會的賭攤多不是本村人，還到那里去尋根底呢？

很白很亮的一堆洋錢——而且是他的——現在不見了！說是算被兒子拿去了罷，總還是忽忽不樂；說自己是虫豸罷，也還是忽忽不樂；他這時纔有些感到失敗的痛苦了。

但他立刻轉敗爲勝了。他擎起右手，用力的在自己臉上連打兩個嘴巴，熱刺刺的有些痛。打完之後，便心平氣和起來，似乎打的是自己，被打的是別一個自己，不久也就彷彿是自己打了別個一般，

——雖然還有些熱刺刺：——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躺下了。

他睡着了。

### 第三章 續優勝記略

然而阿Q雖然常優勝，却直待豪趙打他嘴巴之後，這纔出了名。

他付過地保二百文酒錢，忿忿的躺下了，後來想：「現在的世界太不成話，兒子打老子……」於是忽而想到趙太爺的威風，而現在是他的兒子了，便自己也漸漸的得意起來，爬起身，唱着小孤孀上墳到酒店來。這時候，他又覺得趙太爺高人一等了。

說也奇怪，從此之後，果然大家也彷彿格外尊敬他。這在阿Q，或者以爲因爲他是趙太爺的父親，而其實也不然。未莊通例，尙如阿七打阿八，或者李四打張三，向來本不算一件事，必須與一位名



人如趙太爺者相關，這纔載上他們的口碑。一上口碑，則打的既有名，被打的也就託庇有了名，至於錯在阿Q，那自然是不必說。所以者何？就因為趙太爺是不會錯的。但他既然錯：爲什麼人家又彷彿格外尊敬他呢？這可難解，穿鑿起來說，或者因爲阿Q說是趙太爺的本家，雖然挨了打，大家也還怕有些真，總不如尊敬一些穩當。否則，也如孔廟裏的太牢一般，雖然與豬羊一樣，同是畜生，但既經聖人下箸，先儒們便不敢妄動了。

阿Q此後倒得意了許多年。

有一年的春天，他醉醺醺的在街上走，在牆根的日光下，看見王鬍在那里赤着膊捉蠶子，他忽然覺得身上也癢起來了。這王鬍，又癩又鬍，別人都叫他王癩鬍，阿Q却刪去了一個癩字，然而非常渺視他。阿Q的意思，以爲癩是不足爲奇的，只有這一部絡腮鬍子，實在太新奇，令人看不上眼。他於是並排坐下去了。倘是別的閒人們，阿Q本不敢大意坐下去，但這王鬍旁邊，他有什麼怕呢？老實說：他肯坐下去，簡直還是抬舉他。

阿Q也脫下破袂襖來，翻檢了一回，不知道因爲新洗呢還是因爲粗心，許多工夫，只捉到三四個。他看王鬍，却是一個又一個，兩個又三個，只放在嘴裏畢畢剝剝的響。

阿Q最初是失望，後來却不平了：看不上眼的王鬍尚且那麼多，自己倒反這樣少，這是怎樣的大失體統的事呵！他很想尋一兩個大的，然而竟沒有，好容易纔捉到一個中的，恨恨的塞在厚嘴唇裏，

很命一咬，劈的一聲，又不及王鬚響。

他癩瘡疤塊塊通紅了，將衣服摔在地上，吐一口沫唾，說：「這毛蟲！」

「癩皮狗。你罵誰？」王鬚輕蔑的抬起眼來說。

阿Q近來雖然比較的受人尊敬，自己也更高傲些，但和那些打慣的閒人們見面還膽怯，獨有這回却非常武勇了。這樣滿臉鬚子的東西，也敢出言無狀麼？

「誰認便罵誰！」他站起來，兩手又在腰間說。

「你的骨頭癢了麼？」王鬚也站起來，披上衣服說。

阿Q以爲他要逃了，搶進去就是一拳。這拳頭還未達到身上，已經被他抓住了，只一拉，阿Q蹣跚的跌進去，立刻又被王鬚扭住了辮子，要拉到牆上照例去碰頭。

「君子動口不動手！」阿Q歪著頭說。

王鬚似乎不是君子，並不理會，一連給他碰了五下，又用力的一推，至於阿Q跌出六尺多遠，這纔滿足的去了。

在阿Q的記憶上，這大約要算是生平第一件的屈辱。因爲王鬚以絡腮鬚子的缺點，向來只被他奚落，從沒有奚落他，更不必說動手了。而他現在竟動手，很意外。難道真如市上所說，皇帝已經停了考，不要秀才和舉人了，因此趙家減了威風，因此他們也便小覷了他麼？

阿Q無可適從的站着。

遠遠的走來了一個人，他的對頭又到了，這也是阿Q最厭惡的一個人，就是錢太爺的大兒子。他先前跑上城裏去進洋學堂，不知怎麼又跑到東洋去了，半年之後他回到家裏來，腿也直了，辮子也不見了，他的母親大哭了十幾場，他的老婆跳了三回井。後來，他的母親到處說：「這辮子是被壞人灌醉了酒剪去的，本來可以做大官，現在只好等留長再說了。」然而阿Q不肯信，偏稱他「假洋鬼子」，也叫作「裏通外國的人」，一見他，一定在肚子裏暗暗的咒罵。

阿Q尤其「深惡而痛絕之」的，是他的一條假辮子。辮子而至於假，就是沒有了做人的資格；他的老婆不跳第四回井，也不是好女子。

這「假洋鬼子」近來了。

「禿兒，驢……」阿Q歷來本只在肚子裏罵，沒有出過聲，這回因為正氣忿，因為要報讎，便不由的輕輕的說出來了。

不料這禿兒卻拿着一支黃漆的棍子——就是阿Q所謂哭喪棒——大踏步走了過來。阿Q在這剎那，便知道大約要打了，趕緊抽緊筋骨，聳了肩膀等候着，果然，拍的一聲，似乎確鑿打在自己頭上了。

「我說他！」阿Q指着近旁的一個孩子，分辯說。

拍！拍拍！

在阿Q的記憶上，這大約要算是生平第二件的屈辱。幸而拍拍的響了之後，於他倒似乎完結了一件事，反而覺得輕鬆些，而且「忘却」這一件祖傳的寶貝也發生了效力，他慢慢的走，將到酒店門口，早已有些高興了。

但對面走來了靜修菴裏的小尼姑，阿Q便在平時，看見伊也一定要唾罵，而況在屈辱之後呢？他於是發生了回憶，又發生了敵愾了。

「我不知道我今天爲什麼這樣晦氣，原來就因爲見了你！」他想。

他迎上去，大聲的吐一口唾沫：「咳，呸！」

小尼姑全不睬，低了頭只是走。阿Q走近伊身旁，突然伸出手去摩着伊新剃的頭皮，默笑着，說：「禿兒！快回去，和尚等着你……」

「你怎麼動手動腳……」尼姑滿臉通紅的說，一趕快走。

酒店裏的人大笑了。阿Q看見自己的動業得了賞識，便愈加興高采烈起來：

「和尚動得，我動不得？」他扭住伊的面頰。

酒店裏的人大笑了。阿Q更得意，而且爲滿足那些賞識家起見，再用力的一擰，纔放手。

他這一戰，早忘却了王鬚，也忘却了假洋鬼子，似乎對於今天的一切「晦氣」都報了讎，而且奇

怪，又彷彿全身比拍拍的響了後更輕鬆。飄飄的然似乎要飛去了。

「這斷子絕孫的阿Q！」遠遠地聽得小尼姑的帶哭的聲音。

「哈哈！阿Q十分得意的笑。

「哈哈！酒店裏的人也九分得意的笑。

#### 第四章 戀愛的悲劇

有人說：有些勝利者，願意敵手如虎，如鷹，他纔感得勝利的歡喜；假使如羊，如小雞，他便反覺得勝利的無聊。又有些勝利者，當克服一切之後，看見死的死了，降的降了，「臣誠悼誠恐死罪死罪」，他於是沒有了敵人，沒有了對手，沒有了朋友，只有自己在上，一個，孤另另，淒涼，寂寞，便反而感到了勝利的悲哀。然而我們的阿Q却沒有這樣乏，他是永遠得意的：這或者也是中國精神文明冠於全球的一個證據了。

看哪，他飄飄然的似乎要飛去了！

然而這一次的勝利，却又使他有些異樣。他飄飄然的飛了大半天，飄進土殺祠，照例應該躺下便打鼾。誰知道這一晚，他很容易合眼，他覺得自己的大拇指和第二指有點古怪：彷彿比平常滑膩些，不知道是小尼姑的臉上有一點滑膩的東西粘在他指頭上，還是他的指頭在小尼姑臉上磨得滑膩了？

「斷子絕孫的阿Q！」

阿Q的耳朵裏又聽到這句話。他想：不錯，應該有一個女人，斷子絕孫便沒有人供一碗飯，……應該有一個女人。夫「不孝有三無後爲大」，而「若敖之鬼饑而」，也是一件人生的大哀——所以他那思想，其實是樣樣合於聖經賢傳的，只可惜後來有些「不能收其放心」了。

「女人，女人！……」他想。

「……和尚勸得……女人，女人！……女人！……」他又想。

我們不能知道這晚上阿Q在什麼時候纔打鼾。但大約他從此總覺得指頭有些滑膩，所以他從此總有些飄飄然；「女……」他想。

即此一端，我們便可以知道女人是害人的東西。

中國的男人，本來大半部可以做聖賢，可惜全被女子毀掉了。南是妲己闖亡的；周是褒姒弄壞的；秦……雖然史無明文，我們也假定他因爲女人。大約未必十分錯；而董卓可是的確給貂蟬害死了。阿Q本來也是正人，我們雖然不知道他曾蒙什麼明師指授過，但他對於「男女之大防」卻歷來非常嚴；也很有排斥異端——如小尼姑及假洋鬼子之類——的正氣。他的學說是：凡尼姑，一定與和尚私通；一個女人在外面走，一定想引誘野男人；一男一女在那里講話，一定要有勾當了。爲懲治他們起見，所以往往怒目而視，或者大聲說幾句「誅心」話，或者在冷僻處，便從後面擲一塊小石頭。

誰知道他將到「而立」之年，竟被小尼姑害得飄飄然了。這飄飄然的精神，在禮教上是不應該有的，——所以女人真可惡。假使小尼姑的臉上不滑膩，阿Q便不至於被蠱；又假使小尼姑的臉上蓋一層布，阿Q便也不至於被蠱了，——他五六年前，曾在戲臺下的人叢中擦過一個女人的大腿，但因為隔一層褲，所以此後並不飄飄然，——而小尼姑並不然，這也足見異端之可惡。

「女……」阿Q想。

他對於以爲「一定想引誘野男人」的女人，時常留心看。然而伊並不對他笑。他對於和他講話的女人，也時常留心聽，然而伊又並不提起關於什麼勾當的話來。哦，這也是女人可惡之一節；全都裝「假正經」的。

這一天，阿Q在趙太爺家裏舂了一天米，喫過晚飯，便坐在廚房裏吸旱烟。倘在別家，喫過晚飯本可以回去的了，但趙府上晚飯早，雖說定例不准掌燈，一喫完便睡覺，然而偶然也有一些例外；其一，是趙太爺未進秀才的時候，准其點燈讀文章；其二，便是阿Q來做短工的時候，准其點燈舂米。因爲這一條例外，所以阿Q在動手舂米之前，還坐在廚房裏吸旱烟。

吳媽，是趙太爺家裏唯一的女僕，洗完了碗碟，也就在長凳上坐下了，而且和阿Q談閒天：

「太太兩天沒有喫飯哩，因爲老爺要買一個小的……」

「女人……吳媽……這小孤孀……」阿Q想。

「我們的少奶奶是八月裏要生孩子了……。」

「女人……」阿Q想。

阿Q放下烟管，站了起來。

「我們的少奶奶……」吳媽還嘮叨說。

「我和你……覺，我和你睡覺！」阿Q忽然搶上去，對伊跪下了。

一剎時中很寂然。

「阿呀！」吳媽楞了一息，突然發抖，大叫着往外跑，且跑且嚷，似乎後來帶哭了。

阿Q對了牆壁跪着也發楞，於是兩手扶着空板凳，慢慢的站起來，彷彿覺得有些糟。他這時確也有些志志了，慌張的將烟管插在褲帶上，就想去舂米。蓬的一聲，頭上着了很粗的一下，他急忙回轉身去，那秀才便拿了一支大竹槓站在他面前。

「你反了，……你這……」

大竹槓又向他劈下來了，阿Q兩手去抱頭，拍的正打在指節上，這可很有一些痛。他衝出廚房門，彷彿背上又着了一下似的。

「忘八蛋！」秀才在後面用了官話這樣罵。

阿Q奔入舂米場，一個人站着，還覺得指頭痛，還記得「忘八蛋」，因為這話是未莊的鄉下人從



來不用，專是見過官府的闊人用的，所以格外怕，而印象也格外深。但這時，他那「女……」的思想却也沒有了。而且打罵之後，似乎一件事也已經收束，倒反覺得一無掛礙似的，便動手去舂米。舂了一會，他熱起來了，又歇了手脫衣服。

脫下衣服的時候，他聽得外面很熱鬧。阿Q生平最愛看熱鬧，便即尋聲走出去了。尋聲漸漸的尋到趙太爺的內院裏，雖然在昏黃中，却辦得出許多人，趙府一家連兩日不喫飯的太太也在內，還有間壁的鄒七嫂，真正本家的趙白眼，趙司晨。

少奶奶正拖着吳媽走出下房來，一面說：

「你到外面來，……不要躲在自己房裏想……」

「誰不知道你正經，……短見是萬萬尋不得的。」鄒七嫂也從旁說。

吳媽只是哭，夾些話，却不甚聽得分明。

阿Q想：「哼，有趣，這小孤孀不知道開着什麼玩意兒了？」他想打聽，走近趙司晨的身邊。這時他猛然間看見趙太爺向他奔來，而且手裏捏着一支大竹槓。他看見這一支大竹槓，便猛然間悟到自己曾經被打，和這一場熱鬧似乎有點相關。他翻身便走，想逃回春米場，不圖這支竹槓阻了他的去路，於是他又翻身便走，自然而然的走出後門，不多工夫，已在土穀祠內了。

阿Q坐了一會，皮膚有些起粟，他覺得冷了，因為雖在春季，而夜頗有餘寒，尚不宜於赤膊。他

也記得布衫留在趙家，但倘若去取，又深怕秀才的竹槓。然而地保進來了。

「阿Q，你的媽媽的！你連趙家的用人調戲起來，簡直是造反。害得我晚上沒有覺睡，你的媽媽的！……」

如是云云的教訓了一通，阿Q自然有話。臨末，因為在晚上，應該送地保加倍酒錢四百文。阿Q正沒有現錢，便用一頂氈帽做抵押，並且訂定了五條件：

一 明天用紅燭——要一斤重的——一對，香一封，到趙府上去賠罪。

二 趙府上請道士祓除縊鬼，費用由阿Q負擔。

三 阿Q從此不准踏進趙府的門檻。

四 吳媽此後倘有不測，惟阿Q是問。

五 阿Q不准再去索取工錢和布衫。

阿Q自然都答應了，可惜沒有錢。幸而已經春天，棉被可以無用，便質了二千大錢，履行條約。赤膊禿頭之後，居然還剩幾文，他也不再贖氈帽，統統喝了酒了。但趙家也並不燒香點燭，因為太太拜佛的時候可以用，留着了。那破布衫是大半做了少奶奶八月間生下來的孩子的襯尿布，那小半破爛的便都做了吳媽的鞋底。

## 第五章 生計問題

阿Q禮畢之後，仍舊回到土穀祠，太陽下去了，漸漸覺得世上有些古怪，他仔細一想，終於省悟過來：其原因蓋在自己的赤膊。他記得破袂襖邊在，便披在身上，躺倒了，待張開眼睛，原來太陽又已經照在西牆上頭了。他坐起身。一面說道：「媽媽的……」

他起來之後，也仍舊在街上逛，雖然不比赤膊之有切膚之痛，却漸漸的覺得世上有些古怪了。彷彿從這一天起，未莊的女人們忽然都怕了羞，伊們一見阿Q走來，便個個躲進門裏去。甚而至於將近五十歲的鄒七嫂，也竟着別人亂鑽，而且將十一歲的女兒都叫進去了。阿Q很以為奇，而且想：「這些東西忽然都學起小姐模樣來了，這娼婦們……」

但他更覺得世上有些古怪，却是許多日以後的事。其一，酒店不肯賒欠了；其二，管土穀祠的老頭子說些廢話，似叫他走；其三，他雖然記不清多少日，沒有一個人來叫他做短工，酒店不賒，熬着也罷了；老頭子催他走，嚕噓一通也就算了，只是沒有人來叫他做短工。却使阿Q肚子餓：這委實是一件非常「媽媽的」的事情。

阿Q忍不下去了，他只好到老主顧的家裏去探問，——但獨不許踏進趙府的門檻。——然而情形也異樣：一定走出一個男人來，現了十分煩厭的相貌，像回覆乞丐一般的搖手道——

「沒有沒有！你出去！」

阿Q愈覺得希奇了。他想，這些人家向來少不了要幫忙，不至於現在忽然都無事，總該有蹊蹺在

面裏了。他留心打聽，纔知道他們有事都去叫小D。這小D，是一個窮小子，又瘦又乏，在阿Q的眼睛裏，位置是在王爺之下的，誰料這小子竟謀了他的飯盃去。所以阿Q這一氣，更與平常不同，當氣憤憤的走着的時候，忽然將手一揚，唱道：

「我手執鋼鞭將你打！……」

幾天之後，他竟在錢府的照壁前遇見了小D。「驢人相見，分外眼明」，阿Q便迎上去，小D也站住了。

「畜生！阿Q怒目而視的說，嘴角上飛出唾沫來。

「我是蟲豸，好麼？……」小D說。

這謙遜反使阿Q更加憤怒起來，但他手裏沒有鋼鞭，於是只得撲上去，伸手去拔小D的辮子。小D一手護住了自己的辮根，一手也來拔阿Q的辮子，阿Q也將空着的一手護住了自己的辮根。從先前的阿Q看來，小D本來是不足齒數的，但他近來挨了餓，又瘦又乏已經不下於小D，所以便成了勢均力敵的現象，四隻手拔着兩顆頭，都彎了腰，在錢家粉牆上映出一個藍色的虹形，至於半點鐘之久了。「好了，好了！」看的人們說，大約是解勸的。

「好，好！」看的人們說，不知道是解勸，是頌揚，還是煽動。

然而他們都不聽。阿Q進三步，小D便退三步，都站着；小D進三步，阿Q便退三步，又都站着

大約半點鐘——未莊少有自鳴鐘，所以很難說，或者二十分，——他們的頭髮裏便都冒烟，額上便都流汗，阿Q的手放鬆了，在同一瞬間，小D的手也正放鬆了，同時直起，同時退開，都擠出人叢去。

「記着罷，媽媽的……」阿Q回過頭去說。

「媽媽的，記着罷……」小D也回過頭來說。

這一場「龍虎鬪」似乎並無勝敗，也不知道看的人可滿足，都沒有發什麼議論，而阿Q却仍然沒有人來叫他做短工。

有一日很溫和，微風拂拂的頗有些夏意了，阿Q却覺得寒冷起來，但這還可擔當，第一倒是肚子餓。棉被、氈帽、布衫，早已沒有了，其次就賣了棉襖；現在有褲子，却萬不可脫的；有破袂襖，又除了送、做鞋底之外，決定賣不出錢。他早想在路上拾得一注錢。但至今還沒有見；他想在自己的破屋裏忽然尋到一注錢，慌張的四顧，但屋內是空虛而且了然。於是他決計出門求食去了。

他在路上走着要「求食」，看見熟識的酒店，看見熟識的饅頭，但他都走過了，不但沒有暫停，而且並不要想。他所求的不是這類東西了；他求的是什麼東西，他自己不知道。

未莊本不是大村鎮，不多時便走盡了。村外多是水田，滿眼是新秧的嫩綠，夾着幾個圓形的活動的黑點，便是耕田的農夫。阿Q並不賞鑑這田家樂，却只是走，因為他直覺的知道這與他的「求食」之道是很遠的。但他終於走到靜修庵的牆外了。

菴周圍也是水田，粉牆突出在新綠裏，後面的低土牆裏是菓園。阿Q遲疑了一會，四面一看，並沒有人，他便爬上這矮牆去，扯着何首烏藤，但泥土仍然鬆軟的掉，阿Q的脚也索索的抖；終於攀着桑樹枝，跳到裏面了，裏面真真鬱鬱葱葱，但似乎並有黃酒饅頭，以及此外可喫的之類。靠西牆是竹叢，下面許多籬，只可惜都是並未成熟的，還有油菜早經結子，芥菜已將開花，小白菜也很老了。

阿Q彷彿文童落第似的覺得很冤屈，他慢慢走近園門去，忽而非常驚喜了，這分明是一畦老蘿蔔，他於是蹲下便拔，而門口突然伸出一個很圓的頭來，又即縮回去了，這分明是小尼姑。小尼姑之流是阿Q本來視若草芥的，但世事須「退一步想」，所以他便趕緊拔起四個蘿蔔，擰下青葉，兜在大襟裏。然而老尼姑已經出來了——

「阿彌陀佛，阿Q你怎樣跳進園裏來偷蘿蔔！……阿呀，罪過呵，阿呀，阿彌陀佛！……」

「我什麼時候跳進你的園裏來偷蘿蔔？」阿Q且看且走的說。

「現在……這不是？」老尼姑指着他的衣兜。

「這是你的？你能叫得他答應你麼？你……」

阿Q沒有說完話，拔步便跑；追來的是一隻很肥大的黑狗。這本來是在前門的，不知怎的跑到後園來了，黑狗哼而且追，已經要咬着阿Q的腿，幸而從衣兜裏落上一個蘿蔔來，那狗給一嚇，略略一停，阿Q已經爬上桑樹，誇到土牆，連人和蘿蔔都滾出牆外面了，只剩下黑狗還在對着桑樹暈，老尼

姑念着佛。

阿Q怕尼姑又放出黑狗來，拾起蘿蔔便走，沿路又檢了幾塊小石頭，但黑狗却不再出現。阿Q於是拋了石頭，一面走一面喫，而且想道，這里也決沒有什麼東西尋，不如進城去……

待三個蘿蔔喫完時，他已經打定了。進城的主意了。

## 第六章 從中興到末路

在未莊再看見阿Q出現的時候，是剛過了這年的中秋。人們都驚異，說是阿Q回來了，於是又回上去想道，他先前那里去了呢？阿Q前幾回的上城，大抵早就與高采烈的對人說，但這一次却並不，所以也沒有一個人留心到，他或者也曾告訴過管土穀祠的老頭子，然而未莊老例，只有趙太爺錢太爺和秀才大爺上城纔算一件事，假洋鬼子尚且不足數，何況是阿Q，因此老頭子也就不替他宣傳，而未莊的社會上也就無從知道了。

但阿Q這回的回來，却與先前大不同，確乎很值得驚異，天色將黑，他睡眼蒙朧的在酒店門前出現了。他走近櫃檯，從腰間伸出手來，滿把是銀的和銅的，在櫃上一擲，說：「現錢！打酒來！」穿的是新袂襖，看去頗闊還掛着一個大搭連，沈錫錮的將褲帶繫成了很彎很灣的弧綫。未莊老例，看見略有些醒目的人物，是與其慢也寧敬的，現在雖然知道是阿Q，但因為和破袂襖的阿Q有些兩樣了，古人云：「士別三日便當刮目相待」，所以堂信，堂櫃，客人，路人，便自然顯出一種疑而且敬的形態

來，掌櫃既先之以點頭，又繼之以談話：

「噯，阿Q你回來了！」

「回來了！」

「發財發財。你是——在……」

「上城去了！」

這一件新聞，第二天便傳遍了全未莊。人人都願意知道現錢和新袂襖的阿Q的中興史，所以在酒店裏，茶館裏，廟簷下，便漸漸的探聽出來了。這結果，是阿Q得了新敬畏。

據阿Q說，他是在舉人老爺家裏幫忙，這一節，聽的人都肅然了，這老爺本姓白，但因爲合城裏只有他一個舉人，所以不必再冠姓，說起舉人來就是他，這也不獨在未莊是如此，便是一百里方圓之內也都如此，人們幾乎多以爲他的姓名就叫舉人老爺的了。在這人的府上幫忙，那當然是可敬的。但據阿Q又說，他却不高興再幫忙了，因爲這舉人老爺實在太「媽媽的」了。這一節，聽的人都歎息而且快意，因爲阿Q本不配在舉人老爺家裏幫忙，而不幫忙是可惜的。

據阿Q說，他的回來，似乎也由於不滿意城裏人，這就在他們將長凳稱爲條凳，而且煎魚用蔥絲，加以最近觀察所得的缺點，是女人的走路也扭得不很好。然而也偶有大可佩服的地方，卽如未莊的鄉下人不過打三十二張的竹牌，只有假洋鬼子「多」，「蠶」，城裏却連小烏龜子都又得精熟的。什



麼假洋鬼子，只要放在城裏的十幾歲的小烏龜子的手裏，也就立刻是「小鬼見閻王」。這一節，聽的人都赧然了。

「你們可看過殺頭麼？」阿Q說，「咳，好看，殺革命黨。唉，好看好看，……」，他搖搖頭，將唾沫飛在正對面的趙司晨的臉上。這一節，聽的人都凜然了。但阿Q又四面一看，忽然揚起右手，照着伸長頸子聽得出神的王鬍的後項窩上直劈下去道：「噫！」

王鬍驚得一跳，同時電光石火似的趕快縮了頭，而聽的人又都悚然而且欣然了。從此王鬍瘟頭瘟腦的許多日，並且再不敢走近阿Q的身邊，別的人也一樣。

阿Q這時在未莊人眼睛裏的地位，雖不敢說超過趙太爺，但謂之差不多，大約也就沒有什麼語病的了。

然而不久，這阿Q的大名忽又傳遍了未莊的閨中。雖然未莊只有錢趙兩姓是大屋，此外十之九都是淺閨，但閨中究竟是閨中，所以也算得一件神異。女人們見面時一定說，鄉七嫂在阿Q那里買了一條藍綢裙，舊固然是舊的，但只化了九角錢。還有趙白眼的母親——一說是趙司晨的母親，待考——也買了一件孩子穿的大紅洋紗衫，七成新，只用三百大錢九二串。於是伊們都跟巴巴的想見阿Q，缺綢緞的想問他買綢緞，要洋紗衫的想問他買洋紗衫，不但見了不逃避，有時阿Q已經走過了，也還要追上去叫住他，問道：

「阿Q，你還有綢緞麼？沒有，紗衫也要的，有罷？」

後來這終於從淺閣傳進深閣裏去了，因為鄒七嫂得意之餘，將伊的綢緞請趙太太去鑑賞，趙太太又告訴了趙太爺而且着恭維了一番。趙太爺便在晚飯桌上，和秀才大爺討論，以為阿Q實在有些古怪我們門窗應該小心些；但他的東西，不知道可還有什麼可買，也許有點好東西罷。加以趙太太也正想买一件價廉物美的皮背心，於是家族決議，便託鄒七嫂即刻去尋阿Q而且為此新闢了第三種的例外：這晚上也姑且特准點油燈。

油燈乾了不少了，阿Q還不到，趙府的全眷都很焦急，打着呵欠，或恨阿Q太飄忽，或怨鄒七嫂不上緊，趙太太還怕他因為春天的條件不敢來，而趙太爺以為不足慮：因為這是「我」去叫他的。果然，到底趙太爺有見識，阿Q終於跟着鄒七嫂進來了。

「他只說沒有沒有，我說你自己當面說去，他還要說，我說……鄒七嫂氣喘吁吁的走着說。

「太爺！阿Q似笑非笑的叫了一聲，在簷下站住了。

「阿Q聽說你在外面發財，趙太爺踱開去，眼睛打量着他的全身，一面說：「那很好，那很好的。這個，聽說你有些舊東西，……可以都拿來看一看，……這也並不是別的，因為我倒要……」

「我對鄒七嫂說過了，都完了。」

「完了？趙太爺不覺失聲的說，「那里會完得這樣快呢？」

「那是明友的，本來不多。他們買了些，……」

「總該還有一點罷。」

「現在，只剩了一張門幕了。」

「竟拿門幕來看罷。趙太太慌忙說。

「那麼，明天拿來就是。」趙太爺却不甚熱心了。「阿Q，你以後有什麼東西的時候，你儘先送來給我們看，……」

「價錢決不會比別家出得少！」秀才說。秀才娘子忙一瞥阿Q的臉，看他感動了沒有。

「我要一件皮背心。」趙太太說。

阿Q雖然答應着，却懶洋洋的出去了，也不知道他是否放在心上。這使趙太爺很失望，氣忿而且擔心，至於停止了打呵欠。秀才對於阿Q的態度也很不平，於是說，這忘八蛋要提防，或者竟不如吩咐地保，不許他住在未莊。但趙太爺以爲不然，說這也怕要結怨，況且做這路生意的大概是「老鷹不喫窩下食」，本村倒不必擔心的；只要自己夜裏警醒點就是了。秀才聽了這「庭訓」，非常之以爲然，便即刻撤消了驅逐阿Q的提議，而且叮囑鄒七嫂，請伊萬不要向人提起這一段話。

但第二日，鄒七嫂便將那藍裾去染了皂，又將阿Q可疑之點傳揚出去了，可是確沒有提起秀才要驅逐他這一節。然而這已經於阿Q很不利。最先，地保尋上門了，取了他的門幕去。阿Q說是趙太太

要看的，地保也不還，並且要議定每月的孝敬錢。其次，是村人對於他的敬畏忽而變相了，雖然不還敢來放肆，却很有遠避的神情，而這神情和先前的防他來「嚟」的時候又不同，頗混着「敬而遠之」的分子了。

只有一班閒人們却還要尋根究底的去探阿Q的底細。阿Q也並不諱飾，傲然的說出他的經驗來。從此他們纔知道，他不過是一個小脚色，不但不能上牆，並且不能進洞，只站在門外接東西，有一夜，他剛纔接到一個包，正手再進去，不一會，只聽得裏面大嚷起來，他便趕緊跑，連夜爬出城，逃回未莊來了，從此不敢再去做，然而這故事却於阿Q更不利，村人對於阿Q的「敬而遠之」者，本因為怕結怨，誰料他不過是一個不敢再偷的偷兒呢？這實在是「斯亦不足畏也矣」。

## 第七章 革 命

宣統三年九月十四日——即阿Q將搭連賣給趙白眼的這一天——三更四點，有一隻大烏蓬船到了趙府上的河埠頭，這船從黑魃魃中蕩來，鄉下人睡得熟，都沒有知道；出去將近黎明，却很有幾個看見的了。據探頭探腦的調查來的結果，知道那竟是舉人老爺的船！

那船便將大不安載給了未莊，不到正午，全村的人心就很搖動。船的使命，趙家本來是復祕密的，但茶坊酒肆裏却都說，革命黨要進城，舉人老爺到我們鄉下來逃難了。惟有鄒七嫂不以為然，為那不過是幾口破衣箱，舉人老爺想來寄存的，却已被趙太爺回覆轉去。其實舉人老爺和趙秀才素不相能

，在理本不能有「共患難」的情誼，況且鄒七嫂又和趙家是隣居，見聞較為切近，所以大概該是伊對的。然而謠言很旺盛，說舉人老爺雖然似乎沒有親到，却有一封長信，和趙家排了「轉折親」。趙太爺肚裏一論，覺得於他總不會有壞處，便將箱子留下了，現就塞在太太的床底下。至於革命黨，有的說是在這一夜進了城，個個白盔白甲：穿著崇正皇帝的素。

阿Q的耳朵裏，本來早聽到過革命黨這一句話，今年又親眼見過殺掉革命黨。但他有一種不知從那裏來的意見，以為革命便是造反，造反便是與他為難，所以一嚮是「深惡而痛絕之」的。殊不知這却使百里聞名的舉人老爺有這樣怕，於是他未詭也有些「神往」了，況且未莊的一群烏男女的慌張的神情，也使阿Q更快意。

「革命也好罷，」阿Q想，「革這夥媽媽的命，太可惡！太可恨！……便是我，也要投降革命黨了。」

阿Q近來用度窘，大約略略有些不平，加以午間喫了兩盃空肚酒，愈加醉得快，一面想一面走，便又飄飄然起來。不知怎麼一來，忽而似乎革命黨便是自己，未莊人却都是他的俘虜了，他得意之餘，禁不住大聲的噯道：

「造反了！造反了！」

未莊人都用了驚懼的眼光對他看。這一種可憐的眼光，是阿Q從來沒有見過的，一見之下，又使

他舒服得如六月裏喝下雪水。他更加高興的走而且喊道：

「好，……我要什麼就是什麼，我歡喜誰就是誰。」

「得得，鏘鏘！」

「悔不該，酒醉錯斬了寶弟，……」

「悔不該，呀呀呀……」

「得得，鏘鏘，得得鏘令鏘！」

「我手執鋼鞭將你打……」

趙府下的兩位男人和兩個真本家，也正站在大門口論革命。阿Q沒有見，昂了頭直唱過去，

「得得，……」

「老Q，趙太爺怯怯的迎着低聲的叫。」

「鏘鏘，阿Q料不到他的名字會和「老」字聯結起來，以為是一句別的話，與已無干，只是唱：

「得得，鏘，鏘令鏘，鏘！」

「老Q。」

「悔不該……」

「阿Q！」秀才只得直呼其名了。」

阿Q這纔站住，歪着頭問道：「什麼？」

「老Q，……現在……」趙太爺卻又沒有話了；「現在……發財麼？」

「發財？自然，要什麼就是什麼……」

「阿……Q哥，像我們這樣窮朋友是不不要緊的……」趙白眼喘々的說，似乎想探革命黨的口風。

「窮朋友？你總比我更有錢。」阿Q說着自去了。

大家都撫然，沒有話。趙太爺父子回來，晚上商量到點燈。趙白眼回家，便從腰間扯下搭連來，交給他女人藏在箱底裏。

阿Q飄飄然的飛了一通，回到上殿祠，酒已經醒透了。這晚上，管祠的老頭子也意外的和氣，請他喝茶；阿Q便向他要了兩個餅，喫完之後，又要了一支點過的四兩燭和一個樹燭臺，點起來，獨自輪在自己的小屋裏。他說不出的新鮮而且高興，燭火像元夜似的閃閃的跳，他的思想也跳起來了：「造反？有趣……來了一陣白盔白甲的革命黨，都拿着板刀，鋼鞭，炸彈，洋砲，三尖兩刃刀，鉤鑊鎗，走過上殿祠，叫道：『阿Q！同去同去！』於是一同去……」

這時未莊的一夥烏男女纔好笑哩，跪下叫道：『阿Q，饒命！』誰聽他！第一個該死的是小D和趙太爺，還有秀才，還有假洋鬼子，……留幾條麼？王爺本來還可留，但也不要了。……」

東西，……直走進去打開箱子來；元寶，洋錢，洋紗衫，……秀才娘子的一張寧式牀先搬到上殿

禍，此外便擺了錢家的桌椅，——或者也就用趙家的罷。自己是不動手的了，叫小D搬來，要搬得快，搬得不快打嘴巴。……

趙司晨的妹子真醜。鄒七嫂的女兒過幾年再說，假洋鬼子的老婆會和沒有辮子的男人睡覺，嚇，不是好東西！秀才的老婆是眼胞上有疤的。……吳媽媽長久不見了，不知道在那里——可惜脚太大。

阿Q沒有想得十分停當，已經發了鼾聲，四兩燭還只點來了小半寸，紅磷磷的光照着他張開的嘴。「荷荷！」阿Q忽而大叫起來，擡了頭倉皇的四顧，待到看見四兩燭，却又倒頭睡去了。

第二天他起得很遲，走出街上看時，模樣都照舊，他也仍然肚餓，他想着，想不起什麼來；但他忽而似乎有了主意了，慢慢的跨開步，有意無意的走到靜修菴。

菴和春天時節一樣靜，白的牆壁和漆黑的門。他想了一想，前去打門，一隻狗在裏面叫。他急急拾下幾塊斷磚，再上去較為用力的打，打到黑門上生出許多麻點的時候，纔聽得有人來開門。

阿Q連忙捏好磚頭，擺開馬步，準備和黑狗來開戰。但菴門只開了一條縫，並無黑狗從中衝出，望進去只有一個老尼姑。

「你又來什麼事？」伊大喫一驚的說。

「革命了……你知道？……」阿Q說得很含糊。

「革命革命，革過一革的，……你們要革得我們怎麼樣呢？」老尼姑兩眼通紅的說。



「什麼？……阿Q詫異了。」

「你不知道，他們已經來革過了！」

「誰？……阿Q更其詫異了。」

「那秀才和假洋鬼子！」

阿Q很出意外，不由的一錯愕，老尼姑見他失了銳氣，便飛速的關了門，阿Q再推時，牢不可開再打時，沒有回答了。

那還是上午的事。趙秀才消息靈，一知道革命黨已在夜間進城，便將辮子盤在頂上，一早去拜訪那歷來也不相能的錢洋鬼子。這是「咸與維新」的時候了，所以他們便談得很投機，立刻成了情投意合的同志，也相約去革命。他們想而又想，纔想出靜修庵裏有一塊「××萬歲萬萬歲」的龍牌，是應該趕緊革掉的，於是又立刻同到菴裏去革命，因為老尼姑來阻擋，說了三句話，他們便將伊當作×政府，在頭上很給了不少的棍子和栗鑿，尼姑待他們走後，定了神來檢點，龍牌固然已經碎在地上了，而且不見了觀音娘娘座前的一個宣德鐘。

這事阿Q後來纔知道。他頗悔自己睡着，但也深怪他們不來招呼他，他又退一步想道：

「難說他們還沒有知道我已經投降了革命黨麼？」

## 第八章 不准革命

未莊的人心日見其安靜了。據傳來的消息，知道革命黨雖然進了城，倒還沒有什麼大異樣。知縣大老爺還是原官，不過改稱了什麼，而且舉人老爺也做了什麼——這些名目，未莊人都不明白——官，帶兵的也還是先前的老把總。只有一件可怕的事是另有幾個不好的革命黨夾在裏面搗亂，第二天便動手剪辮子，聽說那鄰村的航船七斤便着了道兒，弄得不像人樣子了。但這却還不算大恐怖，因為未莊人本來少上城，即使偶有想進城的，也就立刻變了計，碰不着這危險。阿Q本也想進城去尋他的老朋友，一得這消息，也只得作罷了。

但未莊也不能說是無改革。幾天之後，將辮子盤在頂上的逐漸增加起來了。早經說過，最先自然是茂才公，其次便是趙司農和趙白眼，後來是阿Q。倘在夏天，大家將辮子盤在頂上或者打一個結，本不算什麼稀奇事，但現是暮秋，所以這一秋行夏令的情形，在盤辮家不能不說是萬分的英斷，而未莊也不能說無關於改革了。

趙司農腦後空蕩蕩的走來，看見的人大嚷說：

「噫，革命黨來了！」

阿Q聽到了很羨慕，他雖然早知道秀才盤辮的大新聞。但總沒有想到自己可以照樣做，現在看見趙司農也如此，纔有了學樣的意思，定下實行的決心。他用一支篾將竹辮子盤在頭頂上，遲疑多時，這纔放膽的走去。

他在街上走，人也看他，然而不說什麼話。阿Q當初很不快，後來便很不平，他近來很容易開脾氣了，其實他的生活，倒也並不比造反之前反艱難，人見他也客氣，店舖也不說要現錢。而阿Q總覺得自己太失意；既然革——了命，不應該只是這樣的。況且有一回看見小D，愈使他氣破肚皮了。

小D也將辮子盤在頭頂上了。而且也居然用一支竹筷，阿Q萬料不到他也敢這樣做，自己也不准他這樣做！小D是甚麼東西呢？他很想即刻揪住他，拗斷他的竹筷，放下他的辮子，並且批他幾個嘴巴，聊且懲罰他忘掉生辰八字，也敢來做革命黨的罪，但他終於饒放了，單是怒目而視的吐一口唾沫道，「呸！」

這幾日裏，進城去的只有一個假洋鬼子。趙秀才本也想靠着寄存箱子的淵源，親身去拜訪舉人老爺的，但因爲有剪辮的危險，所以也就中止了。他寫了一封「黃傘格」的信，託假洋鬼子帶上城，而且託他給自己介紹介紹，去進自由黨。假洋鬼子回來時，向秀才討還了四塊洋錢；秀才便有一塊銀桃子掛在大襟上了。未莊人都驚服，說這是柿油黨的頂子，抵得一個翰林。趙太爺因此也驟然大闊，遠過於他兒子初進秀才的時候，所以目空一切，見了阿Q，也就很有些不放在眼裏了。

阿Q正在不平。又時時刻刻感着冷落，一聽得這銀桃子的傳說，他立即悟出自己之所以冷落的原因了：要革命、單說投降，是不行的；盤上辮子，也不行的；第一着仍然要和革命黨去結識。他生平所知道的革命黨只有兩個，城裏的一個早已「噤」的殺掉了，現在只剩了一個假洋鬼子。他除却緊的

去和假洋鬼子商量之外，再沒有別的道路了。

政府的大門正開着，阿Q便怯怯的躡進去。他一到裏面，很喫了驚，只見假洋鬼子正站在院子的中央，一身烏黑的大約是洋衣，身上也掛着一塊銀桃子，手裏是阿Q曾經領教過的棍子，已經留到一尺多的辮子都折開了披在肩背上，蓬頭散髮的像一個劉海仙。對面挺直的站着趙白眼和三個閒人，正在必恭必敬的聽說話。

阿Q輕輕的走近了，站在趙白眼的背後，心裏想招呼，却不知道怎麼說纔好：叫他假洋鬼子固然是不行了，洋人也不妥，革命黨也不妥，或者就應該叫洋先生了罷。

洋先生卻沒有見他，因為白着眼睛講得正起勁：

「我是性急的，所以我們見面，我總是說，洪哥！我們動手罷！他却總說道：『——這是洋話，你們不懂的。否則早已成功了。然而這正是他做事小心的地方。他再三再四的請我上湖北，我還沒有肯。誰願意在這小縣城裏做事情。……』」

「唔，……這個……」阿Q候他略停，終於用十二分的勇氣開口了，但不知道因為什麼，又並不叫洋先生。

聽着說話的四個人都喫驚的回顧他。洋先生也纔看見：

「什麼？」

「我……」

「出去！」

「我要投……」

「滾出去！」洋先生揚起哭喪棒來了。

趙白眼和閒人便後吆喝道：「先生叫你滾出去，你還不聽麼！」

阿Q將手向頭上一遮，不自覺的逃出門外；洋先生倒也沒有追。他快跑了六十多步，這纔慢慢的走，於是心裏便湧起了憂愁：洋先生不准他革命，他再沒有別的路；從此決不能望有白盛白甲的人來叫他，他所有的抱負，志向，希望，前程，全被一筆勾銷了。至於閒人們傳揚開去，給小D王鬍等輩笑話，是還在其次的事。

他似乎從來沒有經驗過這樣的無聊。他對於自己盤辮子，彷彿也覺得無意味，要侮蔑；爲報讎起見，很想立刻放下辮子來，但也沒有敢放。他遊到夜間，除了兩碗酒，喝下肚去，漸的高興起來了，思想裏纔又現出白盛白甲的碎片。

有一天，他照例的混到夜深，待酒店要關門，纔踱回土穀祠去。

拍，吧！

他忽而聽得一種異樣的聲音。又不是爆竹。阿Q本來是愛看熱鬧，愛管閒事的，便在暗中直尋過

去。似乎前面有些脚步聲；他正聽，猛然聞一個人從對面逃來了，阿Q一看見，便趕緊翻身跟着逃。那人轉彎，阿Q也轉彎；既轉彎，那人站住了，阿Q也站住。他看後面並無什麼，看那人便是小D。「什麼？」阿Q不平起來了。

「趙……趙家遭搶了！」小D氣喘神呻的說。

阿Q的心怦怦的跳了。小D說了便走，阿Q却逃而又停的兩三回。但他究竟是做過「這路生意」的人，格外膽大，於是蹙出路角，仔細的聽，似乎許多白盛白甲的人，絡繹的將箱子擡出了，器具擡出了，秀才娘子的寧式牀也擡出了，但是不分明，他還想上前，兩隻腳卻沒有動。

這一夜沒有月，未莊在黑暗裏很寂靜，寂靜到像羲皇時候一般太平。阿Q站着自己發煩，也似乎還是先前一樣，在這里來來往往的搬，箱子擡出了，器具擡出了，秀才娘子的寧式牀也擡出了，……擡得他自己有些不信他的眼睛了。但他決計不再上前，却回到自己的祠裏去了。

土穀祠裏更漆黑；他關好大門，摸進自己的屋子裏。他躺了好一會，這纔定了神，而且發出關於自己的思想來：白盛白甲的人明明到了，並不來打招呼，搬了許多好東西，又沒有自己的份，——這全是假洋鬼子可惡，不准我造反，否則，這次何至於沒有我的份呢？阿Q越想越氣，終於禁不住滿心痛恨起來，毒毒的一點頭：「不准我造反，只准你造反？媽媽的假洋鬼子，——好，你造反！造反是殺頭的罪名啊，我總要告一狀，看你抓進縣裏去殺頭，——滿門抄斬——噤！噤！」

